宝安中学（集团）高中部改扩建工程EPC总承包项目

投标文件

资格审查文件

项目编号：2405-440306-04-01-268815003001

投标人名称：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中建七局第六建筑有限公司/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投标人代表：张欣然

投标日期：2024年12月18日

资格审查文件目录

1、通过年审的营业执照副本（原件扫描件，若为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所有成员单位均应提供）；

2、施工、设计企业资质证书（原件扫描件，若为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承担对应工作任务的单位提供）；

3、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若有，原件扫描件），需要满足以下要求：（1）联合体牵头单位、联合体成员均需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2）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需明确分工内容，且分工内容不违反《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建筑工程施工发包与承包违法行为认定查处管理办法的通知》（建市规〔2019〕1号）第八条规定的情形；

4、投标人安全生产许可证（原件扫描件，若为联合体投标，承担施工任务的单位均需提供）；

5、项目总负责人（若为联合体投标，由牵头单位拟派）的有关证明资料：工程类高级工程师及以上技术职称证书（原件扫描件）或工程类注册资格证书原件扫描件（注册建筑师或注册结构工程师或注册土木工程师或注册岩土工程师或注册建造师）、业绩证明文件：1个近5年内（自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算，以竣工验收时间为准）已竣工验收的**房屋建筑项目工程总承包（即EPC类项目。不认可施工总承包项目）**担任①项目总负责人或②项目经理的业绩，须提供能证明其任职的文件（①中标通知书（如有）、②合同、③竣工验收报告、④甲方盖章的任职证明（如需）等）；**业绩为施工总承包类的为无效业绩。**

6、拟派施工负责人（项目经理）（若为联合体投标，由牵头单位拟派）的有关证明资料：国家注册二级及以上建造师注册证书（原件扫描件）和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原件扫描件）；（若为一级建造师电子注册证书，须下载打印电子注册证书并签名后扫描，一级建造师电子注册证书且应符合《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全面实行一级建造师电子注册证书的通知》（建办市〔2021〕40号）的规定。若为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注册证书应符合各省的有关规定）

7、设计负责人国家注册（一级注册建筑师或一级注册结构师）证书（原件扫描件，若为联合体投标，由联合体成员单位（设计单位）拟派）；

8、投标担保证明文件。（如银行纸质保函、投标保证保险合同或保险单）（原件扫描件）或电子保函，投标人若为联合体投标，投标担保由**联合体牵头单位**提供。根据《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关于推行差异化缴纳投标保证金进一步降低招标投标交易成本的通知》（深建市场〔2023〕2号）的要求全面推广电子保函（保险），投标人可自愿选择办理电子保函（保险），电子保函（保险）与纸质保函（保险）具有同等效力，投标人可通过深圳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直接发起电子保函申请。投标担保的保证期间须在投标有效期（或延长的投标有效期）后28日（含28日）有效，投标有效期从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日起计算，即投标担保的保证期间不得短于截标后148日历天。

8.1 投标保函的格式见第四章--投标文件格式。如果投标人不采用参考格式的投标保函，拟采用的投标保函应符合参考格式中对实质性内容的要求，必须包含《投标保函范本》的第三条第 1、2、3 款和第四条实质性内容，且担保金额、保证期间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保函应在投标有效期满后 28 天内继续有效；

8.2 投标担保采用银行保函（纸质保函或电子保函），银行保函须由投标人基本账户开户银行所在网点或其上级银行机构出具。若采用纸质保函的，投标时不要求同时提供基本账户开户证明或银行上下级关系隶属证明，中标后根据招标人要求补充相关证明材料。若采用电子银行保函的，招标人在资格审查页面查看电子银行保函。投标人申请的电子银行保函出函时间应确保在截标之前。

8.3 投标担保采用保证保险的，保费必须通过投标人基本账户支付，投标时需同时提交其与保险公司签订的投标保证保险合同或保险单、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表及保费转账凭证；

8.4 若投标保证保险保险凭证不采用本招标文件《投标保证保险保险凭证范本》的，投标人提交的投标保证保险保险凭证必须包含《投标保证保险保险凭证范本》的第一条和第二条实质性内容，且保证期间和担保金额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9.《定标会抽签承诺书》。（原件扫描件，具体格式见本章附件 3）

10.业绩证明资料

10.1 投标人近 5 年同类工程业绩证明文件（按本章附表 1 要求提供）；

10.2 拟派项目经理近 5 年同类工程业绩证明文件（按本章附表 2 要求提供）。

备注：以上 1-8 项作为资格审查要素；②9-10 项不作为资格审查要素。

第 9 项《定标会抽签承诺书》仅作为进入定标环节抽签的投标人参加抽签使用，不作为资格审查要素和入围及定标票决的择优要素，若投标人在资格审查文件中未按要求提交《定标会抽签承诺书》，则视为投标人同意在定标抽签环节由招标人代表代为进行抽签，且认可招标人抽签的结果，招标人不再通知投标人参加抽签程序；

第 10 项不作为资格审查要素，经核实认可的业绩作为招标入围及定标票决的择优要素。为了统一清标工作，请投标人严格按照本章提供的附表格式编制投标文件。

第一章　通过年审的营业执照副本

1　联合体牵头单位营业执照副本

联合体牵头单位-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营业执照副本（扫描件）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000169954619U

营业执照
（副　本）（2-15）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　　称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郭建军

经营范围　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可承接房屋建筑、公路、铁路、市政公用、港口与航道、水利水电各类别工程的施工总承包、工程总承包和项目管理业务；机电安装工程施工总承包；地基与基础工程专业承包；公路路面工程专业承包；公路路基工程专业承包；桥梁工程专业承包；隧道工程专业承包；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公路行业工程设计；市政行业工程设计；建筑行业工程设计；景观园林绿化设计、施工与维护；建筑产品构件、节能门窗、PVC建筑模板等的设计、咨询、生产、销售及安装；房地产开发；房屋租赁；设备租赁；对外工程承包；自营或代理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注册资本　玖拾亿圆整

成立日期　1984年10月23日

住　　所　郑州市经开第十五大街267号

登记机关　河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审批专用章

2023 年 12 月 28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 至 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2　联合体成员单位1营业执照副本

联合体成员单位1-中建七局第六建筑有限公司营业执照副本（扫描件）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G945G3J

营业执照

（副　本）

名　　称　中建七局第六建筑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　2020年06月29日

法定代表人　司翔

住　　所　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兴围社区机场五道1005号机场物业公司办公楼105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 年 04 月 26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3　联合体成员单位2营业执照副本

联合体成员单位2-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营业执照副本（扫描件）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26174579C 营业执照 名　　称 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00年12月29日 法定代表人 叶宇同 住　　所 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北区朗山路11号同方信息港D栋六层 仅做项目投标使用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年10月12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第二章　施工、设计企业资质证书

1　联合体牵头单位-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施工资质证书（扫描件）

联合体牵头单位-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施工资质证书（扫描件）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副本） 企业名称：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郑州市经开第十五大街267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营业执照注册号）：91410000169954619U　法定代表人：郭建军 注册资本：900000万元人民币　经济性质：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证书编号：D141029206　有效期：2025年09月30日 资质类别及等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 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 可承接建筑、公路、铁路、市政公用、港口与航道、水利水电各类别工程的施工总承包、工程总承包和项目管理业务。 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桥梁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公路路面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公路路基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 发证机关： 2024 年 9 月 30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制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网址：http://jzsc.mohurd.gov.cn　NO.DF 00082742

联合体牵头单位-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施工资质证书（扫描件）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副本）

企业名称：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郑州市经开第十五大街267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营业执照注册号）：91410000169954619U

法定代表人：郭建军

注册资本：900000万元人民币

经济性质：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证书编号：D341033324

有效期：至2029年09月20日

资质类别及等级：

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
冶金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
石油化工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
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贰级
隧道工程专业承包贰级
******

发证机关：郑州市城乡建设局 行政审批专用章

2024年12月3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制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网址：http://jzsc.mohurd.gov.cn

NO.DF 22928836

2　联合体成员单位1-中建七局第六建筑有限公司施工资质证书（扫描件）

联合体成员单位1-中建七局第六建筑有限公司施工资质证书（扫描件）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副本）

企业名称：中建七局第六建筑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兴围社区机场五道1005号机场物业公司办公楼105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营业执照注册号）：91440300MA5G945G3J　法定代表人：司翔

注册资本：10010万元人民币　经济性质：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证书编号：D144146296　有效期：2028年12月22日

资质类别及等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

发证机关：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2024 年 5 月 6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制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网址：http://jzsc.mohurd.gov.cn　NO.DF 00078861

联合体成员单位1-中建七局第六建筑有限公司施工资质证书（扫描件）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D244537149

企业名称：中建七局第六建筑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G945G3J

法定代表人：司翔

注册地址：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兴围社区机场五道1005号机场物业公司办公楼105

有效期：至2028年12月14日

资质等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4年05月23日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网址：http://jzsc.mohurd.gov.cn
广东省建设行业数据开放平台查询网址：https://skypt.gdcic.net

3　联合体成员单位2-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设计资质证书（扫描件）

联合体成员单位2-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设计资质证书（扫描件）
工　程　设　计 资　质　证　书 证书编号：A144016533 有 效 期：至2029年11月19日 企 业 名 称 ：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经 济 性 质 ：有限责任公司 资 质 等 级 ：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 可承担建筑装饰工程设计、建筑幕墙工程设计、轻型钢结构工程设计、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照明工程设计和消防设施工程设计相应范围的甲级专项工程设计业务。****** 发证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制 2024年11月19日 No.AZ 0113110 仅做项目投标使用

联合体成员单位2-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设计资质证书（扫描件）

企业名称	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北区朗山路11号同方信息港D栋六层		
建立时间	2000年12月29日		
注册资本金	5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440300726174579C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证书编号	A144016533-6/6		
有效期	至2029年11月19日		
法定代表人	叶宇同	职务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叶宇同	职务	企业负责人（企业经理）
技术负责人	邓伯阳	职称或执业资格	高级工程师/一级注册建筑师
备注：原发证日期：2010年03月12日 原资质证书编号：190196			

业务范围

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
可承担建筑装饰工程设计、建筑幕墙工程设计、轻型钢结构工程设计、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照明工程设计和消防设施工程设计相应范围的甲级专项工程设计业务。
******

发证机关：（章）
2024 年11 月19 日
No.AF 0529200

仅做项目投标使用

第三章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

致：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我方决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 宝安中学（集团）高中部改扩建工程 EPC 总承包 项目的投标，若中标，联合体各成员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我方授权委托本协议牵头人，代表所有联合体成员参加投标、提交投标文件，以及与招标人签订合同，负责整个合同实施阶段的协调工作。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为本联合体的牵头人。

2、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工程投标文件编制和合同谈判活动，并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物，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3、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履行合同，并对外承担连带责任。

4、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

⑴.联合体牵头人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担 代表联合体单位接收本项目发包人的指令、指示及通知，承担本项目招标范围内的主要施工、工程验收、结（决）算（含审计），内外部协调等 工作；

⑵.联合体成员 中建七局第六建筑有限公司 承担 本项目招标范围内的部分施工、报批报建、收款、纳税纳统及配合工程验收等 工作；

⑶.联合体成员 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承担 施工图设计（含招标图设计深化及补充完善）、分项及专项设计、施工配合服务和编制工程竣工图、配合工程验收等 工作；

5、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未中标或者中标后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6、本协议书一式 四 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注：本投标协议同时作为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法人授权委托书。

投标牵头人（盖章）：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单位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杨美路 34 号 邮编：518129

联系电话：0755-82720757 传真：0755-82720757

联合体成员 1（盖章）：中建七局第六建筑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单位地址：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兴围社区机场五道 1005 号机场物业公司办公楼 105 邮编：518103

联系电话：0755-27099790 传真：0755-27099790

联合体成员 2（盖章）：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单位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北区朗山路 11 号同方信息港 D 栋六层 邮编：518057

联系电话：0755-86296156 传真：0755-86296212

签订日期：2024 年 12 月 15 日

（提示：联合体各方分工内容需符合《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建筑工程施工发包与承包违法行为认定查处管理办法的通知》（建市规〔2019〕1 号）第八条的规定情形。未填写承担的工作内容，或仅填写“收取工程款项”或仅填写类似收款术语的，按资格审查不合格处理）

第四章　投标人安全生产许可证

1　联合体牵头单位-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安全生产许可证证明（扫描件）

联合体牵头单位-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安全生产许可证证明（扫描件）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000169954619U

安全生产许可证

编号：（豫）JZ安许证字[2005]000673

企业名称：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郭建军

单位地址：郑州市经开第十五大街267号

经济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许可范围：建筑施工

有效期：2022 年12 月30 日 至 2025 年12 月30 日

发证机关：河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2 年12 月30 日

河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行政审批专用章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2　联合体成员单位1-中建七局第六建筑有限公司安全生产许可证证明（扫描件）

联合体成员单位1-中建七局第六建筑有限公司安全生产许可证证明（扫描件）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G945G3J

安全生产许可证

编号：（粤）JZ安许证字[2021]020556

企业名称：中建七局第六建筑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司翔

单位地址：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兴围社区机场五道1005号机场物业公司办公楼105

经济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许可范围：建筑施工

有效期：2024年01月18日　至 2027年01月18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4 年 05 月 21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第五章　项目总负责人（若为联合体投标，由牵头单位拟派）的有关证明资料：工程类高级工程师及以上技术职称证书（原件扫描件）或工程类注册资格证书原件扫描件（注册建筑师或注册结构工程师或注册土木工程师或注册岩土工程师或注册建造师）、业绩证明文件：1个近5年内（自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算，以竣工验收时间为准）已竣工验收的房屋建筑项目工程总承包（即EPC类项目。不认可施工总承包项目）担任①项目总负责人或②项目经理的业绩，须提供能证明其任职的文件（①中标通知书（如有）、②合同、③竣工验收报告、④甲方盖章的任职证明（如需）等）；业绩为施工总承包类的为无效业绩

项目总负责人的工程类高级工程师职称证书（原件扫描件）

姓　名 Name　陈红平

性　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4.01

专　业 Specialty　建筑工程

职　称 Professional Title　正高级工程师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2023)10000371

职称评审委员会（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发证单位 Issued by　中国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 6 月 26 日

项目总负责人业绩：福田区华富街道福安小区城市更新单元改造项目EPC总承包

合同关键页+名称变更文件

副本

合同编号：_____

深圳市建设工程

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合同

工程名称：福田区华富街道福安小区城市更新单元改造项目 EPC 总承包

工程地点：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

发 包 人：深圳市福田福安有限公司

承 包 人：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人）、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深圳市勘察测绘院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单位）

2018 年 10 月　日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福田福安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联合体牵头人：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联合体成员单位：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联合体成员单位：深圳市勘察测绘院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原则，合同双方就福田区华富街道福安小区城市更新单元改造项目 EPC 总承包事宜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福田区华富街道福安小区城市更新单元改造项目 EPC 总承包

工程批准、核准或备案文号：_____

工程内容及规模：本工程位于深圳市福田区，开发建设用地面积 9196.2m2，计容积率总建筑面积 75030 m2，建筑限高 150m，地下室（地下三层），停车位不少 640 个。具体详见《任务书》（本合同中所称的《任务书》，指本工程招标文件第五章中的“福田区华富街道福安小区城市更新单元改造项目招标任务书”，下同）。

工程所在省市详细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

工程承包范围：主要工作内容包括以下：

1. 设计：包括但不限于地质勘察、方案设计（应进行多方案择优比选）、初步设计（含设计概算）、施工图设计及施工配合、面积测绘（负责包括全程测绘及相关咨询服务，包括但不限于图纸测算、预售测绘、竣工测绘等，应确保最终面积查丈结果满足政府批复面积指标要求和拆迁补偿协议回迁面积要求）、精装修设计、园林绿化设计、各阶段 BIM 设计、装配式建筑构件图设计、专项研究咨询（包括但不限于氡浓度、限高、防洪、抗震、绿建、节能、水保、环评、地灾、交评、道路开口等）、市政设计（拆除范围内及红线外接驳）、编制竣工图、配合竣工结（决）算（含审计）、第三方审查和装配式设计认定、报批报建、周边建筑物的监测、检测和结构鉴定、设计总体管理等。

（1）设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建筑、结构、电气（含高低压配电）、给排水、暖通、智能化、总图设计、户内和公共部分精装设计（住宅和商业公共区域、物管用房、公共配套设施用房、设备用房、地下室、电梯间、走道、入户大堂等的精装）、交通、人防、消防、节能、环保、绿色建筑、海绵城市、燃气、防雷设计、泛光照明设计、商业设计、标识标线设计（包括但不限于交通标示、停车划线、楼宇或门牌标识等）、园林绿化设计、基坑支护设计等；

（2）二次深化设计部分（包括但不限于门窗、栏杆、精装修、园林景观、变配电、停车场标识设施、玻璃幕墙、电梯、钢结构、智能系统专项设计等）需满足工程招标要求；

（3）红线范围内的市政配套设计及红线外与各项市政路网及接口设计等；

（4）报批报建工作；

（5）其他与本项目有关的设计工作。

2. 设备材料采购：主要设备、材料的采购、安装

3. 施工总承包：本建设工程的施工及相关手续办理，具体内容除另有说明外，红线范围内所有新建、改建工程（含红线范围内所有管线迁改），包括并不限于：

（1）地基与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土石方工程、基坑支护工程、桩基础工程、人防及地下室工程、幕墙工程、门窗工程、屋面及防水工程、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工程、通风与空调工程、防排烟工程、10KV 外线工程、建筑电气工程、发电机工程（含机房环保设施）、栏杆工程、雨水回收工程、园林景观（软景/硬景）工程、标识标线设施工程（含地下室车库车档、道闸系统、交通标示、停车划线、楼宇和门牌标识等）、消防工程、建筑智能化工程、建筑节能工程、白蚁防治工程、燃气工程、市政道路工程（代建项目，相关费用含在暂列金中）、裙楼外墙装饰工程、电梯供应及安装工程、入户门供应及安装工程、幼儿园及配套的精装修工程、办公建筑、住宅及商业公共区域精装修工程、保障房的室内装修工程等。

（2）负责办理《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等项目建设所需的所有证件，按照深圳市及相关规定所要求办理项目前期所有报批报建工作，包括不限于规划设计方案报批、市政配套相关报批、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报批（规划、交通、消防、人防等），直至取得工程合法实施所需的各项政府批准文件，并负责相关费用；施工期间所有监测、检测、第三方监测、第三方检测；竣工检测、工程竣工验收备案，缺陷保修等全部工作；为完成本工程所有要办理的各类审批事项相关手续办理；负责前述所有相关手续的办理及费用。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

（3）负责办理图纸查丈、房屋查丈以及在规定的时限内完成房屋不动产证办理并承担相关

所有费用；满足装配式建筑技术要求。

（4）负责与业主沟通规划设计方案，组织联络项目回迁业主，向业主解释说明项目设计意图、设计标准、规范规定等。配合周边居民联络协调，维护周边业主及企事业单位关系，避免施工扰民及侵害周边业主利益等情况发生，防止发生周边居民投诉或群访事件。配合与项目回迁业主联系协调，维护关系，按约定接待建设过程中的回迁业主观摩工地、参与建设过程监督等工作。配合发包人开展项目回迁业主选房，配合参与制定回迁业主选房方案，组织与回迁选房相关的活动和工作。配合项目回迁房屋的验收及交房，确保项目交房顺利。配合交房后的客户关系协调，及时处理交房后的房屋质量缺陷整改，配合回迁业主回访。负责前述所有相关工作所产生的费用。

4. 其他与本项目相关的验收、报建等工作，以及其他未被本合同所明确列举但又是本项目 EPC 总承包工作所必须开展的其他相关工作

二、合同各方关系

1. 联合体牵头人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与联合体成员单位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以及深圳市勘察测绘院有限公司，共同构成本合同的承包人，共同承担合同约定的义务。

2. 与本合同约定工作相关的沟通、联络、协调由发包人与联合体牵头人之间进行，联合体牵头人与联合体成员单位之间的沟通、联络、协调由联合体自行解决。发包人也有权直接要求联合体成员单位开展由联合体成员单位负责的相应工作并承担法律责任，联合体成员单位不得拒绝，否则视为违约。

3. 发包人按合同约定支付本项目工程费用及其他费用前，承包人均需开具同等金额的合法的符合发包人财务要求的增值税专用发票送交发包人。发包人应按合同约定将本工程费用及其他费用及时支付给承包人的联合体牵头人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由联合体牵头人按照联合体协议约定支付给联合体成员单位。如因联合体牵头人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原因，迟延支付或不当支付工程费用及其他费用造成支付违约的，承包人均同意由联合体牵头单位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负责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与发包人无关，不得要求发包人承担违约责任，也不得据此要求就本工程项目行使优先受偿权。

4. 联合体牵头人与联合体成员单位应向发包人承担连带责任。

合同关键页+名称变更文件

三、工程建筑设计方案来源

承包人根据本协议附件一《发包人要求》出具建筑设计方案，最终的建筑设计方案以规划部门批复意见为准。若后期《发包人要求》有调整和改动的，承包人无条件接受调整和改动的《发包人要求》出具建筑设计方案。

四、主要日期

合同工期：(以下所示日期除特殊标注外均为自然日)：总工期 1200 日历天，2021 年 9 月 24 日前工程竣工验收备案完成并交付发包人使用。

五、工程质量标准

工程设计质量标准：设计成果文件须满足国家、广东省、深圳市有关规范、规定要求，质量标准为合格。

工程施工质量标准：须满足国家、广东省、深圳市有关规范、规定要求，质量标准为合格。获得深圳市优质工程质量奖

工程创优奖励：获得广东省优质工程质量奖的，发包人奖励给承包人 100 万元，获得国家级优质工程质量奖的，发包人奖励给承包人 200 万元。

六、合同价格和付款货币

本项目合同总价暂定人民币 伍亿捌仟玖佰壹拾伍万柒仟肆佰捌拾柒元整（小写：¥589,157,487 元）。

其中主要包括：

（1）建安工程（按建筑面积单价包干部分）人民币 肆亿壹仟零玖拾玖万零贰拾柒元整（小写：¥ 410,990,027 元）（ 4084.17 元/平方）。建筑面积以竣工测绘报告中面积为准，包含计容建筑面积、不计容建筑面积及核增面积。

（2）建安工程（按实结算部分）小计：土石方及基坑支护工程人民币肆仟叁佰肆拾陆万玖仟元整（小写：¥ 43,469,000 元）下浮率 15 %、桩基工程人民币 贰仟贰佰零肆万玖仟零肆拾元整（小写：¥ 22,049,040 元）下浮率 23.6 %。

（3）工程建设其他费按项包干人民币肆仟柒佰陆拾肆万玖仟肆佰贰拾元整（小写：

¥ 47,649,420 元）。

（4）暂列金额人民币 陆仟肆佰万元整（小写：¥ 64,000,000 元）。

（5）总承包服务费人民币壹佰万元整（小写：¥ 1,000,000 元）（固定费率 3%）。

本合同价为暂定合同价，最终结算价以项目相关造价主管部门审定价为准。

本条所有价格均为含税价。设计、工程勘察勘探服务增值税税率为 6%，建筑服务增值税税率为 10%，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七、定义与解释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款中赋予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八、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如下：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本合同协议书；

（3）本合同补充条款

（4）本合同专用条款

（5）中标通知书；

（6）招标文件（含答疑和补遗）；

（7）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如投标文件提出了比招标文件更有利于发包人的承诺的，相应承诺优先于招标文件适应）；

（8）本合同通用条款；

（9）本合同附件

（10）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11）设计文件、资料和图纸；

（12）双方约定构成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双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形成的双方授权代表签署的会议纪要、备忘录、补充文件、变更和洽商等书面形式的文件构成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承发包双方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后签署的为准。

九、合同生效

本合同在以下条件全部满足之后生效：签署、盖章后生效。

本合同正本一式：2 份，合同副本一式：18 份。合同双方应持的正本份数：各 1 份，副本份数：各 9 份。

发包人：深圳市福田福安有限公司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签字）

住所：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表：

电　话：

传　真：

电　话：

电子邮箱：

承包人：深圳市华阳国际工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签字）

工商注册住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保税区市花路盈福高科技厂房四层 B 厂房

企业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192239795N

邮政编码：518038

法定代表人：唐崇武

授权代表：袁源

电　话：0755-82712313

传　真：0755-82712311

电子邮箱：liuna@capol.cn

开户银行：建设银行深圳保税区支行

账　号：44201540600052536311-0002

承包人：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签字）

工商注册住所：郑州市城东路166号

企业组织机构代码：91410000169954619U

邮政编码：450003

法定代表人：方胜利

授权代表人：

电　话：0755- 8522 0797

传　真：

电子邮箱：箱：qi.juvip@126.com

开户银行：珠海华润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福田支行

账　号：213210300061400001

承包人：深圳市勘察测绘院有限公司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签字）

工商注册住所：深圳市福田区上步中路1043

企业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192200874Y

邮政编码：518028

法定代表人：唐伟雄

授权代表：

电　话：83223042

传　真：83223042

电子邮箱：186653077860@163.com

开户银行：建设银行景苑支行

账　号：44250100086000001334

合同订立时间：2018 年 10 月 日

合同订立地点：广东省深圳市

合同关键页+名称变更文件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文件

建七工〔2019〕348号

关于变更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福安小区城市更新单元项目部名称的通知

南方公司：

根据相关方要求，将“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福安小区城市更新单元项目部”名称变更为“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福投控大厦项目部”，请按相关程序办理。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2019年6月18日

抄送：局领导，助理总经理、三副总师，总部各部门。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2019年6月18日印发

合同关键页+名称变更文件

深圳市建筑物命名批复书

办文编号：62-201900043　　深地名许字 FT201910166 号

申请单位	深圳市福田福安有限公司		
批准名称	福投控大厦	汉语拼音	FUTOUKONG DASHA
建筑性质	二类居住用地，商业用地	用地面积	9196.2 平方米
售出情况	未售		
建筑物位置	福田区华富街道福科一路北面福科二路西面	土地合同或房地产证	2018-FD09（合）
宗地代码	440304004002GB00072	宗地号或用地方案号或选址意见书编号	B206-0044
命名含义	根据公司名称所命名。		

批复意见

一、经审核，同意地块编号为 440304004002GB00072 的土地上的建筑物命名为“福投控大厦”，该建筑物为法定标准地名，准予使用。

二、你单位现执有的与该物业有关的证书中，如果已经使用除“福投控大厦”以外的名称，请持本批复书到有关部门变更相关证书中该物业的名称。

三、“福投控大厦”内各栋楼房按序号排列，不再另设楼名。

四、须规范使用该物业标准地名，不得擅自更名或使用简化等形式的名称，否则将按有关规定处理。

日期：2019-03-26

注：使用本批复书复印件时，请务必同时出示批复书原件。

竣工验收报告

深圳市建设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福投控大厦项目工程

验收日期：2023年7月31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福田福安有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

项目编号	S-2017-K70-500053	项目代码	2017-440300-70-03-500053
项目名称	福投控大厦项目工程	项目曾用名	福田区华富街道福安小区城市更新单元土石方、基坑支护工程
工程地点	福科一路与福科二路交汇处西北侧		
建筑面积	106905 平方米	工程造价	58915.7487 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框架-核心筒、部分框支剪力墙	层数	-4/48
立项批准文号		宗地号	B206-0044
用地规划许可证号	深规土许 FG-2019-0001 号	工程规划许可证号	深规土建许字 FG-2019-0001 号
施工许可证号	2017-140300-70-03-50005301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19 年 3 月 19 日	验收日期	2023.7.31
监督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监督编号	2020120
建设单位	深圳市福田福安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和海枫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地远工程审图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于淼
副组长	张新伟、康会锋
组员	陈红平、马骏、曾江波、孙学治、冯浪、张志斌、胡卫民、张豫龙、李炎斌、马骏、张永文、陈树冬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于淼	孙学治、陈红平、马骏、曾江波、张志斌、胡卫民
建设设备安装工程	张新伟	马骏、冯浪、李炎斌、张永文
工程质控资料	康会锋	张豫龙、贾宁、陈树冬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福投控大厦项目工程-办公楼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3 项，其中：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3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1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5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1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2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6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5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1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5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2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0 项	共 9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 项	共 1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1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3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1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0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2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0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5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工程：福投控大厦项目工程-住宅楼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3 项，其中：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3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11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1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1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3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2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5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6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6 项	共 9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 项	共 1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1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5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2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0 项	共 9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 项	共 1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1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0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0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2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0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5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单位工程：福投控大厦项目工程-幼儿园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3 项，其中：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3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11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1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1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3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2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4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6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2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3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1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5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2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0 项	共 9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 项	共 1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1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3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0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2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0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5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单位工程：福投控大厦项目工程-地下室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3 项，其中：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3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11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1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1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0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6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16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6 项	共 9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 项	共 1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1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5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2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0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1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3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0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5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2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3	陈江平	中建七局	[illegible]		[illegible]
4	[illegible]	中建七局	[illegible]		[illegible]
5	[illegible]	福田投控	[illegible]		[illegible]
6	[illegible]	福投公园	[illegible]		[illegible]
7	[illegible]	中建七局	[illegible]		[illegible]
8	[illegible]	中建七局	[illegible]		[illegible]
9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10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11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高2	[illegible]
12	[illegible]	华阳国际	[illegible]	初级	[illegible]
13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高2	[illegible]
14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高2	[illegible]
15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16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17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初级	[illegible]
18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初级	[illegible]
19	[illegible]	中建七局	[illegible]	初级	[illegible]
20	[illegible]	中建七局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21	[illegible]	中建七局	[illegible]		[illegible]
22	[illegible]	中建七局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23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工2	[illegible]
24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GD-E1-914/5

竣工验收报告

五、工程档案核查情况

类别		核查意见	纸质	电子
工程文件	工程准备阶段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监理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施工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各分部（专业）竣工图	真实、完整、齐全	√	
声像文件		已形成		
竣工图 CAD 文件		已形成		
BIM 竣工模型数据		已形成		

☐ 已知悉城建档案管理相关规定。建设单位、各参建单位对各自形成工程档案的真实性、完整性及准确性负责，并按要求于限期内向城建档案管理机构移交一套符合规定的建设工程档案；如若违反，须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六、各专项验收结论

序号	专项验收	结论
1	人防工程	已验收合格
2	特种设备	已验收合格
3	水土保持设施	已验收合格
4	防雷装置	已验收合格
5	环境保护设施	已验收合格
6	海绵设施	已验收合格
7	通信工程配套	已验收合格
8	节水、排水设施	已验收合格
9	有线电视网络设施	已验收合格
10	涉及国家安全事项的建设项目	/
11	无障碍设施	已验收合格
12	住宅光纤到户	已验收合格
13	住宅信报箱	已验收合格
14	绿色建筑	已验收合格
15	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	已验收合格
16	城建档案	已验收合格
17	燃气工程	已验收合格
18	其它专项	已验收合格

七、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本工程经验收组对工程实体及竣工文件检查，一致认为本工程已按设计图和施工合同完成。各分部工程验收评定合格，工程符合有关国家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工程验收标准，工程外观好，竣工资料齐备，同意通过验收。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 名：曾江波
注册号：4404826-AY002
有效期：至2024年12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 名：马 骏
注册号：4401870-071
有效期：至2024年06月

建设单位审查情况：经审查，同意本工程竣工验收通过（竣工验收通过日期为 2023 年 7 月 31 日）。

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 年 7 月 31 日

监理单位（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3 年 7 月 31 日

设计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 年 7 月 31 日

施工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 年 7 月 1 日

勘察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 年 7 月 31 日

荣誉证书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你公司承建的 **福投控大厦项目工程** 工程，荣获二〇二二年度下半年深圳市优质结构工程奖。

特发此证

证书编号：SZYZJG-2022B-077
协会网址：http://www.szjzy.org.cn

深圳建筑业协会
二〇二三年一月

荣誉证书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你公司承建的 **福投控大厦项目工程**，荣获二〇二一年度上半年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奖。

特发此证

深圳建筑业协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

竣工验收报告

证 书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你公司承建的“福投控大厦”工程项目，荣获2022年“广东省建设工程项目施工安全生产标准化工地”
特发此证

广东省建筑安全协会
二零二四年一月

证 书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你公司承建的“福投控大厦”工程项目，荣获2022年“广东省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示范工地”
特发此证

广东省建筑安全协会
二零二四年一月

龍圖杯 获奖证书 ANNIVERSARY 10th

第十届全国BIM大赛 综合组

三 等 奖

项目：福安小区城市更新EPC综合体项目设计施工BIM综合应用
单位：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中 国 图 学 学 会
2021年11月

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证书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承建的
福投控大厦项目 工程评定为
二〇二三年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
特发此证

粤建工程优质结构证字（2023）348A号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十八日

型建香港
IDTM · bSHK

International BIM Award 2022

The Best BIM Project Silver Award

Presented To

China Construction Seventh Engineering Bureau Co., Ltd.
South Company

In recognition of the team's award winning project entitled

福投控大厦项目

Presented at

The 7th International BIM Award cum Conference 2022

Shen Zhen
5th March,2023

COMMON SEAL

Elvis Li ,Chairman of bHSK

Simon Cheung, Conference Committee Chairma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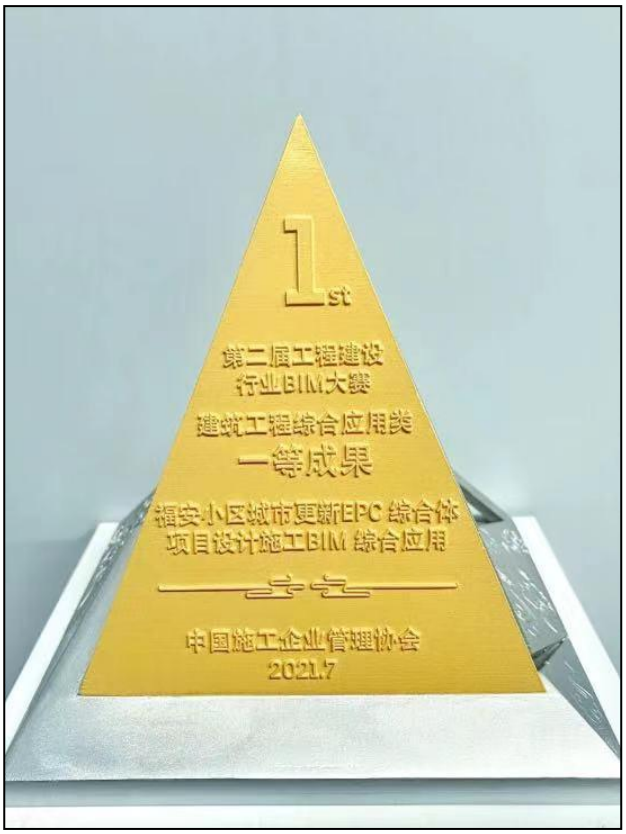
1st

第二届工程建设
行业BIM大赛
建筑工程综合应用类
一等成果
福安小区城市更新EPC综合体
项目设计施工BIM综合应用

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
2021.7

第六章　拟派施工负责人（项目经理）（若为联合体投标，由牵头单位拟派）的有关证明资料：国家注册二级及以上建造师注册证书（原件扫描件）和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原件扫描件）；（若为一级建造师电子注册证书，须下载打印电子注册证书并签名后扫描，一级建造师电子注册证书且应符合《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全面实行一级建造师电子注册证书的通知》（建办市〔2021〕40号）的规定。若为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注册证书应符合各省的有关规定）

1　拟派施工负责人（项目经理）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原件扫描件）

拟派施工负责人（项目经理）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原件扫描件）

使用有效期：2024年07月19日
- 2025年01月15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贺小聪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74年07月20日

注册编号：豫1422006200802155

聘用企业：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建筑工程(有效期：2024-06-17至2027-06-16)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贺小聪

个人签名：贺小聪

签名日期：2024、7、19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签发日期：2021年06月0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一级建造师行政许可专用章

2　拟派施工负责人（项目经理）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原件扫描件）

拟派施工负责人（项目经理）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原件扫描件）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豫建安B（2023）1289334

姓　　名：贺小聪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74年07月20日

企 业 名 称：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职　　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21年07月13日

有　效　期：2024年07月12日　　至 2027年07月11日

发 证 机 关：河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 证 日 期：2024年07月1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第七章　设计负责人国家注册（一级注册建筑师或一级注册结构师）证书

设计负责人国家注册（一级注册建筑师或一级注册结构师）证书（原件扫描件）

使用有效期:2024年07月15日
-2025年01月1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注册证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建筑师条例》的规定，持证人具备一级注册建筑师执业能力，准予注册（注册期内有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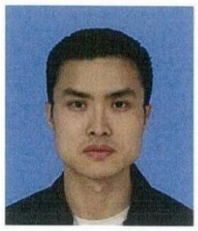

姓　　名：樊锐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75年06月26日

注册编号：20084410917

聘用单位：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2024年06月13日-2026年06月12日

全国注册建筑师管理委员会
THE NATIONAL ADMINISTRATION BOARD OF ARCHITECT REGISTRATION

主任

全国注册建筑师管理委员会

个人签名：樊锐

签名日期：2024.7.15

发证日期：2024年06月13日

第八章　投标担保证明文件

投标保证保险保险单

大家财产保险有限责任公司　全国统一服务热线：95569　4008095569

公司网站：property.djbx.com　电子商务网站：e.djbx.com

投标保证保险保险单

保险单号：1130005302024002270

鉴于投保人已向保险人递交投保申请及附加，并同意按约定缴纳保险费，本公司依照承保险别及其对应条款和特别约定，承担保险责任。

投保人	名称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000169954619U
	地址	郑州市经开第十五大街267号	邮政编码	
	电子邮箱	linfu@qq.com	联系电话	0371-63683706
被保险人	名称	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4403064557544666
	地址	宝安区宝民一路74号广场大厦	邮政编码	
	联系人	田工	联系电话	0755-85902892
招投标情况	招标项目类型		工程类	
	项目名称	宝安中学（集团）高中部改扩建工程EPC总承包		
	招标项目编号	2405-440306-04-01-268815003		
	标段名称	宝安中学（集团）高中部改扩建工程EPC总承包		
	标段编号	2405-440306-04-01-268815003001		
	工程地址			
保险金额	人民币（大写）伍拾万元整　￥500,000.00			
保险费	人民币（大写）贰佰伍拾元整　￥250.00			
保险期间	自2024年12月16日零时起至2025年08月15日二十四时止			
争议处理	诉讼			
特别约定	1本保证保险的保证期间为该工程的投标有效期（或延长的投标有效期）后28日（含28日），延长投标有效期无需通知我方。2在本保证保险的保证期间内，如果投保人出现下列情形之一，被保险人可以向我方提起索赔：（1）投保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其投标；（2）投保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收到被保险人发出的中标通知书后，不能或拒绝按招标文件的要求签署施工合同；（3）投保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收到被保险人发出的中标通知书后，不能或拒绝按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履约担保。3在本保证保险的保证期间内，我方收到被保险人经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的书面索赔通知后，将不争辩，不挑剔，不可撤销地立即向被保险人支付本保证保险的保险金额。4被保险人的索赔通知应当说明索赔理由，并必须在本保证保险的保证期间内以专人送达或者邮寄送达的方式送达我方。5本保证保险项下的权利不得转让。6本保证保险的保证期间届满，或我方已向被保险人支付本保证保险的保险金额，我方的保险责任免除。7本保证保险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明示告知	1、请详细审阅投保须知内容，相关条款，特别是保险责任、责任免除、特别约定和合同解除等事宜。 2、收到本保险单后，请您详细核对，如有错误或与投保单事实不符，请您在三个工作日内通知保险人进行书面批改更正，其他方式的更改无效。 3、保险单所记载事项如发生变化，请立即向保险人申请办理批改手续，否则，保险人对由此造成的任何后果不负责任。 4、保单查询方式提示：本保险单自签发之日起，可拨打全国统一客服专线95569/4008095569查询保险单信息；并可进入公司官网http://e.djbx.com，点击官网首页“保单查询”—服务中心“信用险保单查询”，输入保险单号及投保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即可查询保险单信息。			

客户服务电话：95569/4008095569

保险人签章：　　签单日期：2024年12月09日

制单：胡兴星　　经办：杨丽琴　　核保：陈林赞

大家财产保险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承保业务专用章

大家财产保险有限责任公司

投标保证保险条款

（注册号：C0002423141202407311337 3）

总则

第一条 本保险合同由保险条款、投保单、保险单、保险凭证等组成。凡涉及本保险合同的约定、通知、文件等，均采用书面形式。

第二条 本保险合同适用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不包括港、澳、台地区**）投标当事人参与的招标投标项目。

第三条 凡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不含港、澳、台地区**）依法设立，参与项目投标活动的企业可作为本保险合同的投保人。招标投标活动中，招标方（企业或其他组织）可作为本保险合同的被保险人。

保险责任

第四条 在保险期间内，投保人在参与保险单载明的招标项目竞标过程中，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的，被保险人可向保险人提出索赔，保险人按照本保险合同的约定对被保险人承担赔偿责任。

（一）投保人在投标有效期内违反招标文件的有关规定擅自修改投标文件；

（二）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时间截止后撤销投标文件；

（三）投保人收到被保险人发出的中标通知，未能或拒绝在有效期内签订合同；

（四）投保人收到被保险人发出的中标通知，未能或拒绝在规定期限内根据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履约保证金/银行保函/履约保证保险；

（五）中标后，因投保人的违法行为导致中标被依法确认无效；

（六）出现法律、法规、招标文件规定的没收保证金的其他情形。

责任免除

第五条 存在以下情形之一的，保险人不负责赔偿：

（一）被保险人与投保人或其他人串通，虚构基础交易；

（二）被保险人提交的第三方单据系伪造或内容虚假；

（三）法院判决或仲裁裁决认定投保人没有付款或赔偿责任；

（四）被保险人明知其没有付款请求权仍滥用该权利的其他情形。

第六条 下列原因造成的损失、费用和责任，保险人不负责赔偿：

（一）战争、敌对行为、军事行动、武装冲突、罢工、暴动、民众骚乱、恐怖活动；

（二）核爆炸、核污染及其他放射性污染；

（三）地震、海啸、水灾、火灾、暴风或其他不可抗拒的自然灾害。

第七条 对下列损失、费用和责任，保险人不负责赔偿：

（一）被保险人的间接损失；

（二）根据招标文件应由被保险人承担的责任；

（三）罚款、罚金及惩罚性赔偿。

保险金额

第八条 保险金额是保险人承担赔偿责任的最高限额，由投保人和保险人依据招标文件中相关规定协商确定，并在保险单中载明。

保险期间

第九条 保险期间由投保人与保险人依据招标文件有关约定协商确定，具体以保险单载明的约定时间为准，**但最长不超过一年**。

保险人义务

第十条 订立保险合同时，如采用保险人提供的格式条款的，保险人向投保人提供的投保单应当附格式条款，保险人应当向投保人说明保险合同的内容。对保险合同中免除保险人责任的条款，保险人在订立合同时应当在投保单、保险单或者其他保险凭证上作出足以引起投保人注意的提示，并对该条款的内容以书面或者口头形式向投保人作出明确说明；未作提示或者明确说明的，该条款不产生效力。

第十一条 投保人提出保险要求，经保险人同意承保，保险合同成立，保险人应当及时向投保人签发保险单或其他保险凭证，并向被保险人通知保险单或其他保险凭证信息。

第十二条 保险人收到被保险人提交的索赔申请文件后，应当从交单次日起的五个工作日内确定被保险人提供的有关索赔证明和资料是否完整，如不完整应一次性地通知被保险人补充提供。

投保人、被保险人义务

第十三条 投保人应履行如实告知义务，如实回答保险人就有关情况提出的询问，并如实填写投保单。

第十四条 投保人应在保险合同成立时一次性足额交付保费。投保人未按约定交纳保险费，保险合同不生效。

第十五条 投保人、被保险人有义务协助保险人或保险人委托的第三方核查与本保险合同有关的招标投标文件、单证以及往来函电等资料。

第十六条 被保险人在保险单生效后，招标条件发生变化且增加保险人责任的，应当及时通知投保人办理保险单批改手续。投保人应该按要求向保险人申请批改保单，否则保险人有权拒绝承担赔偿责任。

第十七条 被保险人知道保险事故发生后，应当及时通知保险人。**故意或者因重大过失未及时通知，致使保险事故的性质、原因、损失程度等难以确定的，保险人对无法确定的部分，不承担赔偿或者给付保险金的责任，**但保险人通过其他途径已经及时知道或者应当及时知道保险事故发生的除外。

赔偿处理

第十八条 被保险人申请赔偿时，应向保险人提供下列索赔文件：

（一）索赔申请书，含对该索赔的声明、说明及意见；

（二）招投标文件；

（三）其他所能提供的与确认保险事故的性质、原因、损失程度等有关的证明和资料（如有）。

被保险人未履行前款约定的索赔材料提供义务，导致保险人无法核实损失情况的，保险人对无法核实部分不承担赔偿责任。

第十九条 保险人收到被保险人提交的相符的完整索赔文件后，应当从次日起的五个工作日内完成是否属于保险责任的核定。

（一）对属于保险责任的，保险人应当在与被保险人达成赔偿保险金的协议后十日内，向被保险人履行赔偿义务；

（二）对不属于保险责任的，保险人应当自做出核定之日起三日内，向被保险人发出拒绝赔偿通知书。

第二十条 发生保险责任范围内的损失，保险人自向被保险人赔偿保险金之日起，在赔偿金额范围内有权向投保人请求赔偿，被保险人就此应当向保险人提供必要的文件和协助。

被保险人已经从投保人处取得赔偿的，保险人赔偿保险金时，应相应扣减被保险人已从投保人处取得的赔偿金额。

争议处理和法律适用

第二十一条 因履行本保险合同发生的争议，由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提交保险单载明的仲裁机构仲裁；保险单未载明仲裁机构且争议发生后未达成仲裁协议的，可依法向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法院起诉。

第二十二条 本保险合同的争议处理适用保险单载明的法律，保险单未约定的则适用保险人所在地法律。

其他规定

第二十三条 保险人依照本保险合同约定向被保险人支付保险赔偿金后，保险责任自行终止。

第二十四条 除投保人与保险人另有约定，保险责任开始前，投保人要求解除保险合同的，保险人可以退还全额保险费，**保险责任开始后，保险合同当事人不得解除保险合同。**

释 义

第二十五条 本保险合同涉及下列术语时，适用下列释义：

（一）【投标有效期】指为保证招标方有足够的时间在开标后完成评标、定标、合同签订等工作而要求投保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在一定时间内保持有效的期限，该期限由招标方在招标文中载明，从提交招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

（二）【履约保证金】指在招标投标活动中，招标方为督促中标人履行合同，在招标文件中要求中标人以适当的格式或金额采用现金、银行保函、履约保证保险等形式提供的担保。

投标保证保险保险凭证

编号： 1130005302024002270

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招标人）：

鉴于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投标人）参加宝安中学（集团）高中部改扩建工程 EPC 总承包项目投标（标段编号：2405-440306-04-01-268815003001），应投标人申请，根据招标文件，我方愿就投标人履行招标文件约定的义务以保证保险的方式向贵方提供如下保险服务：

一、保险的范围及保险金额

我方在投标人发生以下情形时承担保险责任：

1. 投标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未经贵方许可撤回投标文件；

2. 投标人中标后因自身原因未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内与贵方签订施工合同；

3. 投标人中标后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供履约保证；

4. 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人应支付投标保证金的其他情形。

本保证保险的保证期间为该项目的投标有效期（或延长的投标有效期）后 28 日历天（含 28 日），延长投标有效期无须通知我方。我方保证的金额为人民币 500000 元（大写：伍拾万元整）。

二、代偿的安排

贵方要求我方承担保险责任的，应向我方发出书面索赔通知。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银行账号，并附投标人违约造成贵方损失情况的证明材料。

我方收到贵方的书面索赔通知及相应证明材料后，在 10 个工作日内进行核定并按照本保险凭证的承诺承担保险责任。

三、保险凭证的生效

本保险凭证自我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或加盖印章之日起生效。

附：《大家财产保险有限责任公司投标保证保险条款》及保单

保险人： 大家财产保险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 胡兴星

2024 年 12 月 09 日

保费转账凭证

中国农业银行
AGRICULTURAL BANK OF CHINA

网上银行电子回单

客户收付款入账通知

回单编号：41618810919540266987					第 1 次打印
付款方	账号	16005101040034374	收款方	账号	78210180805932818
	户名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户名	大家财产保险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开户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南省分行直属支行		开户行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深南东路支行
金额（小写）		250.00	金额（大写）		贰佰伍拾元
币种		人民币	交易渠道		网上银行
摘要		转账取款	凭证号		16005150300000722
交易时间		2024-12-06 16:53:50	会计日期		20241206
附言		宝安中学（集团）高中部改扩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1618810919540266987 回单专用章

电子回单可以重复打印，回单编号相同表示同一笔业务，请勿重复记账。

打印日期：2024-12-06

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034CE5
5DC622

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账户名称: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账户号码:	16005101040034374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南省分行直属支行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郭建军
基本存款账户编号:	J4910002497409

业务专用章

2023 年 12 月 07 日

第九章　《定标会抽签承诺书》

《定标会抽签承诺书》

附件 3：《定标会抽签承诺书》

定标会抽签承诺书

致招标人：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我方自愿 参加 （投标人选填“参加”或“不参加”）贵方组织的 宝安中学（集团）高中部改扩建工程 EPC 总承包（工程名称）定标抽签会。我方完全理解并接受招标文件《投标人抽签方案》的所有内容，为此做出以下承诺：

一、☑我方按照《投标人抽签方案》的规定选派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抽签代表，按照《投标人抽签方案》规定的中标原则和抽签顺序进行抽签，并签署确认抽签结果。（投标人选择“参加”的勾选此项）

☐我方不参加抽签会，同意由招标人代表代为抽签，并无条件认可抽签结果。（投标人选择“不参加”的勾选此项）

二、我方无条件认可本次抽签结果，完全同意并接受招标人对《投标人抽签方案》拥有全权解释权。

投标人（单位公章）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4 年 12 月 16 日

第十章　业绩证明材料

第一节　投标人近5年同类工程业绩证明文件

附表 1　投标人近 5 年同类工程业绩汇总表（不超过 3 项）

投标人名称：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中建七局第六建筑有限公司/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序号	工程名称	建设地点	竣工验收日期	合同金额（万元）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网址
1	力波啤酒厂转型项目	上海市	2023-06-30	220000.00	https://jzsc.mohurd.gov.cn/data/project/detail?id=1367222
2	重庆仙桃数据谷三期项目一标段（S61-1/03、S62-1/03 地块）	重庆市	2021-06-23	124775.59	https://jzsc.mohurd.gov.cn/data/project/detail?id=2981129
3	湖州南浔城市功能提升工程总承包项目	浙江省湖州市	2022-12-13	122374.70	https://jzsc.mohurd.gov.cn/data/project/detail?id=2899908
4	天府国际艺术城项目-美术学院C区	四川省资阳市	2022-09-30	128915.74	https://jzsc.mohurd.gov.cn/data/project/detail?id=2837093
5	亳州还原小区B区1标段	安徽省亳州市	2020-12-31	125000.00	https://jzsc.mohurd.gov.cn/data/project/detail?id=1551273

6	安徽公安职业学院整体搬迁项目	安徽省巢湖市	2021-08-19	70946.01	https://jzsc.mohurd.gov.cn/data/project/detail?id=1748144

备注：

1.投标人提供验收日期在5年内（从本工程截标日倒推）已竣工验收的房屋建筑工程施工业绩，含新建或改扩建工程，不含单一的土石方、幕墙、地基基础、修缮、装修装饰等工程业绩。不超过3个。超过3个的，招标人仅审核前3个业绩。

2.投标人为联合体形式的，业绩仅限牵头单位申报；认可的业绩型式：（1）本次投标人单独完成的施工总承包类或工程总承包类业绩；（2）业绩为施工总承包类的，且为联合体共同完成的，仅认可本次投标牵头单位为联合体业绩牵头单位的同类业绩；（3）业绩为工程总承包类的，仅认可本次投标人（即本次牵头人）在业绩中承担施工任务的业绩。联合体共同完成的业绩，均须提供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协议中须有明确的工作任务分工，根据分工若无法判断本次投标人在业绩中是否承担施工任务的，则业绩无效。

3.业绩证明资料为合同关键页（至少包括承包工程内容、合同价、合同各方签字盖章页）、竣工验收证明资料、网络查询截图（截图须显示所申报业绩的工程信息，以及承包单位即本次投标人信息）。

4.查询路径：查询路径认可以下路径：国家住建部“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C级及以上数据截图。

特别说明：

1、竣工验收证明资料：必须有明确的验收日期，且日期须在近5年内（从本工程截标日倒推）。至少须包**括建设单位（或合同甲方）**、监理单位、承包单位盖章。无日期或日期不在5年内或盖章不齐全的，业绩无效；

2、业绩证明资料中的工程名称须相互一致。若不一致，需提供建设单位盖章的项目更名证明资料，或提供政府部门的项目更名批复文件，否则，业绩无效。

3、业绩证明资料扫描件须清晰可辨。关键信息模糊不清的，业绩无效。

4、在清标阶段，招标人对业绩资料存疑的，投标人须积极配合解释或澄清，须提交原件供核验时，投标人需及时提供。投标人不配合招标人清标工作的，则该业绩视为无效；

5.网络查询截图所在栏目不限，数量不限。未提供截图或截图未反映业绩工程信息或截图数据等级不符或经招标人查询审核，截图信息不真实的，业绩无效。

6. 投标人提供的同类业绩，若属于联合体共同完成的，业绩合同中须明确联合体牵头单位，否则，应提供联合体投标协议，无法明确牵头单位的业绩按无效处理。

1　力波啤酒厂转型项目

1.1　国家住建部“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项目查询结果截图

国家住建部“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项目查询结果截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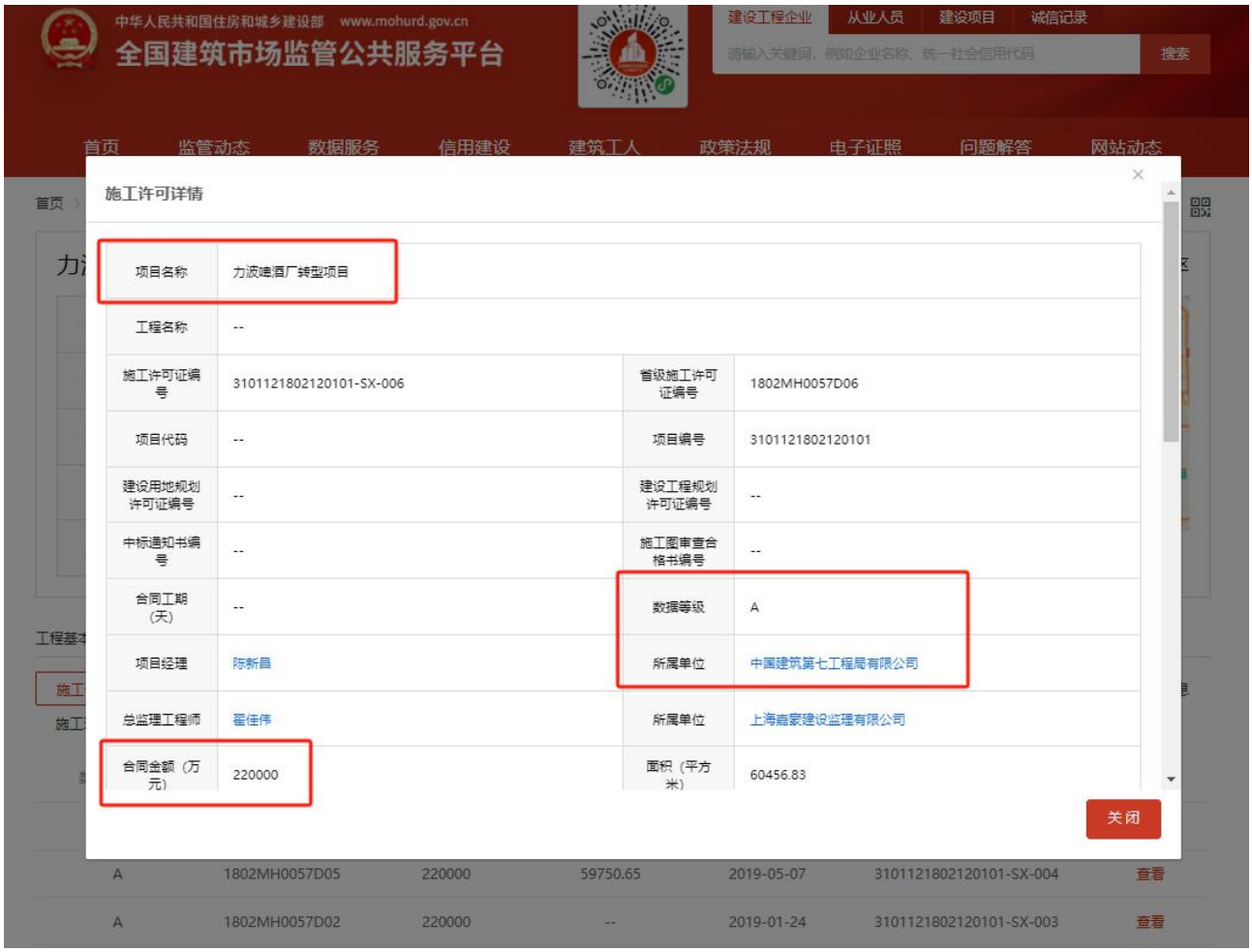

国家住建部“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项目查询结果截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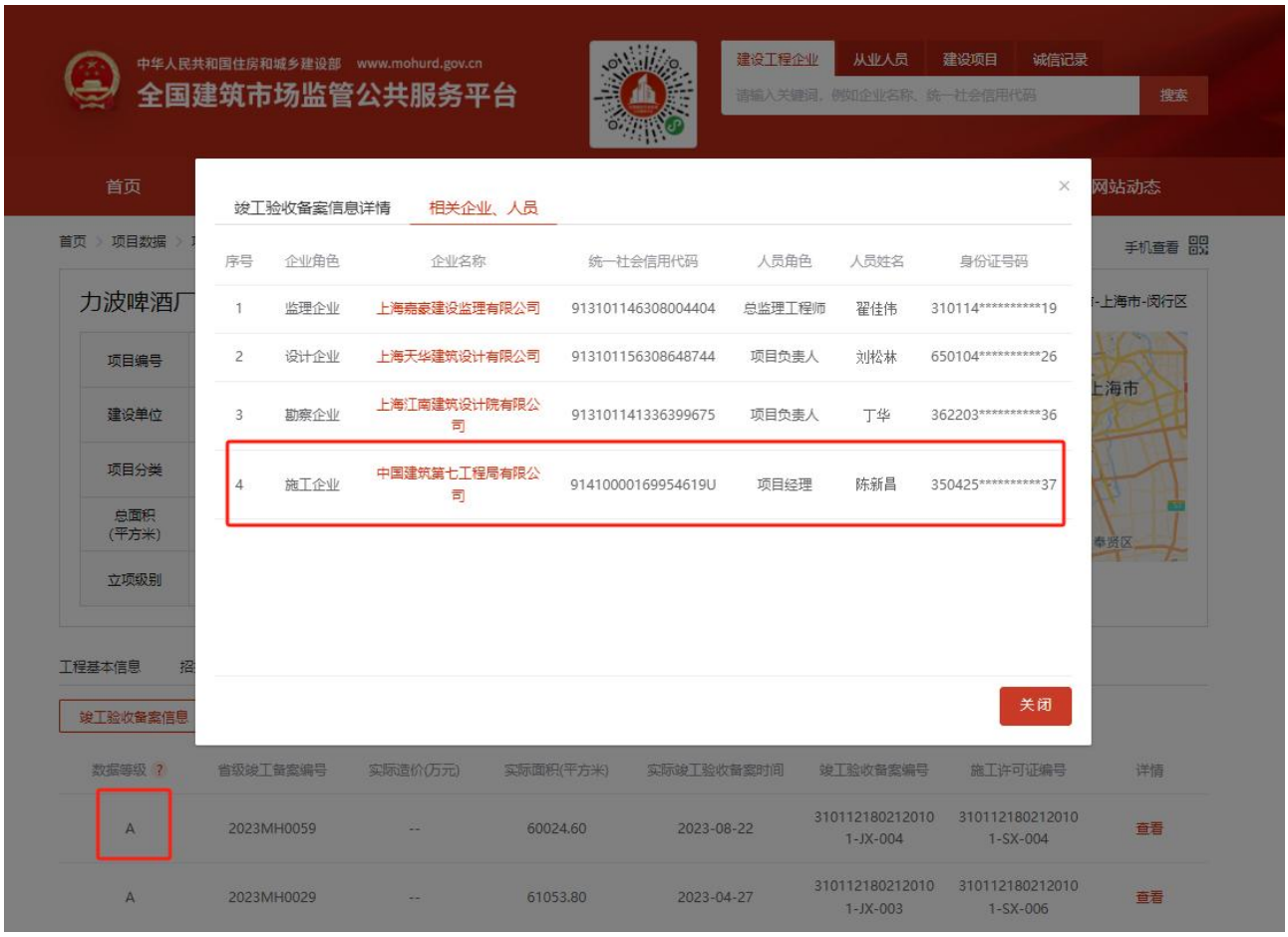

1.2　合同关键页

合同关键页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力波啤酒（上海）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力波啤酒厂转型项目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力波啤酒厂转型项目。

2.工程地点：上海市闵行区。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2018-310112-70-03-000547。

4.资金来源：自筹。

5.工程内容：本工程招标图纸所显示的土建（含土方、桩基、基坑围护等）、安装、精装修、室外总体配套及其他附属工程等附属设施及施工招标文件所要求的工作内容。

6.工程承包范围：

施工总承包，以包工包料、包质量、包工期、包安全文明施工。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18 年 10 月 26 日。

1

计划竣工日期：2023 年 10 月 30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1466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一次验收合格率 100%，确保市优质结构工程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贰拾贰亿元整（¥2200，000，000.00 元）；

其中：（一期 6.16 亿元整；二期 4.91 亿元整；三期 6.05 亿元整，四期 4.88 亿元整）

2.合同价格形式：综合单价包干。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陈新昌。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2）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3）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4）通用合同条款；

（5）技术标准和要求；

（6）图纸；

2

（7）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8）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18 年 12 月 18 日签订。

3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上海市闵行区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捌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肆份，承包人执肆份。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组织机构代码：
地　址：	地　址：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4

1.3　竣工验收报告

验收报告汇总表

序号	子项验收报告名称	验收日期	子项金额（万元）	合计金额（万元）
1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工程明细表（项目编码：1802MH0057）	2023-06-30	14930.00	220000.00
2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工程明细表（项目编码：1802MH0057）	2023-06-30	97379.00	
3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工程明细表（项目编码：1802MH0057）	2023-06-30	107691.00	

竣工验收报告+项目获奖

建筑工程 D-15

建筑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 程 名 称：力波啤酒厂转型项目

项目编码(报建编码)：1802MH0057

施工许可证编码：1802MH0057D03、1802MH0057D05、1802MH0057D04、1802MH0057D06

建 设 单 位：力波酿酒（上海）有限公司

开 工 日 期：2019 年 1 月29 日

竣工验收日期：2023 年 6 月30 日

工 程 概 况			
建安工作量	220000（万元）	建筑面积	288199.24㎡

此次竣工验收工概况描述：

本工程由力波酿酒（上海）有限公司投资建设，上海江南建筑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勘察，上海天华建筑设计有限公司设计、上海嘉豪建设监理有限公司监理，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总承包。该工程位于上海市闵行区虹梅南路379号（弄）。总建筑面积288199.24㎡，地上建筑面积184286.27㎡，地下建筑面积103912.97㎡，该工程主要分为四期，四期地下室为连体地下室，具体情况如下：

一期项目工程于 2019年1月29日开工。该工程建筑总建筑面积81474.39㎡（民防工程总建筑面18481.98㎡，总掩蔽面积为13060㎡，总掩蔽人数为9730人，抗震设防烈度为7级，民防工程位于地下二层，为附建式民防工程，9个防护单元，防护类别为甲类，抗力级别为核六级、常六级，平时使用功能为汽车库，战时使用功能为二等人员掩蔽部、物资库。主要出入口为5个，次要出入口为25个），地上建筑面积为32631.77㎡，地下建筑面积为48842.62㎡。包括主要拟建1#楼、3#楼、4#楼、5#楼、6#楼、7#楼、8#楼、9#楼、10#楼、11#楼、12#楼、13#楼、14#楼、15#楼、16#楼、17#楼、18#楼、19#楼、20#楼为商务办公建筑，2#楼为其他公共建筑、21号地库为其他公共建筑。建筑高度23.8m，地下2层，地上4层（2#楼地上2层），层高4.5m，结构形式为钢框架结构，预制率为55.6%。1#楼至20#楼的屋面防水等级均为I级，耐火等级均为二级（除2#楼为一级外），设计使用年限均为50年。

二期项目工程于 2019年5月7日开工。该工程建筑总建筑面积60032.54㎡，地上建筑面积为60032.54㎡，包括主要拟建21#楼，其中21楼为商业服务业建筑、商务办公建筑，建筑高度99.9m，地上22层、地下2层，层高4.5m、4.2m，结构形式为钢框架结构，最大跨度为15.02m，悬挑长度8.52，连廊跨度31.5m，预制率为55.6%。21#楼的屋面防水等级均为一级，耐火等级均为一级，抗震设防烈度均为七度，设计使用年限均为50年。

三期项目工程于 2019年4月28日开工，该工程建筑总建筑面积85556.72㎡，地上建筑面积为44769.14㎡，地下建筑面积为40787.58㎡。包括主要拟建22#楼、23#楼、24#楼、25#楼、26#楼、27#楼、2#地库，其中22#楼、23#楼为商业服务业建筑；24#楼、25#楼、26#楼、27#楼为商业服务业建筑，商务办公建筑；2#地库为其他公共建筑。结构形式为钢框架结构，预制率为55.6%，22#楼、23#楼地上2层，24#楼、25#楼地上4层，26#楼地上17层，27#楼地上5层，2#地库地下2层，22#楼至27#楼的屋面防水等级均为一级，2#地库的防水等级（汽车库：二级。商业：一级），耐火等级均为二级（除26#楼、2#地库为一级外），抗震设防烈度均为七度，设计使用年限均为50年。

四期项目工程于 2019年8月29日开工。该工程建筑总建筑面积61135.59㎡，地上建筑面积为46852.82㎡，地下建筑面积为14282.77㎡。包括主要拟建28#楼、29#楼、30#楼、3#地库，其中28#楼、29#楼、30#楼为公共租赁住房；3#地库是配套。建筑高度59.95m，地下1层，地上19层，层高3m，结构形式为装配整体式混凝土结构，28#楼预制率40.11%，29#楼预制率40.25%，30#楼预制率40.13%，预制类型包括：全截面预制墙（内部剪力墙）、预制外围护墙、预制楼梯、预制阳台、预制叠合板、预制凸窗、预制叠合梁等；28#楼至30#楼的屋面防水等级均为II级，3#地库的防水等级（外墙为二级、底板为二级、顶板为一级），耐火等级均为一级，抗震设防烈度均为七度，设计使用年限均为50年。

力波啤酒厂转型项目，基坑挖开挖面积64500㎡，基坑周长约1076m，基坑开挖深度5.9m～16.35m，开挖土质主要为淤泥质粘（粉）土，周边环境复杂，本工程东侧基坑边线距离高压线水平最近约19.2m，高压线净高25.8m，基坑南侧为北潮港，基坑边线距离北潮港河道蓝线约 8.3m，河边为自然土坡，河宽约 18.0m，水面标高约 2.50~2.80m，汛期最高水位约4.10m，基坑顶平均标高4.50m，河岸边4m左右为绿化带。基坑西侧为梅陇港，基坑边线距离梅陇港河道蓝线约11.1m，河边为砌石驳岸，河宽约 18.5m，水面标高约 2.50~2.80m，汛期最高水位约 4.00m，基坑顶平均标高4.50m，距北侧基坑边线约4.1m处有一宽度8m的道路，道路下方分布有多条市政管线，靠近21#楼约4.4m处有一幢3F宾馆。

验收概述：

根据设计图纸的要求，已完成了本工程所有施工内容，且符合如下要求：
（1）经验收：单位（子单位）工程所含分部（子分部）的工程质量为合格。
（2）经验收：质量控制资料已完整。
（3）经验收：单位（子单位）工程所含分部工程有关安全和功能的检测资料已完整。
（4）经验收：主要功能项目的抽查结果符合相关专业质量验收规范的规定。
（5）经验收观感质量验收自评合格。

附：建筑工程竣工验收工程明细表

竣工验收标准	1. 国家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 2. 建筑工程施工质量系列标准； 3. 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及相配套的质量验收规范； 4. 施工合同； 5. 施工图纸； 6. 企业标准。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及结论	符合设计文件、国家和上海市现行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节能工程及无障碍设施均满足使用要求。 工程质量等级为：合格 验收组组长：蔡同荣 日期：2023.6.30

附：1. 参建施工单位工程竣工报告
2. 勘察、设计单位工程质量检查报告
3. 监理单位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验收组职务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	职务
竣工验收组人员签名	组长	蔡同荣	力波酿酒(上海)有限公司	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副组长	瞿志杨	上海嘉豪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工程师	项目总监
		[illegible]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项目经理
	成员	刘松林	上海天华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设总
		丁烨	上海江南建筑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霍卫建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工程师	安装工程师
		蒋峰	力波酿酒(上海)有限公司	工程师	安装工程师
		凌礼熠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工程师	技术质量部经理
		[illegible]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技术负责人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蔡同荣

建设单位法定代表人：谢超

（单位公章）

提示：建设单位对竣工验收的工程质量全面负责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工程明细表

项目编码：1802MH0057　　建设单位（公章）：力波酿酒（上海）有限公司

单位工程名称	工程类型	工程规模						备注
		指标	单位	数量	层数		造价（万元）	
					地上	地下		
1#楼	土建	面积	平方米	1357.62	4	2	1062	一期
2#楼	土建	面积	平方米	463.11	2	2	382	一期
3#楼	土建	面积	平方米	1522.76	4	2	1187	一期
4#楼	土建	面积	平方米	1508.62	4	2	1177	一期
5#楼	土建	面积	平方米	1501.66	4	2	1167	一期
6#楼	土建	面积	平方米	1524.47	4	2	1189	一期
7#楼	土建	面积	平方米	1739.95	4	2	1352	一期
8#楼	土建	面积	平方米	1501.85	4	2	1167	一期
9#楼	土建	面积	平方米	2415.82	4	2	1866	一期
10#楼	土建	面积	平方米	2415.82	4	2	1866	一期
11#楼	土建	面积	平方米	1501.66	4	2	1167	一期
12#楼	土建	面积	平方米	1734.79	4	2	1348	一期

注：指标指：面积、高度、跨度、直径、装机容量等，房屋建筑除面积外，加层数指标。

工程类型指：土建、桩基、装饰、建筑幕墙、电梯、民防、园林绿化、市政、设备安装、室外总体、电力、铁路、港口、水利、公用、住宅、其他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工程明细表

项目编码：1802MH0057　　建设单位（公章）：力波酿酒（上海）有限公司

单位工程名称	工程类型	工程规模						备注
		指标	单位	数量	层数		造价（万元）	
					地上	地下		
13#楼	土建	面积	平方米	1542.05	4	2	1202	一期
14#楼	土建	面积	平方米	1501.85	4	2	1167	一期
15#楼	土建	面积	平方米	1501.66	4	2	1167	一期
16#楼	土建	面积	平方米	1525.37	4	2	1189	一期
17#楼	土建	面积	平方米	1203.01	4	2	944	一期
18#楼	土建	面积	平方米	1759.67	4	2	1367	一期
19#楼	土建	面积	平方米	2250.79	4	2	1741	一期
20#楼	土建	面积	平方米	2159.24	4	2	1671	一期
21 号地库	土建	面积	平方米	48842.62	/	2	37150	一期
21#楼	土建	面积	平方米	60032.54	22	2	45655	二期
22#楼	土建	面积	平方米	2942.08	2	1	2266	三期
23#楼	土建	面积	平方米	2407.49	2	1	1860	三期

注：指标指：面积、高度、跨度、直径、装机容量等，房屋建筑除面积外，加层数指标。

工程类型指：土建、桩基、装饰、建筑幕墙、电梯、民防、园林绿化、市政、设备安装、室外总体、电力、铁路、港口、水利、公用、住宅、其

竣工验收报告+项目获奖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工程明细表

项目编码：1802MH0057　　建设单位（公章）：力波酿酒（上海）有限公司

单位工程名称	工程类型	工程规模					造价（万元）	备注
		指标	单位	数量	层数			
					地上	地下		
24#楼	土建	面积	平方米	4229.49	4	2	3244	三期
25#楼	土建	面积	平方米	4332.93	4	2	3323	三期
26#楼	土建	面积	平方米	27384.77	17	2	20843	三期
27#楼	土建	面积	平方米	3472.38	5	2	2669	三期
2#地库	土建	面积	平方米	40787.58	/	2	31029	三期
28#楼	土建	面积	平方米	22388.14	19	1	17045	四期
29#楼	土建	面积	平方米	13585.69	19	1	10355	四期
30#楼	土建	面积	平方米	10878.99	19	1	8298	四期
3#地库	土建	面积	平方米	14282.77	/	1	10885	四期

注：指标指：面积、高度、跨度、直径、装机容量等，房屋建筑除面积外，加层数指标。

工程类型指：土建、桩基、装饰、建筑幕墙、电梯、民防、园林绿化、市政、设备安装、室外总体、电力、铁路、港口、水利、公用、住宅、其

荣誉证书

HONORARY CREDENTIAL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 力波啤酒厂转型项目（一期），荣获 2020 年下半年度上海市闵行区建设工程“闵行杯”文明工地。

特发此证，以资鼓励。

上海市闵行区建筑业协会

2021年2月

证书编号：文明工地 2020（下）-021

竣工验收报告+项目获奖

荣誉证书

HONORARY CREDENTIAL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 力波啤酒厂转型项目（四期），荣获 2020 年下半年度上海市闵行区建设工程“闵行杯”文明工地。

特发此证，以资鼓励。

上海市闵行区建筑业协会

2021年2月

证书编号：文明工地 2020（下）-015

竣工验收报告+项目获奖

LEADERSHIP IN ENERGY & ENVIRONMENTAL DESIGN

LEED GOLD

SHANGHAI REEB CENTER EAST TOWER

Shanghai, China

HAS FULFILLED THE REQUIREMENTS OF THE LEED GREEN BUILDING RATING SYSTEM CERTIFICATION ESTABLISHED BY THE U.S. GREEN BUILDING COUNCIL AND VERIFIED BY GREEN BUSINESS CERTIFICATION INC.

v4

BUILDING DESIGN AND CONSTRUCTION: CORE AND SHELL DEVELOPMENT

GOLD

November 2023

PETER TEMPLETON, PRESIDENT & CEO

U.S. GREEN BUILDING COUNCIL & GREEN BUSINESS CERTIFICATION INC.

2　重庆仙桃数据谷三期项目一标段（S61-1/03、S62-1/03地块）

2.1　国家住建部“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项目查询结果截图

国家住建部“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项目查询结果截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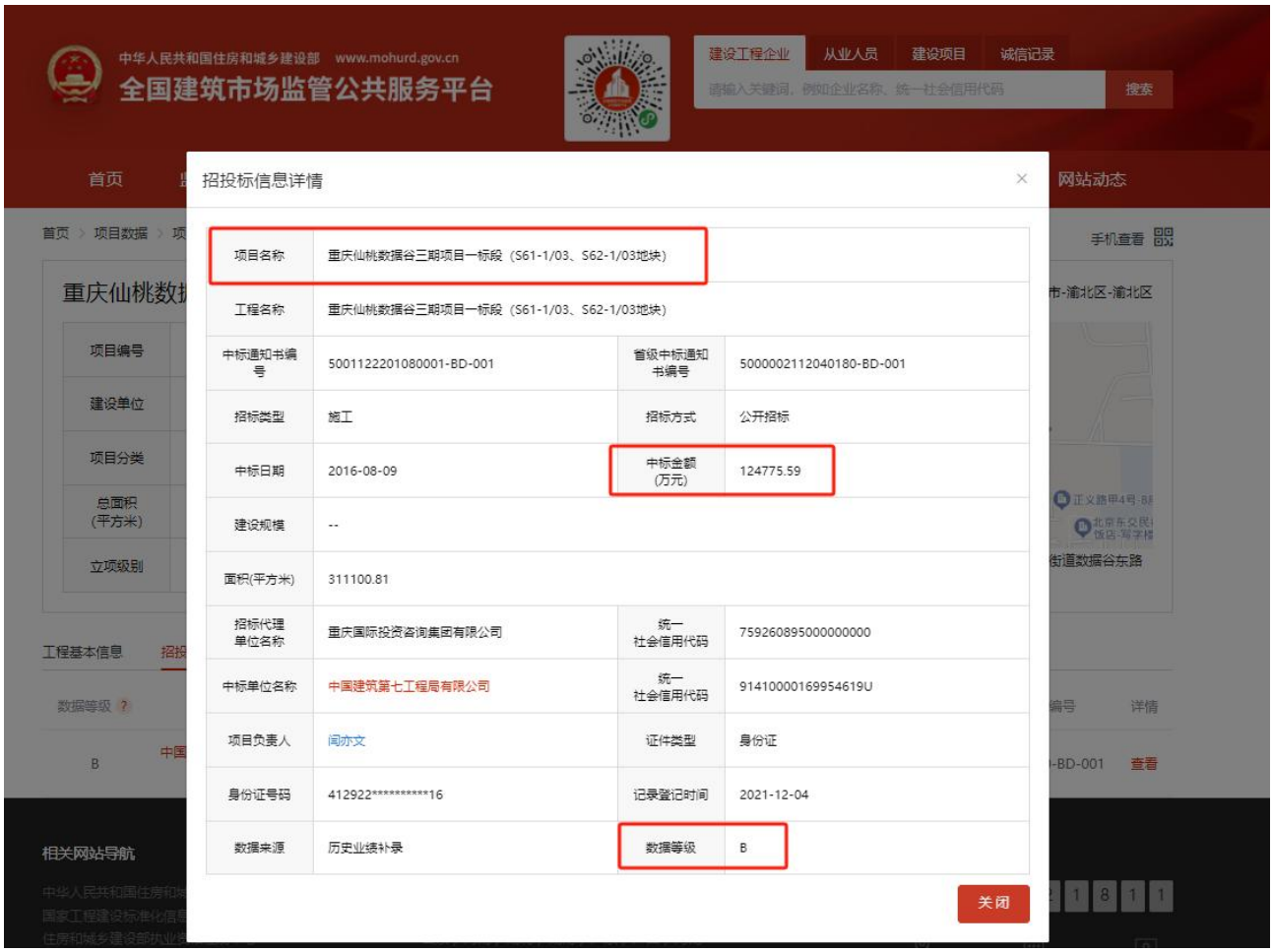

2.2 合同关键页

合同关键页+中标通知书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重庆同创共赢大数据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仙桃数据谷三期项目一标段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仙桃数据谷三期项目一标段。

2.工程地点：重庆市渝北区仙桃数据谷。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渝北发改投[2016]362号。

4.资金来源：自筹。

5.工程内容：本工程为仙桃数据谷S61和S62地块，占地面积约23.21公顷，包括SOHO、公寓及别墅区项目，总建筑面积约301121.85 m²，包括1-28#楼及车库。其中：1-12#楼，每栋建筑面积724.39 m²；13-1、13-2、14-2、14-3、15-1、15-2#楼，每栋建筑面积2638.12 m²；14-1#楼建筑面积1280.14 m²；16#楼建筑面积1814.70 m²；17#楼建筑面积1506.21 m²；18#楼建筑面积1212.56 m²；19#楼建筑面积1798.98 m²；20#楼建筑面积14779.55 m²；21#楼建筑面积20230.24 m²；22#楼建筑面积25507.81 m²；23#楼建筑面积20094.2 m²；24#楼建筑面积25442.79 m²；25#楼建筑面积19261.4 m²；26#幼儿园建筑面积5649.11 m²；27#楼建筑面积19716.12 m²；28#楼建筑面积43121.83 m²；19-1#地下车库建筑面积22412.82 m²；22-1#地下车库建筑面积15529.64 m²；28-3#地下车库建筑面积为37242.35 m²。

6.工程承包范围：

仙桃数据谷三期SOHO、公寓及别墅区项目，包含项目设计部分（部分专业工程设计和深化设计）、建安部分、施工总承包管理、建立BIM模型、组织完成工程建设的竣工验收等。项目实施范围、规模及建设内容以政府及其相关主管部门批准为准。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16年9月20日。

计划竣工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多层14个月，高层20个月。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13)，达到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签约合同价为：

暂定人民币1247755926元，大写：壹拾贰亿肆仟柒佰柒拾伍万伍仟玖佰贰拾陆元整；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壹仟伍佰零玖万柒仟叁佰柒拾捌元整

(¥15097378元)；(不含暂列金额部分的安全文明施工费)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 (¥____/____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 (¥____/____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陆亿陆仟捌佰壹拾陆万零壹佰零伍元整

(¥668160105元)。

2.合同价格形式：清单计价。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闫亦文。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2

（1）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2）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3）施工合同专用条款及其附件；

（4）施工合同通用条款；

（5）技术标准和要求；

（6）图纸；

（7）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8）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____年____月____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重庆市渝北区数据谷东路19号签订。

3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拾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柒份，承包人执柒份。

（本页以下无正文）

发包人：（盖章）	承包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____	组织机构代码：____
地　址：____	地　址：____
邮政编码：____	邮政编码：____
法定代表人：____	法定代表人：____
委托代理人：____	委托代理人：____
电　话：____	电　话：____
传　真：____	传　真：____
电子信箱：____	电子信箱：____
开户银行：____	开户银行：____
账　号：____	账　号：____

4

合同关键页+中标通知书

重庆市建设工程施工直接发包情况确认书

招标编号：

招标人（盖章）	重庆仙桃数据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承包人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重庆仙桃数据谷三期项目一标段（S61-1/03、S62-1/03 地块）		
项目地址	渝北区龙塔街道数据谷东路 19 号	投资性质	☑国有投资 □非国有投资
承包人资质类别及等级	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	项目经理及电话（注册建造师等级）	闫亦文 13368027886
承包项目规模	311100.81 m²	单体建筑面积	51564.44 m²
层数/高度/结构/跨度	22 层	承包工期（日历天）	600
承包金额	中标金额约 124776 万元（其中含安全文明施工专项费用 1510 万元（不保留小数点），且不低于渝建发【2014】25 号文规定）		
承包范围	工程范围：施工图设计范围内的 工程部位：1、地基与基础；2、主体结构；3、装饰装修（含精装修、幕墙）；4、建筑屋面；5、建筑给排水；6、通风与空调；7、建筑电气；8、智能建筑；9、建筑节能；10、室外工程		
招标投标监督管理机构意见	重庆市渝北区建设工程招标投标办公室 中华人民共和国		
备注	以上承包范围须与质监站出具的报监施工图范围一致，施工许可范围以该承包范围为准，施工许可证一经发出将不允许修改，新增部分须重新办理施工许可证。		

重庆市建设工程直接发包通知书

承包人：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我单位拟建的重庆仙桃数据谷三期项目一标段（S61-1/03、S62-1/03 地块）项目，经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监督管理机构备案，确定你单位为承包人，承包金额为人民币

约 124776 万元（其中含安全文明施工专项费用 1510 万元）（不保留小数点）。项目承包范围：工程范围：施工图设计范围内的。工程部位：1、地基与基础；2、主体结构；3、装饰装修（含精装修、幕墙）；4、建筑屋面；5、建筑给排水；6、通风与空调；7、建筑电气；8、智能建筑；9、建筑节能；10、室外工程，项目规模为 311100.81 m²，承包工期 600 日历天，项目工程质量达到国家施工验收规范标准。项目经理由闫亦文担任，项目总工（技术负责人）由朱利刚担任。

你单位收到本通知书后，在 2019 年 4 月 27 日前到我单位签订承发包合同。

特此通知。

发包人：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盖章）

联系人：温显娅

联系电话：15123060413

签发日期：2019 年 4 月 22 日

注：本书一式八份，招标投标监督管理机构一份，招标人六份，中标人一份

重庆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办公室　监制

名称变更说明

关于重庆仙桃数据谷三期项目一标段 S61-1/02、S62-1/02 地块变更为 S61-1/03、S62-1/03 地块的说明

重庆市渝北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重庆仙桃数据谷三期项目一标段项目位于渝北区两路组团 S 分区 S61-1/02、S62-1/02 地块，该地块名称为第 3 次控规维护前的名称，控规维护后该地块变更为区 S61-1/03、S62-1/03 地块，故该工程名称出现的 S61-1/02、S62-1/02 地块、S61-1/03、S62-1/03 地块为同一项目。

特此说明。

重庆仙桃数据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22.7.4

2.3　竣工验收报告

验收报告汇总表

序号	子项验收报告名称	验收日期	子项金额（万元）	合计金额（万元）
1	1-12#楼、13-15#楼、16-19#楼、20-22#楼、23-25#楼、27#楼、28#楼、19-1#车库、22-1#车库、28-3#车库	2021-06-23	/	124775.59
2	26#楼	2021-06-23	/	

竣工验收报告

验收表-7（1）

重庆市建设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房屋建筑工程 2013 版）

工程名称：重庆仙桃数据谷三期项目一标段（S61/02、/s62-1/02 地块）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1-12#楼、13-15#楼、16-19#楼、20-22#楼、23-25#楼、27#楼、28#楼、19-1#车库、22-1#车库、28-3#车库

施工许可证编号：NO:0018861

工程地址：重庆市渝北仙桃街道数据谷东路 19 号

建设单位：重庆仙桃数据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单位公章）

竣工验收日期：2021 年 6 月 23 日

重庆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监制

重庆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
重庆市城市建设档案馆 监制

扫描全能王 创建

验收表-7（2）

一、单位（子单位）工程概况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1-12#楼、13-15#楼、16-19#楼、20-22#楼、23-25#楼、27#楼、28#楼、19-1#车库、22-1#车库、28-3#车库	工程地址	重庆市渝北仙桃街道数据谷东路 19 号
基本情况	建筑面积（m²）	295433.17	工程类别	公建
	层数	地下最大 2 层，地上最大 22 层	最大跨度	8.4
	高度（m）	90.0m		
	地基持力层	中风化泥岩	基础型式	独立基础
	抗震设防烈度	6 度	设计使用年限	50 年
	结构类型	框剪	开工日期	2016年 9 月 20日
工程验收范围	地基与基础、主体结构、建筑屋面、建筑装饰装修、建筑给排水、建筑电气、建筑节能及施工承包合同约定的全部内容。			
专门情况说明				

验收表-7（3）

重庆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
重庆市城市建设档案馆 监制

扫描全能王 创建

遗留事项						
参建责任主体单位	单位名称		资质等级	证书号	法定代表人	项目负责人
	建设单位	重庆仙桃数据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汪小平	郝杰
	勘察单位	重庆北江岩土工程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甲级	B150007098	熊杰	蒲世宽
	设计单位	中机中联工程有限公司	甲级	A150000190-10/	李冠儒	潘文
	监理单位	重庆市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甲级	E15000108	何文昌	赵宝宏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总承包特级	D141029206	方胜利	闫亦文
	施工专业分包单位	施工专业分包单位名称	相应资质	分包范围		项目负责人
		蒂森电梯有限公司重庆分公司	A 级	电梯安装		龙胜
相关单位	施工图审查单位	重庆市渝州工程勘察设计服务中心				
	主要质量检测单位	重庆市渝北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检测所				
		重庆市渝北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检测所				
		重庆中检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监控量测单位	/				

重庆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
重庆市城市建设档案馆 监制

扫描全能王 创建

验收表-7（4）

二、工程竣工情况检查

工程竣工验收基本条件	工程量完成情况	100%
	施工单位工程竣工检查报告	齐全
	监理单位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齐全
	勘察文件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
	设计文件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
	建设单位竣工验收方案	齐全
	工程款支付情况	到位
	工程质量保修书	齐全
重要分部工程及专业承包工程质量验收情况	地基与基础分部	合格
	主体结构分部	合格
	建筑节能分部	合格
	专业承包工程	合格

重庆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
重庆市城市建设档案馆 监制

扫描全能王 创建

竣工验收报告

验收表-7（5）

主要原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进场检验	齐全
工程质量检测和功能性试验资料	齐全
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	齐全
工程监理资料	齐全
节能工程能效评估意见	合格
住宅工程分户验收	/
企业诚信综合评价情况	诚信
监督机构责令整改问题	齐全
规划、消防、环保验收情况	消防查验合格

重庆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
重庆市城市建设档案馆 监制

扫描全能王 创建

验收表-7（6）

三、工程竣工验收组织及验收意见		
验收组组成	建设单位、设计单位、监理单位、渝北区质量监督站、施工单位	验收会议时间 年 月 日
验收程序	1.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分别汇报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建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及强制性标准的情况； 2. 验收组成员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3. 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4. 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各管理环节和工程实物质量等方面做出全面评价，形成验收人员签署的工程竣工验收意见； 5. 整个验收过程监督备案部门全程监督执行； 6. 对竣工验收做出结论。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	验收组组长（签字）：	
验收会议所提主要问题		

重庆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
重庆市城市建设档案馆 监制

扫描全能王 创建

验收表-7（7）

验收组人员（签字）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字）： 成员（签字）：
	勘察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字）： 成员（签字）：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字）： 成员（签字）：
	监理单位	总监理工程师（签字）： 成员（签字）：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字）： 成员（签字）：
	有关专家	
单位签章	勘察单位（公章）	设计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签字）： （加盖执业印章） 2021年6月23日	项目负责人（签字）： （加盖执业印章） 2021年6月23日
	施工单位（公章）	监理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签字）： （加盖执业印章） 2021年6月23日	总监理工程师（签字）： （加盖执业印章） 2021年6月23日
	建设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签字）： 2021年6月23日	项目负责人（签字）： 2021年6月23日

注：1. 建设单位对竣工验收报告所填写内容的真实性全面负责；
2. 验收组应对本意见书所填表格内容认真复核；
3. 格式表格栏目无相关内容的填“/”，填写不够时，可另增加附页，并由建设单位盖章；
4. 竣工验收会议时，除封面“竣工验收时间”、“验收会议时间”、“竣工验收意见”和相关人员签字盖章等内容外，其他内容应先行填写完毕（宜打印）；
5. “验收组成员（签字）”应于竣工验收会议时完成；
6. 当以确认书作为项目竣工验收日期，“参建单位签章”栏签认日期可晚于竣工验收会议日期。

重庆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
重庆市城市建设档案馆 监制

扫描全能王 创建

验收表-7（1）

重庆市建设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房屋建筑工程 2013 版）

工程名称：重庆仙桃数据谷三期项目一标段(S61-1/02、/S62-1/02地块)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26#楼

施工许可证编号：No:0018861

工程地址：重庆市渝北区仙桃数据谷[illegible]19号

建设单位：重庆仙桃数据谷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单位公章）

竣工验收日期：2021年6月23日

重庆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监制

重庆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
重庆市城市建设档案馆 监制

扫描全能王 创建

竣工验收报告

验收表-7（2）

一、单位（子单位）工程概况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26#楼	工程地址	重庆市渝北仙桃街道数据谷东路19号
基本情况	建筑面积（㎡）	5688.68	工程类别	公建
	层数	3	最大跨度	8.4
	高度（m）	12.3m		
	地基持力层	中风化泥岩	基础型式	独立基础
	抗震设防烈度	6度	设计使用年限	50年
	结构类型	框架	开工日期	2016年9月20日
工程验收范围	地基与基础、主体结构、建筑屋面、建筑装饰装修、建筑给排水、建筑电气、建筑节能及施工承包合同约定的全部内容。			
专门情况说明	/			

重庆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
重庆市城市建设档案馆 监制

扫描全能王 创建

验收表-7（3）

遗留事项						
参建责任主体单位	单位名称		资质等级	证书号	法定代表人	项目负责人
	建设单位	重庆仙桃数据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汪小平	郝杰
	勘察单位	重庆北江岩土工程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甲级	B150007098	熊杰	蒲世宽
	设计单位	中机中联有限公司	甲级	A150000190-10/1	李儒冠	潘文
	监理单位	重庆市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甲级	E15000108	何文昌	赵宝宏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总承包特级	D141029206	方胜利	闫亦文
	施工专业分包单位	施工专业分包单位名称	相应资质	分包范围		项目负责人
		蒂森电梯有限公司重庆分分公司	A级	电梯安装		龙胜
相关单位	施工图审查单位	重庆市渝州工程勘察设计服务中心				
	主要质量检测单位	重庆市渝北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检测所				
		重庆中检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监控量测单位	/				

重庆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
重庆市城市建设档案馆 监制

扫描全能王 创建

验收表-7（4）

二、工程竣工情况检查

工程竣工验收基本条件	工程量完成情况	100%
	施工单位工程竣工检查报告	齐全
	监理单位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齐全
	勘察文件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
	设计文件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
	建设单位竣工验收方案	齐全
	工程款支付情况	到位
	工程质量保修书	齐全
重要分部工程及专业承包工程质量验收情况	地基与基础分部	合格
	主体结构分部	合格
	建筑节能分部	合格
	专业承包工程	合格

重庆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
重庆市城市建设档案馆 监制

扫描全能王 创建

验收表-7（5）

主要原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进场检验	齐全
工程质量检测和功能性试验资料	齐全
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	齐全
工程监理资料	齐全
节能工程能效评估意见	合格
住宅工程分户验收	/
企业诚信综合评价情况	诚信
监督机构责令整改问题	齐全
规划、消防、环保验收情况	消防查验合格

重庆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
重庆市城市建设档案馆 监制

扫描全能王 创建

竣工验收报告（项目获奖）

验收表-7（6）

三、工程竣工验收组织及验收意见

验收组组成	建设单位、设计单位、监理单位、渝北区质量监督站、施工单位	验收会议时间 年 月 日
验收程序	1.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分别汇报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建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及强制性标准的情况； 2.验收组成员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3.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4.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各管理环节和工程实物质量等方面作出全面评价，形成验收人员签署的工程竣工验收意见； 5.整个验收过程监督部门全程督执行； 6.对竣工验收做出结论。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	验收组组长（签字）：卢玉	
验收会议所提主要问题		

重庆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
重庆市城市建设档案馆 监制

扫描全能王 创建

验收表-7（7）

验收组人员（签字）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字）：卢玉 成员（签字）：胡地亮
	勘察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字）：蒲晓 成员（签字）：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字）：[illegible] 成员（签字）：孙明、黄华、田阳中、金静、[illegible]
	监理单位	总监理工程师（签字）：[illegible] 成员（签字）：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字）：闫文 成员（签字）：
	有关专家	
参建单位签章	勘察单位（公章）	设计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签字、加盖执业印章） 2021年1月23日	项目负责人（签字、加盖执业印章） 2021年1月23日
	施工单位（公章）	监理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签字、加盖执业印章） 2021年1月23日	总监理工程师（签字、加盖执业印章） 2021年1月23日
	建设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签字）：卢玉 法定代表人（签字）：	（建设单位公章） 2021年1月23日

注：1. 建设单位对该竣工验收报告所填写内容的真实性全面负责；
2. 验收组应对本意见书所填表格内容认真复核；
3. 格式表格栏目无相关内容的填“/”，填写不够时，可另增加附页，并由建设单位盖章；
4. 竣工验收会议时，除封面“竣工验收时间”、“验收会议时间”、“竣工验收意见”和相关人员签字盖章等内容外，其他内容应先行填写完毕（宜打印）；
5. “验收组成员（签字）”应于竣工验收会议时完成；
6. 当以确认书作为项目竣工验收日期，“参建单位签章”栏签认日期可晚于竣工验收会议日期。

重庆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
重庆市城市建设档案馆 监制

扫描全能王 创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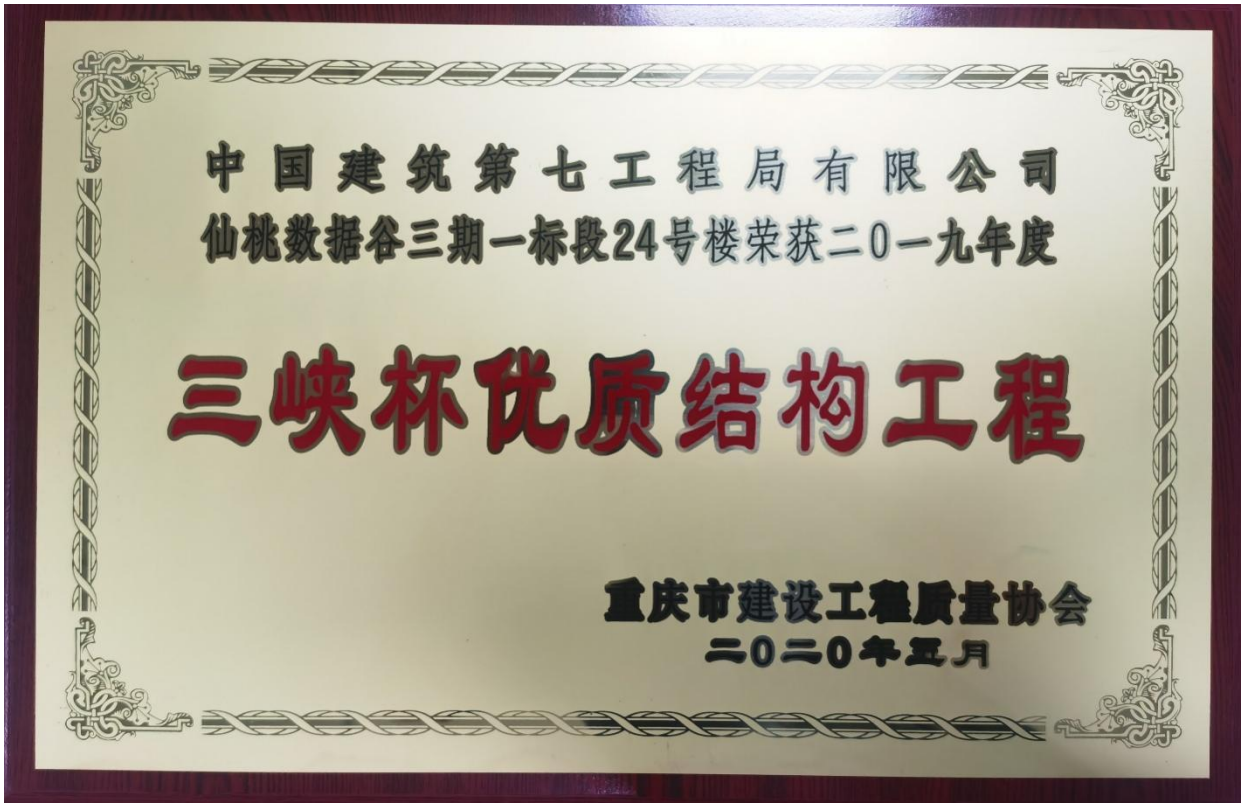

项目获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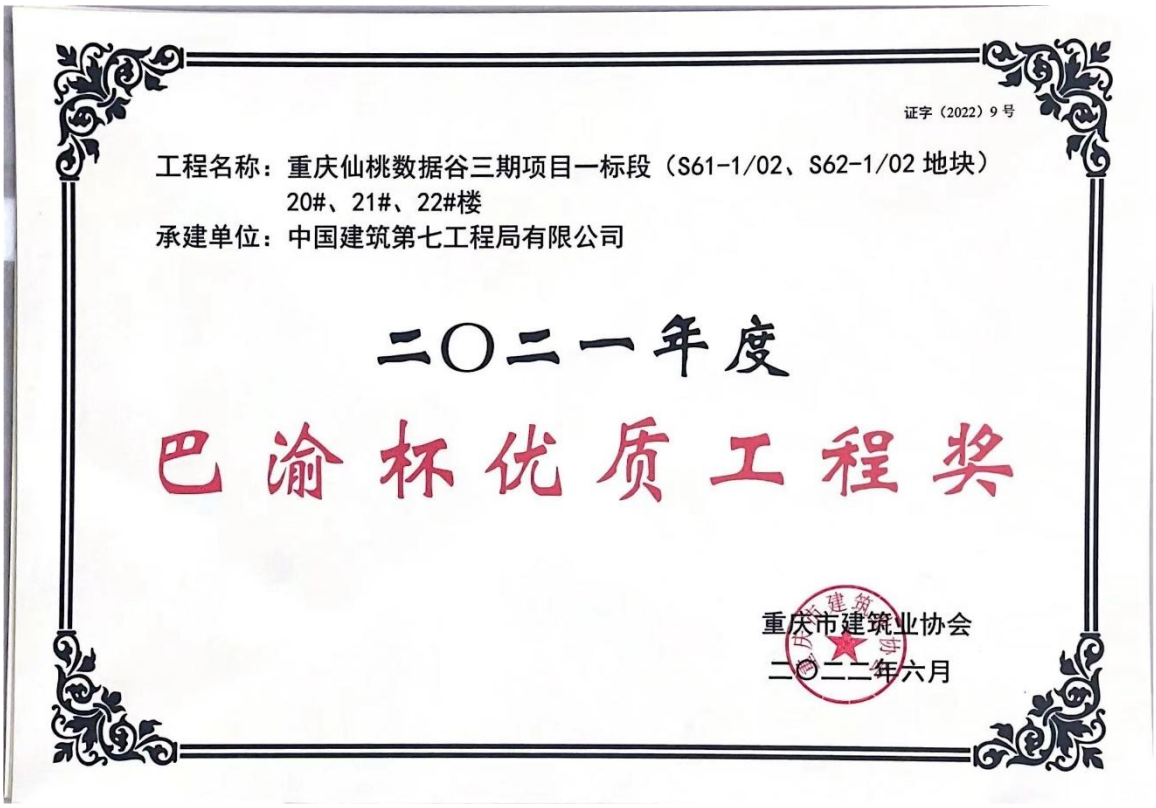

证字（2022）9号

工程名称：重庆仙桃数据谷三期项目一标段（S61-1/02、S62-1/02 地块）
20#、21#、22#楼

承建单位：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度

巴渝杯优质工程奖

重庆市建筑业协会

二〇二二年六月

3　湖州南浔城市功能提升工程总承包项目

3.1　国家住建部“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项目查询结果截图

国家住建部“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项目查询结果截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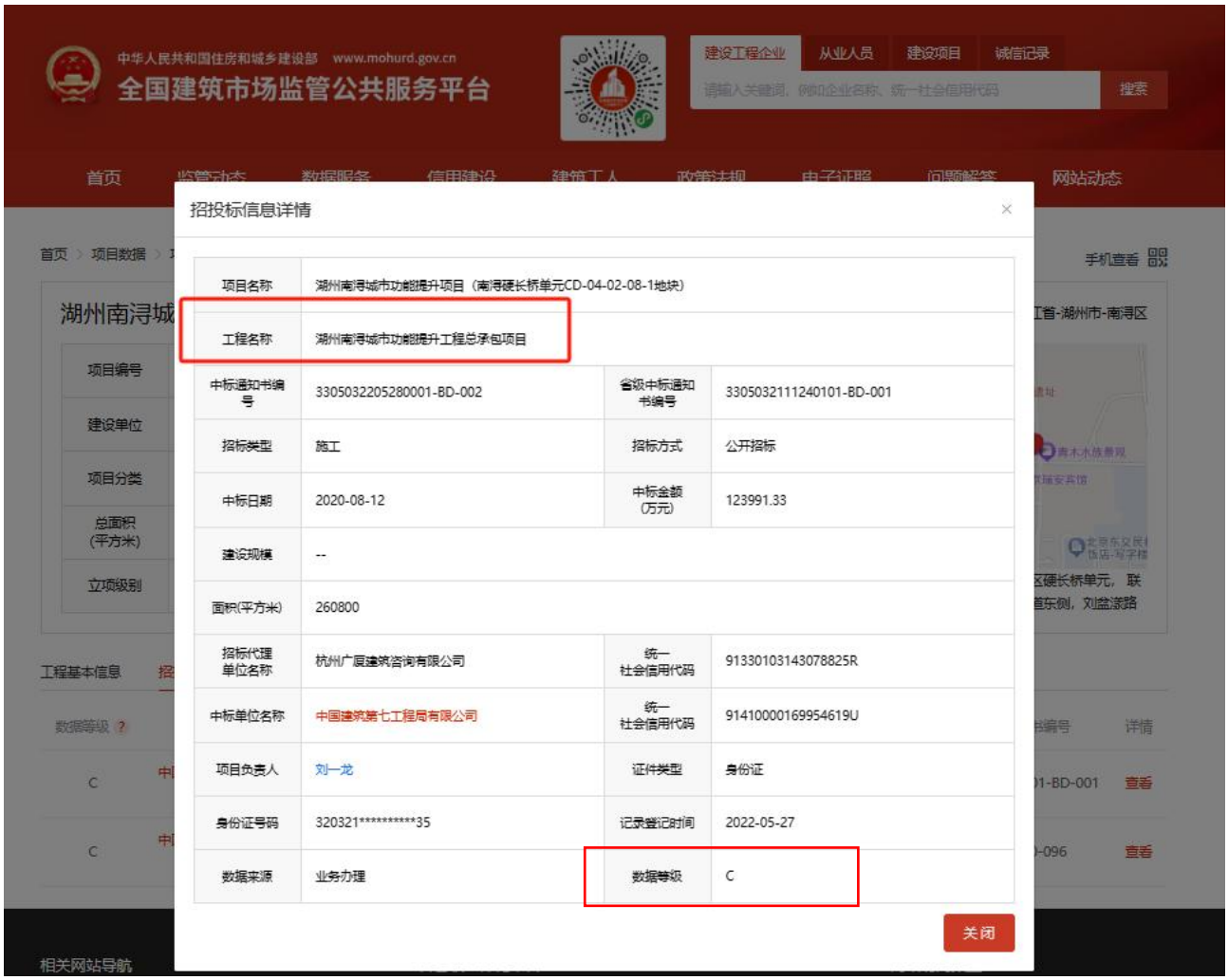

国家住建部“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项目查询结果截图

3.2　合同关键页

中标通知书+合同关键页+联合体协议	
CONT NO.EPC2020-13 SN DATE 2020-11-30 合同编号： 湖州南浔城市功能提升工程总承包项目 工程总承包合同 发包人：湖州南浔水晶晶科教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人：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浙江省建筑设计研究院 签约地点：湖州市南浔区 签约时间：2020 年 11 月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合同号： 湖州市浔水晶晶科教文化发展有限公司（发包人名称，以下简称“发包人”）为实施湖州南浔城市功能提升工程总承包项目，已接受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浙江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承包人名称，以下简称“承包人”）对该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投标。发包人和承包人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1、工程总承包范围： 招标范围：本次招标范围为工程总承包招标，包括会堂、体育综合馆、体育场、书院一~四（学生宿舍）、东食堂、西食堂、校医院、员工宿舍楼、东校门及其他配套用房，总建筑面积约 21 万平方米。包括上述范围内的设计、采购、施工、管理、验收及保修服务，以及在施工图设计中应考虑但实际未考虑且直接影响使用功能及结构安全的细部工程，并对工程的质量、安全、工期、造价等全面负责。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①设计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完成本项目红线范围内的各单体土建、水、电、暖通、人防、消防、弱电智能化、幕墙工程、钢结构工程、装饰装修、绿色环保等施工图设计、专项施工图设计和后续设计服务。（智慧水利部分已由业主另行委托） ②施工范围（含设备采购）：包括会堂、体育综合馆、体育场、书院一~四（学生宿舍）、东食堂、西食堂、校医院、员工宿舍楼、东校门及其他配套用房，总建筑面积约 21 万平方米。包括但不限于本项目所涉及的各单体土建、水、电、暖通、消防、人防、弱电智能化、电梯、装饰装修、幕墙工程、钢结构工程等全部建安工程内容、工程保修期内缺陷修复和保修、前期五通一平、相关准备工作及手续办理等。（含智慧水利部分） ③总承包管理服务：指应由招标人完成的工作交由总承包单位实施而招标人支付总承包单位费用的事项。包括但不限于承担本项目前后期（除监理、第三方全过程审计外）的所有审批手续、施工图日照分析、水保竣工报告编制、土地复核（含宗地测量及分摊）等）、组织验收（含各专项验收）、工规证规费（档案管理费等）、竣工实测、场地测绘（各阶段）、点位放样、坐标、高程控制点、水准点等、桩基检测、基坑监测、分户检测、节能检测、空气检测、消防检测、防雷检测、CCTV 检测、施工许可证办理、房屋建筑面积测绘，项目全过程施工管理直至各单项验收（如规划、消防、环保、档案、水利、人防、气象、排污、白蚁防治等）和综合竣工验收、竣工备案、整体移交、工程保修期内的缺陷修复和保修等工作均包含在本次招标事项内（以上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前述工作（除监理、第三方全过程审计外）涉及到的所有费用（法律及相关文件规定由招标人支付的费用除外，如：行政事业性收费、政府性基金等）均包含在本次招标内。 2、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招标文件、询标答疑纪要（含其他有关双方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投标书、投标承诺书、中标通知书、本合同（含通用与专用条款）、经双方协商签订的补充协议、业主工作协调会议纪要、工程业主及监理例会纪要、国家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本工程施工图纸及技术变更单、工程施工组织设计和方案及技术资料、经业主确认的工程造价增减变更单及现场有关造价的施工签证单、工程施工预算和 1 扫描全能王 创建
结算： 3、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 4、签约合同价：壹拾贰亿叁仟玖佰玖拾壹万叁仟叁佰壹拾伍元五角捌厘（￥1239913315.588 元）。 其中：建安费：1223747084 元；设计费：7600000 元；总承包管理费：总承包管理费：0.元 5、设计项目负责人：若云丹；施工项目负责人（兼任总承包项目经理）：刘一龙； 6、工程质量符合的标准和要求： **设计要求的质量标准：符合现行国家设计规范** **施工要求的质量标准：达到现行国家验收标准的合格标准（会堂、体育馆至少一栋单体不低于省级优质工程）。** 本工程质量达到省级优质工程，费用按 300 万元计取；达到国家级优质工程，费用按 500 万元计取；并不再重复计取优质工程增加费。（注：工程质量获奖工程不重复计取，以最高获奖工程计取。）若达不到省级优质工程，费用不予计取，还须承担处罚 150 万元；若达不到市级优质工程，须承担处罚 300 万元，罚款不累计。 本工程应以创建省级标化工地进行施工，承包人须按要求做好文明施工工作，达到省级标化工地，费用按 300 万元计取，并不再重复计取标化工地增加费；若达不到省级标化工地要求，费用不予计取，还须承担处罚 200 万元；若达不到市级标化工地，须承担处罚 400 万元，罚款不累计。 7、承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工程的设计、实施、竣工及缺陷修复。 8、发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 9、承包人开始施工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工期为 630 天。确保在 2022 年 5 月 31 日前完工。 10、本协议书一式 十 份，合同双方各执五份。 11、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发 包 人：（盖单位章）　承 包 人：（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扫描全能王 创建	

中标通知书+合同关键页+联合体协议

联合体合作协议

甲方：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乙方：浙江省建筑设计研究院

经友好协商，甲乙双方自愿组成联合体（甲方为联合体牵头人），共同参加湖州南浔城市功能提升工程总承包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的投标。双方本着紧密合作、优势互补的原则，就本项目的投标和中标后实施等有关具体合作事项，订立本合作协议。

第一条 项目概况

项目业主：湖州南浔水晶晶科教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湖州南浔城市功能提升工程总承包项目

工程规模：总用地面积27.5万平米，总建筑面积约26.08万平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约24万平米，地下建筑面积约2.08万平米）。主要包括剧院、体育馆、国际交流中心、田径场、书院（学生宿舍）、食堂、校医院、后勤宿舍楼等8大块。地下室主要为国际交流中心及田径场。

合同工期：630日历天（其中施工图设计需在签订合同45日历天内完成）

招标范围：①设计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完成本项目红线范围内的各单体土建、水、电、暖通、人防、消防、弱电智能化、幕墙工程、钢结构工程、装饰装修、绿色环保等施工图设计、专项施工图设计和后续设计服务。（智慧水利部分已由业主另行委托）

②施工范围（含设备采购）：包括但不限于本项目所涉及的各单体土建、水、电、暖通、消防、人防、弱电智能化、装饰装修、幕墙工程、钢结构

工程等全部建安工程内容、工程保修期内缺陷修复和保修、前期五通一平、相关准备工作及手续办理等。（含智慧水利部分）

③总承包管理服务：指应由招标人完成的工作交由总承包单位实施而招标人支付总承包单位费用的事项。包括但不限于承担本项目前后期（除监理、第三方全过程审计外）的所有审批手续、施工图日照分析、水保竣工报告编制、土地复核（含宗地测量及分摊）等、组织验收（含各专项验收）、工规证规费（档案管理费等）、竣工实测、场地测绘（各阶段）、点位放样、坐标、高程控制点、水准点等、桩基检测、基坑监测、分户检测、节能检测、空气检测、消防检测、防雷检测、CCTV检测、施工许可证办理、房屋建筑面积测绘，项目全过程施工管理直至各单项验收（如规划、消防、环保、档案、水利、人防、气象、排污、白蚁防治等）和综合竣工验收、竣工备案、整体移交、工程保修期内的缺陷修复和保修等工作均包含在本次招标事项内（以上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前述工作涉及到的所有费用（法律及相关文件规定由招标人支付的费用除外，如：行政事业性收费、政府性基金等）均包含在本次招标内。

第二条 投标工作分工约定

1．甲方负责提供为获取本项目制作所有的商务报价（其中设计费报价需经乙方认可）、技术标施工部分及相关资信相关材料，并负责投标文件的汇总及投标保证金的递交。

2．乙方负责提供为获取本项目制作所有的技术标设计部分及相关资信相关材料。

3．招标文件中的设计成果补偿费（若有）归乙方所有。

4．如果未中标，双方发生的费用各自承担。

第三条 中标后工作分工约定

1．工程总承包合同（以下简称“总包合同”）签订

（1）甲方负责在中标通知书限定的时日内代表联合体与项目业主进行合同谈判、递交履约担保，甲乙双方共同与业主签署合同文件。本项目的履约担保由甲方负责办理，办理担保的所有费用由甲方承担。

（2）乙方有权就总包合同文本内容提出合理要求并参与合同谈判。甲方应予配合，有义务通知乙方合同谈判有关事宜，并积极促成乙方的述求被业主接受并写入正式合同中。

2．总包合同承包范围的工作分配

（1）乙方负责的工作内容

乙方作为联合体成员，负责本项目的工程设计及限额设计总协调，负责总包合同有关款项支付申请材料的整理提供，以及项目施工过程中必要的配合工作。其中，工程设计包含的具体工作如下：

设计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完成本项目红线范围内的各单体土建、水、电、暖通、人防、消防、弱电智能化、幕墙工程、钢结构工程、装饰装修、绿色环保等施工图设计、专项施工图设计和后续设计服务；

（2）甲方负责的工作内容

甲方作为联合体牵头人，代表联合体各方与项目业主发生业务往来关系，负责本项目的总承包管理、限额设计配合、采购、施工及现场管理，负责总包合同有关款项支付申请材料的整理及合同款项的申请，负责完成最终结算审计并承担相应的审计追加费，以及招标范围中除乙方负责实施以外的其他工作。包括但不限于：

1）限额设计配合：施工图设计阶段，甲方须开展造价跟踪测算、配合乙方限额设计，并及时将跟踪造价成果书面反馈乙方；如甲方反馈测算造

价偏离总包合同设计限额，乙方应及时进行设计调整；双方相互协作直至施工图满足限额设计要求。

2）工程采购：略，详见招标文件招标范围（或总包合同承包范围）。

3）工程施工：略，详见招标文件招标范围（或总包合同承包范围）。

4）其他：施工图预算编制、竣工图编制；竣工结算资料、竣工资料的报送。

第四条 中标后双方权责

1．甲方作为联合体牵头方的权责

（1）组建与项目类型相适应的项目管理团队，全面履行同项目业主签订的总包合同中的承诺。

（2）严格按设计图纸、国家现行标准和质量验收规范、总包合同相关约定及项目业主确认的项目施工管理规划进行施工，并确保所采购材料、设备为合格产品并达到项目业主或总包合同约定的要求。

（3）对工程采购及施工的进度、质量、安全、造价、文明施工和交付使用后的保修负责并承担责任和风险。

（4）负责施工图设计阶段的造价跟踪反馈及限额设计配合工作。因甲方造价成果反馈不及时或不准确、投标报价失误等原因，导致施工图设计超限或提交施工图日期延误，由甲方对项目业主负责并承担责任，给双方造成的损失均由甲方承担。

（5）负责现场文明施工，有关布置方案须兼顾双方企业宣传标识布置需求，原则上乙方企业宣传标识总量占比不低于30%。

（6）负责按时将总包合同及本协议中乙方享有的设计费和收取的项目

中标通知书+合同关键页+联合体协议

管理费支付至乙方指定收款银行账户(账户信息：浙江省建筑设计研究院，交通银行杭州西湖支行，331066130010149009331)。若甲方逾期且经乙方提醒后仍未支付的，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发布的同期同类贷款基准利率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7）无论总包合同项目负责人的职责与权限如何设置，凡项目实施中涉及乙方责权利的事项，甲方或项目负责人所做的任何决定，必须取得乙方的书面同意后方为有效，否则将由甲方独自承担一切后果，给乙方造成损失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赔偿因此造成的直接损失和间接损失。

2．乙方作为联合体成员的权责

（1）组建与项目类型相适应的设计管理团队，对工程设计的进度、质量、安全负责，对设计文件的完整性、经济合理性和正确性负责。

（2）接受联合体牵头人的统一管理，确保设计按进度计划顺利实施。

（3）负责与项目业主及甲方有关设计管理人员的联系与协调，协调好施工过程中可能出现的各种设计或图纸问题。对于现场人员不能解决的问题，应在48小时内提交初步解决方案或由专业设计负责人到现场共同研究解决。

（4）负责限额设计总协调，有权在施工图设计阶段督促甲方及时完成造价跟踪测算工作、配合乙方完成限额设计；若甲方测算后工程造价超出中标价，则乙方负责重新修订设计图纸直至工程造价小于中标价，施工图纸正式送审前应经甲方造价负责人和项目负责人签字确认。

第五条 合同款项分配

1．本项目总包合同所有款项均由项目业主付至甲方指定银行账户，由

甲方向项目业主开具相应发票，经甲方统计审核后进行款项分配发放。

2．考虑到乙方在本项目投标期间策划运作中做出的贡献，为了中标实施阶段能够高效协同达到合作共赢的目的，经双方协商同意乙方除享有总包合同中的设计费（按总包合同设计费）外，甲方应支付乙方设计配合费[redacted]、设计优化费以及项目管理费。

其中，设计优化费按审计部门审定后的施工图预算对比经批复的初步设计概算单项工程造价超额利润的5%—15%计取；项目管理费按中标建安造价的0.5%计取。

3.除乙方享有和收取的合同款项外，总包合同剩余合同款项全部归甲方所有。

4．具体发放方式如下：

（1）乙方享有的设计费（按总包合同设计费）：参照总包合同支付约定，在甲方收到项目业主支付的对应款项后30天内，由甲方支付至乙方指定银行账户；

（2）乙方享有的设计配合费：在甲方收到项目业主支付的工程第一笔工程款后30天内，由甲方向乙方支付设计配合费[redacted]，在主体施工图审查完成后30天内，由甲方向乙方支付设计配合费[redacted]。

（3）乙方享有的设计优化费：在经政府审计部门审核施工图预算后30天内一次性支付。

（4）乙方的项目管理费：在甲方收到项目业主支付的工程第一笔工程款后30天内，由甲方支付乙方项目管理费总额的50%；在全部施工图审查完成后30天内，甲方支付至乙方项目管理费总额的100%。

（5）甲方享有的合同款项按照总包合同支付约定，结合本协议款项分配约定执行。

（6）甲方每次拨付乙方合同款项前，乙方应向甲方开具对应款项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点6%）。

第六条 其它

1．本协议在执行中未定事宜按总包合同相关约定执行，本协议及总包合同中均未涉及的双方另行协商。

2．双方在签订本协议时，视为已充分了解并清楚总包合同中所约定的全部工作内容、应承担的全部责任、义务及一切项目实施风险。在本项目实施过程中，因质量、工期、安全、造价、文明施工、环保未满足总包合同约定及因各种违章违规造成的一切损失，按照本协议约定由责任方全部承担。

3．双方应按本协议约定履行各自义务，并对各自承担的工作负责。如因一方责任造成联合体损失的，由责任方承担相应责任。一方因对方过错造成损失或对外承担赔偿责任的，有权向过错方追偿。

4．本协议相关的任何争议，双方首先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争议的一方应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说明争议的内容、细节及因由。如双方协商不成的，向本工程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5．本协议经双方盖章后生效，若项目未中标或双方权利义务履行完毕时，本协议自行终止。本协议壹式肆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贰份，肆份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页无正文）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签订时间：2020年7月31日

中标通知书+合同关键页+联合体协议

表 4

项目编号：NJSG（H）2020-096

中 标 通 知 书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浙江省建筑设计研究院）：

根据湖州南浔城市功能提升工程总承包项目招标文件和你单位于2020年8月6日提交的投标文件，于2020年8月6日在南浔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招标人根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现确定你单位为上述工程公开招标的中标人，主要中标条件如下：

项目名称	湖州南浔城市功能提升工程总承包项目	工程规模（或投资额）	总占地面积约 27.5 万平米，总建筑面积约 26.08 万平米，约 150581.25 万元
建设地点	位于南浔镇，北至联谊路东延，南至博成桥港南岸，东至规划刘盆漾路，西至 S211 省道		
招标范围	本次招标范围为工程总承包招标，包括上述范围内的设计、采购、施工、管理、验收及保修服务，以及在施工图设计中应考虑但实际未考虑且直接影响使用功能及结构安全的细部工程，并对工程的质量、安全、工期、造价等全面负责		
中标价格	人民币壹拾贰亿叁仟玖佰玖拾壹万叁仟叁佰壹拾伍元伍角捌分捌厘（￥1239913315.588 元）		
	建安费下浮率：6.0%，设计费：￥7600000 元，总承包管理费费率：0.7%		
工　期	630 日历天（确保在 2022 年 5 月 31 日前完工，其中施工图设计需在签订合同 45 日历天内完成）		
项目负责人	施工：刘一龙（建筑一级）；设计：裘云丹（一级注册建筑师）		
项目负责人相关证书名称和编号	刘一龙：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注册编号：豫 141181903140 裘云丹：全国壹级注册建筑师资格证书，证书编号：073301086		
备　注			

请于2020年9月12日前，我单位湖州南浔水晶晶科教文化发展有限公司（地址）浙江省湖州市南浔区南浔镇嘉业路455号-3签订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0年8月12日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0年8月12日

公共资源管理办公室（盖章）　　经办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0年8月12日

说明：本中标通知书由招标单位填写，一式六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留存一份，招标单位办证一份，招标单位存档一份，招标代理机构一份，中标单位各一份。

中标单位存档

3.3　竣工验收报告

验收报告汇总表

序号	子项验收报告名称	验收日期	子项金额（万元）	合计金额
1	湖州南浔城市功能提升工程总承包项目 B1#体育综合馆	2022-12-13	/	122374.70 万元
2	湖州南浔城市功能提升工程总承包项目 B2#体育场	2022-12-13	/	
3	湖州南浔城市功能提升工程总承包项目 B3#会堂	2022-12-13	/	
4	湖州南浔城市功能提升工程总承包项目 B4#西食堂	2022-12-13	/	
5	湖州南浔城市功能提升工程总承包项目 B5#书院一	2022-12-13	/	
6	湖州南浔城市功能提升工程总承包项目 B6#书院二	2022-12-13	/	
7	湖州南浔城市功能提升工程总承包项目 B7#书院三	2022-12-13	/	
8	湖州南浔城市功能提升工程总承包项目 B8#书院四	2022-12-13	/	
9	湖州南浔城市功能提升工程总承包项目 B9#员工宿舍楼	2022-12-13	/	
10	湖州南浔城市功能提升工程总承包项目 B10#校医院	2022-12-13	/	
11	湖州南浔城市功能提升工程总承包项目 B11#东食堂	2022-12-13	/	
12	湖州南浔城市功能提升工程总承包项目 1#变电所	2022-12-13	/	
13	湖州南浔城市功能提升工程总承包项目 2#变电所	2022-12-13	/	
14	湖州南浔城市功能提升工程总承包项目 3#变电所	2022-12-13	/	

竣工验收报告

表 H.0.1-1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湖州南浔城市功能提升工程总承包项目 B1#体育综合馆	结构类型	框架	建筑面积/层数	19364.49㎡ 地下 1 层，地上 4 层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焦安亮	开工日期	2020.09.28
项目经理	余鳄	项目技术负责人	向东	竣工日期	

序号	项　目	验收记录（施工单位填写）	验收结论（监理或建设单位填写）
1	分部工程	共 10 分部，经查 10 分部，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10 分部。	完整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39 项，经审查符合要求 39 项。	符合要求
3	分部工程有关安全和功能检测资料	共核查 26 项，符合要求 26 项。	符合要求
4	主要功能和安全项目抽查	共抽查 26 项，符合要求 26 项，其中经处理后符合要求 0 项。	合格
5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4 项，符合要求 24 项，不符合要求 0 项。	合格
6	节能分部工程有关资料	共核查 9 项，符合要求 9 项。	合格
7	综合验收意见（建设单位填写）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公章） 单位负责人： 年 月 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年 月 日

工 程 竣 工 验 收 报 告

工程名称	湖州南浔城市功能提升工程总承包项目 B1#体育综合馆	工程地址	南浔城区硬长桥单元，联谊路南侧，湖浔大道东侧，刘益漾路西侧
工程类别	民用建筑	规划许可证	330503202100159
监督登记号	330503202111240101-001	施工许可证	330503202111240101
建筑面积	19364.49㎡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工程造价	/	结构层数	地下1层，地上4层
开工日期	2020.09.28	竣工验收日期	2022.12.13
施工图审查单位	湖州城市建设工程施工图审查中心	审查结论	合格

验收条件	
	合同执行情况：（含工程重大变更情况、甩项具体部位和依据及对功能的影响程度） 本工程已按合同约定完成了各项工作内容，并通过监理单位的互相配合，严格管理，使各分部工程的质量均达到了要求和规范规定的要求。
	施工单位对工程质量的评价： 1、工程各实际技术指标均符合结构设计及施工规范要求，实际施工内容均符合设计要求，能够满足业主使用要求； 2、工程质量保证资料基本齐全，其他技术质量也基本齐全；
	勘察单位对勘察质量的评价意见： 合　格

验收条件		
	设计单位对设计质量评价意见： 合　格	
	监理单位对工程质量的评价意见： 合　格	
	有关部门责令整改问题的改正情况： 无	
	质量事故的处理意见： 无	
	工程质量保修书和民用建筑使用说明的签署情况： 有	
	专业部门意见	公安消防部门验收意见：　符合要求
		环保部门验收意见：　符合要求
		规划部门验收意见：　符合要求
		城建档案部门验收意见：　符合要求
验收情况	主要质量验收情况： 符合有关质量验收规范规定。	
	验收组织和成员： 1、建设单位：湖州南浔水晶晶科教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2、勘察单位：浙江华东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3、设计单位：浙江省建筑设计研究院 4、施工单位：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5、监理单位：浙江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验收的程序：1、各方质量主体分别介绍工程合同及标准履行情况 2、审查各方资料并查看现场 3、总结，评价工程质量情况	

技术资料	
	施工资料： 工程技术资料及质量保证资料均齐全。
	监理资料： 资料齐全。
工程质量	功能性试验的基本情况： 各项功能和安全性试验经测试均符合要求，记录完整。
	分部工程质量： 各分部工程符合合格等级验评标准。
	观感质量： 好
	工程质量验收等级： 优 良

建设单位工程负责人：　　法人代表：

建设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竣工验收报告

表 H.0.1-1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湖州南浔城市功能提升工程总承包项目 B2#体育场	结构类型	框架	建筑面积/层数	4618.81㎡ 地上3层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焦安亮	开工日期	2020.09.28
项目经理	余辉	项目技术负责人	向东	竣工日期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施工单位填写）	验收结论（监理或建设单位填写）
1	分部工程	共10分部，经查10分部，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10分部。	完整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39项，经审查符合要求39项。	符合要求
3	分部工程有关安全和功能检测资料	共核查26项，符合要求26项。	符合要求
4	主要功能和安全项目抽查	共抽查26项，符合要求26项，其中经处理后符合要求0项。	合格
5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24项，符合要求24项，不符合要求0项。	合格
6	节能分部工程有关资料	共核查9项，符合要求9项。	合格
7	综合验收意见（建设单位填写）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年 月 日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湖州南浔城市功能提升工程总承包项目 B2#体育场	工程地址	南浔城区硬长桥单元，联谊路南侧，湖浔大道东侧，刘盆漾路西侧
工程类别	民用建筑	规划许可证	330503202100159
监督登记号	330503202111240101-002	施工许可证	330503202111240101
建筑面积	4618.81㎡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工程造价	/	结构层数	地上3层
开工日期	2020.09.28	竣工验收日期	2022.12.13
施工图审查单位	湖州城市建设工程施工图审查中心	审查结论	合格

验收条件	合同执行情况：（含工程重大变更情况、甩项具体部位和依据及对功能的影响程度） 本工程已按合同约定完成了各项工作内容，并通过监理单位的互相配合，严格管理，使各分部工程的质量均达到了要求和规范规定的要求。
	施工单位对工程质量的评价： 1、工程各实际技术指标均符合结构设计及施工规范要求，实际施工内容均符合设计要求，能够满足业主使用要求； 2、工程质量保证资料基本齐全，其他技术质量也基本齐全；
	勘察单位对勘察质量的评价意见： 合 格
	设计单位对设计质量评价意见： 合 格
	监理单位对工程质量的评价意见： 合 格
	有关部门责令整改问题的改正情况： 无
	质量事故的处理意见： 无
	工程质量保修书和民用建筑使用说明的签署情况： 有
	专业部门意见：公安消防部门验收意见：符合要求
	专业部门意见：环保部门验收意见：符合要求
	专业部门意见：规划部门验收意见：符合要求
	专业部门意见：城建档案部门验收意见：符合要求
验收情况	主要质量验收情况： 符合有关质量验收规范规定。
	验收组织和成员： 1、建设单位：湖州南浔水晶晶科教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2、勘察单位：浙江华东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3、设计单位：浙江省建筑设计研究院 4、施工单位：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5、监理单位：浙江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验收的程序：1、各方质量主体分别介绍工程合同及标准履行情况 2、审查各方资料并查看现场 3、总结，评价工程质量情况

技术资料	施工资料： 工程技术资料及质量保证资料均齐全。
	监理资料： 资料齐全。
工程质量	功能性试验的基本情况： 各项功能和安全性试验经测试均符合要求，记录完整。
	分部工程质量： 各分部工程符合合格等级验评标准。
	观感质量： 好
	工程质量验收等级： 优 良
建设单位工程负责人： 法人代表： 建设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竣工验收报告

表 H.0.1-1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湖州南浔城市功能提升工程总承包项目　B3#会堂	结构类型	框架	建筑面积/层数	16870.19㎡ 地下1层，地上4层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焦安亮	开工日期	2020.09.28
项目经理	余郴	项目技术负责人	向东	竣工日期	

序号	项　目	验收记录（施工单位填写）	验收结论（监理或建设单位填写）
1	分部工程	共10分部，经查10分部，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10分部。	完整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39项，经审查符合要求39项。	符合要求
3	分部工程有关安全和功能检测资料	共核查26项，符合要求26项。	符合要求
4	主要功能和安全项目抽查	共抽查26项，符合要求26项，其中经处理后符合要求0项。	合格
5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24项，符合要求24项，不符合要求0项。	合格
6	节能分部工程有关资料	共核查9项，符合要求9项。	合格
7	综合验收意见（建设单位填写）		

	建设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综合验收意见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年　月　日

工 程 竣 工 验 收 报 告

工程名称	湖州南浔城市功能提升工程总承包项目B3#会堂	工程地址	南浔城区硬长桥单元，联谊路南侧，湖浔大道东侧，刘盆漾路西侧
工程类别	民用建筑	规划许可证	330503202100159
监督登记号	330503202111240101-003	施工许可证	330503202111240101
建筑面积	16870.19㎡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工程造价	/	结构层数	地下1层，地上4层
开工日期	2020.09.28	竣工验收日期	2022.12.13
施工图审查单位	湖州城市建设工程施工图审查中心	审查结论	合格

验收条件	合同执行情况：（含工程重大变更情况、甩项具体部位和依据及对功能的影响程度） 本工程已按合同约定完成了各项工作内容，并通过监理单位的互相配合，严格管理，使各分部工程的质量均达到了要求和规范规定的要求。
	施工单位对工程质量的评价： 1、工程各实际技术指标均符合结构设计及施工规范要求，实际施工内容均符合设计要求，能够满足业主使用要求； 2、工程质量保证资料基本齐全，其他技术质量也基本齐全；
	勘察单位对勘察质量的评价意见： 合　格

验收条件	设计单位对设计质量评价意见： 合　格	
	监理单位对工程质量的评价意见： 合　格	
	有关部门责令整改问题的改正情况： 无	
	质量事故的处理意见： 无	
	工程质量保修书和民用建筑使用说明的签署情况： 有	
	专业部门意见	公安消防部门验收意见：　符合要求
		环保部门验收意见：　符合要求
		规划部门验收意见：　符合要求
		城建档案部门验收意见：　符合要求
验收情况	主要质量验收情况： 符合有关质量验收规范规定。	
	验收组织和成员： 1、建设单位：湖州南浔水晶晶科教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2、勘察单位：浙江华东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3、设计单位：浙江省建筑设计研究院 4、施工单位：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5、监理单位：浙江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验收的程序：1、各方质量主体分别介绍工程合同及标准履行情况 2、审查各方资料并查看现场 3、总结，评价工程质量情况	

技术资料	施工资料： 工程技术资料及质量保证资料均齐全。	
	监理资料： 资料齐全。	
工程质量	功能性试验的基本情况： 各项功能和安全性试验经测试均符合要求，记录完整。	
	分部工程质量： 各分部工程符合合格等级验评标准。	
	观感质量： 好	
	工程质量验收等级： 优 良	
建设单位工程负责人： 法人代表		
建设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竣工验收报告

表 H.0.1-1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湖州南浔城市功能提升工程总承包项目 B#西食堂	结构类型	框架	建筑面积/层数	9128.87㎡ 地上3层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焦安亮	开工日期	2020.09.28
项目经理	余辉	项目技术负责人	向东	竣工日期	2022.8.30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施工单位填写）	验收结论（监理或建设单位填写）
1	分部工程	共10分部，经查10分部，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10分部。	完整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39项，经审查符合要求39项。	符合要求
3	分部工程有关安全和功能检测资料	共核查26项，符合要求26项。	符合要求
4	主要功能和安全项目抽查	共抽查26项，符合要求26项，其中经处理后符合要求0项。	合格
5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24项，符合要求24项，不符合要求0项。	合格
6	节能分部工程有关资料	共核查9项，符合要求9项。	合格
7	综合验收意见（建设单位填写）	合格.	

	建设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参加验收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12月13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12月13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12月13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12月13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1年12月13日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湖州南浔城市功能提升工程总承包项目 B#西食堂	工程地址	南浔城区硬长桥单元，联谊路南侧，湖浔大道东侧，刘盆漾路西侧
工程类别	民用建筑	规划许可证	330503202100159
监督登记号	330503202111240101-004	施工许可证	330503202111240101
建筑面积	9128.87㎡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工程造价	/	结构层数	地上3层
开工日期	2020.09.28	竣工验收日期	2022.12.13
施工图审查单位	湖州城市建设工程施工图审查中心	审查结论	合格

验收条件	合同执行情况：（含工程重大变更情况、甩项具体部位和依据及对功能的影响程度） 本工程已按合同约定完成了各项工作内容，并通过监理单位的互相配合，严格管理，使各分部工程的质量均达到了要求和规范规定的要求。
	施工单位对工程质量的评价： 1、工程各实际技术指标均符合结构设计及施工规范要求，实际施工内容均符合设计要求，能够满足业主使用要求； 2、工程质量保证资料基本齐全，其他技术质量也基本齐全；
	勘察单位对勘察质量的评价意见： 合 格

验收条件	设计单位对设计质量评价意见： 合 格	
	监理单位对工程质量的评价意见： 合 格	
	有关部门责令整改问题的改正情况： 无	
	质量事故的处理意见： 无	
	工程质量保修书和民用建筑使用说明的签署情况： 有	
	专业部门意见	公安消防部门验收意见： 符合要求
		环保部门验收意见： 符合要求
		规划部门验收意见： 符合要求
		城建档案部门验收意见： 符合要求
验收情况	主要质量验收情况： 符合有关质量验收规范规定。	
	验收组织和成员： 1、建设单位：湖州南浔水晶晶科教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2、勘察单位：浙江华东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3、设计单位：浙江省建筑设计研究院 4、施工单位：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5、监理单位：浙江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验收的程序：1、各方质量主体分别介绍工程合同及标准履行情况 2、审查各方资料并查看现场 3、总结，评价工程质量情况	

技术资料	施工资料： 工程技术资料及质量保证资料均齐全。
	监理资料： 资料齐全。
工程质量	功能性试验的基本情况： 各项功能和安全性试验经测试均符合要求，记录完整。
	分部工程质量： 各分部工程符合合格等级验评标准。
	观感质量： 好
	工程质量验收等级： 优 良

建设单位工程负责人： 法人代表：

建设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竣工验收报告

表 H.0.1-1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湖州南浔城市功能提升工程总承包项目 B5#书院一	结构类型	框架	建筑面积/层数	36644.88㎡ 地上9层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焦安亮	开工日期	2020.09.28
项目经理	余辉	项目技术负责人	向东	竣工日期	2022.8.30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施工单位填写）	验收结论（监理或建设单位填写）
1	分部工程	共10分部，经查10分部，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10分部。	完整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39项，经审查符合要求39项。	符合要求
3	分部工程有关安全和功能检测资料	共核查26项，符合要求26项。	符合要求
4	主要功能和安全项目抽查	共抽查26项，符合要求26项，其中经处理后符合要求0项。	合格
5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24项，符合要求24项，不符合要求0项。	合格
6	节能分部工程有关资料	共核查9项，符合要求9项。	合格
7	综合验收意见（建设单位填写）	合格	

	建设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验收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12月13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12月13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12月13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12月13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2年12月13日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湖州南浔城市功能提升工程总承包项目 B5#书院一	工程地址	南浔城区硬长桥单元，联谊路南侧，湖浔大道东侧，刘盆漾路西侧
工程类别	民用建筑	规划许可证	330503202100159
监督登记号	330503202111240101-005	施工许可证	330503202111240101
建筑面积	36644.88㎡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工程造价	/	结构层数	地上9层
开工日期	2020.09.28	竣工验收日期	2022.12.13
施工图审查单位	湖州城市建设工程施工图审查中心	审查结论	合格
验收条件	合同执行情况：（含工程重大变更情况、甩项具体部位和依据及对功能的影响程度） 本工程已按合同约定完成了各项工作内容，并通过监理单位的互相配合，严格管理，使各分部工程的质量均达到了要求和规范规定的要求。		
	施工单位对工程质量的评价： 1、工程各实际技术指标均符合结构设计及施工规范要求，实际施工内容均符合设计要求，能够满足业主使用要求； 2、工程质量保证资料基本齐全，其他技术质量也基本齐全；		
	勘察单位对勘察质量的评价意见： 合 格		

验收条件	设计单位对设计质量评价意见： 合 格	
	监理单位对工程质量的评价意见： 合 格	
	有关部门责令整改问题的改正情况： 无	
	质量事故的处理意见： 无	
	工程质量保修书和民用建筑使用说明的签署情况： 有	
	专业部门意见	公安消防部门验收意见： 符合要求
		环保部门验收意见： 符合要求
		规划部门验收意见： 符合要求
		城建档案部门验收意见： 符合要求
验收情况	主要质量验收情况： 符合有关质量验收规范规定。	
	验收组织和成员： 1、建设单位：湖州南浔水晶晶科教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2、勘察单位：浙江华东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3、设计单位：浙江省建筑设计研究院 4、施工单位：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5、监理单位：浙江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验收的程序：1、各方质量主体分别介绍工程合同及标准履行情况 2、审查各方资料并查看现场 3、总结，评价工程质量情况	

技术资料	施工资料： 工程技术资料及质量保证资料均齐全。	
	监理资料： 资料齐全。	
工程质量	功能性试验的基本情况： 各项功能和安全性试验经测试均符合要求，记录完整。	
	分部工程质量： 各分部工程符合合格等级验评标准。	
	观感质量： 好	
	工程质量验收等级： 优 良	
建设单位工程负责人：		法人代表：
建设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竣工验收报告

表 H.0.1-1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湖州南浔城市功能提升工程总承包项目 B6#书院二	结构类型	框架	建筑面积/层数	36646.38㎡ 地上9层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焦安亮	开工日期	2020.09.28
项目经理	余辉	项目技术负责人	向东	竣工日期	

序号	项　目	验收记录（施工单位填写）	验收结论（监理或建设单位填写）
1	分部工程	共10分部，经查10分部，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10分部。	完整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39项，经审查符合要求39项。	符合要求
3	分部工程有关安全和功能检测资料	共核查26项，符合要求26项。	符合要求
4	主要功能和安全项目抽查	共抽查26项，符合要求26项，其中经处理后符合要求0项。	合格
5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24项，符合要求24项，不符合要求0项。	合格
6	节能分部工程有关资料	共核查9项，符合要求9项。	合格
7	综合验收意见（建设单位填写）		

参建单位	建设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施工单位	总监理工程师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工 程 竣 工 验 收 报 告

工程名称	湖州南浔城市功能提升工程总承包项目 B6#书院二	工程地址	南浔城区硬长桥单元，联谊路南侧，湖浔大道东侧，刘盆漾路西侧
工程类别	民用建筑	规划许可证	330503202100159
监督登记号	330503202111240101-006	施工许可证	330503202111240101
建筑面积	36646.38㎡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工程造价	/	结构层数	地上9层
开工日期	2020.09.28	竣工验收日期	2022.12.13
施工图审查单位	湖州城市建设工程施工图审查中心	审查结论	合格

验收条件	合同执行情况：（含工程重大变更情况、甩项具体部位和依据及对功能的影响程度） 本工程已按合同约定完成了各项工作内容，并通过监理单位的互相配合，严格管理，使各分部工程的质量均达到了要求和规范规定的要求。
	施工单位对工程质量的评价： 1、工程各实际技术指标均符合结构设计及施工规范要求，实际施工内容均符合设计要求，能够满足业主使用要求； 2、工程质量保证资料基本齐全，其他技术质量也基本齐全；
	勘察单位对勘察质量的评价意见： 合　格

验收条件	设计单位对设计质量评价意见： 合　格	
	监理单位对工程质量的评价意见： 合　格	
	有关部门责令整改问题的改正情况： 无	
	质量事故的处理意见： 无	
	工程质量保修书和民用建筑使用说明的签署情况： 有	
	专业部门意见	公安消防部门验收意见：　符合要求
		环保部门验收意见：　符合要求
		规划部门验收意见：　符合要求
		城建档案部门验收意见：　符合要求
验收情况	主要质量验收情况： 符合有关质量验收规范规定。	
	验收组织和成员： 1、建设单位：湖州南浔水晶晶科教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2、勘察单位：浙江华东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3、设计单位：浙江省建筑设计研究院 4、施工单位：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5、监理单位：浙江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验收的程序：1、各方质量主体分别介绍工程合同及标准履行情况 2、审查各方资料并查看现场 3、总结，评价工程质量情况	

技术资料	施工资料： 工程技术资料及质量保证资料均齐全。	
	监理资料： 资料齐全。	
工程质量	功能性试验的基本情况： 各项功能和安全性试验经测试均符合要求，记录完整。	
	分部工程质量： 各分部工程符合合格等级验评标准。	
	观感质量： 好	
	工程质量验收等级： 优 良	
建设单位工程负责人：		法人代表：
建设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竣工验收报告

表 H.0.1-1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湖州南浔城市功能提升工程总承包项目 B7#书院三	结构类型	框架	建筑面积/层数	36669.69㎡ 地上9层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焦安亮	开工日期	2020.09.28
项目经理	俞辉	项目技术负责人	白东	竣工日期	

序号	项　目	验收记录（施工单位填写）	验收结论（监理或建设单位填写）
1	分部工程	共10分部，经查10分部，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10分部。	完整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39项，经审查符合要求39项。	符合要求
3	分部工程有关安全和功能检测资料	共核查26项，符合要求26项。	符合要求
4	主要功能和安全项目抽查	共抽查26项，符合要求26项，其中经处理后符合要求0项。	合格
5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24项，符合要求24项，不符合要求0项。	合格
6	节能分部工程有关资料	共核查9项，符合要求9项。	合格
7	综合验收意见（建设单位填写）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单位负责人： 年 月 日	总监理工程师： 年 月 日

工 程 竣 工 验 收 报 告

工程名称	湖州南浔城市功能提升工程总承包项目 B7#书院三	工程地址	南浔城区硬长桥单元，联谊路南侧，湖浔大道东侧，刘盆漾路西侧
工程类别	民用建筑	规划许可证	330503202100159
监督登记号	330503202111240101-007	施工许可证	330503202111240101
建筑面积	36669.69㎡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工程造价	/	结构层数	地上9层
开工日期	2020.09.28	竣工验收日期	2022.12.13
施工图审查单位	湖州城市建设工程施工图审查中心	审查结论	合格

验收条件	
	合同执行情况：（含工程重大变更情况、甩项具体部位和依据及对功能的影响程度） 本工程已按合同约定完成了各项工作内容，并通过监理单位的互相配合，严格管理，使各分部工程的质量均达到了要求和规范规定的要求。
	施工单位对工程质量的评价： 1、工程各实际技术指标均符合结构设计及施工规范要求，实际施工内容均符合设计要求，能够满足业主使用要求； 2、工程质量保证资料基本齐全，其他技术质量也基本齐全；
	勘察单位对勘察质量的评价意见： 合　格

验收条件		
	设计单位对设计质量评价意见： 合　格	
	监理单位对工程质量的评价意见： 合　格	
	有关部门责令整改问题的改正情况： 无	
	质量事故的处理意见： 无	
	工程质量保修书和民用建筑使用说明的签署情况： 有	
	专业部门意见	公安消防部门验收意见：　符合要求
		环保部门验收意见：　符合要求
		规划部门验收意见：　符合要求
		城建档案部门验收意见：　符合要求
验收情况	主要质量验收情况： 符合有关质量验收规范规定。	
	验收组织和成员： 1、建设单位：湖州南浔水晶晶科教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2、勘察单位：浙江华东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3、设计单位：浙江省建筑设计研究院 4、施工单位：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5、监理单位：浙江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验收的程序：1、各方质量主体分别介绍工程合同及标准履行情况 2、审查各方资料并查看现场 3、总结，评价工程质量情况	

技术资料	
	施工资料： 工程技术资料及质量保证资料均齐全。
	监理资料： 资料齐全。
工程质量	功能性试验的基本情况： 各项功能和安全性试验经测试均符合要求，记录完整。
	分部工程质量： 各分部工程符合合格等级验评标准。
	观感质量： 好
	工程质量验收等级： 优 良

建设单位工程负责人：　　法人代表：

建设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竣工验收报告

表 H.0.1-1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湖州南浔城市功能提升工程总承包项目 B8#书院四	结构类型	框架	建筑面积/层数	36661.63 M² 地上 9 层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焦安亮	开工日期	2020.09.28
项目经理	余辉	项目技术负责人	向东	竣工日期	

序号	项　目	验收记录（施工单位填写）	验收结论（监理或建设单位填写）
1	分部工程	共 10 分部，经查 10 分部，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10 分部。	完整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39 项，经审查符合要求 39 项。	符合要求
3	分部工程有关安全和功能检测资料	共核查 26 项，符合要求 26 项。	符合要求
4	主要功能和安全项目抽查	共抽查 26 项，符合要求 26 项，其中经处理后符合要求 0 项。	合格
5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4 项，符合要求 24 项，不符合要求 0 项。	合格
6	节能分部工程有关资料	共核查 9 项，符合要求 9 项。	合格
7	综合验收意见（建设单位填写）		

	建设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位	单位（项目）负责人：杨辉文	单位（项目）负责人：刘	单位（项目）负责人：李	单位负责人：李	总监理工程师：王伟东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工 程 竣 工 验 收 报 告

工程名称	湖州南浔城市功能提升工程总承包项目 B8#书院四	工程地址	南浔城区硬长桥单元，联谊路南侧，湖浔大道东侧，刘盆漾路西侧
工程类别	民用建筑	规划许可证	330503202100159
监督登记号	330503202111240101-008	施工许可证	330503202111240101
建筑面积	36661.63 M²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工程造价	/	结构层数	地上9层
开工日期	2020.09.28	竣工验收日期	2022.12.13
施工图审查单位	湖州城市建设工程施工图审查中心	审查结论	合格

验收条件	
	合同执行情况：（含工程重大变更情况、甩项具体部位和依据及对功能的影响程度） 本工程已按合同约定完成了各项工作内容，并通过监理单位的互相配合，严格管理，使各分部工程的质量均达到了要求和规范规定的要求。
	施工单位对工程质量的评价： 1、工程各实际技术指标均符合结构设计及施工规范要求，实际施工内容均符合设计要求，能够满足业主使用要求； 2、工程质量保证资料基本齐全，其他技术质量也基本齐全；
	勘察单位对勘察质量的评价意见： 合　格

验收条件		
	设计单位对设计质量评价意见： 合　格	
	监理单位对工程质量的评价意见： 合　格	
	有关部门责令整改问题的改正情况： 无	
	质量事故的处理意见： 无	
	工程质量保修书和民用建筑使用说明的签署情况： 有	
	专业部门意见	公安消防部门验收意见：　符合要求
		环保部门验收意见：　符合要求
		规划部门验收意见：　符合要求
		城建档案部门验收意见：　符合要求
验收情况	主要质量验收情况： 符合有关质量验收规范规定。	
	验收组织和成员： 1、建设单位：湖州南浔水晶晶科教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2、勘察单位：浙江华东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3、设计单位：浙江省建筑设计研究院 4、施工单位：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5、监理单位：浙江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验收的程序：1、各方质量主体分别介绍工程合同及标准履行情况 2、审查各方资料并查看现场 3、总结，评价工程质量情况	

技术资料	
	施工资料： 工程技术资料及质量保证资料均齐全。
	监理资料： 资料齐全。
工程质量	功能性试验的基本情况： 各项功能和安全性试验经测试均符合要求，记录完整。
	分部工程质量： 各分部工程符合合格等级验评标准。
	观感质量： 好
	工程质量验收等级： 优 良
建设单位工程负责人：杨辉文	法人代表：任菲
建设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竣工验收报告

表 H.0.1-1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湖州南浔城市功能提升工程总承包项目 B9#员工宿舍楼	结构类型	框架	建筑面积/层数	5021.65㎡ 地上5层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焦安纪	开工日期	2020.09.28
项目经理	余辉	项目技术负责人	向东	竣工日期	

序号	项　目	验收记录（施工单位填写）	验收结论（监理或建设单位填写）
1	分部工程	共10分部，经查10分部，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10分部。	完整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38项，经审查符合要求38项。	符合要求
3	分部工程有关安全和功能检测资料	共核查25项，符合要求25项。	符合要求
4	主要功能和安全项目抽查	共抽查25项，符合要求25项，其中经处理后符合要求0项。	合格
5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24项，符合要求24项，不符合要求0项。	合格
6	节能分部工程有关资料	共核查9项，符合要求9项。	合格
7	综合验收意见（建设单位填写）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参建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年　月　日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湖州南浔城市功能提升工程总承包项目 B9#员工宿舍楼	工程地址	南浔城区硬长桥单元，联谊路南侧，湖浔大道东侧，刘盆漾路西侧
工程类别	民用建筑	规划许可证	330503202100159
监督登记号	330503202111240101-009	施工许可证	330503202111240101
建筑面积	5021.65㎡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工程造价	/	结构层数	地上5层
开工日期	2020.09.28	竣工验收日期	2022.12.13
施工图审查单位	湖州城市建设工程施工图审查中心	审查结论	合格

验收条件	合同执行情况：（含工程重大变更情况、甩项具体部位和依据及对功能的影响程度） 本工程已按合同约定完成了各项工作内容，并通过监理单位的互相配合，严格管理，使各分部工程的质量均达到了要求和规范规定的要求。
	施工单位对工程质量的评价： 1、工程各实际技术指标均符合结构设计及施工规范要求，实际施工内容均符合设计要求，能够满足业主使用要求； 2、工程质量保证资料基本齐全，其他技术质量也基本齐全；
	勘察单位对勘察质量的评价意见： 合　格

验收条件	设计单位对设计质量评价意见： 合　格	
	监理单位对工程质量的评价意见： 合　格	
	有关部门责令整改问题的改正情况： 无	
	质量事故的处理意见： 无	
	工程质量保修书和民用建筑使用说明的签署情况： 有	
	专业部门意见	公安消防部门验收意见：　符合要求
		环保部门验收意见：　符合要求
		规划部门验收意见：　符合要求
		城建档案部门验收意见：　符合要求
验收情况	主要质量验收情况： 符合有关质量验收规范规定。	
	验收组织和成员： 1、建设单位：湖州南浔水晶晶科教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2、勘察单位：浙江华东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3、设计单位：浙江省建筑设计研究院 4、施工单位：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5、监理单位：浙江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验收的程序：1、各方质量主体分别介绍工程合同及标准履行情况 2、审查各方资料并查看现场 3、总结，评价工程质量情况	

技术资料	施工资料： 工程技术资料及质量保证资料均齐全。	
	监理资料： 资料齐全。	
工程质量	功能性试验的基本情况： 各项功能和安全性试验经测试均符合要求，记录完整。	
	分部工程质量： 各分部工程符合合格等级验评标准。	
	观感质量： 好	
	工程质量验收等级： 优 良	
建设单位工程负责人：		法人代表：
建设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竣工验收报告

表 H.0.1-1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湖州南浔城市功能提升工程总承包项目 B10#校医院	结构类型	框架	建筑面积/层数	2374.27㎡ 地上3层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焦安亮	开工日期	2020.09.28
项目经理	余辉	项目技术负责人	闫东	竣工日期	

序号	项　目	验收记录（施工单位填写）	验收结论（监理或建设单位填写）
1	分部工程	共10分部，经查10分部，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10分部。	完整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39项，经审查符合要求39项。	符合要求
3	分部工程有关安全和功能检测资料	共核查26项，符合要求26项。	符合要求
4	主要功能和安全项目抽查	共抽查26项，符合要求26项，其中经处理后符合要求0项。	合格
5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24项，符合要求24项，不符合要求0项。	合格
6	节能分部工程有关资料	共核查9项，符合要求9项。	合格
7	综合验收意见（建设单位填写）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赖祥文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王强存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工 程 竣 工 验 收 报 告

工程名称	湖州南浔城市功能提升工程总承包项目 B10#校医院	工程地址	南浔城区硬长桥单元，联谊路南侧，湖浔大道东侧，刘盆漾路西侧
工程类别	民用建筑	规划许可证	330503202100159
监督登记号	330503202111240101-010	施工许可证	330503202111240101
建筑面积	2374.27㎡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工程造价	/	结构层数	地上3层
开工日期	2020.09.28	竣工验收日期	2022.12.13
施工图审查单位	湖州城市建设工程施工图审查中心	审查结论	合格

验收条件	合同执行情况：（含工程重大变更情况、甩项具体部位和依据及对功能的影响程度） 本工程已按合同约定完成了各项工作内容，并通过监理单位的互相配合，严格管理，使各分部工程的质量均达到了要求和规范规定的要求。
	施工单位对工程质量的评价： 1、工程各实际技术指标均符合结构设计及施工规范要求，实际施工内容均符合设计要求，能够满足业主使用要求； 2、工程质量保证资料基本齐全，其他技术质量也基本齐全；
	勘察单位对勘察质量的评价意见： 合　格

验收条件	设计单位对设计质量评价意见： 合　格	
	监理单位对工程质量的评价意见： 合　格	
	有关部门责令整改问题的改正情况： 无	
	质量事故的处理意见： 无	
	工程质量保修书和民用建筑使用说明的签署情况： 有	
	专业部门意见	公安消防部门验收意见：　符合要求
		环保部门验收意见：　符合要求
		规划部门验收意见：　符合要求
		城建档案部门验收意见：　符合要求
验收情况	主要质量验收情况： 符合有关质量验收规范规定。	
	验收组织和成员： 1、建设单位：湖州南浔水晶晶科教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2、勘察单位：浙江华东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3、设计单位：浙江省建筑设计研究院 4、施工单位：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5、监理单位：浙江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验收的程序：1、各方质量主体分别介绍工程合同及标准履行情况 2、审查各方资料并查看现场 3、总结，评价工程质量情况	

技术资料	施工资料： 工程技术资料及质量保证资料均齐全。	
	监理资料： 资料齐全。	
工程质量	功能性试验的基本情况： 各项功能和安全性试验经测试均符合要求，记录完整。	
	分部工程质量： 各分部工程符合合格等级验评标准。	
	观感质量： 好	
	工程质量验收等级： 优 良	

建设单位工程负责人：赖祥文　　法人代表：

建设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竣工验收报告

表 H.0.1-1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湖州南浔城市功能提升工程总承包项目 B11#东食堂	结构类型	框架	建筑面积/层数	12340.63㎡ 地上3层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焦安兆	开工日期	2020.09.28
项目经理	余辉	项目技术负责人	向东	竣工日期	

序号	项　目	验收记录（施工单位填写）	验收结论（监理或建设单位填写）
1	分部工程	共10分部，经查10分部，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10分部。	完整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39项，经审查符合要求39项。	符合要求
3	分部工程有关安全和功能检测资料	共核查26项，符合要求26项。	符合要求
4	主要功能和安全项目抽查	共抽查26项，符合要求26项，其中经处理后符合要求0项。	合格
5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24项，符合要求24项，不符合要求0项。	合格
6	节能分部工程有关资料	共核查9项，符合要求9项。	合格
7	综合验收意见（建设单位填写）		

参与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单位负责人： 年 月 日	总监理工程师： 年 月 日

工 程 竣 工 验 收 报 告

工程名称	湖州南浔城市功能提升工程总承包项目 B11#东食堂	工程地址	南浔城区硬长桥单元，联谊路南侧，湖浔大道东侧，刘盆漾路西侧
工程类别	民用建筑	规划许可证	330503202100159
监督登记号	330503202111240101-011	施工许可证	330503202111240101
建筑面积	12340.63㎡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工程造价	/	结构层数	地上3层
开工日期	2020.09.28	竣工验收日期	2022.12.13
施工图审查单位	湖州城市建设工程施工图审查中心	审查结论	合格

验收条件	
	合同执行情况：（含工程重大变更情况、甩项具体部位和依据及对功能的影响程度） 本工程已按合同约定完成了各项工作内容，并通过监理单位的互相配合，严格管理，使各分部工程的质量均达到了要求和规范规定的要求。
	施工单位对工程质量的评价： 1、工程各实际技术指标均符合结构设计及施工规范要求，实际施工内容均符合设计要求，能够满足业主使用要求； 2、工程质量保证资料基本齐全，其他技术质量也基本齐全；
	勘察单位对勘察质量的评价意见： 合　格

验收条件		
	设计单位对设计质量评价意见： 合　格	
	监理单位对工程质量的评价意见： 合　格	
	有关部门责令整改问题的改正情况： 无	
	质量事故的处理意见： 无	
	工程质量保修书和民用建筑使用说明的签署情况： 有	
	专业部门意见	公安消防部门验收意见：　符合要求
		环保部门验收意见：　符合要求
		规划部门验收意见：　符合要求
		城建档案部门验收意见：　符合要求
验收情况	主要质量验收情况： 符合有关质量验收规范规定。	
	验收组织和成员： 1、建设单位：湖州南浔水晶晶科教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2、勘察单位：浙江华东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3、设计单位：浙江省建筑设计研究院 4、施工单位：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5、监理单位：浙江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验收的程序：1、各方质量主体分别介绍工程合同及标准履行情况 2、审查各方资料并查看现场 3、总结，评价工程质量情况	

技术资料	
	施工资料： 工程技术资料及质量保证资料均齐全。
	监理资料： 资料齐全。
工程质量	功能性试验的基本情况： 各项功能和安全性试验经测试均符合要求，记录完整。
	分部工程质量： 各分部工程符合合格等级验评标准。
	观感质量： 好
	工程质量验收等级： 优 良

建设单位工程负责人：　　法人代表：

建设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竣工验收报告

表 H.0.1-1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湖州南浔城市功能提升工程总承包项目 1#变电所	结构类型	框架	建筑面积/层数	328.26M² 地上 1 层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焦安亮	开工日期	2020.09.28
项目经理	余辉	项目技术负责人	向东	竣工日期	

序号	项　目	验收记录（施工单位填写）	验收结论（监理或建设单位填写）
1	分部工程	共 8 分部，经查 8 分部，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8 分部。	完整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27 项，经审查符合要求 27 项。	符合要求
3	分部工程有关安全和功能检测资料	共核查 14 项，符合要求 14 项。	符合要求
4	主要功能和安全项目抽查	共抽查 14 项，符合要求 14 项，其中经处理后符合要求 0 项。	合格
5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0 项，符合要求 20 项，不符合要求 0 项。	合格
6	节能分部工程有关资料	共核查 0 项，符合要求 0 项。	合格
7	综合验收意见（建设单位填写）		

参验单位	建设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杨泽文	单位（项目）负责人：刘子	单位（项目）负责人：[illegible]	单位负责人：[illegible]	总监理工程师：[illegible]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工 程 竣 工 验 收 报 告

工程名称	湖州南浔城市功能提升工程总承包项目 1#变电所	工程地址	南浔城区硬长桥单元，联谊路南侧，湖浔大道东侧，刘盆漾路西侧
工程类别	民用建筑	规划许可证	330503202100159
监督登记号	330503202111240101-012	施工许可证	330503202111240101
建筑面积	328.26M²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工程造价	/	结构层数	地上1层
开工日期	2020.09.28	竣工验收日期	2022.12.13
施工图审查单位	湖州城市建设工程施工图审查中心	审查结论	合格

验收条件	合同执行情况：（含工程重大变更情况、甩项具体部位和依据及对功能的影响程度） 本工程已按合同约定完成了各项工作内容，并通过监理单位的互相配合，严格管理，使各分部工程的质量均达到了要求和规范规定的要求。
	施工单位对工程质量的评价： 1、工程各实际技术指标均符合结构设计及施工规范要求，实际施工内容均符合设计要求，能够满足业主使用要求； 2、工程质量保证资料基本齐全，其他技术质量也基本齐全；
	勘察单位对勘察质量的评价意见： 合　格

验收条件	设计单位对设计质量评价意见： 合　格	
	监理单位对工程质量的评价意见： 合　格	
	有关部门责令整改问题的改正情况： 无	
	质量事故的处理意见： 无	
	工程质量保修书和民用建筑使用说明的签署情况： 有	
	专业部门意见	公安消防部门验收意见：符合要求
		环保部门验收意见：符合要求
		规划部门验收意见：符合要求
		城建档案部门验收意见：符合要求
验收情况	主要质量验收情况： 符合有关质量验收规范规定。	
	验收组织和成员： 1、建设单位：湖州南浔水晶晶科教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2、勘察单位：浙江华东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3、设计单位：浙江省建筑设计研究院 4、施工单位：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5、监理单位：浙江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验收的程序：1、各方质量主体分别介绍工程合同及标准履行情况 2、审查各方资料并查看现场 3、总结，评价工程质量情况	

技术资料	施工资料： 工程技术资料及质量保证资料均齐全。	
	监理资料： 资料齐全。	
工程质量	功能性试验的基本情况： 各项功能和安全性试验经测试均符合要求，记录完整。	
	分部工程质量： 各分部工程符合合格等级验评标准。	
	观感质量： 好	
	工程质量验收等级： 优 良	
建设单位工程负责人：杨泽文	法人代表：任菲	
	建设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竣工验收报告

表 H.0.1-1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湖州南浔城市功能提升工程总承包项目 2#变电所	结构类型	框架	建筑面积/层数	574.60M² 地上 1 层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焦安亮	开工日期	2020.09.28
项目经理	余辉	项目技术负责人	向东	竣工日期	

序号	项　目	验收记录（施工单位填写）	验收结论（监理或建设单位填写）
1	分部工程	共 8 分部，经查 8 分部，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8 分部。	完整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27 项，经审查符合要求 27 项。	符合要求
3	分部工程有关安全和功能检测资料	共核查 14 项，符合要求 14 项。	符合要求
4	主要功能和安全项目抽查	共抽查 14 项，符合要求 14 项，其中经处理后符合要求 0 项。	合格
5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0 项，符合要求 20 项，不符合要求 0 项。	合格
6	节能分部工程有关资料	共核查 0 项，符合要求 0 项。	合格
7	综合验收意见（建设单位填写）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总监理工程师： 年 月 日

工 程 竣 工 验 收 报 告

工程名称	湖州南浔城市功能提升工程总承包项目 2#变电所	工程地址	南浔城区硬长桥单元，联谊路南侧，湖浔大道东侧，刘盆漾路西侧
工程类别	民用建筑	规划许可证	330503202100159
监督登记号	330503202111240101-013	施工许可证	330503202111240101
建筑面积	574.60M²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工程造价	/	结构层数	地上1层
开工日期	2020.09.28	竣工验收日期	2022.12.13
施工图审查单位	湖州城市建设工程施工图审查中心	审查结论	合格

验收条件	
	合同执行情况：（含工程重大变更情况、甩项具体部位和依据及对功能的影响程度） 本工程已按合同约定完成了各项工作内容，并通过监理单位的互相配合，严格管理，使各分部工程的质量均达到了要求和规范规定的要求。
	施工单位对工程质量的评价： 1、工程各实际技术指标均符合结构设计及施工规范要求，实际施工内容均符合设计要求，能够满足业主使用要求； 2、工程质量保证资料基本齐全，其他技术质量也基本齐全；
	勘察单位对勘察质量的评价意见： 合　格

验收条件		
	设计单位对设计质量评价意见： 合　格	
	监理单位对工程质量的评价意见： 合　格	
	有关部门责令整改问题的改正情况： 无	
	质量事故的处理意见： 无	
	工程质量保修书和民用建筑使用说明的签署情况： 有	
	专业部门意见	公安消防部门验收意见：　符合要求
		环保部门验收意见：　符合要求
		规划部门验收意见：　符合要求
		城建档案部门验收意见：　符合要求
验收情况	主要质量验收情况： 符合有关质量验收规范规定。	
	验收组织和成员： 1、建设单位：湖州南浔水晶晶科教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2、勘察单位：浙江华东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3、设计单位：浙江省建筑设计研究院 4、施工单位：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5、监理单位：浙江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验收的程序：1、各方质量主体分别介绍工程合同及标准履行情况 2、审查各方资料并查看现场 3、总结，评价工程质量情况	

技术资料	
	施工资料： 工程技术资料及质量保证资料均齐全。
	监理资料： 资料齐全。
工程质量	功能性试验的基本情况： 各项功能和安全性试验经测试均符合要求，记录完整。
	分部工程质量： 各分部工程符合合格等级验评标准。
	观感质量： 好
	工程质量验收等级： 优 良

建设单位工程负责人：　　法人代表：

建设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竣工验收报告

表 H.0.1-1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湖州南浔城市功能提升工程总承包项目 3#变电所	结构类型	框架	建筑面积/层数	133.77㎡ 地上 1 层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焦安亮	开工日期	2020.09.28
项目经理	余辉	项目技术负责人	向东	竣工日期	

序号	项　目	验收记录（施工单位填写）	验收结论（监理或建设单位填写）
1	分部工程	共 8 分部，经查 8 分部，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8 分部。	完整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27 项，经审查符合要求 27 项。	符合要求
3	分部工程有关安全和功能检测资料	共核查 14 项，符合要求 14 项。	符合要求
4	主要功能和安全项目抽查	共抽查 14 项，符合要求 14 项，其中经处理后符合要求 0 项。	合格
5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0 项，符合要求 20 项，不符合要求 0 项。	合格
6	节能分部工程有关资料	共核查 0 项，符合要求 0 项。	合格
7	综合验收意见（建设单位填写）		

	建设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杨祥文	单位（项目）负责人：刘小文	单位（项目）负责人：[illegible]	单位（项目）负责人：李辉	总监理工程师：[illegible]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工 程 竣 工 验 收 报 告

工程名称	湖州南浔城市功能提升工程总承包项目 3#变电所	工程地址	南浔城区硬长桥单元，联谊路南侧，湖浔大道东侧，刘盆漾路西侧
工程类别	民用建筑	规划许可证	330503202100159
监督登记号	330503202111240101-014	施工许可证	330503202111240101
建筑面积	133.77㎡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工程造价	/	结构层数	地上1层
开工日期	2020.09.28	竣工验收日期	2022.12.13
施工图审查单位	湖州城市建设工程施工图审查中心	审查结论	合格

验收条件	合同执行情况：（含工程重大变更情况、甩项具体部位和依据及对功能的影响程度） 本工程已按合同约定完成了各项工作内容，并通过监理单位的互相配合，严格管理，使各分部工程的质量均达到了要求和规范规定的要求。
	施工单位对工程质量的评价： 1、工程各实际技术指标均符合结构设计及施工规范要求，实际施工内容均符合设计要求，能够满足业主使用要求； 2、工程质量保证资料基本齐全，其他技术质量也基本齐全；
	勘察单位对勘察质量的评价意见： 合　格
	设计单位对设计质量评价意见： 合　格
	监理单位对工程质量的评价意见： 合　格
	有关部门责令整改问题的改正情况： 无
	质量事故的处理意见： 无
	工程质量保修书和民用建筑使用说明的签署情况： 有
	专业部门意见：公安消防部门验收意见：　符合要求
	专业部门意见：环保部门验收意见：　符合要求
	专业部门意见：规划部门验收意见：　符合要求
	专业部门意见：城建档案部门验收意见：　符合要求
验收情况	主要质量验收情况： 符合有关质量验收规范规定。
	验收组织和成员： 1、建设单位：湖州南浔水晶晶科教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2、勘察单位：浙江华东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3、设计单位：浙江省建筑设计研究院 4、施工单位：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5、监理单位：浙江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验收的程序：1、各方质量主体分别介绍工程合同及标准履行情况 2、审查各方资料并查看现场 3、总结，评价工程质量情况

技术资料	施工资料： 工程技术资料及质量保证资料均齐全。
	监理资料： 资料齐全。
工程质量	功能性试验的基本情况： 各项功能和安全性试验经测试均符合要求，记录完整。
	分部工程质量： 各分部工程符合合格等级验评标准。
	观感质量： 好
	工程质量验收等级： 优 良
建设单位工程负责人：杨祥文	法人代表：任菲
	建设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4　天府国际艺术城项目-美术学院C区

4.1　国家住建部“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项目查询结果截图

国家住建部“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项目查询结果截图

国家住建部“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项目查询结果截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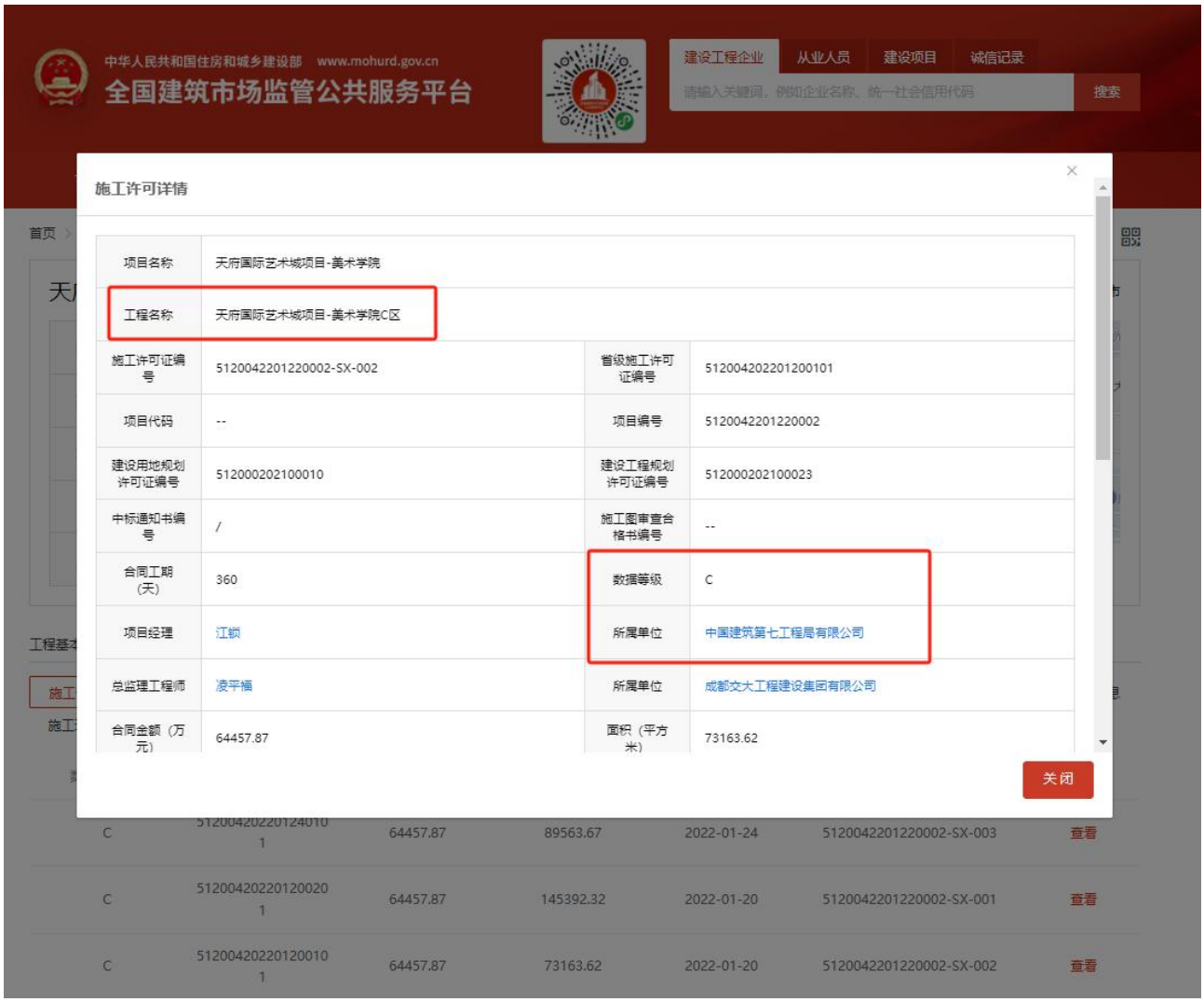

4.2　合同关键页

合同关键页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 包 人（全称）：资阳空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一（全称）：四川发展城市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联合体牵头单位）

承包人二（全称）：中交第三公路工程局有限公司（施工单位）

承包人三（全称）：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施工单位）

承包人四（全称）：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施工单位）

承包人五（全称）：中国建筑西南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勘察单位）

承包人六（全称）：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设计单位）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原则，合同双方就天府国际艺术城项目一期“投资人+EPC”事宜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天府国际艺术城项目一期

工程批准、核准或备案文号：川投资备[2107-512051-04-01-938933]FGQB-0014 号批准。

项目范围：资阳市临空经济区核心区，包括东至纵三路、南至三贤路、西至雁溪湖支流祥符河、北至雁溪湖下湖的区域，以及成资大道与成资渝高速资阳连接线交叉段南侧的区域，占地面积约 6530 亩，分为 AB 两个片区，其中：A 片区约 4710 亩，B 片区约 1820 亩。其中，本次实施的一期美术学院项目（含配套设施）位于 A 片区范围内，以及 B 片区范围约 900 亩配置土地整理。具体用地规模、用地性质和布局等以最终批准的规划为准。项目范围示意如下：

建设内容及规模：包括但不限于合作区域内美术学院约 24.5 万平方米校舍用房、约 5 万平方米校内艺术场馆、学校配套基础设施、南北景观大道建设，以及相应建设用地征拆、约 1230 亩配置土地整理，配套基础设施、河道治理、生态环境、公园绿地、山体绿地、公共配套等，最终以审定的方案为准。估算总投资约 51.4 亿元。

工程总承包范围：包含但不限于本工程的勘察、设计、施工、修复、保修等工作。

1.勘察工作

包括但不限于初勘、详勘、管探、深基坑及高边坡支护专项设计（如有）及后续服务等工作。

2.设计工作

本项目的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和施工图设计及后续各环节配合服务等工作。

2.1 设计服务：

2.1.1 设计服务周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本项目竣工验收备案完成止。主体设计完成时间：合同签订之日起，30 日内完成方案设计。45 日内完成初步设计，60 日内完成施工图设计（可分批次出图），30 日内完成施工图审查（可分批次审查）。设计服务包含主体设计协调和设计驻场服务。主体设计协调指建设项目工程由一个或者一个以上设计人承担，设计人应对建设项目工程设计合理性和整体性负责。设计人应配合工艺专项设计工作。设计驻场服务指派驻施工现场的设计人员，及时处理施工过程中发生的相关设计问题。以上设计范围内，用地红线外的给水、排水、电力、通讯、燃气、有线电视等各行业设计的配合衔接工作。以上设计范围内的各类报批手续的配合工作，免费提供 10 套的设计图纸。

2.1.2 各专业分包招标工作的配合：包括招标文件中技术要求标准的编制及审核、工程量清单及招标控制价编制过程中的技术交底、图纸修改、完善，招标过程中疑问的解答等。

3.施工工作

3.1 本项目建设红线范围内的所有建筑工程、安装工程、总平景观绿化工程及相关配套施工等。从开始施工直至竣工验收合格及整体移交，并完成工程保修期内的所有缺陷修复和保修工作。施工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3.1.1 土建工程：土石方工程（覆土清运、降排水工程、基坑支护及监测工程、基坑开挖工程等）、桩基工程、基础工程（地基处理、基础施工等）、建筑结构工程、幕墙钢结构工程、装修工程。

3.1.2 安装工程：电气工程、给排水工程、消防工程、暖通工程、建筑智能化工程、电梯采购及安装、光彩照明工程、红线内变配电工程、燃气工程及安装；

3.1.3 室外总图工程：竖向土石方工程、道路工程、景观铺装及小品工程、绿化工程、屋面绿化铺装景观及小品工程、标志标牌、环卫设施给排水工程、消防工程、高低压配电和建筑智能化工程等。施工过程中所需设备材料的采购、安装、调试、检测、验收。

3.1.4 编制工程资料及竣工图。配合工艺设备运输、预埋、安装、调试、拆改等需求。

3.2 临时工程

临时工程包含并不限于：现场围墙建设，红线内场地平整，临时道路、临时用水、临时排水、临时用电、临时用地的申请和建设，临时办公用房、临时仓库以及临时生活设施等的建造、维修、拆除或租赁。

3.3 技术服务

3.3.1 建设手续

建设手续包含并不限于：协助办理土地手续；和发包人共同办理报规报建手续、开工手续、临建申请、农民工保障、质检安监、环卫监督备案、公安消防监督备案；协助完成临时

用电、临时用水、临时道路相关手续；协助完成自来水、雨污水管网、电力、燃气、通信、广电、光缆等接通手续；组织专项验收、竣工预验收，协助发包人组织竣工验收、竣工备案等手续；协助办理竣工移交等，配合完成竣工结算、审计等工作。

3.3.2 工程保险

工程保险包括建筑安装工程一切险、工程质量保险、人身意外伤害险等。

4.投资与筹资

4.1 投资

本项目总投资约 51.40 亿元，其中建安费约 36.47 亿元（暂定）、设备费约 2.99 亿元（暂定）、征拆费用约 6.00 亿元（暂定），最终以国家审计机关审计决算为准。合作期间，双方可根据合作建设范围、内容、规模及物价变动、政策调整、后续建设工作细化等因素协商调整项目总投资额。

本合同签订后 15 个工作日内，承包人中的投资人须共计到位 5 亿元投资款（含首期投资款 1.5 亿元）。投资成本中的土地征拆费等已由发包人支付的项目前期费，由承包人中的投资人在收到发包人拨款通知及相关资料后 15 个工作日内拨付双方共管账户，其余费用由承包人中的投资人按相关合同约定支付。其中前期费用（包含但不限于征地拆迁费用等直接拨付到发包人的资金）由承包人中的投资人直接支付至发包人；勘察设计费、工程建安费用按合同约定的金额和时间节点由承包人中的投资人代发包人支付给承包人中的勘察设计、施工单位。

4.2 筹资

承包人中的投资人负责项目投资款到位，根据项目建设进度及时足额拨付项目投资款，保证项目顺利实施。

二、合作内容及模式

1.合作模式

本项目以“投资人+EPC”的模式实施，由承包人中的投资人负责本项目的投资；承包人中的施工方负责本项目的施工；承包人中的勘察设计单位负责本项目的勘察设计。发包人协调落实土地指标、征地拆迁、土地出让，并按照约定向承包人中的投资人支付投资成本、投资回报。

2.合作期限

项目合作周期按子项目建设期+3 年回款期约定（N+3）。

3.合作保障

3.1 本项目范围内的收入进行“封闭运行”，发包人负责协调资阳市临空经济区管理委员会将片区内土地出让收入、税收地方留存收入、向上争取的补助资金、争取到的相关政府专项债券、一般债券资金等作为授权服务费付费来源。

3.2 发包人负责编制项目年度付费需求计划，协调资阳市临空经济区管理委员会根据年度付费需求，按时序出让片区内开发建设用地，土地出让地方留存收入，按照“收支两条

线”的原则，在扣除按规定应计提的资金、基金和费用，并缴纳相关税费后，对非盈利性项目投资部分，按土地出让收入使用管理规定，以授权服务费、直接投资、项目资本金注入、项目投资补贴等方式依法合规安排拨付给发包人。

3.3 若片区内可经营性土地出让收入不足以覆盖项目投资及回报，则发包人需协调政府增配片区外相应规模的经营性土地，增配土地收益作为政府支付发包人天府国际艺术城项目 ABO 的付费来源。

3.4 承包人根据本项目开发建设和资阳市临空经济区土地出让计划，加快项目投资建设，使土地具备出让条件。发包人每年度向承包人提供政府部门关于本项目的土地出让计划表。

可增配区域示意图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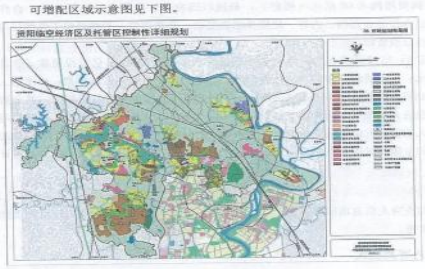

3.5 双方共同努力使拟出让土地达到出让条件，由发包人根据项目还款计划，协调资阳市临空经济区管理委员会完成土地出让。

3.6 双方确认，在本合同有效期内，就本合同约定的项目内容，承包人为发包人的唯一合作伙伴，在承包人未违约的情况下，发包人不得与任何他方建立与本合同合作内容相同或类似的合作关系。

3.7 由资阳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AA 评级）为发包人支付投资人投资本金及回报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三、工程主要生产技术（或建筑设计方案）来源

符合国家省市及行业标准规范，及有权部门审批的执行方案。

合同关键页

四、主要日期

勘察绝对工期：45 日历天

设计绝对工期：165 日历天

施工绝对工期：360 日历天，其中美术学院校舍建设工期为 330 日历天

本工程总工期：本项目合作期按子项目 N+3 年约定，其中 N 为建设期，回款期 3 年，其中美术学院校舍须在取得中标通知书后 330 日历天建成投用，非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承包人不承担相应违约责任。

五、工程质量标准

工程勘察质量标准：满足国家及地方现行法律、法规、规章、标准、规范等要求并通过有权主管部门审查。

工程设计质量标准：满足国家及地方现行法律、法规、规章、标准、规范等要求并通过有权主管部门审查。

工程施工质量标准：符合设计图纸、本合同要求和国家及地方现行标准规范，达到合格标准。

安全文明施工标准：达到国家及地方安全文明施工标准。

六、合同价格和付款货币

暂定含税合同价为￥60.68 亿元（大写：陆拾亿陆仟捌佰万元整），包括建设项目总投资 51.40 亿元、回款期投资回报等，最终以批复的施工图、财评及本合同约定方式结算为准。

1.勘察设计费用暂定设计款项：最终勘察设计费参照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布《工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定》（计价格[2002]10 号）文件规定的收费标准，该工程勘察设计合同价以工程施工财政评审控制价中建安费为基准按文件规定收费标准下浮 1%计取。暂定合同价为 ￥10,447.50 万元（大写：壹亿零肆佰肆拾柒万伍仟元整），其中勘察费用人民币（小写）：￥2,603.10 万元（大写：贰仟陆佰零叁万壹仟元整），设计费用人民币（小写）：￥7,844.40 万元（大写：柒仟捌佰肆拾肆万肆仟元整）。

2.施工合同价：以工程施工财政评审控制价为基准下浮 2.0% 计取，暂以发包人确定的可研中项目工程费下浮确定含税暂定合同价为人民币（小写）：￥386,747.20 万元（大写：叁拾捌亿陆仟柒佰肆拾柒万贰仟元整），根据承包人联合体间的约定，其中承包人二暂定含税合同价为人民币（小写）：￥128,915.73 万元（大写：壹拾贰亿捌仟玖佰壹拾伍万柒仟叁佰元整），承包人三暂定含税合同价为 人民币（小写）：￥128,915.73 万元（大写：壹拾贰亿捌仟玖佰壹拾伍万柒仟叁佰元整）、承包人四暂定合含税同价为人民币（小写）：￥128,915.74 万元（大写：壹拾贰亿捌仟玖佰壹拾伍万柒仟肆佰元整 ）。最终以国家审计机关审计为准。

3.投资回报

3.1 投资回报的计算

承包人中的投资人为实施本项目投入的所有资金，发包人在建设期和回款期均按照年化

投资收益率 8.6%计算投资回报，在项目建设期计投资回报不付投资回报，建设期投资回报纳入项目总投资。

3.2 投资回报计算基数

前期费用投资回报计算基数：按实际拨付到发包人的金额为计算基数；

勘察、设计费投资回报计算基数：按实际支付的金额为计算基数；

预付款投资回报计算基数：按实际支付的金额为计算基数；

工程费在建设期投资回报计算基数：以单个子项目或单项工程竣工、交工验收合格、交付使用（以先到为准）前月度完成的施工产值的 85%为计算基数（扣除当月实际扣除的预付款）；

工程费在回款期投资回报计算基数：以单个子项目或单项工程竣工、交工验收合格、交付使用（以先到为准）后累计完成的施工产值加上项目建设期投资回报为计算基数（工程施工产值以最终工程结算审计结果为准，若审增或审减则同比例调整）。

3.3 投资回报的起点日

前期费用：自每笔资金到发包人指定账户之日起算；

工程预付款、勘察、设计费等：按实际支付之日起算；

工程费在建设期投资回报的起点日：单个子项目或单项工程竣工、交工验收合格、交付使用（以先到为准）前按每月完成的施工产值的 85%自次月 1 日起算。

工程费在回款期投资回报的起点日：单个子项目或单项工程竣工、交工验收合格、交付使用（以先到为准）次日起算。

3.4 投资回报的终点日

发包人偿还承包人中的投资人的投资本金当日为终点。

3.5 项目建设期

监理单位颁发的开工令记载的日期至单个子项目或单项工程竣工、交工验收合格；监理单位颁发的开工令记载的日期至单个子项目或单项工程交付使用；以上二种情况以时间先到为准。

3.6 投资本金及回报支付

单个子项目或单项工程竣工、交工验收合格、交付使用（以先到为准）后发包人向投资人 3 年内支付完投资本金及回报。每次未足额支付时，扣款顺序为先扣除投资回报、再扣除投资本金。

建设期结束次日立即进入回款期，发包人按 3:3:4 的比例每年支付一次给承包人中的投资人，首次支付节点为进入回款期后第 12 个月，后 2 次支付时间分别间隔 12 个月。

3.6.1 单个子项目或单项工程竣工、交工验收合格、交付使用（以先到为准）后满 12 个月之日支付 30%的投资本金及相应投资回报；计算公式：R1=0.3A*I×8.6%。

3.6.2 单个子项目或单项工程竣工、交工验收合格、交付使用（以先到为准）后满 24 个月之日支付 30%的投资本金及相应投资回报；计算公式：R2=0.3A+0.7A×8.6%。

3.6.3 单个子项目或单项工程竣工、交工验收合格、交付使用（以先到为准）后满 36 个月之日支付 40%的投资本金及相应投资回报；计算公式：R3=0.4A+0.4A×8.6%。

注：R1 为单个子项目或单项工程竣工、交工验收合格、交付使用（以先到为准）后满

12 个月之日的支付总额；R2 为单个子项目或单项工程竣工、交工验收合格、交付使用（以先到为准）后满 24 个月之日的支付总额；R3 为单个子项目或单项工程竣工、交工验收合格、交付使用（以先到为准）后满 36 个月之日的支付总额；A 为项目前期费用、勘察费、设计费、单个子项目或单项工程累计完成的施工产值、项目建设期投资回报之和。

若出现逾期支付情况，发包人将按应付未付的金额向承包人中的投资人支付每日万分之四的资金占用费（应付未付款不再另计投资回报）。资金占用费计算起点为应付之日，至发包人将逾期未付金额支付之日止。发包人有权根据资金筹集情况提前支付，提前支付的款项包含投资本金及对应的投资回报。工程施工产值以最终工程结算审计结果为准，若审增或审减则同比例调整。

七、定义与解释

前期费用，指征地拆迁费用等直接拨付到发包人和经发包人同意拨付到第三方的资金之和的费用。

投资回报的起点日，指开始计算承包人中的投资人投资回报的日期。

投资回报的终点日，指停止计算承包人中的投资人投资回报的日期。

投资回报，指承包人中的投资人对本项目投资所得的收益。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款中赋予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八、合同生效

本合同在以下条件全部满足之后生效：本合同自发包人、承包人签字并盖章之日起且承包人按照规定提交合格的履约担保，资阳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为发包人向投资人支付投资本金及投资回报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后即时生效。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1 年 9 月 30 日签订。

发包人：资阳空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住　所：四川省资阳市雁江区政府东路 62 号办公大楼 4 楼 416 室

开户银行：建设银行资阳分行

账　号：51050168730809688888
邮政编码：
传　真：028-26080201
电子信箱：

承包人一：四川发展城市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住　所：四川省成都经济技术开发区成龙大道二段 888 号成都经开区总部经济港 C 组团 6 号楼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有限公司成都金牛支行

账　号：810101040031714
邮政编码：610000
传　真：
电子信箱：

承包人二：中交第二公路工程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住　所：北京市东城区安定门外大街丙 88 号 801

开户银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德胜门支行

账　号：110060722015002574257
邮政编码：100011
传　真：010-84907536
电子信箱：zjsgjsckf@zjsgj.com.cn

承包人三：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住　所：湖北省武汉市洪山区关山路 552 号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新华支行

账　号：51050187083600003434
邮政编码：430070
传　真：028-85292130
电子信箱：escec3bcq@126.com

承包人四：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住　所：郑州市高新区科学大道与经南八路交叉口中建七局大厦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城东北路支行

账　号：262424758204
邮政编码：450016
传　真：
电子信箱：474298808@qq.com

承包人五：中国建筑西南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住　所：成都市成华区龙潭总部经济城航天路 33 号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第二支行

账　号：5100 1426 2080 5009 1399
邮政编码：610052
传　真：028-82887850
电子信箱：181753011@qq.com

承包人六：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住　所：四川省成都市武侯区天府大道北段 866 号
开户银行：建行成都第二支行
账　号：51001426208050393848
邮政编码：610042
传　真：9201094978qq.com

4.3 竣工验收报告

竣工验收报告+获奖

JS-003

四川省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竣 工 验 收 报 告

工程名称：天府国际艺术城项目-美术学院C区

建设单位：资阳空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四川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与监理协会 监制

四川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总站 监制

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天府国际艺术城项目-美术学院C区	工程地址	资阳市临空经济区资州大道以北、资溪大道以西
	建筑面积	73163.62 m^2	结构类型	框架、钢结构
	层数 地上 地下	地下：-1F，地上2F、3F、4F	基础形式	桩基、独立基础
	电梯	21 台	总高	18.46m~21.35m
	开工日期	2021年 12 月 8 日	自动扶梯	0台
	建设单位	资阳空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日期	2022年 9 月 30 日
	勘察单位	中国建筑西南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成都交大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机构	四川智力嘉信建筑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质量监督机构	资阳市临空经济区建设局
验收组组成情况	单位	姓名	职称（职务）	备注
	建设单位	李果	项目负责人	
		蒋涛	现场代表	
		袁晓东	现场代表	
		彭彬芮	现场代表	
		余家辉	现场代表	
		宋威	现场代表	
	监理单位	凌平福	总监	
		余伦君	专监	
		杨林	专监	
		李元平	专监	
		冯鸣	监理员	
		卢彬	监理员	
		赵洪亮	监理员	
	施工单位	崔炳辉	项目经理	
		吕小波	技术负责人	
		吴世倞	分部项目经理	
		丁永洁	分部技术负责人	
		韩秋石	分部技术负责人	

四川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与监理协会 编制
四川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总站 监制

验收组组成情况	施工单位	龙召军	分部安全总监	
		蒋志恒	分部质量总监	
		余道洪	分部质量总监	
	设计单位	刘艺	项目负责人	
		余念	建筑专业设计负责人	
		罗刚	结构专业设计负责人	
		丁新东	电气专业设计负责人	
		蒋海波	给排水专业设计负责人	
		熊小军	暖通专业设计负责人	
		陈宏宇	景观专业设计负责人	
	勘察单位	王俊	项目负责人	
		曹斐	现场负责人	
		杨哲	现场负责人	
	项管单位（及其他单位）	余震	项目负责人	
		夏豪	C区组长	
		张顺伦	A区组长	
		任冰道	B区组长	
		苏海威	建设局工作人员	
		朱渊	建设局工作人员	
		许萍	建设局工作人员	

四川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与监理协会 编制
四川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总站 监制

竣工验收内容	地基与基础、主体结构、建筑装饰装修、屋面、建筑排水及采暖、建筑电气、通风与空调、智能建筑、建筑节能、电梯、消防工程设计图纸及变更包含的全部内容。
竣工验收组织形式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质监单位分别工程各阶段的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
竣工验收条件及检查情况	1、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内容的完成情况： 已完成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的全部内容。
	2、工程技术档案、施工管理资料、质量保证资料的检查情况： 档案及有关资料完备，检查合格。
	3、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分别签署的质量检查报告： 各方已分别签署质量检查报告。
	4、规划、消防、环保、人防等有关部门专项验收情况： 有关各部门专项验收合格。
	5、工程建设过程中发现的质量问题的整改情况： 工程建设过程中发现的质量问题已整改完成。
	6、住宅分户验收情况：

四川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与监理协会 编制
四川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总站 监制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验收结论			
	分部工程质量评定情况	分部工程名称	质量结果
		地基与基础工程	合格
		主体结构工程	合格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合格
		屋面工程	合格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工程	合格
		建筑电气工程	合格
		通风与空调工程	合格
		电梯工程	合格
		智能建筑工程	合格
		建筑节能	合格
		消防工程	合格
	观感质量综合评价	观感质量综合评价为"好"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情况	共核查 11 项 其中符合要求 11 项 经鉴定符合要求 0 项 核查结果：合格	

四川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与监理协会 编制
四川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总站 监制

工程验收结论

单位工程质量验收结论：

符合施工规范及验收规范规定要求，验收合格。

四川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与监理协会 编制
四川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总站 监制

同意验收。

建设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李[illegible]
2022年9月30日

同意验收。

勘察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李[illegible]
2022年9月30日

同意验收。

勘察单位：（公章）
勘察负责人：李[illegible]
2022年9月30日

同意验收

设计单位：（公章）
设计负责人：刘[illegible]
2022年9月30日

符合施工质量及验收规范规定要求，验收合格。

施工单位：（公章）
注册建造师（项目经理）：佳炯辉　　企业技术负责人：
2022年9月30日

同意竣工验收合格

监理单位：（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illegible]
2022年9月30日

附单位工程质量综合验收文件：

1、勘察单位对工程勘察文件的质量检查报告；
2、设计单位对工程设计文件的质量检查报告；
3、施工单位对工程施工质量的检查报告。 包括： 单位工程、分部工程质量自评记录、工程竣工资料目录自查表，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商品混凝土，设备的出厂合格证和进场试验报告的汇总表，涉及工程结构安全的试块、试件以及有关材料的试(检)验报告汇总表和强度合格评定表，工程开、竣工报告；
4、监理单位对工程质量的评估报告；
5、地基与基础、主体结构分部工程以及单位工程质量验收报告；
6、工程有关质量检测和功能性试验资料；
7、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质量监督机构责令整改问题的整改结果；
8、验收人员签署的竣工验收原始文件；
9、竣工验收遗留问题的处理结果；
10、施工单位签署的工程质量保修书；
11、法律、规章规定必须提供的其它文件。

四川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与监理协会 编制
四川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总站 监制

SCIA

获奖证书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中交第三公路工程局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天府国际艺术城项目－美术学院被评为2022年度四川省绿色施工示范工程（第二批）。

特发此证，以资鼓励。

四川省建筑业协会

二〇二三年一月

编号：SCLS2022-071

5　亳州还原小区B区1标段

5.1　国家住建部“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项目查询结果截图

国家住建部“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项目查询结果截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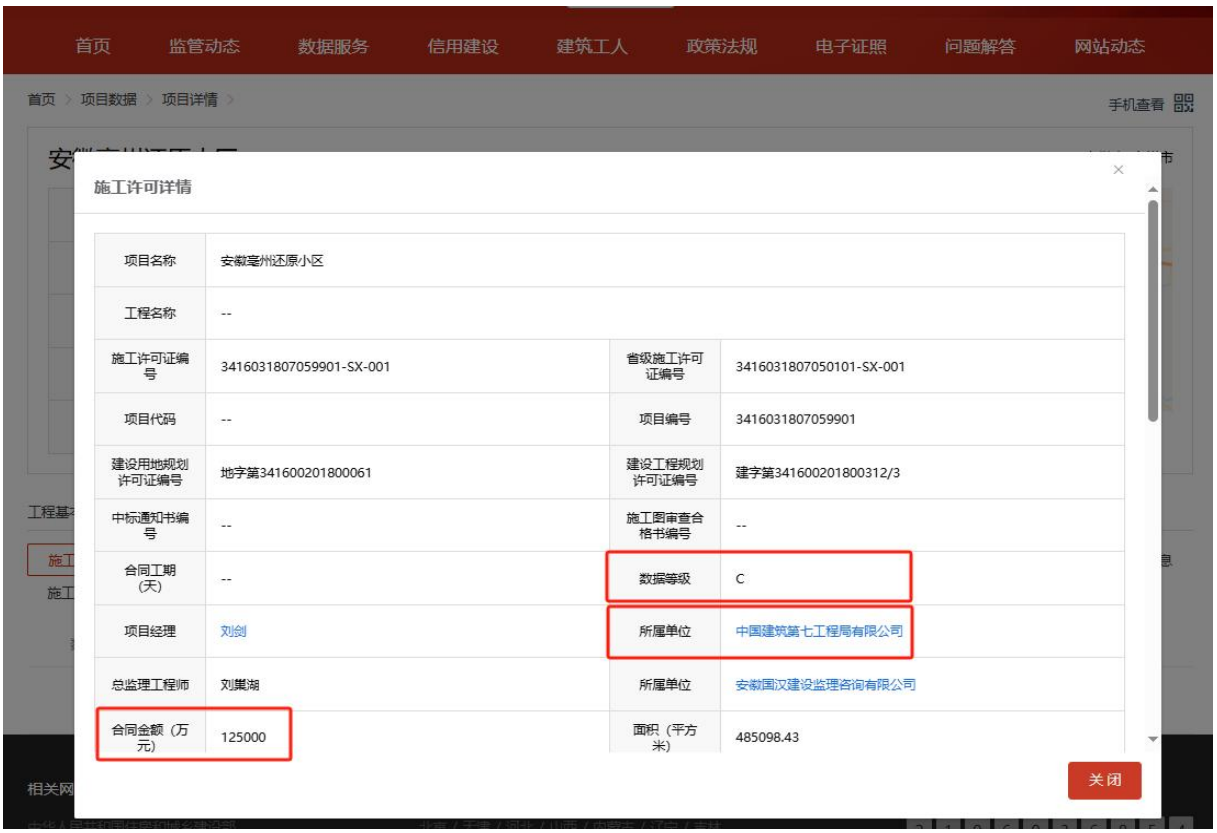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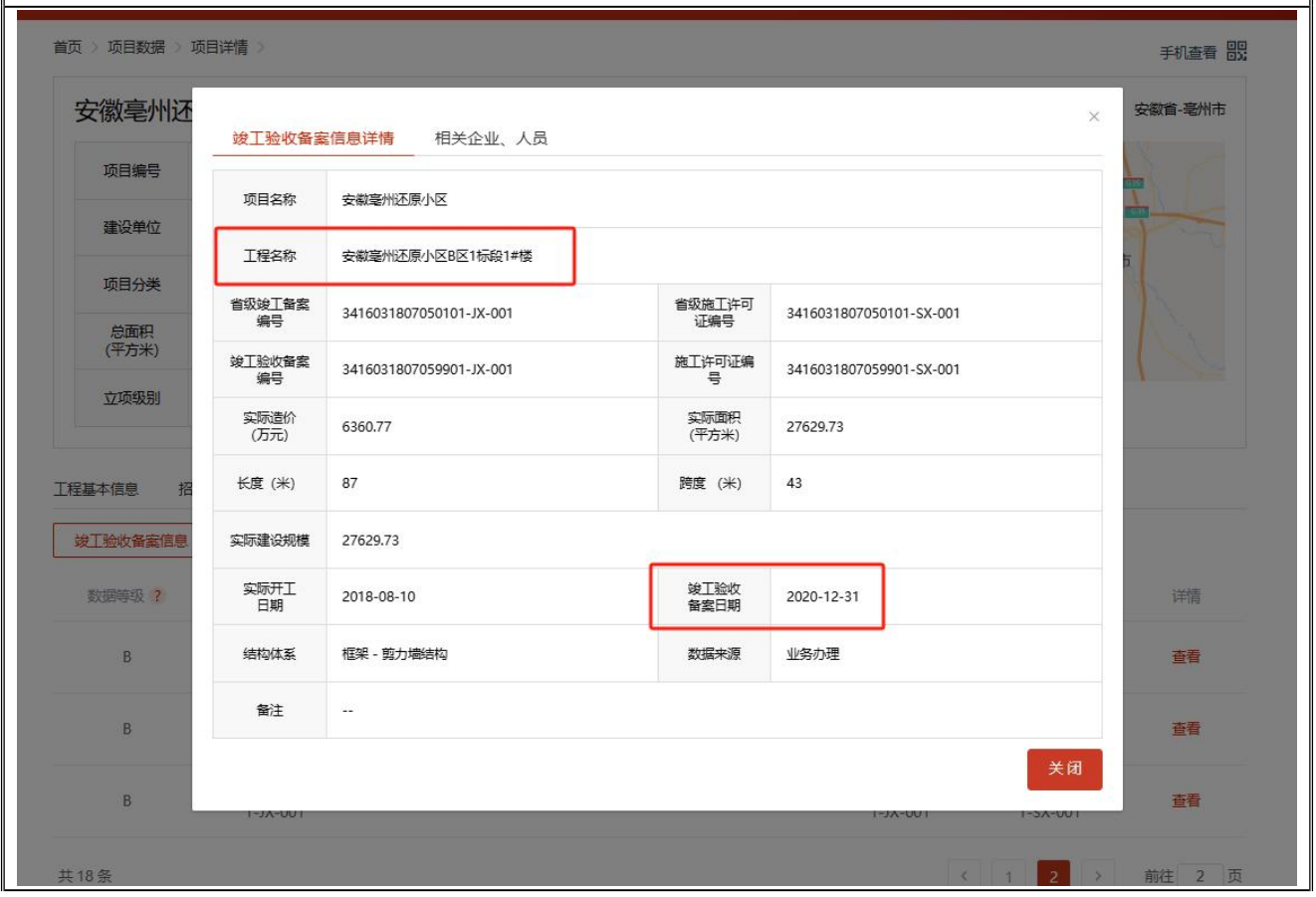

国家住建部“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项目查询结果截图

竣工验收备案信息详情　相关企业、人员

项目名称	安徽亳州还原小区		
工程名称	安徽亳州还原小区B区1标段2#楼		
省级竣工备案编号	3416031807050101-JX-002	省级施工许可证编号	3416031807050101-SX-001
竣工验收备案编号	3416031807059901-JX-002	施工许可证编号	3416031807059901-SX-001
实际造价(万元)	6804.02	实际面积(平方米)	30060.30
长度（米）	95	跨度（米）	62
实际建设规模	30060.3		
实际开工日期	2018-09-10	竣工验收备案日期	2020-12-31
结构体系	框架 - 剪力墙结构	数据来源	业务办理
备注	--		

关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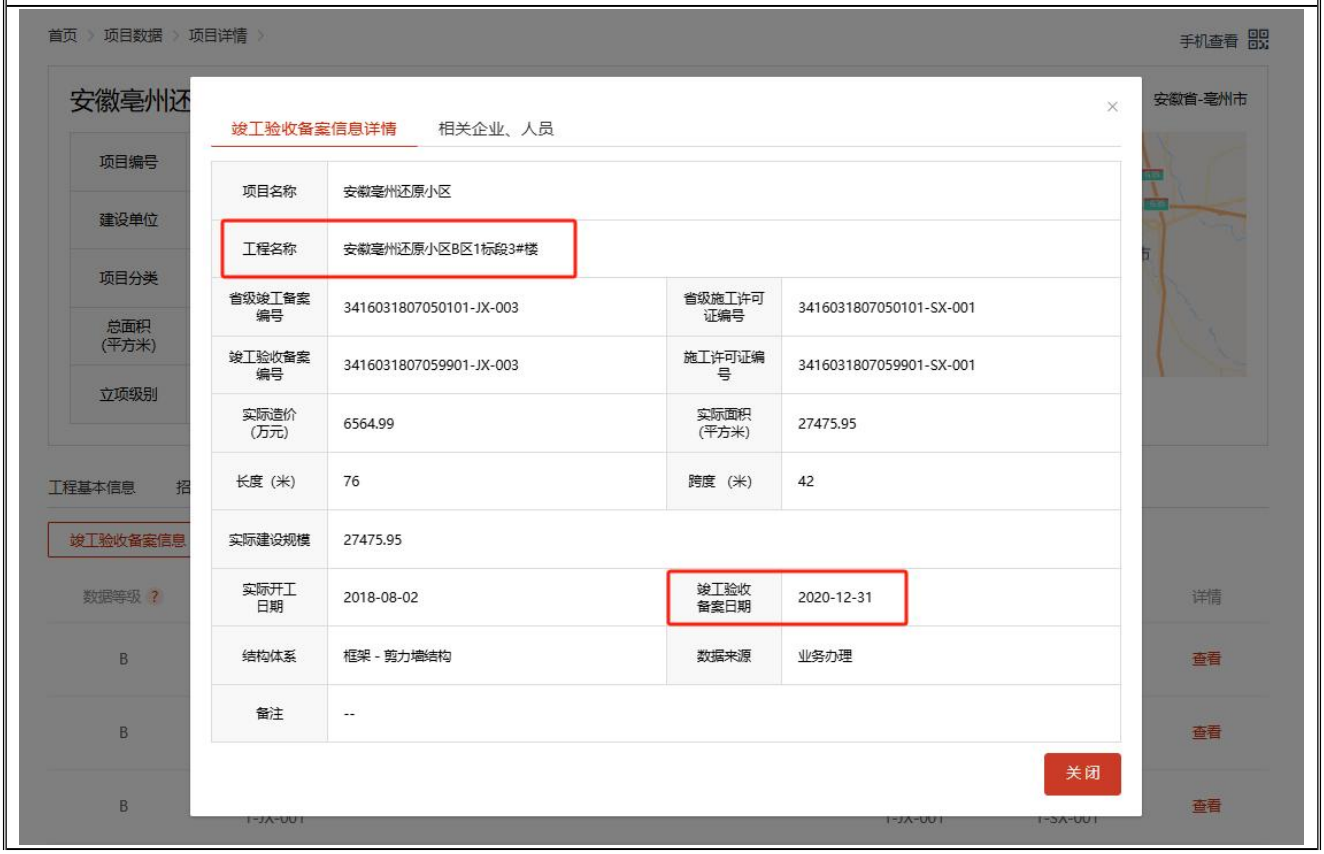

竣工验收备案信息详情　相关企业、人员

项目名称	安徽亳州还原小区		
工程名称	安徽亳州还原小区B区1标段3#楼		
省级竣工备案编号	3416031807050101-JX-003	省级施工许可证编号	3416031807050101-SX-001
竣工验收备案编号	3416031807059901-JX-003	施工许可证编号	3416031807059901-SX-001
实际造价(万元)	6564.99	实际面积(平方米)	27475.95
长度（米）	76	跨度（米）	42
实际建设规模	27475.95		
实际开工日期	2018-08-02	竣工验收备案日期	2020-12-31
结构体系	框架 - 剪力墙结构	数据来源	业务办理
备注	--		

关闭

国家住建部“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项目查询结果截图

B	3416031807050101-JX-016	790.41	5127.85	2020-12-31	3416031807059901-JX-014	3416031807059901-SX-001	查看

竣工验收备案信息详情　相关企业、人员

项目名称	安徽亳州还原小区		
工程名称	安徽亳州还原小区B区1标段4#楼		
省级竣工备案编号	3416031807050101-JX-004	省级施工许可证编号	3416031807050101-SX-001
竣工验收备案编号	3416031807059901-JX-004	施工许可证编号	3416031807059901-SX-001
实际造价(万元)	6564.99	实际面积(平方米)	29709.33
长度（米）	75	跨度（米）	43
实际建设规模	29709.33		
实际开工日期	2018-08-02	竣工验收备案日期	2020-12-31
结构体系	框架 - 剪力墙结构	数据来源	业务办理
备注	--		

关闭

B	3416031807050101-JX-016	790.41	5127.85	2020-12-31	3416031807059901-JX-014	3416031807059901-SX-001	查看

竣工验收备案信息详情　相关企业、人员

项目名称	安徽亳州还原小区		
工程名称	安徽亳州还原小区B区1标段5#楼		
省级竣工备案编号	3416031807050101-JX-007	省级施工许可证编号	3416031807050101-SX-001
竣工验收备案编号	3416031807059901-JX-005	施工许可证编号	3416031807059901-SX-001
实际造价(万元)	3454.31	实际面积(平方米)	15454.41
长度（米）	65	跨度（米）	32
实际建设规模	15454.41		
实际开工日期	2018-09-05	竣工验收备案日期	2020-12-31
结构体系	框架 - 剪力墙结构	数据来源	业务办理
备注	--		

关闭

国家住建部“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项目查询结果截图

竣工验收备案信息详情　相关企业、人员

项目名称	安徽亳州还原小区		
工程名称	安徽亳州还原小区B区1标段6#楼		
省级竣工备案编号	3416031807050101-JX-005	省级施工许可证编号	3416031807050101-SX-001
竣工验收备案编号	3416031807059901-JX-006	施工许可证编号	3416031807059901-SX-001
实际造价（万元）	6825.35	实际面积（平方米）	30948.41
长度（米）	68.55	跨度（米）	46
实际建设规模	30948.41		
实际开工日期	2018-07-25	竣工验收备案日期	2020-12-31
结构体系	框架 - 剪力墙结构	数据来源	业务办理
备注	--		

关闭

竣工验收备案信息详情　相关企业、人员

项目名称	安徽亳州还原小区		
工程名称	安徽亳州还原小区B区1标段7#楼		
省级竣工备案编号	3416031807050101-JX-006	省级施工许可证编号	3416031807050101-SX-001
竣工验收备案编号	3416031807059901-JX-007	施工许可证编号	3416031807059901-SX-001
实际造价（万元）	3361.62	实际面积（平方米）	14165.92
长度（米）	65	跨度（米）	42
实际建设规模	14165.92		
实际开工日期	2018-09-10	竣工验收备案日期	2020-12-31
结构体系	框架 - 剪力墙结构	数据来源	业务办理
备注	--		

关闭

国家住建部“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项目查询结果截图

竣工验收备案信息详情　相关企业、人员

项目名称	安徽亳州还原小区		
工程名称	安徽亳州还原小区B区1标段8#楼		
省级竣工备案编号	3416031807050101-JX-008	省级施工许可证编号	3416031807050101-SX-001
竣工验收备案编号	3416031807059901-JX-008	施工许可证编号	3416031807059901-SX-001
实际造价(万元)	6773.74	实际面积(平方米)	30161.63
长度（米）	85	跨度（米）	56
实际建设规模	30161.63		
实际开工日期	2018-09-05	竣工验收备案日期	2020-12-31
结构体系	框架 - 剪力墙结构	数据来源	业务办理
备注	--		

关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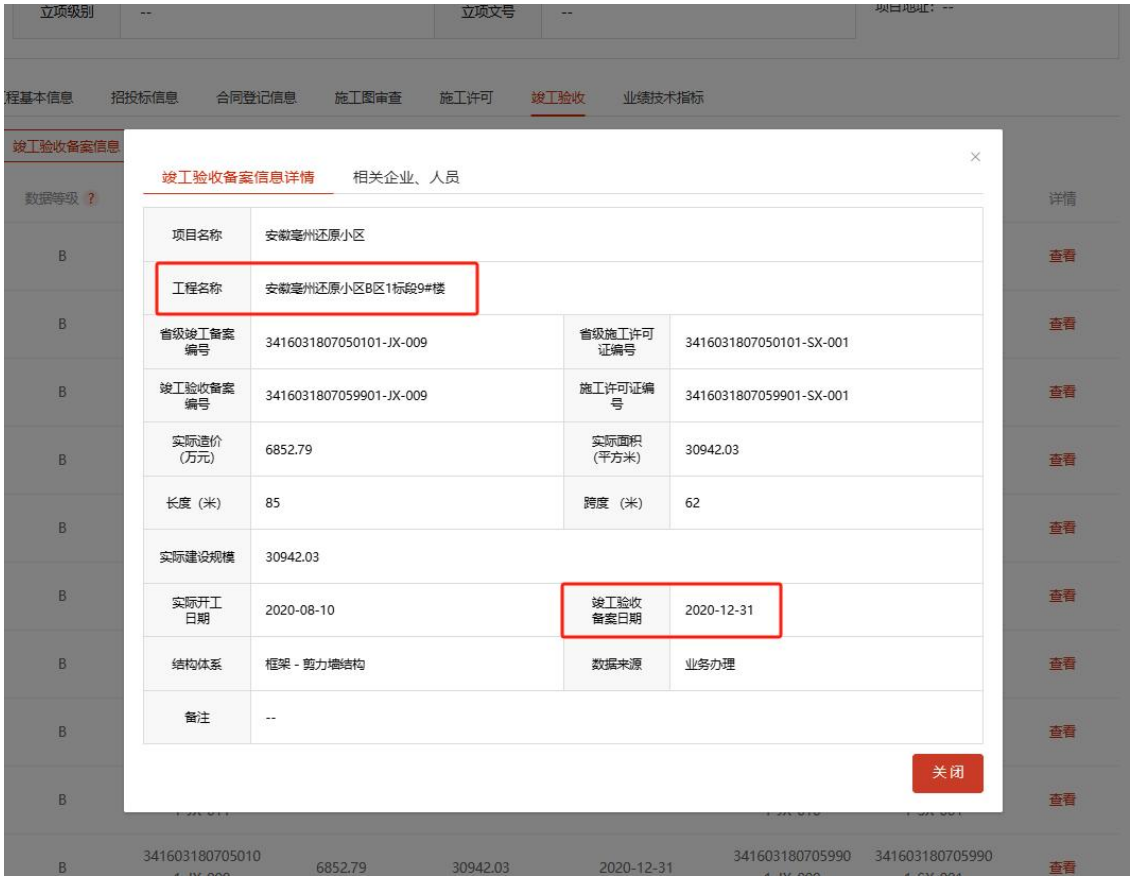

竣工验收备案信息详情　相关企业、人员

项目名称	安徽亳州还原小区		
工程名称	安徽亳州还原小区B区1标段9#楼		
省级竣工备案编号	3416031807050101-JX-009	省级施工许可证编号	3416031807050101-SX-001
竣工验收备案编号	3416031807059901-JX-009	施工许可证编号	3416031807059901-SX-001
实际造价(万元)	6852.79	实际面积(平方米)	30942.03
长度（米）	85	跨度（米）	62
实际建设规模	30942.03		
实际开工日期	2020-08-10	竣工验收备案日期	2020-12-31
结构体系	框架 - 剪力墙结构	数据来源	业务办理
备注	--		

关闭

国家住建部“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项目查询结果截图

项目编号	3416031807059901	省级项目编号	3416031807050101
建设单位	亳州通盛置业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1600MA2RJ1EG19
项目分类	其他	建设性质	新建
总面积（平方米）			
立项级别			

竣工验收备案信息详情　相关企业、人员

项目名称	安徽亳州还原小区		
工程名称	安徽亳州还原小区B区1标段10#楼		
省级竣工备案编号	3416031807050101-JX-010	省级施工许可证编号	3416031807050101-SX-001
竣工验收备案编号	3416031807059901-JX-017	施工许可证编号	3416031807059901-SX-001
实际造价（万元）	3380.07	实际面积（平方米）	14534.49
长度（米）	65	跨度（米）	43
实际建设规模	14534.49		
实际开工日期	2021-12-05	竣工验收备案日期	00-12-30
结构体系	剪力墙结构	数据来源	业务办理
备注	--		

关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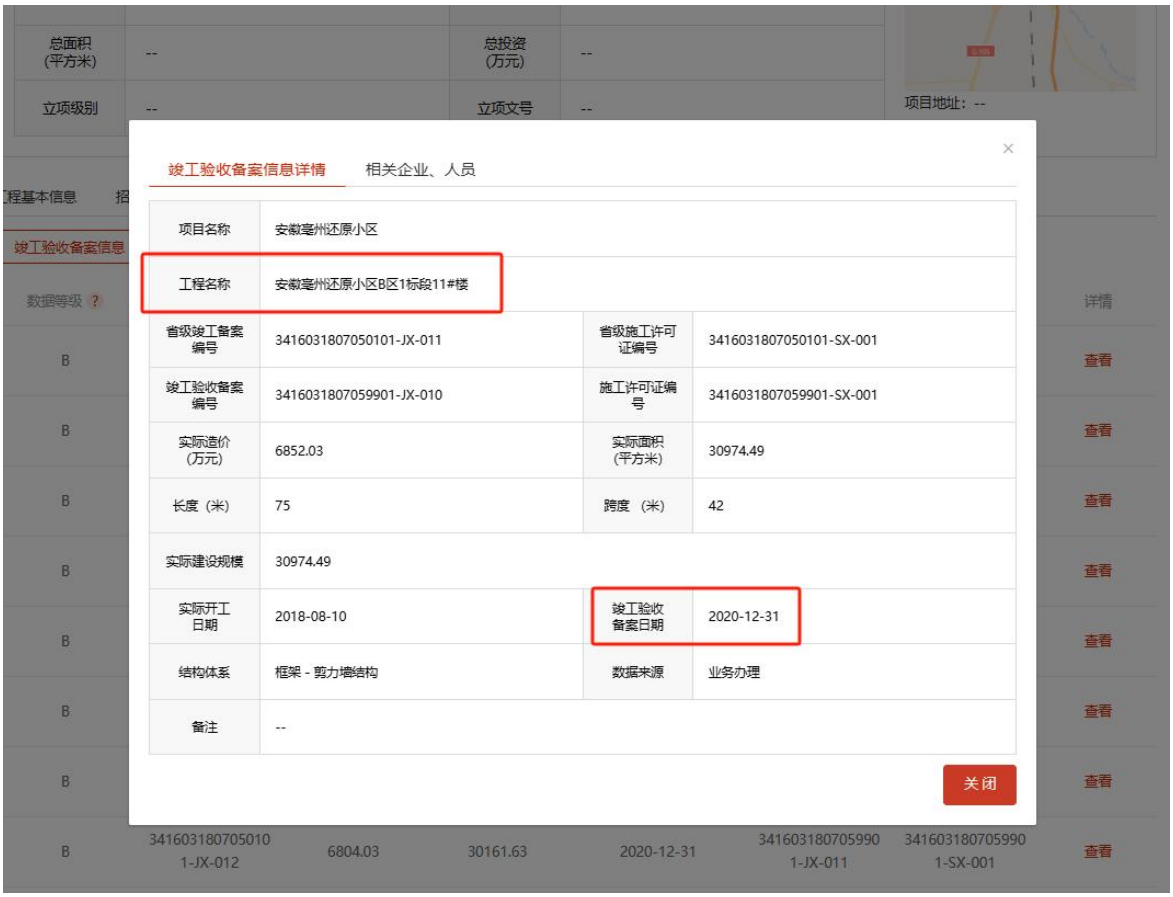

总面积（平方米）	--	总投资（万元）	--
立项级别	--	立项文号	--

项目地址：--

竣工验收备案信息详情　相关企业、人员

项目名称	安徽亳州还原小区		
工程名称	安徽亳州还原小区B区1标段11#楼		
省级竣工备案编号	3416031807050101-JX-011	省级施工许可证编号	3416031807050101-SX-001
竣工验收备案编号	3416031807059901-JX-010	施工许可证编号	3416031807059901-SX-001
实际造价（万元）	6852.03	实际面积（平方米）	30974.49
长度（米）	75	跨度（米）	42
实际建设规模	30974.49		
实际开工日期	2018-08-10	竣工验收备案日期	2020-12-31
结构体系	框架 - 剪力墙结构	数据来源	业务办理
备注	--		

关闭

国家住建部“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项目查询结果截图

项目分类	其他	建设性质	新建
总面积（平方米）	--	总投资（万元）	--
立项级别	--	立项文号	--

项目地址：--

竣工验收备案信息详情　相关企业、人员

项目名称	安徽亳州还原小区		
工程名称	安徽亳州还原小区B区1标段12#楼		
省级竣工备案编号	3416031807050101-JX-012	省级施工许可证编号	3416031807050101-SX-001
竣工验收备案编号	3416031807059901-JX-011	施工许可证编号	3416031807059901-SX-001
实际造价（万元）	6804.03	实际面积（平方米）	30161.63
长度（米）	70	跨度（米）	35
实际建设规模	30161.63		
实际开工日期	2018-09-08	竣工验收备案日期	2020-12-31
结构体系	框架 - 剪力墙结构	数据来源	业务办理
备注	--		

关闭

项目编号	3416031807059901	省级项目编号	3416031807050101
建设单位	亳州通盛置业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1600MA2RJ1EG19
项目分类	其他	建设性质	新建
总面积（平方米）			
立项级别			

竣工验收备案信息详情　相关企业、人员

项目名称	安徽亳州还原小区		
工程名称	安徽亳州还原小区B区1标段13#楼		
省级竣工备案编号	3416031807050101-JX-013	省级施工许可证编号	3416031807050101-SX-001
竣工验收备案编号	3416031807059901-JX-018	施工许可证编号	3416031807059901-SX-001
实际造价（万元）	2503.03	实际面积（平方米）	16049.80
长度（米）	75	跨度（米）	42
实际建设规模	16049.8		
实际开工日期	2021-12-05	竣工验收备案日期	00-12-30
结构体系	剪力墙结构	数据来源	业务办理
备注	--		

关闭

国家住建部“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项目查询结果截图

项目编号	3416031807059901	省级项目编号	3416031807050101
建设单位	亳州通盛置业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1600MA2RJ1EG19
项目分类	其他	建设性质	新建
总面积（平方米）			
立项级别			

竣工验收备案信息详情　相关企业、人员

项目名称	安徽亳州还原小区		
工程名称	安徽亳州还原小区B区1标段14#楼		
省级竣工备案编号	3416031807050101-JX-014	省级施工许可证编号	3416031807050101-SX-001
竣工验收备案编号	3416031807059901-JX-012	施工许可证编号	3416031807059901-SX-001
实际造价（万元）	6853.73	实际面积（平方米）	30934.26
长度（米）	85	跨度（米）	36
实际建设规模	30934.26		
实际开工日期	2018-08-25	竣工验收备案日期	2020-12-31
结构体系	框架 - 剪力墙结构	数据来源	业务办理
备注	--		

关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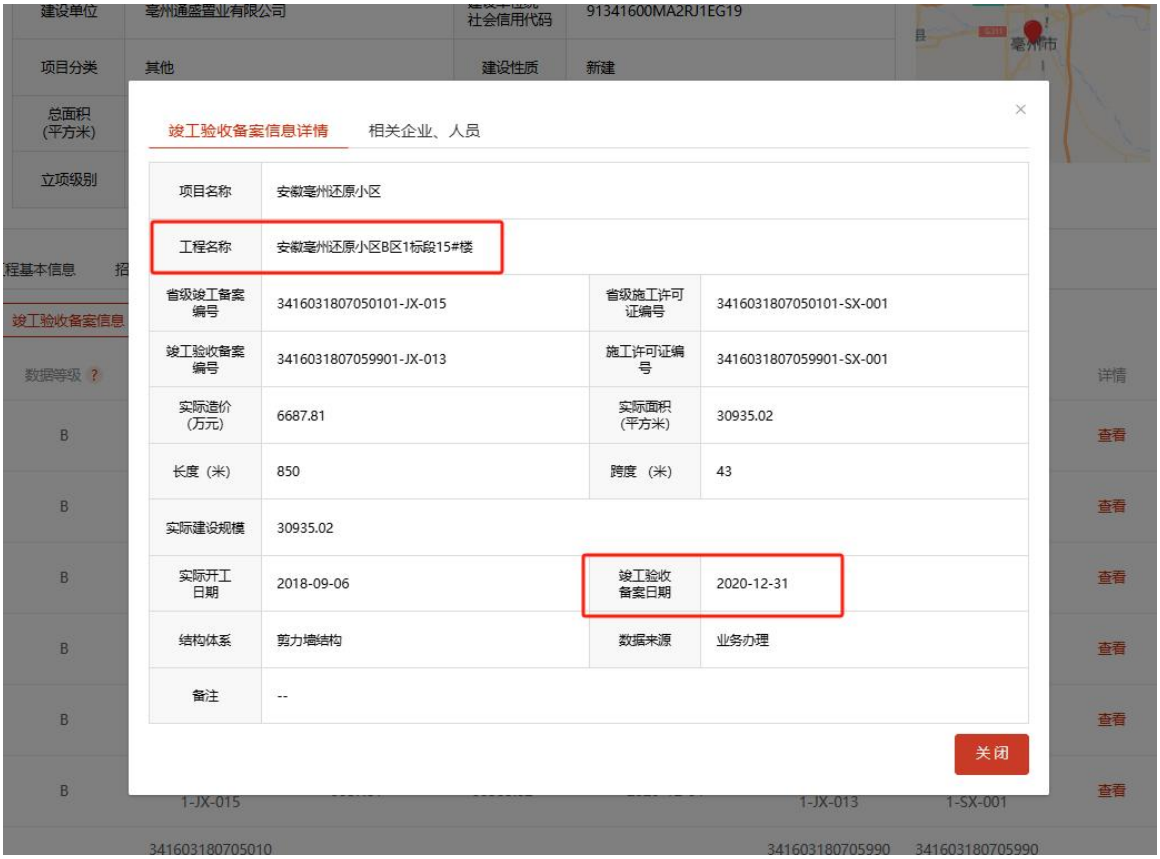

建设单位	亳州通盛置业有限公司	社会信用代码	91341600MA2RJ1EG19
项目分类	其他	建设性质	新建
总面积（平方米）			
立项级别			

竣工验收备案信息详情　相关企业、人员

项目名称	安徽亳州还原小区		
工程名称	安徽亳州还原小区B区1标段15#楼		
省级竣工备案编号	3416031807050101-JX-015	省级施工许可证编号	3416031807050101-SX-001
竣工验收备案编号	3416031807059901-JX-013	施工许可证编号	3416031807059901-SX-001
实际造价（万元）	6687.81	实际面积（平方米）	30935.02
长度（米）	850	跨度（米）	43
实际建设规模	30935.02		
实际开工日期	2018-09-06	竣工验收备案日期	2020-12-31
结构体系	剪力墙结构	数据来源	业务办理
备注	--		

关闭

国家住建部“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项目查询结果截图

建设单位	亳州通盛置业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1600MA2RJ1EG19
项目分类	其他	建设性质	新建
总面积（平方米）			
立项级别			

竣工验收备案信息详情　相关企业、人员

项目名称	安徽亳州还原小区		
工程名称	安徽亳州还原小区B区1标段16#楼		
省级竣工备案编号	3416031807050101-JX-016	省级施工许可证编号	3416031807050101-SX-001
竣工验收备案编号	3416031807059901-JX-014	施工许可证编号	3416031807059901-SX-001
实际造价（万元）	790.41	实际面积（平方米）	5127.85
长度（米）	56	跨度（米）	36
实际建设规模	5127.85		
实际开工日期	2020-03-06	竣工验收备案日期	2020-12-31
结构体系	框架结构	数据来源	业务办理
备注	--		

关闭

项目编号	3416031807059901	省级项目编号	3416031807050101
建设单位	亳州通盛置业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1600MA2RJ1EG19
项目分类	其他	建设性质	新建
总面积（平方米）			
立项级别			

竣工验收备案信息详情　相关企业、人员

项目名称	安徽亳州还原小区		
工程名称	安徽亳州还原小区B区1标段地库		
省级竣工备案编号	3416031807050101-JX-017	省级施工许可证编号	3416031807050101-SX-001
竣工验收备案编号	3416031807059901-JX-015	施工许可证编号	3416031807059901-SX-001
实际造价（万元）	30724.92	实际面积（平方米）	87030.01
长度（米）	300	跨度（米）	450
实际建设规模	87030.01		
实际开工日期	2020-10-25	竣工验收备案日期	2020-12-31
结构体系	框架结构	数据来源	业务办理
备注	--		

关闭

国家住建部“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项目查询结果截图

项目编号	3416031807059901	省级项目编号	3416031807050101
建设单位	亳州通盛置业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1600MA2RJ1EG19
项目分类	其他	建设性质	新建
总面积(平方米)			
立项级别			

工程基本信息　招

竣工验收备案信息

数据等级 ?							详情
B							查看
B							查看
B							查看
B							查看
B							查看
B	1-JX-015				1-JX-013	1-SX-001	查看
B	341603180705010 1-JX-014	6853.73	30934.26	2020-12-31	341603180705990 1-JX-012	341603180705990 1-SX-001	查看

竣工验收备案信息详情　相关企业、人员

项目名称	安徽亳州还原小区		
工程名称	安徽亳州还原小区B区1标段菜市场		
省级竣工备案编号	3416031807050101-JX-019	省级施工许可证编号	3416031807050101-SX-001
竣工验收备案编号	3416031807059901-JX-016	施工许可证编号	3416031807059901-SX-001
实际造价(万元)	588.76	实际面积(平方米)	2830.17
长度（米）	56	跨度（米）	32
实际建设规模	2830.17		
实际开工日期	2019-10-20	竣工验收备案日期	2020-12-31
结构体系	框架 - 剪力墙结构	数据来源	业务办理
备注	--		

关闭

5.2　合同关键页

合同关键页+中标通知书

（GF—2017—0201）

亳州还原小区 B 区 1 标段设计、采购、施工（EPC）建设工程合同

住房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亳州通盛置业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亳州还原小区 B 区 1 标段设计、采购、施工（EPC）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亳州还原小区 B 区 1 标段。

2.工程地点：亳州市经开区老君大道以东、养生大道以北、桐花东路以南。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_____。

4.资金来源：自筹。

5.工程内容：占地面积 152178.30 平方米。

6.工程承包范围：

亳州还原小区 B 区 1 标段设计、采购、施工等所有内容，室外工程内容包括：给排水、绿化、燃气、电力通信管道、景观、照明等（竣工验收移交前全部设计、施工任务）。。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18 年 6 月 20 日（实际以监理发出的开工通知为准）。

1

计划竣工日期：2020 年 6 月 20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793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达到国家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签约合同价为：

1. 设计合同价款：按照固定单价 18 元/平米*结算建筑面积确定。

2. EPC“交钥匙”签约合同价为：按照单价 2500 元/平米*结算建筑面积确定。建筑面积以实际计量为准（暂定人民币 12.5 亿元，其中 2 亿元为暂列价）。

2.合同价格形式：单价合同。

3.增值税按照国家相关税务规定执行。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_____。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2）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3）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2

（4）通用合同条款；

（5）技术标准和要求；

（6）图纸；

（7）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8）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承担工程的勘察设计、实施、竣工及缺陷修复。

3.发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3

合同关键页+中标通知书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亳州通盛置业有限公司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盖章之日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拾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伍 份，承包人执 伍 份。

（盖章页）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地　址：_____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　话：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传　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_____	账　号：_____

中标通知书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经评标委员会评定，你单位在我公司组织的亳州通盛置业有限公司亳州市还原小区 B 区 1 标段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招标中中标。

招标编号：JG2018-10-0643

中标内容：

EPC“包钥匙”单价：2500 元/平米

设计费用单价：18 元/平米

合同总工期：793 天

特此通知。

安徽省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6 月 05 日

安徽省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ANHUI TENDERING GROUP Inc.
地址：合肥市包河区包河大道236号招标集团大厦　邮编：230051

5.3　竣工验收报告

验收报告汇总表

序号	子项验收报告名称	验收日期	子项金额（万元）	合计金额（万元）
1	安徽亳州还原小区 B 区 1 标段 1#楼	2020-12-31	6360.77	118556.39
2	安徽亳州还原小区 B 区 1 标段 2#楼	2020-12-31	6804.02	
3	安徽亳州还原小区 B 区 1 标段 3#楼	2020-12-31	6374.02	
4	安徽亳州还原小区 B 区 1 标段 4#楼	2020-12-31	6564.99	
5	安徽亳州还原小区 B 区 1 标段 5#楼	2020-12-31	3454.31	
6	安徽亳州还原小区 B 区 1 标段 6#楼	2020-12-31	6825.35	
7	安徽亳州还原小区 B 区 1 标段 7#楼	2020-12-31	3361.61	
8	安徽亳州还原小区 B 区 1 标段 8#楼	2020-12-31	6773.74	
9	安徽亳州还原小区 B 区 1 标段 9#楼	2020-12-31	6852.79	
10	安徽亳州还原小区 B 区 1 标段 10#楼	2020-12-31	3380.07	
11	安徽亳州还原小区 B 区 1 标段 11#楼	2020-12-31	6852.03	
12	安徽亳州还原小区 B 区 1 标段 12#楼	2020-12-31	6804.03	
13	安徽亳州还原小区 B 区 1 标段 13#楼	2020-12-31	2503.03	
14	安徽亳州还原小区 B 区 1 标段 14#楼	2020-12-31	6853.73	
15	安徽亳州还原小区 B 区 1 标段 15#楼	2020-12-31	6687.81	
16	安徽亳州还原小区 B 区 1 标段 16#楼	2020-12-31	790.41	
17	安徽亳州还原小区B区1标段地下车库	2020-12-31	30724.92	
18	安徽亳州还原小区 B 区 1 标段菜市场	2020-12-31	588.76	

竣工验收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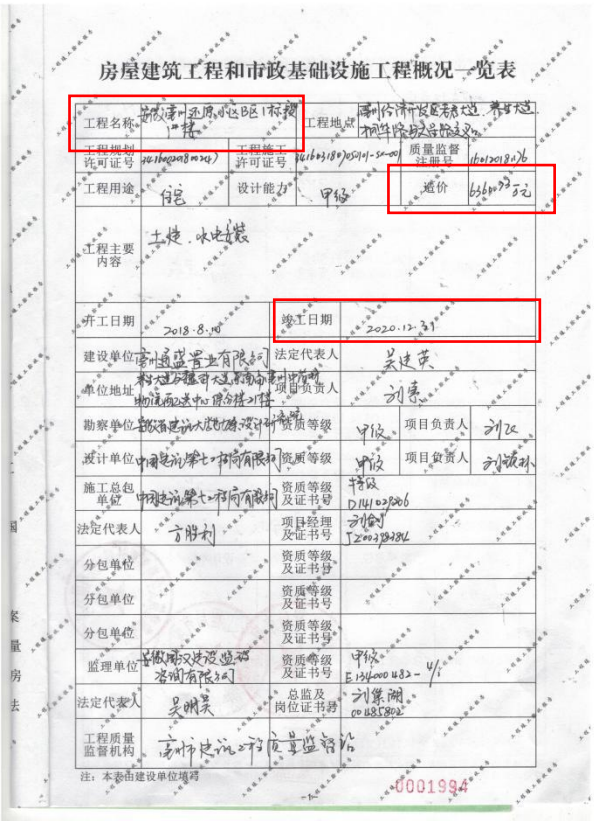

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概况一览表

工程名称	安徽亳州丞原小区B区1标段2#楼		工程地点	亳州经济开发区涡水大道 相关单位协商决定解决	
工程规划许可证号	(2018)建字第(0024)	工程施工许可证号	(341603180105014-SX-001)	质量监督注册号	1801201801026
工程用途	住宅	设计能力	甲级	造价	6364093.52元
工程主要内容	土建、水电安装				
开工日期	2018.8.10	竣工日期	2020.12.31		
建设单位	亳州通盛置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吴建英		
单位地址	相关建设单位商定解决	项目负责人	刘涛		
勘察单位	安徽省建筑大学地质勘探设计研究院	资质等级	甲级	项目负责人	刘农
设计单位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项目负责人	刘振林
施工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特级 D141023006		
法定代表人	方明利	项目经理及证书号	刘剑 JZ0038386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监理单位	安徽同济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甲级 E134000482-4/1		
法定代表人	吴明荣	总监及岗位证书号	刘荣湖 00482802		
工程质量监督机构	亳州市建筑工程质量监督站				

注：本表由建设单位填写

000199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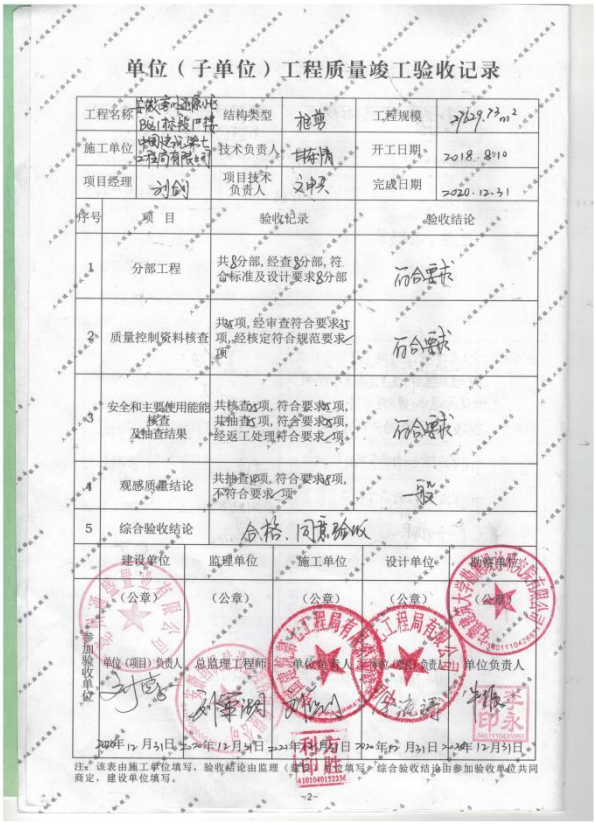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安徽亳州丞原小区B区1标段2#楼	结构类型	框剪	工程规模	7629.73m²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王梅清	开工日期	2018.8.10
项目经理	刘剑	项目技术负责人	文中庆	完成日期	2020.12.31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	共8分部，经查8分部，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8分部	符合要求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10项，经审查符合要求10项，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10项	符合要求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5项，符合要求5项，共抽查5项，符合要求5项，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0项	符合要求
4	观感质量结论	共抽查10项，符合要求8项，不符合要求2项	一般
5	综合验收结论	合格，同意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参加验收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刘涛	总监理工程师 刘荣湖	单位（项目）负责人 王梅清	单位（项目）负责人 刘振林	单位负责人 牛振
	2020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注：该表由施工单位填写，验收结论由监理（建设）单位填写，综合验收结论由参加验收单位共同商定，建设单位填写。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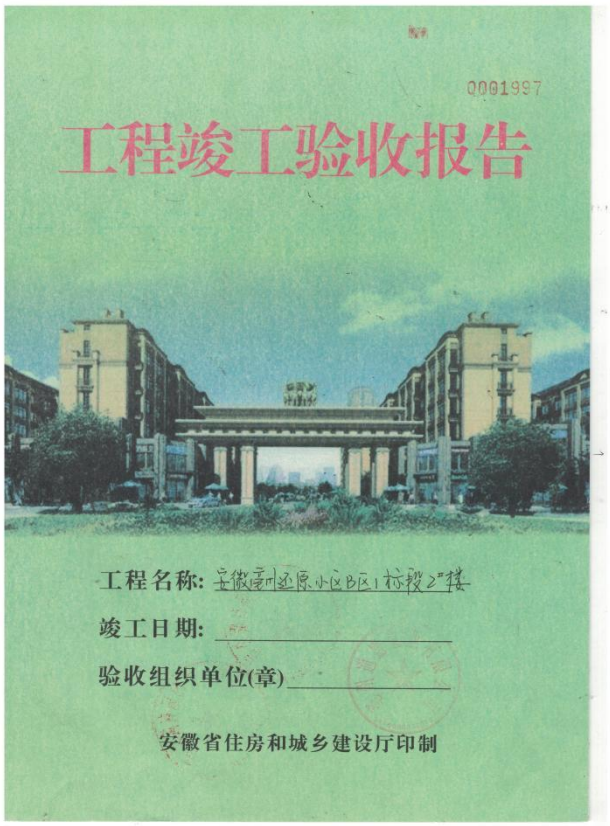

竣工验收报告

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概况一览表

工程名称	安徽亳州还原小区B区1标段3#楼		工程地点	亳州经济开发区老君大道、希望大道相华东路与文昌路交口	
工程规划许可证号	341602201800247	工程施工许可证号	341603189025101-SX-001	质量监督注册号	16012018117
工程用途	住宅	设计能力	甲级	造价	6804.02万元
工程主要内容	土建、水电安装				
开工日期	2018.9.10	竣工日期	2020.12.31		
建设单位	亳州通盛置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吴建英		
单位地址	希望大道与魏武大道交口东南角亳州市西城物流园区综合楼3#楼	项目负责人	刘秉		
勘察单位	安徽建筑大学地下空间设计研究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项目负责人	刘飞
设计单位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项目负责人	刘振林
施工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特级 D141029206		
法定代表人	方胜利	项目经理及证书号	刘剑 J2003983846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监理单位	安徽国际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甲级 E134000482-4/1		
法定代表人	吴明昊	总监及岗位证书号	刘集湖 004858802		
工程质量监督机构	亳州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注：本表由建设单位填写

0001997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安徽亳州还原小区B区1标段3#楼	结构类型	框剪	工程规模	30000.3m²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王存情	开工日期	2018.9.10
项目经理	刘剑	项目技术负责人	文中天	完成日期	2020.12.31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	共8分部，经查8分部，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8分部	符合要求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25项，经审查符合要求25项，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项	符合要求
3	安全和主要使用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5项，符合要求5项，共抽查5项，符合要求5项，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项	符合要求
4	观感质量结论	共抽查13项，符合要求13项，不符合要求项	一般
5	综合验收结论	合格，同意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参加验收单位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负责人
	刘秉	刘章顺	刘剑	李光清	牛振
	2020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注：该表由施工单位填写，验收意见由监理（建设）单位填写，综合验收结论由参加验收单位共同商定，建设单位填写。

-2-

0001998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安徽亳州还原小区B区1标段3#楼

竣工日期：

验收组织单位(章)

安徽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印制

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概况一览表

工程名称	安徽亳州还原小区B区1标段3#楼		工程地点	经济开发区老君大道、希望大道相华东路与文昌路交口	
工程规划许可证号	341602201800247	工程施工许可证号	341603189025101-SX-001	质量监督注册号	16012018117
工程用途	住宅	设计能力	甲级	造价	6804.02万元
工程主要内容	土建、水电安装				
开工日期	2018.9.5	竣工日期	2020.12.31		
建设单位	亳州通盛置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吴建英		
单位地址	希望大道与魏武大道交口东南角亳州市西城物流园区综合楼3#楼	项目负责人	刘秉		
勘察单位	安徽建筑大学地下空间设计研究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项目负责人	刘飞
设计单位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项目负责人	刘振林
施工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特级 D141029206		
法定代表人	方胜利	项目经理及证书号	刘剑 J2003983846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监理单位	安徽国际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甲级 E134000482-4/1		
法定代表人	吴明昊	总监及岗位证书号	刘集湖 004858802		
工程质量监督机构	亳州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注：本表由建设单位填写

-1-

0001998

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安徽亳州还原小区B区1标段4#楼	结构类型	框剪	工程规模	29709.23m²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甘存情	开工日期	2018.8.2
项目经理	刘剑	项目技术负责人	文申兵	完成日期	2020.12.31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	共8分部，经查8分部，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8分部	符合要求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85项，经审查符合要求85项，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项	符合要求
3	安全和主要使用能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5项，符合要求5项，共抽查5项，符合要求5项，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项	符合要求
4	观感质量结论	共抽查8项，符合要求8项，不符合要求项	一般
5	综合验收结论	合格，同意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参加验收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负责人
	2020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注：该表由施工单位填写，验收结论由监理（建设）单位填写，综合验收结论由参加验收单位共同商定，建设单位填写。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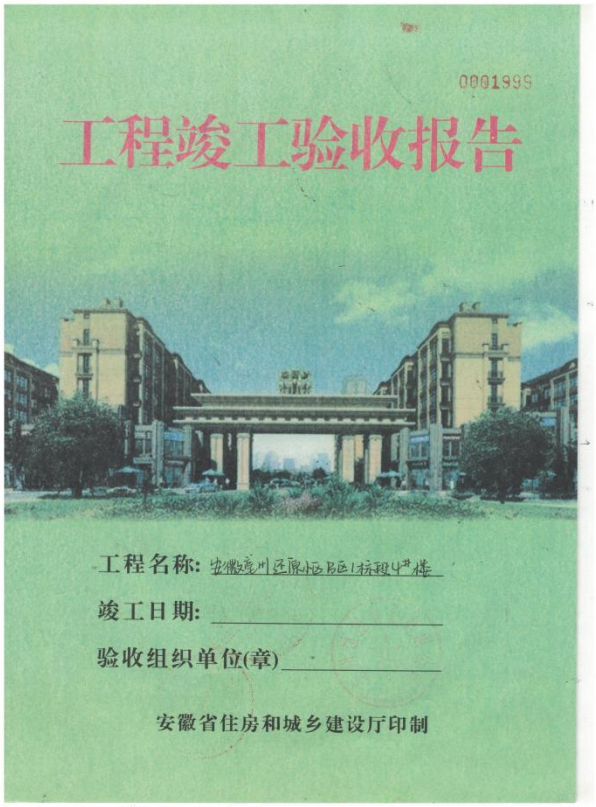

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概况一览表

工程名称	安徽亳州还原小区B区1标段4#楼		工程地点	亳州经济开发区花老大道、青牡大道	
工程规划许可证号	341602018002247	工程施工许可证号	341602318070501-SX-001	质量监督注册号	360120181178
工程用途	住宅	设计能力	甲级	造价	6548.99万元
工程主要内容	工建、水电暖通				
开工日期	2018.8.2	竣工日期	2020.12.31		
建设单位	亳州通置置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吴建英		
单位地址	青牡大道与魏武大道交叉口东南角亳州中药材配送中心办公楼	项目负责人	刘乐		
勘察单位	安徽建筑大学勘测设计研究院	资质等级	甲级	项目负责人	刘飞
设计单位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项目负责人	刘敏林
施工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特级 D114102906		
法定代表人	方胜利	项目经理及证书号	刘剑 J2003393394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监理单位	安徽建设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甲级 E124000482-4/1		
法定代表人	吴明晨	总监及岗位证书号	刘肇祥 0014858002		
工程质量监督机构	亳州市建筑工程质量监督站				

注：本表由建设单位填写

-1-

0001998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安徽亳州还原小区B区1标段4#楼	结构类型	框剪	工程规模	29709.23m²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甘存情	开工日期	2018.8.2
项目经理	刘剑	项目技术负责人	文申兵	完成日期	2020.12.31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	共8分部，经查8分部，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8分部	符合要求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85项，经审查符合要求85项，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项	符合要求
3	安全和主要使用能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5项，符合要求5项，共抽查5项，符合要求5项，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项	符合要求
4	观感质量结论	共抽查8项，符合要求8项，不符合要求项	一般
5	综合验收结论	合格，同意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参加验收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负责人
	2020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注：该表由施工单位填写，验收结论由监理（建设）单位填写，综合验收结论由参加验收单位共同商定，建设单位填写。

-2-

竣工验收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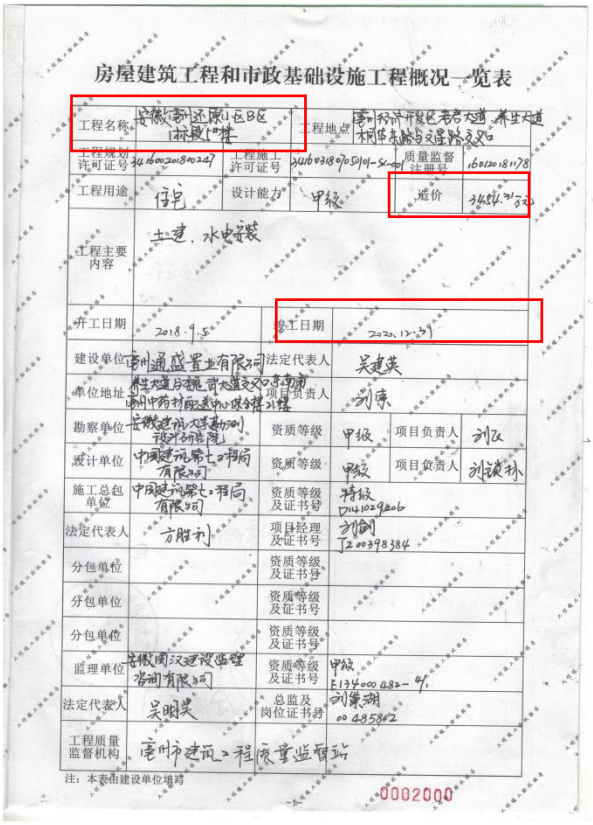

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概况一览表

工程名称	安徽亳州还原小区B区1标段5#楼		工程地点	亳州经济开发区考考大道、养生大道、相思大道与文昌路交叉口	
工程规划许可证号	341600201810247	工程施工许可证号	341603181070501-SL-001	质量监督注册号	1601201811178
工程用途	住宅	设计能力	甲级	造价	2845.31万元
工程主要内容	土建、水电安装				
开工日期	2018.9.5	竣工日期	2020.12.31		
建设单位	亳州通盛置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吴建英		
单位地址	相思大道与考考大道交叉口东南角亳州中药材商贸城中心综合楼21楼	项目负责人	刘康		
勘察单位	安徽建筑大学勘察设计研究院	资质等级	甲级	项目负责人	刘区
设计单位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项目负责人	刘镇林
施工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特级 D144029206		
法定代表人	方附东	项目经理及证书号	刘剑 J2003983384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监理单位	安徽国汉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甲级 E134000482-4		
法定代表人	吴明吴	总监及岗位证书号	刘荣湖 00485802		
工程质量监督机构	亳州市建筑工程质量监督站				

注：本表由建设单位填写

0002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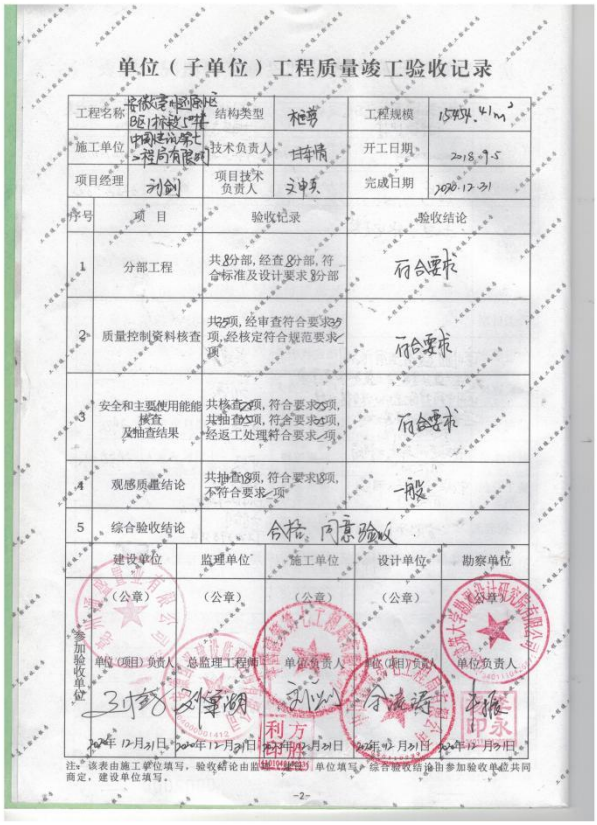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安徽亳州还原小区B区1标段5#楼	结构类型	框架	工程规模	15894.41m²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甘梓情	开工日期	2018.9.5
项目经理	刘剑	项目技术负责人	文中英	完成日期	2020.12.31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	共8分部，经查8分部，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8分部	符合要求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5项，经审查符合要求5项，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5项	符合要求
3	安全和主要使用能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7项，符合要求7项，共抽查5项，符合要求5项，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项	符合要求
4	观感质量结论	共抽查8项，符合要求8项，不符合要求项	一般
5	综合验收结论	合格，同意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参加验收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负责人
	刘剑	刘荣湖	刘必	冯流涛	本报
	2020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注：该表由施工单位填写，验收结论由监理（建设）单位填写，综合验收结论由参加验收单位共同商定，建设单位填写。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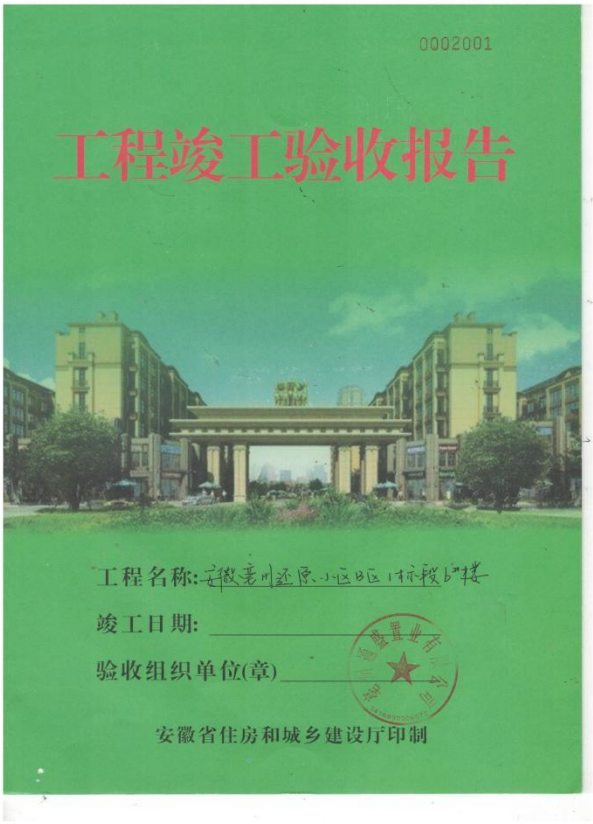

竣工验收报告

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概况一览表

工程名称	安徽亳州还原小区B区1标段6#楼		工程地点	亳州经济开发区 老君大道、第3大道 相华东路与文昌路交叉口	
工程规划许可证号	341600201800241	工程施工许可证号	2460418045019-SX-001	质量监督注册号	6012018180
工程用途	住宅	设计能力	甲级	造价	6035.81万元
工程主要内容	土建、水电安装				
开工日期	2018.7.25	竣工日期	2020.12.31		
建设单位	亳州通盛置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吴建英		
单位地址	老君大道与老君大道交叉口东南角 亳州市药材商品中心综合楼7楼	项目负责人	刘东		
勘察单位	安徽建筑大学勘察设计研究院	资质等级	甲级	项目负责人	刘仪
设计单位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项目负责人	刘振林
施工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特级 D141028206		
法定代表人	方明利	项目经理及证书号	刘剑 J20383384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监理单位	安徽国汉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甲级 E14400482-4/1		
法定代表人	吴明宋	总监及岗位证书号	刘策湖 00485802		
工程质量监督机构	亳州市建筑工程质量监督站				

注：本表由建设单位填写

-1-

0002001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安徽亳州还原小区B区1标段6#楼		结构类型	框剪	工程规模	30948.41m²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张伟	开工日期	2018.7.25
项目经理	刘剑	项目技术负责人	刘东	完成日期	2020.12.31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	共8分部，经查8分部，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8分部	符合要求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35项，经审查符合要求35项，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7项	符合要求
3	安全和主要使用能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5项，符合要求5项，共抽查5项，符合要求5项，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1项	符合要求
4	观感质量结论	共抽查18项，符合要求18项，不符合要求0项	一般
5	综合验收结论	合格，同意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参加验收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负责人
	刘东	刘策湖	方明利	刘振林	刘振
	2020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注：该表由施工单位填写，验收结论由监理（建设）单位填写，综合验收结论由参加验收单位共同商定，建设单位填写。

-2-

0002002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安徽亳州还原小区B区1标段7#楼

竣工日期：

验收组织单位(章)

安徽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印制

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概况一览表

工程名称	安徽亳州还原小区B区1标段7#楼		工程地点	亳州经济开发区 老君大道、第3大道 相华东路与文昌路交叉口	
工程规划许可证号	341600201800244	工程施工许可证号	3416041804501 1-SX-001	质量监督注册号	1601201818 7
工程用途	住宅	设计能力	甲级	造价	3361.61万元
工程主要内容	土建、水电安装				
开工日期	2018.9.10	竣工日期	2020.12.31		
建设单位	亳州通盛置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吴建英		
单位地址	老君大道与老君大道交叉口东南角 亳州市药材商品中心综合楼7楼	项目负责人	刘东		
勘察单位	安徽建筑大学勘察设计研究院	资质等级	甲级	项目负责人	刘仪
设计单位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项目负责人	刘振林
施工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特级 D141028206		
法定代表人	方明利	项目经理及证书号	刘剑 J20383384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监理单位	安徽国汉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甲级 E14400482-4/1		
法定代表人	吴明宋	总监及岗位证书号	刘策湖 00485802		
工程质量监督机构	亳州市建筑工程质量监督站				

注：本表由建设单位填写

-1-

0002002

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安徽亳州还原小区B区1标段7#楼	结构类型	框剪	工程规模	14185.12m²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甘年情	开工日期	2018.9.10
项目经理	刘剑	项目技术负责人	之中贞	完成日期	2020.12.31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	共8分部，经查8分部，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8分部	符合要求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25项，经审查符合要求25项，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25项	符合要求
3	安全和主要使用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5项，符合要求5项，共抽查5项，符合要求5项，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1项	符合要求
4	观感质量结论	共抽查8项，符合要求8项，不符合要求0项	一般
5	综合验收结论	合格，同意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参加验收单位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负责人
	2020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注：该表由施工单位填写，验收结论由监理单位填写，综合验收结论由参加验收单位共同商定，建设单位填写。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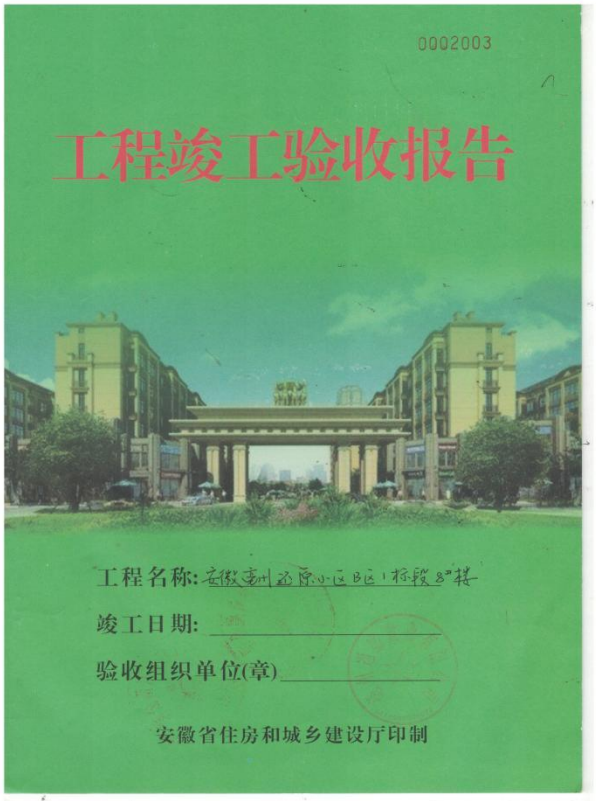

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概况一览表

工程名称	安徽亳州还原小区B区1标段8#楼	工程地点	亳州经济开发区 老亳大道、春申大道相邻华东路与文逆路交叉口		
工程规划许可证号	341600201800024	工程施工许可证号	341600201809101-SX-001	质量监督注册号	1002018131
工程用途	住宅	设计能力	平层	造价	6735.30万元
工程主要内容	土建、水电安装				
开工日期	2018.9.5	竣工日期	2020.12.31		
建设单位	亳州通盈置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吴建英		
单位地址	春申大道与振兴大道交叉口东南角	项目负责人	刘乘		
勘察单位	安徽建筑大学勘测设计研究院	资质等级	甲级	项目负责人	刘区
设计单位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项目负责人	刘施林
施工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特级 D161037246		
法定代表人	方胜利	项目经理及证书号	刘剑 FZ003787984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监理单位	安徽阳光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甲级 E194004432-4/1		
法定代表人	吴明昊	总监及岗位证书号	刘保湖 0048801802		
工程质量监督机构	亳州市建筑工程质量监督站				

注：本表由建设单位填写

-1-

0002003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安徽亳州还原小区B区1标段8#楼	结构类型	框剪	工程规模	30161.63m²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甘年情	开工日期	2018.9.5
项目经理	刘剑	项目技术负责人	之中贞	完成日期	2020.12.31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	共8分部，经查8分部，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8分部	符合要求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25项，经审查符合要求25项，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25项	符合要求
3	安全和主要使用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5项，符合要求5项，共抽查5项，符合要求5项，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1项	符合要求
4	观感质量结论	共抽查8项，符合要求8项，不符合要求0项	一般
5	综合验收结论	合格，同意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参加验收单位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负责人
	2020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注：该表由施工单位填写，验收结论由监理单位填写，综合验收结论由参加验收单位共同商定，建设单位填写。

-2-

竣工验收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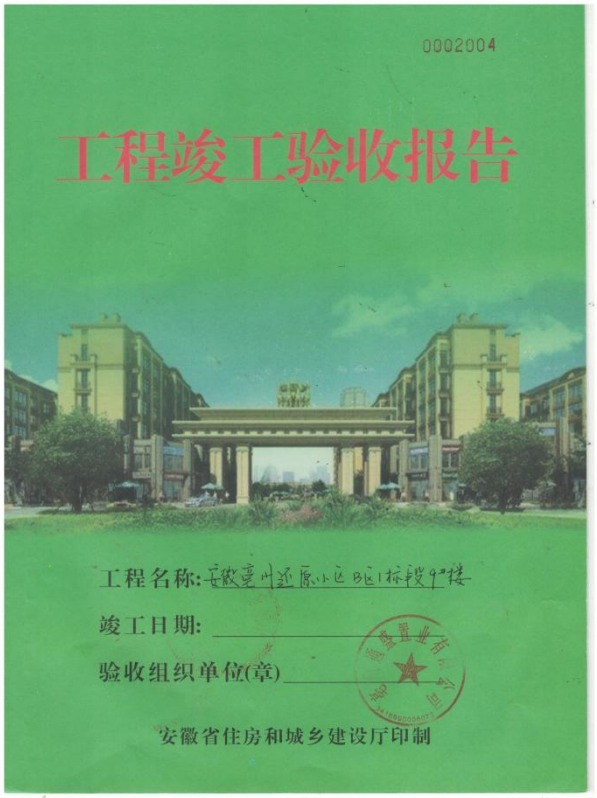

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概况一览表

工程名称	安徽亳州还原小区B区1标段9#楼		工程地点	亳州经济开发区 老涡大道 希望大道 和谐东路与文峰路交叉口	
工程规划许可证号	341600201800247	工程施工许可证号	341602189050101-SX-001	质量监督注册号	1601201801182
工程用途	住宅	设计能力	甲级	造价	6852.79万元
工程主要内容	土建、水电安装				
开工日期	2018.8.10	竣工日期	2020.12.31		
建设单位	亳州通盛置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吴爱英		
单位地址	希望大道与魏武路交叉口东南角 亳州中药材商品城B区综合楼11楼	项目负责人	刘东		
勘察单位	安徽建筑大学勘察设计研究院	资质等级	甲级	项目负责人	刘飞
设计单位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项目负责人	刘筱林
施工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特级 D161029206		
法定代表人	方胜利	项目经理及证书号	刘剑 JZ001B384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监理单位	安徽国际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甲级 E14600482-4/1		
法定代表人	吴明昊	总监及岗位证书号	刘翠湖 00485804		
工程质量监督机构	亳州市建筑工程质量监督站				

注：本表由建设单位填写

-1-

0002004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安徽亳州还原小区B区1标段9#楼	结构类型	框剪	工程规模	39942.03m²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甘海清	开工日期	2018.8.10
项目经理	刘剑	项目技术负责人	刘娟	完成日期	2020.12.31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	共8分部，经查8分部，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8分部	符合要求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35项，经审查符合要求35项，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35项	符合要求
3	安全和主要使用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6项，符合要求6项，共抽查6项，符合要求6项，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项	符合要求
4	观感质量结论	共抽查8项，符合要求8项，不符合要求 项	一般
5	综合验收结论	合格，同意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参加验收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负责人
	刘东	刘翠湖	方胜利	刘筱林	牛振
	2020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注：该表由施工单位填写，验收结论由监理（建设）单位填写，综合验收结论由参加验收单位共同商定，建设单位填写。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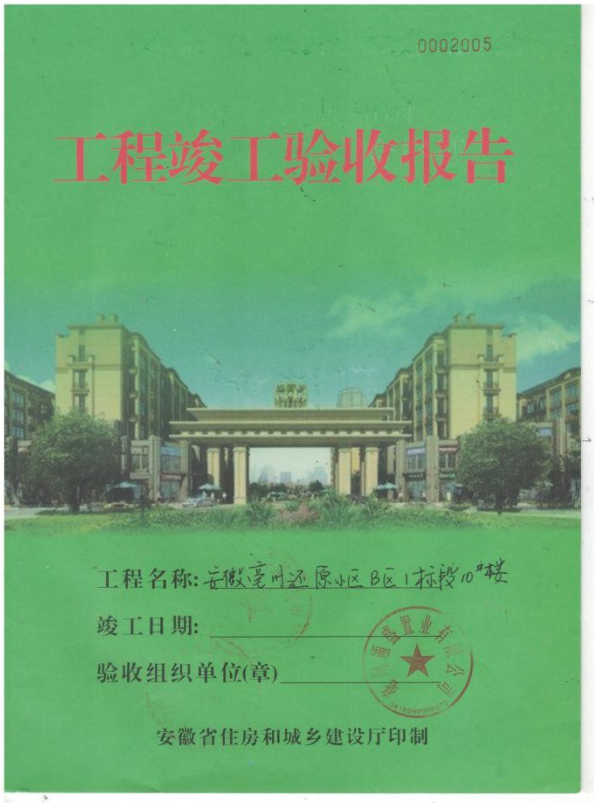

竣工验收报告

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概况一览表

工程名称	安徽亳州还原小区B区1标段10#楼		工程地点	亳州经济开发区 老君大道、寿春大道 相华东路与文景路交叉口	
工程规划许可证号	341600201800247	工程施工许可证号	341603180302101-SX-001	质量监督注册号	1801201811183
工程用途	住宅	设计能力	甲级	造价	3380.50万元
工程主要内容	土建、水电安装				
开工日期	2018.8.26	竣工日期	2020.12.31		
建设单位	亳州通盛置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吴建英		
单位地址	希望大道与魏武大道交叉口东南角 亳州中药材配送中心综合楼2#楼	项目负责人	刘亮		
勘察单位	安徽建筑大学岩土测试设计研究院	资质等级	甲级	项目负责人	刘飞
设计单位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项目负责人	刘筱林
施工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特级 D141027206		
法定代表人	方明利	项目经理及证书号	刘剑 J2003783846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监理单位	安徽国汉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甲级 E134000482-4/1		
法定代表人	吴明昊	总监及岗位证书号	刘荣湖 00485302		
工程质量监督机构	亳州市建筑工程质量监督站				

注：本表由建设单位填写

-1-

0002005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安徽亳州还原小区B区1标段10#楼	结构类型	框架	工程规模	14534.99m²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甘春雨	开工日期	2018.8.26
项目经理	刘剑	项目技术负责人	王恒	完成日期	2020.12.31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	共8分部，经查8分部，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8分部	符合要求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35项，经审查符合要求35项，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2项	符合要求
3	安全和主要使用能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5项，符合要求5项，共抽查5项，符合要求5项，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2项	符合要求
4	观感质量结论	共抽查8项，符合要求8项，不符合要求0项	一般
5	综合验收结论	合格，同意验收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负责人
	刘亮	刘荣湖	刘剑	余晓涛	刘飞
	2020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注：该表由施工单位填写，验收意见由监理（建设）单位填写，综合验收结论由参加验收单位共同商定，建设单位填写。

-2-

0002006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安徽亳州还原小区B区1标段10#楼

竣工日期：

验收组织单位(章)

安徽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印制

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概况一览表

工程名称	安徽亳州还原小区B区1标段10#楼		工程地点	亳州经济开发区 老君大道、寿春大道 相华东路与文景路交叉口	
工程规划许可证号	341600201800247	工程施工许可证号	341603180302101-SX-001	质量监督注册号	1801201811184
工程用途	住宅	设计能力	甲级	造价	3382.03万元
工程主要内容	土建、水电安装				
开工日期	2018.8.12	竣工日期	2020.12.31		
建设单位	亳州通盛置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吴建英		
单位地址	希望大道与魏武大道交叉口东南角 亳州中药材配送中心综合楼2#楼	项目负责人	刘亮		
勘察单位	安徽建筑大学岩土测试设计研究院	资质等级	甲级	项目负责人	刘飞
设计单位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项目负责人	刘筱林
施工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特级 D141027206		
法定代表人	方明利	项目经理及证书号	刘剑 J2003783846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监理单位	安徽国汉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甲级 E134000482-4/1		
法定代表人	吴明昊	总监及岗位证书号	刘荣湖 00485302		
工程质量监督机构	亳州市建筑工程质量监督站				

注：本表由建设单位填写

-1-

0002006

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安徽亳州还原小区B区1标段12#楼	结构类型	框架	工程规模	30142.49m²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王特清	开工日期	2018.9.10
项目经理	刘剑	项目技术负责人	文中英	完成日期	2020.12.31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	共8分部，经查8分部，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8分部	符合要求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5项，经审查符合要求5项，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5项	符合要求
3	安全和主要使用能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7项，符合要求7项，共抽查5项，符合要求5项，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1项	符合要求
4	观感质量结论	共抽查8项，符合要求8项，不符合要求1项	一般
5	综合验收结论	合格，同意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参加验收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负责人
	刘剑	刘荣湖	王特清	李凌	杨振
	2020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注：该表由施工单位填写，验收结论由监理（建设）单位填写，综合验收结论由参加验收单位共同商定，建设单位填写。

-2-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0002007

工程名称：安徽亳州还原小区B区1标段12#楼

竣工日期：

验收组织单位(章)

安徽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印制

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概况一览表

工程名称	安徽亳州还原小区B区1标段12#楼		工程地点	亳州经济开发区芜湖大道、养生大道、相关路与文昌路交口	
工程规划许可证号	341600201800248	工程施工许可证号	341600181805010-SA-001	质量监督注册号	6012018135
工程用途	住宅	设计能力	甲级	造价	6804.02万元
工程主要内容	土建、水电安装				
开工日期	2018.9.8	竣工日期	2020.12.31		
建设单位	亳州通盛置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吴建英		
单位地址	养生大道与魏武大道交叉口东南角亳州中药材商贸中心综合楼7楼	项目负责人	刘乘		
勘察单位	安徽建筑大学勘察设计研究院	资质等级	甲级	项目负责人	刘磊
设计单位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项目负责人	刘振林
施工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特级 D141037206		
法定代表人	方胜利	项目经理及证书号	刘剑 J2009 3884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监理单位	安徽阜阳汉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甲级 E134000482-4/1		
法定代表人	吴明灵	总监及岗位证书号	刘荣湖 0040802		
工程质量监督机构	亳州市建筑工程质量监督站				

注：本表由建设单位填写

-1-

0002007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安徽亳州还原小区B区1标段12#楼	结构类型	框架	工程规模	30142.49m²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王特清	开工日期	2018.9.8
项目经理	刘剑	项目技术负责人	文中英	完成日期	2020.12.31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	共8分部，经查8分部，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8分部	符合要求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5项，经审查符合要求5项，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5项	符合要求
3	安全和主要使用能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7项，符合要求7项，共抽查5项，符合要求5项，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1项	符合要求
4	观感质量结论	共抽查8项，符合要求8项，不符合要求1项	一般
5	综合验收结论	合格，同意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参加验收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负责人
	刘剑	刘荣湖	王特清	李凌	杨振
	2020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注：该表由施工单位填写，验收结论由监理（建设）单位填写，综合验收结论由参加验收单位共同商定，建设单位填写。

-2-

竣工验收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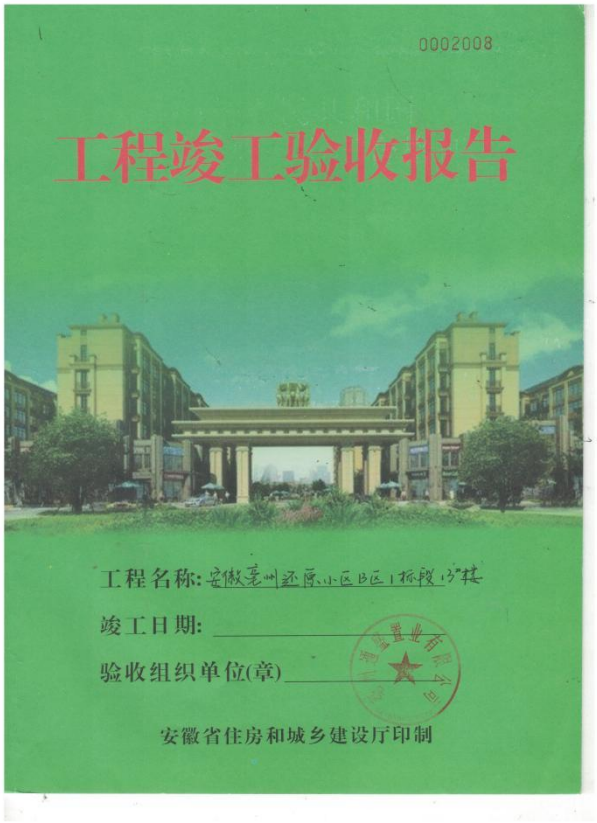

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概况一览表

工程名称	安徽亳州还原小区B区1标段13#楼		工程地点	亳州经济开发区，老石大道，新马大道和华东路与文景路交叉口	
工程规划许可证号	341600201813-3	工程施工许可证号	341603-180365001-SX-001	质量监督注册号	16012018448
工程用途	住宅	设计能力	甲级	造价	
工程主要内容	土建、水电安装				
开工日期	2018.8.26	竣工日期	2020.12.31		
建设单位	亳州通盛置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吴建武		
单位地址	新马大道与亳芜武大道交叉口南向亳州市政协机关办公楼对面	项目负责人	刘果		
勘察单位	安徽建筑大学岩土工程设计研究院	资质等级	甲级	项目负责人	刘飞
设计单位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项目负责人	刘俊林
施工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特级 D141023206		
法定代表人	方胜利	项目经理及证书号	刘剑 JZ003978384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监理单位	安徽国汉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甲级 E14600032-4/1		
法定代表人	吴明灵	总监及岗位证书号	刘果 城建 00685802		
工程质量监督机构	亳州市建筑工程质量监督站				

注：本表由建设单位填写

-1-

0002008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安徽亳州还原小区B区1标段13#楼	结构类型	框架	工程规模	16199.80m²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王华清	开工日期	2018.8.26
项目经理	刘剑	项目技术负责人	文中英	完成日期	2020.12.31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	共8分部，经查8分部，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8分部	符合要求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35项，经审查符合要求35项，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35项	符合要求
3	安全和主要使用能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3项，符合要求3项，共抽查3项，符合要求3项，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项	符合要求
4	观感质量结论	共抽查13项，符合要求13项，不符合要求项	一般
5	综合验收结论	合格，同意验收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负责人
	刘果	刘果明	刘剑	刘俊林	刘飞
	2020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注：该表由施工单位填写，验收结论由监理（建设）单位填写，综合验收结论由参加验收单位共同商定，建设单位填写。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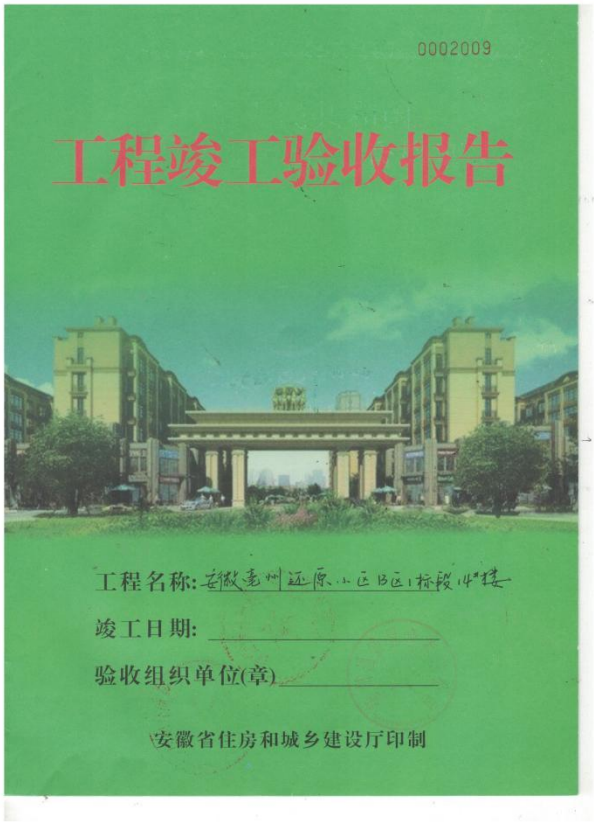

竣工验收报告

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概况一览表

工程名称	安徽亳州还原小区B区1标段18#楼		工程地点	亳州经济开发区 老君大道 希望大道 和谐东路与文昌路交叉口	
工程规划许可证号	341600202080029	工程施工许可证号	341601180105101-5X-001	质量监督注册号	160120181186
工程用途	住宅	设计能力	甲级	造价	6883.73元
工程主要内容	土建、水电安装				
开工日期	2018.8.25	竣工日期	2020.12.31		
建设单位	亳州通盛置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吴建英		
单位地址	希望大道与魏武大道交叉口东南角亳州市药材商品流通中心综合楼21楼	项目负责人	刘康		
勘察单位	安徽建筑大学地下空间设计研究院	资质等级	甲级	项目负责人	刘工
设计单位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项目负责人	刘建林
施工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特级 D141009206		
法定代表人	方胜利	项目经理及证书号	刘剑 JZ003138384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监理单位	安徽闽双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甲级 E134000482-4/1		
法定代表人	吴明吴	总监及岗位证书号	刘景球 0043502		
工程质量监督机构	亳州市建筑工程质量监督站				

注：本表由建设单位填写

-1-

0002009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安徽亳州还原小区B区1标段18#楼	结构类型	框架	工程规模	50934.26 m²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王中英	开工日期	2018.8.25
项目经理	刘剑	项目技术负责人	文中英	完成日期	2020.12.31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	共8分部，经查8分部，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8分部	符合要求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13项，经审查符合要求13项，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项	符合要求
3	安全和主要使用能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5项，符合要求5项，共抽查5项，符合要求5项，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项	符合要求
4	观感质量结论	共抽查8项，符合要求8项，不符合要求项	一般
5	综合验收结论	合格，同意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参加验收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刘康	总监理工程师 刘景球	单位负责人 冷永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刘工	单位负责人 杨欣
	2020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注：该表由施工单位填写，验收结论由监理（建设）单位填写，综合验收结论由参加验收单位共同商定，建设单位填写。

-2-

0002010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安徽亳州还原小区B区1标段18#楼

竣工日期：

验收组织单位(章)

安徽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印制

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概况一览表

工程名称	安徽亳州还原小区B区1标段18#楼		工程地点	亳州经济开发区 老君大道 希望大道 和谐东路与文昌路交叉口	
工程规划许可证号	341600202080029	工程施工许可证号	341601180105101-5X-001	质量监督注册号	160120181187
工程用途	住宅	设计能力	甲级	造价	6687.81元
工程主要内容	土建、水电安装				
开工日期	2018.9.6	竣工日期	2020.12.31		
建设单位	亳州通盛置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吴建英		
单位地址	希望大道与魏武大道交叉口东南角亳州市药材商品流通中心综合楼21楼	项目负责人	刘康		
勘察单位	安徽建筑大学地下空间设计研究院	资质等级	甲级	项目负责人	刘工
设计单位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项目负责人	刘建林
施工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特级 D141009206		
法定代表人	方胜利	项目经理及证书号	刘剑 JZ003138384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监理单位	安徽闽双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甲级 E134000482-4/1		
法定代表人	吴明吴	总监及岗位证书号	刘景球 0043502		
工程质量监督机构	亳州市建筑工程质量监督站				

注：本表由建设单位填写

-1-

0002010

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安徽亳州还原小区B区1标段住宅楼	结构类型	框架	工程规模	30925.02m²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王华贵	开工日期	2018.9.6
项目经理	刘剑	项目技术负责人	文中兵	完成日期	2020.12.31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	共8分部，经查8分部，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8分部	符合要求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5项，经审查符合要求5项，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5项	符合要求
3	安全和主要使用能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5项，符合要求5项，共抽查5项，符合要求5项，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项	符合要求
4	观感质量结论	共抽查8项，符合要求8项，不符合要求 项	一般
5	综合验收结论	合格、同意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参加验收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负责人
	2020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注：该表由施工单位填写，验收结论由监理（建设）单位填写，综合验收结论由参加验收单位共同商定，建设单位填写。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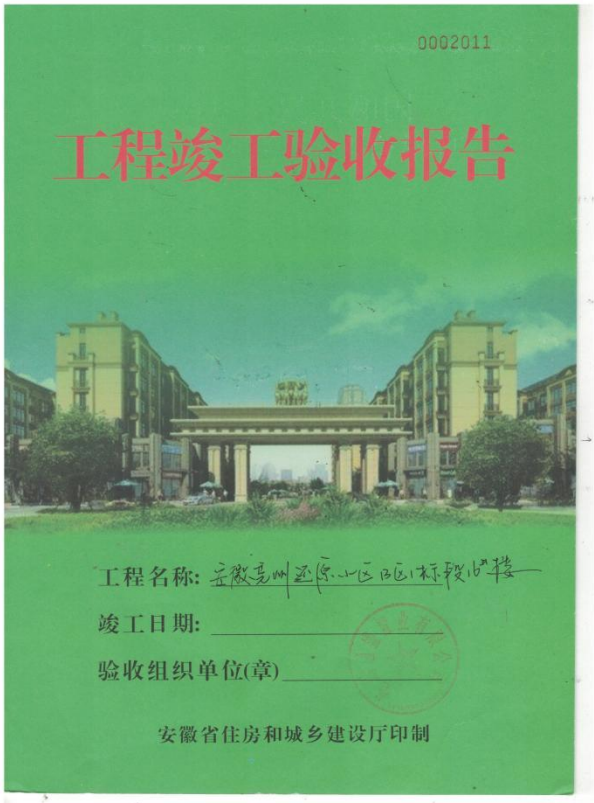

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概况一览表

工程名称	安徽亳州还原小区B区1标段住宅楼	工程地点	亳州经济开发区 北起文里 南到文选 西邻华东路 东至路东文2		
工程规划许可证号	341600201800247	工程施工许可证号	341603180701011-SX-001	质量监督注册号	1601201808
工程用途	幼儿园	设计能力	甲级	造价	7000万元
工程主要内容	土建、水电安装				
开工日期	2020.3.6	竣工日期	2020.12.31		
建设单位	亳州通益置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吴建英		
单位地址	安徽省亳州市经济开发区文里路与文选路交口东南角	项目负责人	刘亮		
勘察单位	安徽建筑大学勘察设计研究院	资质等级	甲级	项目负责人	刘飞
设计单位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项目负责人	刘晓林
施工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特级 D141002806		
法定代表人	方胜利	项目经理及证书号	刘剑 JZ003703034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监理单位	安徽国汉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甲级 E13200043Z-4		
法定代表人	吴明昊	总监及岗位证书号	刘伟 0004802		
工程质量监督机构	亳州市建筑工程质量监督站				

注：本表由建设单位填写

-1-

0002011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安徽亳州还原小区B区1标段住宅楼	结构类型	框架	工程规模	30925.02m²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王华贵	开工日期	2020.3.6
项目经理	刘剑	项目技术负责人	文中兵	完成日期	2020.12.31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	共7分部，经查7分部，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7分部	符合要求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8项，经审查符合要求8项，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8项	符合要求
3	安全和主要使用能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8项，符合要求8项，共抽查8项，符合要求8项，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项	符合要求
4	观感质量结论	共抽查8项，符合要求8项，不符合要求 项	一般
5	综合验收结论	合格、同意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参加验收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负责人
	2020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注：该表由施工单位填写，验收结论由监理（建设）单位填写，综合验收结论由参加验收单位共同商定，建设单位填写。

-2-

竣工验收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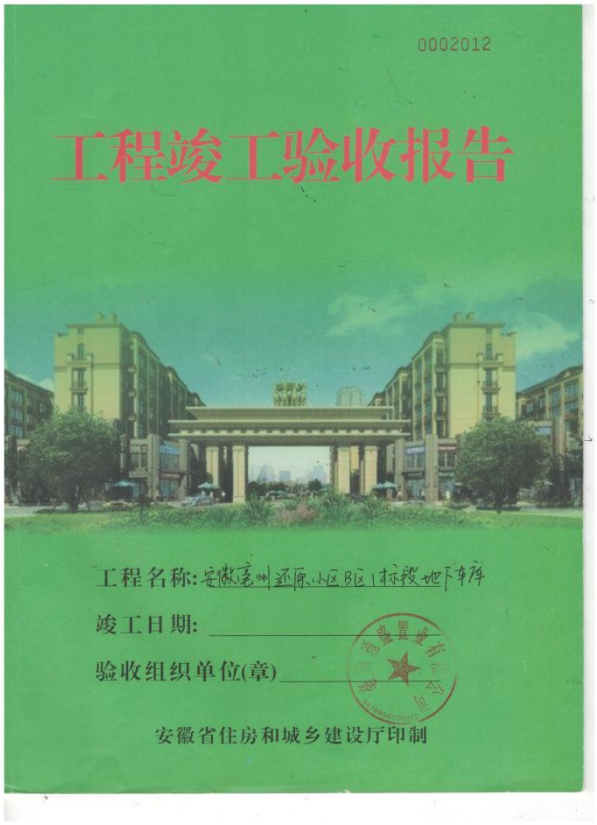

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概况一览表

工程名称	安徽亳州还原小区B区1标段地下车库	工程地点	亳州经开区、老君大道、淝河大道中国华东路与文昌路交叉口		
工程规划许可证号	341600201800202	工程施工许可证号	341603180305001-SX-001	质量监督注册号	160120081190
工程用途	车库	设计能力	甲级	造价	3074万元
工程主要内容	土建、水电安装				
开工日期	2018.10.05	竣工日期	2020.12.31		
建设单位	亳州通盛置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吴建英		
单位地址	亳州经开区老君大道与淝河大道交叉口东南角亳州中药材物流中心综合楼二楼	项目负责人	刘康		
勘察单位	安徽建筑大学勘察设计研究院	资质等级	甲级	项目负责人	刘飞
设计单位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项目负责人	刘振林
施工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特级 D144029906		
法定代表人	方胜利	项目经理及证书号	刘剑 J20029384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监理单位	安徽国汉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甲级 E134002482-4/1		
法定代表人	吴明吴	总监及岗位证书号	刘保湖 00485802		
工程质量监督机构	亳州市建筑工程质量监督站				

注：本表由建设单位填写

-1-

0002012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安徽亳州还原小区B区1标段地下车库	结构类型	框架	工程规模	87020.01 m²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王特清	开工日期	2018.10.05
项目经理	刘剑	项目技术负责人	文中兵	完成日期	2020.12.31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	共1分部，经查5分部，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1分部	符合要求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11项，经审查符合要求11项，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7项	符合要求
3	安全和主要使用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3项，符合要求3项，共抽查3项，符合要求3项，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2项	符合要求
4	观感质量结论	共抽查15项，符合要求13项，不符合要求2项	一般
5	综合验收结论	合格，同意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参加验收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负责人
	2020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注：该表由施工单位填写，验收结论由监理（建设）单位填写，综合验收结论由参加验收单位共同商定，建设单位填写。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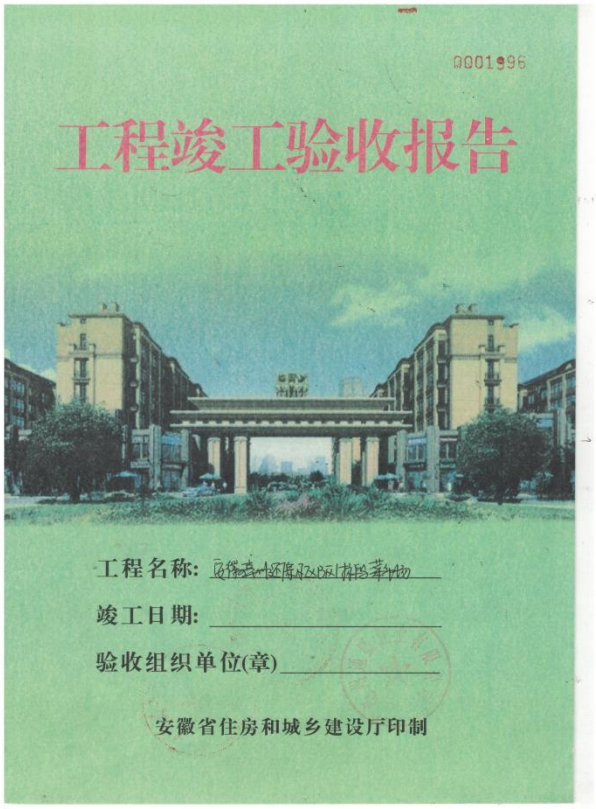

竣工验收报告

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概况一览表

工程名称	安徽亳州还原小区B区1标段菜市场		工程地点	亳州经济开发区老君大道、养生大道、桐华路与文星路交叉口	
工程规划许可证号	341600201800247	工程施工许可证号	341603180705010l-SX-001	质量监督注册号	
工程用途	菜市场	设计能力	甲级	造价	
工程主要内容	土建、水电安装				
开工日期	2019.10.20	竣工日期	2020.12.31		
建设单位	亳州通盛置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吴建英		
单位地址		项目负责人	[illegible]		
勘察单位	安徽建筑大学勘测设计研究院	资质等级	甲级	项目负责人	[illegible]
设计单位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项目负责人	[illegible]
施工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特级 D141029206		
法定代表人	方胜利	项目经理及证书号	[illegible] J200398384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监理单位	安徽国汉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甲级 E134000482141		
法定代表人	[illegible]	总监及岗位证书号	[illegible] 00485802		
工程质量监督机构	亳州高新区建筑工程质量管理服务中心				

注：本表由建设单位填写

0001996

-1-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安徽亳州还原小区B区1标段菜市场	结构类型	框架	工程规模	2830.17m²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illegible]	开工日期	2019.10.20
项目经理	[illegible]	项目技术负责人	[illegible]	完成日期	2020.12.31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	共_分部，经查_分部，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_分部	符合要求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_项，经审查符合要求_项，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_项	符合要求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_项，符合要求_项，共抽查_项，符合要求_项，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_项	符合要求
4	观感质量结论	共抽查_项，符合要求_项，不符合要求_项	一般
5	综合验收结论	合格，同意验收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负责人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2020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注：该表由施工单位填写，验收结论由监理（建设）单位填写，综合验收结论由参加验收单位共同商定，建设单位填写。

-2-

安徽亳州还原小区B区1标段工程建设项目工程质量监督报告

一、工程概况

该工程位于老君大道以东、养生大道以北。本工程建筑物为框架、剪力墙结构，1#楼地上30层，地下1层，总建筑面积27629.73㎡；2#楼地上33层，地下2层，总建筑面积30060.30㎡；3#楼地上33层，地下2层，总建筑面积27475.95㎡；4#楼地上30层，地下2层，总建筑面积29709.33㎡；5#楼地上33层，地下2层，总建筑面积15454.41㎡；6#楼地上33层，地下2层，总建筑面积30948.41㎡；7#楼地上33层，地下2层，总建筑面积14165.92㎡；8#楼地上33层，地下2层，总建筑面积30161.63㎡；9#楼地上33层，地下2层，总建筑面积30942.03㎡；10#楼地上33层，地下2层，总建筑面积14534.49㎡；11#楼地上33层，地下2层，总建筑面积30947.49㎡；12#楼地上33层，地下2层，总建筑面积30161.63㎡；13#楼地上33层，地下2层，总建筑面积16199.80㎡；14#楼地上33层，地下2层，总建筑面积30934.26㎡；15#楼地上33层，地下2层，总建筑面积30935.02㎡；16#楼地上3层，地下0层，总建筑面积5127.85㎡；菜市场、老年活动站、公厕地上2层，地下0层，总建筑面积2830.17㎡；地下车库地上0层，地下1层，总建筑面积87030.01㎡。1#、2#、4#、5#配电房均为地上1层，地下0层，总建筑面积均为160.65㎡。3#配电房地上1层，地下0层，总建筑面积142.76㎡。开闭所地上1层，地下0层，总建筑面积139.12㎡。门卫地上1层，地下0层，总建筑面积80㎡。

二、竣工验收情况

施工单位于2020年12月15日向建设单位提交了工程竣工报告，建设单位于2020年12月16日制定了竣工验收方案。2020年12月18日，建设单位（亳州通盛置业有限公司）组织监理单位（安徽国汉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施工单位（中国建筑第七局工程有限公司）、勘察单位（安徽建筑大学勘测设计研究院）、设计单位（中国建筑第七局工程有限公司）成立验收组，对该项目进行了竣工验收，监督抽查存在问题于2021年1月12日回复。验收组形成一致竣工验收意见，竣工验收意见为“竣工验收合格”，并签字确认。

三、监督情况

该项目于2018年8月22日办理了质量报监手续，监督注册号：1#楼160120181176；2#楼160120181175；3#楼160120181177；4#楼160120181178；5#楼160120181179；6#楼160120181180；7#楼160120181189；8#楼160120181181；9#楼160120181182；10#楼160120181183；11#楼160120181184；12#楼160120181185；13#楼160120181448；14#楼160120181186；15#楼160120181187；16#楼160120181188；地下车库160120181190；菜市场老年活动站公厕160120181191；我中心按计划对该项目进行了质量监督，在质量抽查过程中未发现影响工程主体结构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的质量问题，竣工验收的组织形式、程序等符合相关规定。

亳州市建筑工程质量管理服务中心

2021年2月2日

项目表扬信与获奖

亳州经济开发区规划建设局

亳经区规建〔2018〕83号

表扬信

亳州通盛置业有限公司、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由贵司开发、承建的安徽亳州还原小区B区1标段工程（建设单位负责人：刘索，施工项目经理：刘剑），在贵司合理规划、精心管控和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项目部全体人员的共同努力下，克服困难，高效快速完成项目前期手续。项目严格落实在建工地现场管理“六个100%”环保要求，保质保量地完成工程进度目标。在亳州市三季度综合大检查中，名列前茅，屡次获得好评，并被评选为市级“观摩标杆工地”，受到亳州市委市政府表扬。

再次表扬，以资鼓励。

亳州经济开发区规划建设局

2018年9月28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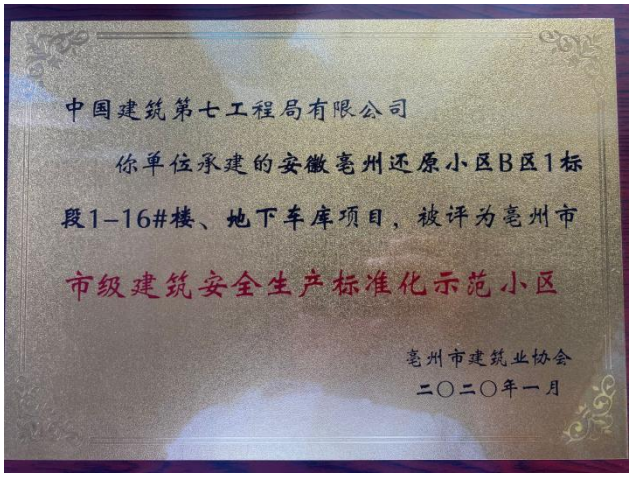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安徽亳州还原小区B区1标段1-16#楼、地下车库项目，被评为亳州市市级建筑安全生产标准化示范小区

亳州市建筑业协会

二〇二〇年一月

6　安徽公安职业学院整体搬迁项目

6.1　国家住建部“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项目查询结果截图

国家住建部“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项目查询结果截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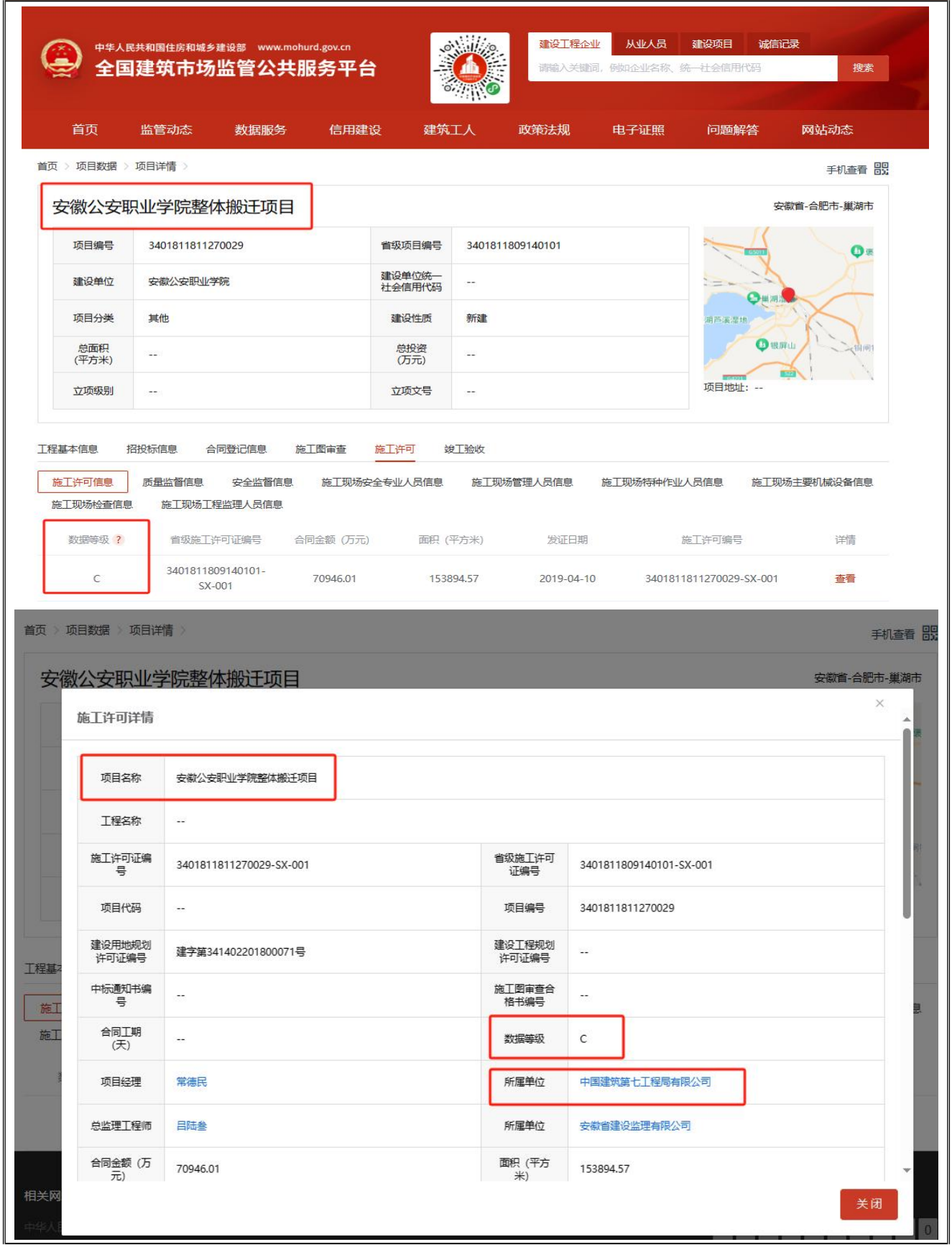

国家住建部“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项目查询结果截图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 从业人员 | 建设项目 |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首页 > 项目数据 > 项目详情 >

手机查看

安徽公安职业学院整体搬迁项目

安徽省-合肥市-巢湖市

项目编号	3401811811270029	省级项目编号	3401811809140101
建设单位	安徽公安职业学院	建设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项目分类	其他	建设性质	新建
总面积（平方米）	--	总投资（万元）	--
立项级别	--	立项文号	--

项目地址：--

工程基本信息 招投标信息 合同登记信息 施工图审查 施工许可 竣工验收 业绩技术指标

竣工验收备案信息 竣工验收信息

数据等级 ?	省级竣工备案编号	实际造价(万元)	实际面积(平方米)	实际竣工验收备案时间	竣工验收备案编号	施工许可证编号	详情
C	3401811809140101-DW033(JG)	6346.02	18383.59	2021-06-09	3401811811270029-JX-015	3401811811270029-SX-001	查看
C	3401811809140101-DW016(JG)	1800.87	6850.29	2021-08-19	3401811811270029-JX-014	3401811811270029-SX-001	查看
C	3401811809140101-DW037(JG)	417.55	692.00	2021-12-16	3401811811270029-JX-013	3401811811270029-SX-001	查看
C	3401811809140101-DW036(JG)	189.76	160.90	2021-12-16	3401811811270029-JX-012	3401811811270029-SX-001	查看
C	3401811809140101-DW034(JG)	135.8	263.00	2021-12-16	3401811811270029-JX-011	3401811811270029-SX-001	查看
C	3401811809140101-DW015(JG)	7883.52	20819.34	2021-08-19	3401811811270029-JX-010	3401811811270029-SX-001	查看
C	3401811809140101-DW032(JG)	7217.11	14825.00	2021-08-19	3401811811270029-JX-009	3401811811270029-SX-001	查看
C	3401811809140101-DW027(JG)	5183.52	14497.88	2021-08-19	3401811811270029-JX-008	3401811811270029-SX-001	查看
C	3401811809140101-DW019(JG)	1994.77	7705.77	2021-08-19	3401811811270029-JX-007	3401811811270029-SX-001	查看
C	3401811809140101-DW018(JG)	1827.93	6850.36	2021-08-19	3401811811270029-JX-006	3401811811270029-SX-001	查看
C	3401811809140101-DW017(JG)	1799.47	6850.29	2021-08-19	3401811811270029-JX-005	3401811811270029-SX-001	查看
C	3401811809140101-DW031(JG)	4344.88	11065.00	2021-06-09	3401811811270029-JX-004	3401811811270029-SX-001	查看
C	3401811809140101-DW030(JG)	2535.95	6389.35	2021-06-09	3401811811270029-JX-003	3401811811270029-SX-001	查看
C	3401811809140101-DW014(JG)	6963.56	20771.00	2021-06-09	3401811811270029-JX-002	3401811811270029-SX-001	查看
C	3401811809140101-DW029(JG)	5587.4	17756.30	2021-06-09	3401811811270029-JX-001	3401811811270029-SX-001	查看

共 15 条 1 前往 1 页

6.2　合同关键页

合同关键页+中标通知书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安徽公安职业学院 、合肥市重点工程建设管理局

承包人（全称）：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三方就 安徽公安职业学院整体搬迁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安徽公安职业学院整体搬迁工程。

2.工程地点：巢湖市黄麓镇。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皖发改投资函【2017】7号。

4.资金来源：市财政。

5.工程内容：安徽公安职业学院整体搬迁项目总建筑面积426000㎡。本次招标为一期工程，建筑面积154625㎡（含不计容建筑面积1343㎡），其中地上建筑面积143311㎡，地下建筑面积9971㎡。主要建设内容：大门（南、东、北）、教学楼、图书馆、实验楼、教学管理用房、学生宿舍（4栋）、食堂及生活配套用房、警务实战训练用房、教学综合楼、35KV/10KV变电所、地下建筑及其他设施，装饰、智能化管线预埋、设备安装、供配电系统、室外管线综合、室外照明、道路、景观绿化、水系改造、围墙、土方工程等。本项目包含基坑支护、土方工程、土建、装饰、幕墙、安装、设备、景观等。具体内容详见图纸、招标答疑及工程量清单等。

6.工程承包范围：土建、安装、装饰等及招标文件，工程量清单及补充答疑文件全部内容。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18年12月28日（实际以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0年12月28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730日历天。

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 合格，教学综合楼、教学楼及学生宿舍楼确保“黄山杯”及以上标准，工程总体争创“鲁班奖”。

1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柒亿零玖佰肆拾陆万零玖拾柒元捌角肆分(¥709460097.84元)（含预留金12000000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壹仟贰佰叁拾万伍仟捌佰伍拾伍元肆角叁分(¥12305855.43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壹仟贰佰万元整 (¥12000000.00元)。

2.合同价格形式：总价合同。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常德民。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2）投标函、投标文件及其附录（如果有）；

（3）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4）通用合同条款；

（5）技术标准和要求；

（6）图纸；

（7）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8）招标文件及答疑、补遗。

（9）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2

七、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2018年12月__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合肥市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并由承包人提交履约保证金后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拾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各执陆份，承包人执陆份，安徽合肥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备案贰份。

发包人：（公章）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地　址：_____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　话：_____	电　话：_____

3

传　真：_____	传　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_____	账　号：_____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410000169954619U

地　址：郑州市城东路116号

邮政编码：450000

法定代表人：方胜利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371-66350532

传　真：0371-66350532

电子信箱：cscec5b@cscec.com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南省分行直属支行

账　号：16005101040022353

合肥市重点工程建设管理局与安徽公安职业学院共同成立联合工作组，全面负责该项目管理，行使发包人的职权。

4

合同关键页+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编号：HFZTB-GC-2018-009600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

你单位于 安徽公安职业学院整体搬迁工程 项目（项目编号：2018GACZ3238）招投标中，经评定，被确定为中标人。中标价款为(人民币) 柒亿零玖佰肆拾陆万零玖拾柒元捌角肆分 元(大写)。中标工期 730 天（日历日），工程质量达到国家施工验收规范 合格 标准。

请你单位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于30日内与招标人签订承包合同，无故逾期视为放弃中标资格。

工程名称：安徽公安职业学院整体搬迁工程

工程地点：巢湖市黄麓镇

结构层次：/　　建筑面积：/

预算价：89100万 元　　中标价：709460097.84 元

项目经理：常德民

开工日期：/ （具体以开工令为准）

中标范围：图纸、招标文件、清单约定的所有内容

招标人：（盖章）

2018年 月 日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2018年 月 日

安徽合肥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盖章）

2018年 月 日

重要提示：

1、中标人应当按照本中标通知书规定的内容与招标人签订合同。

2、中标人应当按照约定履行合同。对未能按时、按质、按量履行合同的中标人，将被追究违约责任。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部门将对其违约行为进行记录并予以披露。

附则：

1、《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签订的法律依据，此内容不得变更应作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2、中标人不得转让、出卖《中标通知书》；

3、合同自签订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须办理合同备案手续；

4、办理合同见证和备案时须携带以下资料：

（1）合同原件

（2）履约保证金等各种担保（复印件）

6.3　竣工验收报告

验收报告汇总表

序号	子项验收报告名称	验收日期	子项金额（万元）	合计金额（万元）
1	安徽公安职业学院整体搬迁项目教学管理用房 1	2021-06-09	2535.95	70946.01
2	安徽公安职业学院整体搬迁项目教学管理用房 2	2021-06-09	4344.88	
3	安徽公安职业学院整体搬迁项目教学楼	2021-06-09	6963.56	
4	安徽公安职业学院整体搬迁项目实验楼	2021-06-09	5587.40	
5	安徽公安职业学院整体搬迁项目图书馆	2021-06-09	6346.02	
6	安徽公安职业学院整体搬迁项目学生宿舍 1#	2021-08-19	1800.87	
7	安徽公安职业学院整体搬迁项目学生宿舍 2#	2021-08-19	1799.47	
8	安徽公安职业学院整体搬迁项目学生宿舍 3#	2021-08-19	1827.93	
9	安徽公安职业学院整体搬迁项目学生宿舍 5#	2021-08-19	1994.77	
10	安徽公安职业学院整体搬迁项目教学综合楼	2021-08-19	7883.52	
11	安徽公安职业学院整体搬迁项目食堂及生活配套用房	2021-08-19	5183.52	
12	安徽公安职业学院整体搬迁项目警务实战训练用房	2021-08-19	7217.11	
13	安徽公安职业学院整体搬迁项目变电所	2021-12-16	417.55	
14	安徽公安职业学院整体搬迁项目大门（北）	2021-12-16	189.76	
15	安徽公安职业学院整体搬迁项目大门（南）	2021-12-16	135.80	

竣工验收报告

0214290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安徽公安职业学院整体搬迁项目 基础工程

竣工日期：

验收组织单位（章）

合肥市建设委员会印制

一、工程概况

0214290

工程名称	安徽公安职业学院整体搬迁项目基础工程	工程地点	巢湖市黄麓镇
建筑面积	6389.35 m²	工程造价	2235.85 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	层数	地上：4 层 地下：___ 层
规划许可证号	建字第340122018000071号	施工许可证号	341081180940101-SX-001
开工日期	2019年3月7日	竣工日期	2021年6月9日
建设单位	安徽公安职业学院	法定代表人	赵昂
单位地址	合肥市望江西路	项目负责人	高凤武
勘察单位	安徽建筑大学勘察设计研究院	资质等级	岩土工程勘察乙级 / 工程测量甲级 / 市政公用工程甲级 / 项目负责人 文飞
设计单位	安徽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建筑甲级 / 项目负责人 张宏
施工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 D141029206
法定代表人	方胜利	项目经理及证书号	常德民 00371350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监理单位	安徽省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综合资质 E134001476
法定代表人	丰建国	总监及岗位证书号	巨明冬 00289740
施工图审查机构	安徽建筑大学施工图审查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监督机构	巢湖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监督注册号	1400190047

1

二、验收组人员组成

验收组成员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职务	本人签名
组长	高凤武	安徽公安职业学院	项目负责人	高凤武
副组长	胡威风	合肥省建设工程建设管理局	项目负责人	胡威风
	崔建年	安徽公安职业学院		崔建年
	巨明冬	安徽省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巨明冬
成员	张宏	安徽建筑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项目负责人	张宏
	文飞	安徽建筑大学勘察设计研究院	勘察项目负责人	文飞
	常德民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常德民
	甘京情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企业质量部负责人	甘京情
	黄仲勇	安徽省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代表	黄仲勇
	李广成	安徽省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李广成
	赵书强	安徽公安职业学院	土建工程师	赵书强
	王磊	安徽公安职业学院	土建工程师	王磊
	辛楠	安徽公安职业学院	暖通工程师	辛楠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崔建年

建设单位法定代表人：赵昂

（单位公章）

2021年6月9日

提示：建设单位对竣工验收的工程质量全面负责

2

三、验收结果

0214290

验收意见：

本工程在勘察、设计、施工、监理过程中，各方责任主体基本遵照国家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条文强制性标准条文规定、相关要求，认真履行质量责任，无不良记录，无重大质量安全事故的发生，现已完成施工设计文件及合同约定的全部内容，工程资料齐全，符合质量验收规范要求，无违反强制性标准条文规定。竣工验收工作由建设单位组织，建设、勘察、设计、监理及施工等相关单位共同组成验收组，对工程实体和工程技术资料进行验收，验收程序符合相关规定的要求。

验收组按照国家相关验收规范和验收文件的要求，共同对本工程分部、分项工程进行认真核查，经核查本工程符合设计及标准要求，质量合格，工程控制资料完整，实体观感好，验收组还对影响安全和施工功能性项目做重点抽查，经检查未发现明显质量缺陷和违反强制条文的内容，各项设计功能、指标实现情况良好。

经验收，该工程施工满足设计功能要求，勘察、设计单位积极配合相关分部及单位工程验收，地勘报告准确，设计变更文件及时，施工单位严格执行合格设计相关的法律法规和强制条文，监理单位能公正、积极、认真履行工作，维护建设单位和承包单位的合法权益。

施工单位严格执行各项法律法规，认真履行责任，服务好。

建设单位严格合同管理，规范基本程序，合理项目管理，无违法违规行为。

验收组验收结论：经过工程质量验收过程，质量合格。

验收结论和质量等级：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设计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法人代表 赵昂	法人代表	法人代表	法人代表
2021年6月9日	2021年6月9日	2021年6月9日	2021年6月9日

3

竣工验收报告

0214237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安徽公安职业学院建设项目工程项目 教学管理用房2

竣工日期：

验收组织单位（章）

合肥市建设委员会印制

一、工程概况

0214237

工程名称	安徽公安职业学院建设项目工程项目 教学管理用房2	工程地点	肥东县�镇
建筑面积	11065 m²	工程造价	4344.88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	层数	地上：4 层 地下：1 层
规划许可证号	建字第340100200800071号	施工许可证号	340181180914040101-SX-001
开工日期	2019年3月12日	竣工日期	2021年6月9日
建设单位	安徽公安职业学院	法定代表人	赵帅
单位地址	合肥市望江西路	项目负责人	高风武
勘察单位	安徽建筑大学勘察设计研究院	资质等级	工程勘察综合甲级 / 岩土工程勘察甲级 项目负责人 刘飞
设计单位	安徽省建筑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建筑甲级 项目负责人 张宫
施工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八局第一建设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 D141029206
法定代表人	方胜利	项目经理及证书号	常德民 00371350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监理单位	安徽省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综合资质 E134001476
法定代表人	丰建国	总监及岗位证书号	吕胜彪 00289740
施工图审查机构	安徽省安建工施图审查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监督机构	肥东县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监督注册号	1400190048

1

二、验收组人员组成

验收组成员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职务	本人签名
组长	高风武	安徽公安职业学院	项目负责人	高风武
副组长	方明风	合肥市重点工程建设管理局	项目负责人	方明风
	崔建华	安徽公安职业学院		崔建华
	吕胜彪	安徽省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吕胜彪
成员	张宫	安徽省建筑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项目负责人	张宫
	刘飞	安徽建筑大学勘察设计研究院	勘察项目负责人	刘飞
	董鸿勇	安徽省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代表	董鸿勇
	常德民	中国建筑第八局第一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常德民
	甘东情	中国建筑第八局第一建设有限公司	企业质量检查负责人	甘东情
	李广成	安徽省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李广成
	赵昔珍	安徽公安职业学院	土建工程师	赵昔珍
	孙远	安徽公安职业学院	土建工程师	孙远
	辛楠	安徽公安职业学院	智能化工程师	辛楠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建设单位法定代表人：

（单位公章）

2021 年 6 月 9 日

提示：建设单位对竣工验收的工程质量全面负责

2

三、验收结果

0214237

验收意见：

本工程在勘察、设计、施工、监理过程中，各方责任主体基本遵照国家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条文的相关要求，认真履行质量责任，无不良记录，无重大质量安全事故的发生，现已完成施工设计文件及合同的定向全部内容，工程资料齐全，符合质量验收规范要求，无违反强制性标准条文规定，竣工验收工作由建设单位牵头，建设、勘察、设计、监理及施工等相关单位共同组成验收组，对工程实体和工程技术资料进行验收，验收程序符合相关规定的要求。

验收组按照国家相关验收规范和验收文件的要求，共同对本工程分部、分项工程进行认真核查，经核查本工程符合设计及标准要求，质量合格，工程控制资料完整，实体观感好，验收组还对影响安全和重要功能性项目做重点抽查，经检查未发现明显质量缺陷和违反强制条文的内容，各项设计功能、指标实现情况良好。

经验收，该工程施工满足设计功能要求，勘察、设计单位积极参与相关分部及单位工程验收，地勘报告准确，设计变更文件及时，施工单位和监理单位执行了建设相关的法律法规和强制条文，监理单位能公正、独立、自主的开展工作，建设单位以地方政府单位的合法程序各单位能严格执行合同，[illegible]好。

建设单位严格按工程[illegible]本工程[illegible]等环节，无违法违规行为。

经验收验收结论：[illegible]合格。

验收结论和质量等级：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设计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法人代表 2021年6月9日	法人代表 2021年6月9日	法人代表 2021年6月9日	法人代表 2021年6月9日

3

竣工验收报告

0214277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安徽公安职业学院教学楼等项目及附属

竣工日期：

验收组织单位（章）

合肥市建设委员会印制

一、工程概况

0214277

工程名称	安徽公安职业学院教学楼等项目及附属	工程地点	肥西县丰乐镇
建筑面积	20771 m²	工程造价	6962.56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	层数	地上：6 层 地下：1 层
规划许可证号	建字第340122201800071号	施工许可证号	340181201940101-SX-001
开工日期	2019年3月5日	竣工日期	2021年6月9日
建设单位	安徽公安职业学院	法定代表人	赵邦
单位地址	合肥市望江西路	项目负责人	高凤武
勘察单位	安徽建筑大学城市设计研究院	资质等级	工程勘察综合甲级 地基基础工程专业甲级	项目负责人	刘飞
设计单位	安徽省建筑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建筑甲级	项目负责人	张宾
施工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 D141029206
法定代表人	方用生	项目经理及证书号	常德民 00371350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监理单位	安徽省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综合资质 E13410476
法定代表人	丰建国	总监及岗位证书号	吕艳冬 00289740
施工图审查机构	安徽省交建设计施工图审查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监督机构	合肥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监督注册号	1400190055

1

二、验收组人员组成

验收组成员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职务	本人签名
组长	高凤武	安徽公安职业学院	项目负责人	高凤武
副组长	胡凤凤	合肥市建设工程建设管理局	项目负责人	胡凤凤
	崔建华	安徽公安职业学院		崔建华
	吕艳冬	安徽省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及岗位证书	吕艳冬
成员	张宾	安徽省建筑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项目负责人	张宾
	刘飞	安徽建筑大学城市设计研究院	勘察项目负责人	刘飞
	黄帅南	安徽省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代表	黄帅南
	常德民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常德民
	甘东情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企业质量管理负责人	甘东情
	李广成	安徽省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李广成
	赵芳芳	安徽公安职业学院	土建工程师	赵芳芳
	王亮	安徽公安职业学院	土建工程师	王亮
	辛柯	安徽公安职业学院	机电安装工程师	辛柯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建设单位法定代表人：

（单位公章）

2021 年 6 月 9 日

提示：建设单位对竣工验收的工程质量全面负责

2

三、验收结果

0214277

验收意见：

本工程在勘察、设计、施工、监理过程中，各方责任主体基本遵照国家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条文的相关要求，认真履行质量责任，无不良记录，无重大质量安全事故的发生，现已完成施工设计文件及合同约定的全部内容，工程资料齐全，符合质量验收规范要求，无违反强制性标准条文规定。竣工验收工作由建设单位组织，建设、勘察、设计、监理及施工等相关单位共同组成验收组，对工程实体和工程技术资料进行验收，验收程序符合相关规定的要求。

验收组按照国家相关验收规范和验收文件的要求，共同对本工程分部、分项工程进行认真核查，经核查本工程符合设计及标准要求，质量合格，工程资料完整，实体观感好，验收组还对影响安全和施工功能性项目做重点抽查，经检查未发现明显质量缺陷和违反强制条文的内容，各项设计功能、指标实现情况良好。

经验收，该工程施工满足设计功能要求，勘察、设计单位积极参与相关分部及单位工程验收，地勘报告准确，设计变更文件及时，施工单位能严格执行：建设相关的法律法规和强制条文，监理单位能公正、独立、规范地进行工作，保护建设单位和承包单位的合法权益，各建设单位严格执行合同，认真进行质量管理，履行各自职责好。

建设单位严格按工程建设基本程序和法律法规进行管理，无违法违规行为。

验收组验收结论：该工程质量验收通过，质量合格。

验收结论和质量等级：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设计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法人代表 2021年6月9日	法人代表 2021年6月9日	法人代表 2021年6月9日	法人代表 2021年6月9日

3

竣工验收报告

0214238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安徽公安职业学院教学体育设施项目 实验楼

竣工日期：

验收组织单位（章）

合肥市建设委员会印制

一、工程概况

0214238

工程名称	安徽公安职业学院教学体育设施项目实验楼	工程地点	第四中南侧
建筑面积	17756.30 m²	工程造价	5587.4 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	层数	地上：5 层 地下：层
规划许可证号	建字第34420080077号	施工许可证号	340811809140101-SX-001
开工日期	2019年2月20日	竣工日期	2021年6月9日
建设单位	安徽公安职业学院	法定代表人	赵昂
单位地址	合肥市望江西路	项目负责人	高凤武
勘察单位	安徽建筑大学勘察设计研究院	资质等级	工程勘察乙级 岩土工程勘察甲级 / 项目负责人 刘飞
设计单位	安徽建筑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建筑甲级 / 项目负责人 张亮
施工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 D141029206
法定代表人	方胜利	项目经理及证书号	常德民 00371250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监理单位	安徽省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综合资质 E134004476
法定代表人	朱建国	总监及岗位证书号	王艳丽 00289750
施工图审查机构	安徽省华建建设工程施工图审查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监督机构	第四中学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监督注册号	1400190045

1

二、验收组人员组成

验收组成员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职务	本人签名
组长	高凤武	安徽公安职业学院	项目负责人	高凤武
副组长	胡威风	合肥市基本建设工程质量监督局	项目负责人	胡威风
	崔建华	安徽公安职业学院		崔建华
	吕凤兰	安徽方圆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吕凤兰
成员	张亮	安徽省建筑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项目负责人	张亮
	刘飞	安徽建筑大学勘察设计研究院	勘察项目负责人	刘飞
	黄新荣	安徽省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代表	黄新荣
	常德民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工程项目负责人	常德民
	甘东清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企业技术负责人	甘东清
	李宁成	安徽省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李宁成
	赵岩岩	安徽公安职业学院	土建工程师	赵岩岩
	王逸	安徽公安职业学院	土建工程师	王逸
	辛楠	安徽公安职业学院	合肥市基本建设工程师	辛楠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建设单位法定代表人：

（单位公章）

2021 年 6 月 9 日

提示：建设单位对竣工验收的工程质量全面负责

2

三、验收结果

0214238

验收意见：

本工程在勘察、设计、施工、监理过程中，各方责任主体基本遵照国家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条文的相关要求，认真履行质量责任，无不良记录，无重大质量安全事故的发生，现已完成施工设计文件及合同约定的全部内容，工程资料齐全，符合质量验收规范要求，无违反强制性标准条文规定。竣工验收工作由建设单位组织，建设、勘察、设计、监理及施工等相关单位共同组成验收组，对工程实体和工程技术资料进行验收，验收程序符合相关规定的要求。

验收组按照国家相关验收规范和验收文件的要求，共同对本工程分部、分项工程进行认真核查，经核查本工程符合设计及标准要求，质量合格，工程技术资料完整，实体观感好，验收组还对影响安全和施工功能性项目做重点抽查，经检查未发现明显质量缺陷和违反强制条文的内容，各项设计功能、指标实现情况良好。

经验收，该工程施工满足设计功能要求，勘察、设计单位积极参与相关分部及单位工程验收，地勘报告准确，设计变更文件及时，施工单位能严格执行与建设相关的法律法规和强制条文，监理单位能公正、独立监理的工程工作，维护建设单位和承包单位的合法权益，各单位能严格执行合同，较为履行质量责任，很好服务好。

建设单位严格按工程建设基本程序实施项目管理，无违法违规行为。

验收组验收结论：该工程质量验收通过，质量合格。

验收结论和质量等级：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设计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法人代表 2021年6月9日	法人代表 2021年6月9日	法人代表 2021年6月9日	法人代表 2021年6月9日

3

竣工验收报告

0214276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安徽公安职业学院遗存楼改造项目 · 图书馆

竣工日期：

验收组织单位（章）

合肥市建设委员会印制

一、工程概况

0214276

工程名称	安徽公安职业学院遗存楼改造项目图书馆	工程地点	巢湖市考棚镇	
建筑面积	18383.59 m²	工程造价	6346.02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	层数	地上：5 层 地下：层	
规划许可证号	建字第340120180071号	施工许可证号	341081180914010I-SX-001	
开工日期	2019年3月10日	竣工日期	2021年6月9日	
建设单位	安徽公安职业学院	法定代表人	赵帅	
单位地址	合肥市明光路口西路	项目负责人	高风武	
勘察单位	安徽建筑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	资质等级	工程勘察甲级 市政行业乙级	项目负责人 刘飞
设计单位	安徽省建筑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建筑甲级	项目负责人 张宁
施工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房建施工总承包特级 D141079206	
法定代表人	方胜利	项目经理及证书号	常德民 00371350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监理单位	安徽省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综合资质 E134001476	
法定代表人	李建国	总监及岗位证书号	白桂冬 00287750	
施工图审查机构	安徽省建筑施工图审查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监督机构	巢湖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监督注册号	1400190046	

1

二、验收组人员组成

验收组成员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职务	本人签名
组长	高风武	安徽公安职业学院	工程项目负责人	高风武
副组长	胡成风	合肥市建筑工程建设监理局	工程项目负责人	胡成风
	崔建华	安徽公安职业学院		崔建华
	吕桂冬	安徽省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吕桂冬
成员	张宁	安徽省建筑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项目负责人	张宁
	刘飞	安徽建筑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	勘察项目负责人	刘飞
	李锦勇	安徽省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代表	李锦勇
	常德民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常德民
	甘东情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项目负责人	甘东情
	李广成	安徽省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李广成
	赵青芳	安徽公安职业学院	土建工程师	赵青芳
	王远	安徽公安职业学院	土建工程师	王远
	辛楠	安徽公安职业学院	弱电工程师	辛楠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建设单位法定代表人：

（单位公章）

2021 年 6 月 9 日

提示：建设单位对竣工验收的工程质量全面负责

2

三、验收结果

0214276

验收意见：

本工程在勘察、设计、施工、监理过程中，各方责任主体基本遵照国家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条文等相关要求，认真履行质量责任、无不良记录，无重大质量安全事故的发生，现已完成施工设计文件及合同约定的全部内容，工程资料齐全，符合质量验收规范要求，无违反强制性标准条文规定。竣工验收工作由建设单位组织，建设、勘察、设计、监理及施工等相关单位共同组成验收组，对工程实体和工程技术资料进行验收，验收程序符合相关规定的要求。

验收组按照国家相关验收规范和验收文件的要求，共同对本工程分部、分项工程进行认真核查，经核查本工程符合设计及标准要求，质量合格，工程控制资料完整，实体观感好，验收组还对影响安全和施工功能性项目做重点抽查，经检查未发现明显质量缺陷和违反强制条文的内容，各项设计功能、指标实现情况良好。

经验收，该工程施工满足设计功能要求，勘察、设计单位积极参与相关分部及单位工程验收，地勘报告准确，设计变更文件及时，施工单位能严格执行与建设相关的法律法规和强制条文，监理单位能公正、独立、自主的开展工作，维护建设单位和承包单位的合法权益，各单位能严格执行合同，认真履行职责，服务好。

建设单位能严格按工程建设基本程序要求项目管理，无违法违规行为。

验收组同意验收结论，该工程质量验收合格。

验收结论和质量等级：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设计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法人代表 2021年 6月9日	法人代表 2021年 6月9日	法人代表 2021年 6月9日	法人代表 2021年 6月9日

3

竣工验收报告

0214275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安徽公安职业学院体育馆迁建项目

竣工日期：

验收组织单位（章）

合肥市建设委员会印制

一、工程概况

0214275

工程名称	安徽公安职业学院体育馆迁建项目	工程地点	合肥市青岛路
建筑面积	685029 m²	工程造价	1800.87 万元
结构类型	剪力墙	层数	地上：6 层 地下：层
规划许可证号	建字第340100201800071号	施工许可证号	340181180914010101-SX-001
开工日期	2019年2月21日	竣工日期	2021年8月19日
建设单位	安徽公安职业学院	法定代表人	赵昂
单位地址	合肥市青岛路与丽景路	项目负责人	高叫武
勘察单位	安徽建筑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工程勘察综合甲级 / 项目负责人 刘飞
设计单位	安徽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建筑甲级 / 项目负责人 张宾
施工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房建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 D141009206
法定代表人	方贵利	项目经理及证书号	常德民 00371350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监理单位	安徽省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综合资质 6134001976
法定代表人	丰建国	总监及岗位证书号	吕陈鑫 00289740
施工图审查机构	安徽省建筑工程施工图审查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监督机构	第四届安徽省工程质量监督站	监督注册号	1400190049

1

二、验收组人员组成

验收组成员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职务	本人签名
组长	高叫武	安徽公安职业学院	项目负责人	高叫武
副组长	胡威风	合肥长安监理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胡威风
	崔建华	安徽公安职业学院		崔建华
	吕陈鑫	安徽省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及岗位证书	吕陈鑫
成员	张宾	安徽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项目负责人	张宾
	刘飞	安徽建筑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	勘查项目负责人	刘飞
	常德民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常德民
	甘东情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合肥质量部负责人	甘东情
	黄帝南	安徽公安职业学院体育馆有限公司	总监代表	黄帝南
	李广成	安徽省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李广成
	赵芳琴	安徽公安职业学院	土建工程师	赵芳琴
	王远	安徽公安职业学院	土建工程师	王远
	牟楠	安徽公安职业学院	给排水工程师	牟楠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建设单位法定代表人：

（单位公章）

2021 年 8 月 19 日

提示：建设单位对竣工验收的工程质量全面负责

2

三、验收结果

0214275

验收意见：

本工程在勘察、设计、施工、监理过程中，各方责任主体基本遵照国家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条文的相关要求，认真履行质量责任，无不良记录，无重大质量安全事故的发生，现已完成施工设计文件及合同约定的全部内容，工程资料齐全，符合质量验收规范要求，无违反强制性标准条文规定。竣工验收工作由建设单位组织，建设、勘察、设计、监理及施工等相关单位共同组成验收组，对工程实体和工程技术资料进行验收，验收程序符合相关规定的要求。

验收组按照国家相关验收规范和验收文件的要求，共同对本工程分部、分项工程进行认真核查，经核查本工程符合设计及标准要求，质量合格，工程控制资料完整，实体观感好，验收组还对影响安全和施工功能性项目做重点抽查，经检查未发现明显质量缺陷和违反强制条文的内容，各项设计功能、指标实现情况良好。

经验收，该工程施工满足设计功能要求，勘察、设计单位积极参与相关分部及单位工程验收，地勘报告准确，设计变更文件及时，施工单位能严格执行与建设相关的法律法规和强制条文，监理单位能公正、独立、自主地开展工作，维护建设单位和承包单位的合法权益，各单位能严格执行合同，认真履行合同约定。

建设单位严格按工程建设程序开展工作，无违法违规行为。

验收组验收结论：该工程通过验收程序，质量合格。

验收结论和质量等级：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设计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法人代表	法人代表	法人代表	法人代表
2021 年 8 月 19 日	2021 年 8 月 19 日	2021 年 8 月 19 日	2021 年 8 月 19 日

3

竣工验收报告

0214279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安徽公安职业学院整体搬迁改扩建项目 学生宿舍2#

竣工日期：

验收组织单位（章）

合肥市建设委员会印制

一、工程概况

0214279

工程名称	安徽公安职业学院整体搬迁改扩建项目学生宿舍2#	工程地点	巢湖市黄麓镇
建筑面积	6830.29 m²	工程造价	1797.47 万元
结构类型	剪力墙	层数	地上：6 层 地下：— 层
规划许可证号	建字第34440220180007号	施工许可证号	340181809140101-SX-001
开工日期	2019年2月21日	竣工日期	2021年8月19日
建设单位	安徽公安职业学院	法定代表人	赵昂
单位地址	合肥市望江西路	项目负责人	高刚武
勘察单位	安徽建筑大学勘测设计研究院	资质等级	工程勘察乙级 / 岩土工程勘察甲级 / 工程测量甲级 / 项目负责人 刘飞
设计单位	安徽省建筑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建筑甲级 / 项目负责人 王长宝
施工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 D1 421 024 206
法定代表人	方胜利	项目经理及证书号	常德民 1037 1350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监理单位	安徽省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综合资质 E134001476
法定代表人	丰建国	总监及岗位证书号	吕东亮 00289740
施工图审查机构	安徽省建筑工程施工图审查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监督机构	第三时开发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监督注册号	1400190050

1

二、验收组人员组成

验收组成员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职务	本人签名
组长	高刚武	安徽公安职业学院	项目负责人	高刚武
副组长	胡威风	合肥市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局	项目负责人	胡威风
	崔建华	安徽公安职业学院		崔建华
	吕东亮	安徽省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吕东亮
成员	张宏	安徽省建筑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师	张宏
	刘飞	安徽建筑大学勘测设计研究院	高级工程师	刘飞
	常德民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常德民
	甘东清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企业质量部门负责人	甘东清
	杨锦勇	安徽省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代表	杨锦勇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建设单位法定代表人：

（单位公章）

2021 年 8 月 19 日

提示：建设单位对竣工验收的工程质量全面负责

2

三、验收结果

0214279

验收意见：

本工程在勘察、设计、施工、监理过程中，各方责任主体基本遵照国家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条文的相关要求，认真履行质量责任、无不良记录，无重大质量安全事故的发生，现已完成施工设计文件及合同约定的全部内容，工程资料齐全，符合质量验收规范要求，无违反强制性标准条文规定。竣工验收工作由建设单位组织，建设、勘察、设计、监理及施工等相关单位共同组成验收组，对工程实体和工程技术资料进行验收，验收程序符合相关规定的要求。

验收组按照国家相关验收规范和验收文件的要求，共同对本工程分部、分项工程进行认真核查，经核查本工程符合设计及标准要求，质量合格，工程控制资料完整、实体观感好，验收组还对影响安全和施工功能性项目做重点抽查，经检查未发现明显质量缺陷和违反强制条文的内容，各项设计功能、指标实现情况良好。

经验收，该工程施工满足设计功能要求，勘察、设计单位积极参与相关分部及单位工程验收，地勘报告准确，设计变更文件及时，施工单位能严格执行与建设相关的法律法规和强制条文。监理单位能公正、独立、直履行质量责任，服务好。

建设单位严格按合同建设工程项目质量管理，无违法违规行为。

验收组验收结论：符合质量验收规范，质量合格。

验收结论和质量等级：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设计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法人代表 赵昂 2021年 8月19日	法人代表 国丰印建 2021年 8月19日	法人代表 印高沿 2021年 8月19日	法人代表 利方印胜 2021年 8月19日

3

竣工验收报告

0214280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安徽公安职业学院小学校区单体楼宇改造项目学生宿舍讲

竣工日期：

验收组织单位（章）

合肥市建设委员会印制

一、工程概况

0214280

工程名称	安徽公安职业学院小学校区单体楼宇改造项目学生宿舍讲	工程地点	瑶海区长江西路与繁华大道交口
建筑面积	6850.36 m²	工程造价	1837.93 万元
结构类型	剪力墙	层数	地上：6 层 地下：层
规划许可证号	建字第341002201800071号	施工许可证号	340181180914010101-SX-001
开工日期	2019年2月21日	竣工日期	2021年8月19日
建设单位	安徽公安职业学院	法定代表人	赵昂
单位地址	合肥市望湖路2号	项目负责人	高刚武
勘察单位	安徽建设大地勘察设计研究院	资质等级	工程勘察综合甲级 / 工程勘察甲级	项目负责人	刘飞
设计单位	安徽省建筑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建筑甲级	项目负责人	张宾
施工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 D141029206
法定代表人	刘飞利	项目经理及证书号	常德民 00371350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监理单位	安徽省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综合资质 E13400476
法定代表人	朱建国	总监及岗位证书号	吕陆叁 00289740
施工图审查机构	安徽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监督机构	安徽省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监督注册号	1400190051

1

二、验收组人员组成

验收组成员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职务	本人签名
组长	高刚武	安徽公安职业学院	项目负责人	高刚武
副组长	胡盛凤	合肥市城乡建设委员会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项目负责人	胡盛凤
	崔建华	安徽公安职业学院		崔建华
	吕陆叁	安徽省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吕陆叁
成员	张宾	安徽省建筑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师	张宾
	刘飞	安徽建筑大学基础设计研究院	基础项目负责人	
	常德民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常德民
	甘东情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兼安全员	甘东情
	黄锦宏	安徽方圆检测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代表	黄锦宏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建设单位法定代表人：赵昂

（单位公章）

2021 年 8 月 19 日

提示：建设单位对竣工验收的工程质量全面负责

2

三、验收结果

0214280

验收意见：

本工程在勘察、设计、施工、监理过程中，各方责任主体基本遵照国家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条文的相关要求，认真履行质量责任、无不良记录，无重大质量安全事故的发生，现已完成施工设计文件及合同约定的全部内容，工程资料齐全，符合质量验收规范要求，无违反强制性标准条文规定。竣工验收工作由建设单位组织，建设、勘察、设计、监理及施工等相关单位共同组成验收组，对工程实体和工程技术资料进行验收，验收程序符合相关规定的要求。

验收组按照国家相关验收规范和验收文件的要求，共同对本工程分部、分项工程进行认真核查，经核查本工程符合设计及标准要求，质量合格，工程控制资料完整，实体观感好，验收组还对影响安全和施工功能性项目做重点抽查，经检查未发现明显质量缺陷和违反强制条文的内容，各项设计功能、指标实现情况良好。

经验收，该工程施工满足设计功能要求，勘察、设计单位积极参与相关分部及单位工程验收，地勘报告准确，设计变更文件及时，施工单位能严格执行与建设相关的法律法规和强制条文。监理单位能公正、独立、自主的开展工作，维护建设单位和承包单位的合法权益，各单位能严格执行合同、履行各自责任，服务好。

建设单位严格按照国家建设基本程序及施工项目管理，无违法违规行为。

验收组验收结论：工程质量验收通过，质量合格。

验收结论和质量等级：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设计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法人代表 2021 年 8 月 19日	法人代表 2021 年 8 月 19日	法人代表 2021 年 8 月 19日	法人代表 2021 年 8 月 19日

3

竣工验收报告

0214285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安徽公安职业学院整体搬迁项目 学生宿舍5#

竣工日期：

验收组织单位（章）

合肥市建设委员会印制

一、工程概况

0214285

工程名称	安徽公安职业学院整体搬迁项目学生宿舍5#	工程地点	巢湖市黄麓镇
建筑面积	7705.77 m²	工程造价	1994.77 万元
结构类型	剪力墙	层数	地上：6 层 地下：— 层
规划许可证号	建字第340122201800071号	施工许可证号	340181180914010101-SX-001
开工日期	2019年2月21日	竣工日期	2021年8月18日
建设单位	安徽公安职业学院	法定代表人	赵军
单位地址	合肥市蜀山区西路	项目负责人	高刚武
勘察单位	安徽省建筑设计研究院	资质等级	工程勘察综合甲级 岩土工程勘察甲级 / 项目负责人 刘飞
设计单位	安徽省建筑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建筑甲级 / 项目负责人 张俊
施工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 D141029201
法定代表人	方朝利	项目经理及证书号	梁福民 00371350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监理单位	安徽省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综合类乙 E134001476
法定代表人	朱建国	总监及岗位证书号	吕东奎 00259740
施工图审查机构	安徽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施工图审查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监督机构	巢湖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监督注册号	1400190052

1

二、验收组人员组成

验收组成员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职务	本人签名
组长	高刚武	安徽公安职业学院	项目负责人	高刚武
副组长	胡威风	合肥市巢湖市城建管理局	工程师	胡威风
	崔建华	安徽公安职业学院		崔建华
	吕东奎	安徽省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吕东奎
成员	张俊	安徽省建筑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师/项目负责人	张俊
	刘飞	安徽建筑大学岩土测试设计研究院	岩土工程师/项目负责人	刘飞
	梁德民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梁德民
	甘东情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合同管理员/负责人	甘东情
	黄锦勇	安徽省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黄锦勇
	李广成	安徽省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李广成
	赵芸琴	安徽公安职业学院	土建工程师	赵芸琴
	王亚	安徽公安职业学院	土建工程师	王亚
	辛楠	安徽公安职业学院	给排水工程师	辛楠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建设单位法定代表人：

（单位公章）

2021 年 8 月 19 日

提示：建设单位对竣工验收的工程质量全面负责

2

三、验收结果

0214285

验收意见：

本工程在勘察、设计、施工、监理过程中，各方责任主体基本遵照国家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条文的相关要求，认真履行质量责任，无不良记录，无重大质量安全事故的发生，现已完成施工设计文件及合同约定的全部内容，工程资料齐全，符合质量验收规范要求，无违反强制性标准条文规定。竣工验收工作由建设单位组织，建设、勘察、设计、监理及施工等相关单位共同组成验收组，对工程实体和工程技术资料进行验收，验收程序符合相关规定的要求。

验收组按照国家相关验收规范和验收文件的要求，共同对本工程分部、分项工程进行认真核查，经核查本工程符合设计及标准要求，质量合格，工程控制资料完整，实体观感好，验收组还对影响安全和施工功能性项目做重点抽查，经检查未发现明显质量缺陷和违反强制条文的内容，各项设计功能、指标实现情况良好。

经验收，该工程施工满足设计功能要求。勘察、设计单位积极参与相关分部及单位工程验收，地勘报告准确，设计变更文件及时，施工单位能严格执行与建设相关的法律法规和强制条文。监理单位能公正、独立、自主的开展工程监理工作，监理建设单位和承包单位的合法权益，各单位能严格执行合同，认真履行质量责任，服务到位。

建设单位严格按工程建设基本程序进行施工管理，合法建设，无违规行为。

验收组验收结论：该工程质量验收合格，质量合格。

验收结论和质量等级：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设计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法人代表 2021 年 8 月 19 日	法人代表 2021 年 8 月 19 日	法人代表 2021 年 8 月 19 日	法人代表 2021 年 8 月 19 日

3

竣工验收报告

0214286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安徽公安职业学院教学体育馆项目 教学综合楼

竣工日期：

验收组织单位（章）

合肥市建设委员会印制

一、工程概况

0214286

工程名称	安徽公安职业学院教学体育馆项目教学综合楼	工程地点	桑沟镇市茶蔗路
建筑面积	20817.34 m²	工程造价	7883.52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	层数	地上：6层 地下：1层
规划许可证号	建字第340100201810007号	施工许可证号	340181180914010101-SX-001
开工日期	2019年3月20日	竣工日期	2021年8月19日
建设单位	安徽公安职业学院	法定代表人	赵昂
单位地址	合肥市望江西路	项目负责人	高则武
勘察单位	安徽建筑大学勘察设计研究院	资质等级	工程勘察乙级 岩土工程勘察甲级 / 项目负责人 刘x
设计单位	安徽省建筑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建筑甲级 / 项目负责人 张宾
施工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房建施工总承包特级 D141029206
法定代表人	方胜利	项目经理及证书号	常德民 00371350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监理单位	安徽省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综合资质 E134001476
法定代表人	韦建国	总监及岗位证书号	吕陈鑫 00289740
施工图审查机构	安徽省建筑工程施工图审查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监督机构	合肥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监督注册号	勘察监督工程(A,B,C)：1400170042 勘察监督工程D：1400170043 勘察监督工程E：1400170044

1

二、验收组人员组成

验收组成员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职务	本人签名
组长	高则武	安徽公安职业学院	项目负责人	高则武
副组长	胡威风	合肥市第三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胡威风
	崔建华	安徽公安职业学院		崔建华
	印[illegible]	安徽省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illegible]
成员	张宾	安徽省建筑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项目负责人	张宾
	刘飞	安徽建筑大学勘测设计研究院	勘查项目负责人	[illegible]
	常德民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常德民
	甘东清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施工质量检查员	甘东清
	黄锦鸿	安徽省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代表	黄锦鸿
	李广成	安徽省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李广成
	赵昔梦	安徽公安职业学院	土建工程师	赵昔梦
	王远	安徽公安职业学院	土建工程师	王远
	辛楠	安徽公安职业学院	给排水工程师	辛楠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建设单位法定代表人：

（单位公章）

2021 年 8 月 19 日

提示：建设单位对竣工验收的工程质量全面负责

2

三、验收结果

0214286

验收意见：

本工程立勘察、设计、施工、监理过程中，各方责任主体基本遵照国家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条文的相关要求，认真履行质量责任，无不良记录，无重大质量安全事故的发生，现已完成施工设计文件及合同约定的全部内容，工程资料齐全，符合质量验收规范要求，无违反强制性标准条文规定。竣工验收工作由建设单位组织，建设、勘察、设计、监理及施工等相关单位共同组成验收组，对工程实体和工程技术资料进行验收，验收程序符合相关规定的要求。

验收组按照国家相关验收规范和验收文件的要求，共同对本工程分部、分项工程进行认真核查，经核查本工程符合设计及标准要求，质量合格，工程挖测资料完整，实体观感好，验收组还对影响安全和施工功能性项目做重点抽查，经检查未发现明显质量缺陷和违反强制条文的内容，各项设计功能、指标实现情况良好。

经验收，该工程施工满足设计功能要求，勘察、设计单位积极参与相关分部及单位工程验收，地勘报告准确，设计变更文件及时，施工单位能严格执行与建设相关的法律法规和强制条文，监理单位能公正、独立、自主的开展工作，维护建设单位和承包单位的合法权益，各单位能严格执行合同，认真履行职责，工作、服务好。

建设单位严格按工程建设基本程序实施管理，无违法违规行为。

验收组验收结论：该工程质量检验通过，工程质量合格。

验收结论和质量等级：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设计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法人代表 2021 年 8 月 19 日	法人代表 2021 年 8 月 19 日	法人代表 2021 年 8 月 19 日	法人代表 2021 年 8 月 19 日

3

竣工验收报告

0214278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安徽公安职业学院整体搬迁工程 食堂及配套服务

竣工日期：

验收组织单位（章）

合肥市建设委员会印制

一、工程概况

0214278

工程名称	安徽公安职业学院整体搬迁工程食堂及配套服务	工程地点	第3湖南岸鹭鸶镇		
建筑面积	14497.88 m²	工程造价	5183.52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	层　数	地上：2 层 地下：1 层		
规划许可证号	建字第5414022013-0071号	施工许可证号	340181189140101-SX-001		
开工日期	2019年2月17日	竣工日期	2021年8月19日		
建设单位	安徽公安职业学院	法定代表人	赵郭		
单位地址	合肥市望江西路	项目负责人	方明武		
勘察单位	安徽省省煤炭地质勘探设计研究院	资质等级	工程勘察甲级 地基基础工程施工甲级	项目负责人	刘飞
设计单位	安徽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建筑甲级	项目负责人	张宏
施工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 D144029206		
法定代表人	方明武	项目经理及证书号	陈子忠 0037350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监理单位	安徽省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豫会资质 E134001476		
法定代表人	李建国	总监及岗位证书号	吕恒彦 00289740		
施工图审查机构	安徽省建筑工程施工图审查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监督机构	第3湖南岸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监督注册号	14009003		

搞好工程竣工验收与备案管理工作，对确保工程质量，维护建筑市场秩序，保障工程使用者的合法权益具有重要作用。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是工程竣工验收合格的证明文件，是办理竣工验收备案手续和房屋权属证书的重要依据。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是合肥市建设委员会统一印制，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私制印刷。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五份，由建设单位、质量监督机构和备案机关分别持有。

建设单位擅自将下列工程交付使用造成使用人损失的，由建设单位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一、未经竣工验收的工程；

二、竣工验收不合格的工程（含无《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的工程）；

三、对不合格的工程按照合格工程验收的；

四、工程质量监督机构责令停止使用，重新组织竣工验收的工程。

一、工程概况

0214278

工程名称	安徽公安职业学院整体搬迁工程食堂及配套服务	工程地点	第3湖南岸鹭鸶镇		
建筑面积	14497.88 m²	工程造价	5183.52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	层　数	地上：2 层 地下：1 层		
规划许可证号	建字第5414022013-0071号	施工许可证号	340181189140101-SX-001		
开工日期	2019年2月17日	竣工日期	2021年8月19日		
建设单位	安徽公安职业学院	法定代表人	赵郭		
单位地址	合肥市望江西路	项目负责人	方明武		
勘察单位	安徽省省煤炭地质勘探设计研究院	资质等级	工程勘察甲级 地基基础工程施工甲级	项目负责人	刘飞
设计单位	安徽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建筑甲级	项目负责人	张宏
施工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 D144029206		
法定代表人	方明武	项目经理及证书号	陈子忠 0037350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监理单位	安徽省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豫会资质 E134001476		
法定代表人	李建国	总监及岗位证书号	吕恒彦 00289740		
施工图审查机构	安徽省建筑工程施工图审查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监督机构	第3湖南岸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监督注册号	14009003		

竣工验收报告

0214287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安徽公安职业学院整体搬迁项目 警务实战训练用房

竣工日期：

验收组织单位（章）

合肥市建设委员会印制

一、工程概况

0214287

工程名称	安徽公安职业学院整体搬迁项目警务实战训练用房	工程地点	巢湖市青莲路
建筑面积	14825 m²	工程造价	7217.11 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	层数	地上：3 层 地下：1 层
规划许可证号	建字第340122201800071号	施工许可证号	340181180914010101-SX-001
开工日期	2019年3月3日	竣工日期	2021年8月19日
建设单位	安徽公安职业学院	法定代表人	赵昂
单位地址	合肥市望江西路	项目负责人	高风武
勘察单位	安徽建筑大学地质勘探设计研究院	资质等级	工程勘察综合甲级 岩土工程勘察甲级
设计单位	安徽省建筑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建筑甲级
施工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 D141029206
法定代表人	方胜利	项目经理及证书号	常德民 003713350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监理单位	安徽省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综合资质 E134001476
法定代表人	丰建国	总监及岗位证书号	白胜全 00289740
施工图审查机构	安徽省安建建筑工程施工图审查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监督机构	巢湖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监督注册号	1400190054

1

二、验收组人员组成

验收组成员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职务	本人签名
组长	高风武	安徽公安职业学院	项目负责人	高风武
副组长	陈成风	合肥市重点工程建设管理局	项目负责人	陈成风
	张建华	安徽公安职业学院		张建华
	白胜全	安徽省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白胜全
成员	张宾	安徽省建筑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项目负责人	张宾
	刘飞	安徽建筑大学地质勘探设计研究院	勘察项目负责人	刘飞
	常德民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常德民
	甘东情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企业技术负责人	甘东情
	李[illegible]	安徽省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代表	李[illegible]
	李广成	安徽省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李广成
	赵青强	安徽公安职业学院	土建工程师	赵青强
	王亮	安徽公安职业学院	土建工程师	王亮
	辛楠	安徽公安职业学院	机电工程师	辛楠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建设单位法定代表人：

（单位公章）

2021 年 8 月 19 日

提示：建设单位对竣工验收的工程质量全面负责

2

三、验收结果

0214287

验收意见：

本工程在勘察、设计、施工、监理过程中，各方责任主体基本遵照国家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条文的相关要求，认真履行质量责任、无不良记录，无重大质量安全事故的发生，现已完成施工设计文件及合同约定的全部内容，工程资料齐全，符合质量验收规范要求，无违反强制性标准条文规定。竣工验收工作由建设单位组织，建设、勘察、设计、监理及施工等相关单位共同组成验收组，对工程实体和工程技术资料进行验收，验收程序符合相关规定的要求。

验收组按照国家相关验收规范和验收文件的要求，共同对本工程分部、分项工程进行认真核查，经核查本工程符合设计及标准要求。质量合格，工程控制资料完整，实体观感好，验收组还对影响安全和施工功能性项目做重点抽查，经检查未发现明显质量缺陷和违反强制条文的内容，各项设计功能、指标实现情况良好。

经验收，该工程施工满足设计功能要求，勘察、设计单位积极参与相关分部及单位工程验收，地勘报告准确，设计变更文件及时，施工单位能严格执行与建设相关的法律法规和强制条文。监理单位能公正、独立、自主的开展工作，维护建设单位和承包单位的合法权益，各单位能严格执行合同，认真履行质量责任。

建设单位严格按工程建设基本程序[illegible]项目管理，没有违规行为。

验收组验收结论：该工程质量验收[illegible]质量合格。

验收结论和质量等级：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设计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法人代表 2021 年 8 月 19 日	法人代表 2021 年 8 月 19 日	法人代表 2021 年 8 月 19 日	法人代表 2021 年 8 月 19 日

3

竣工验收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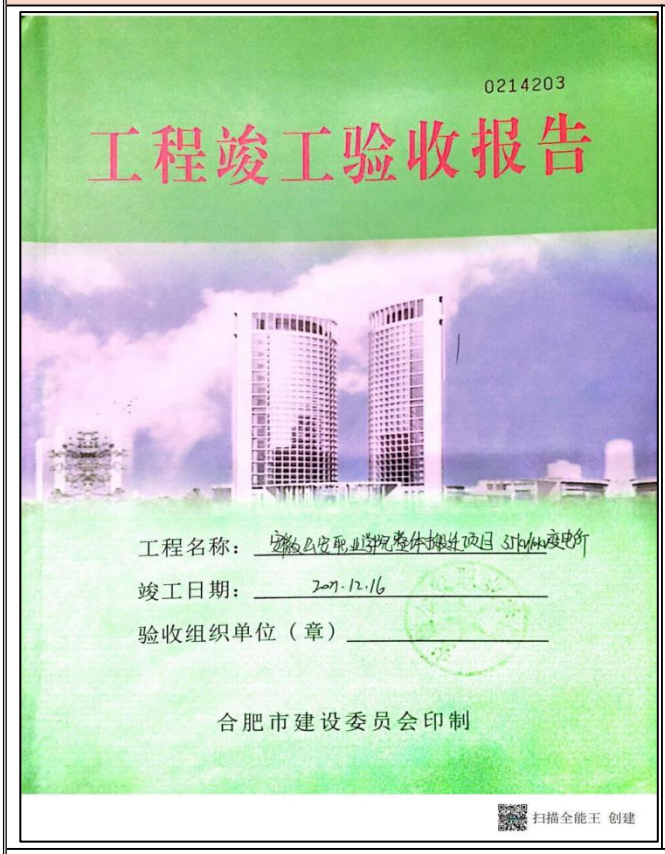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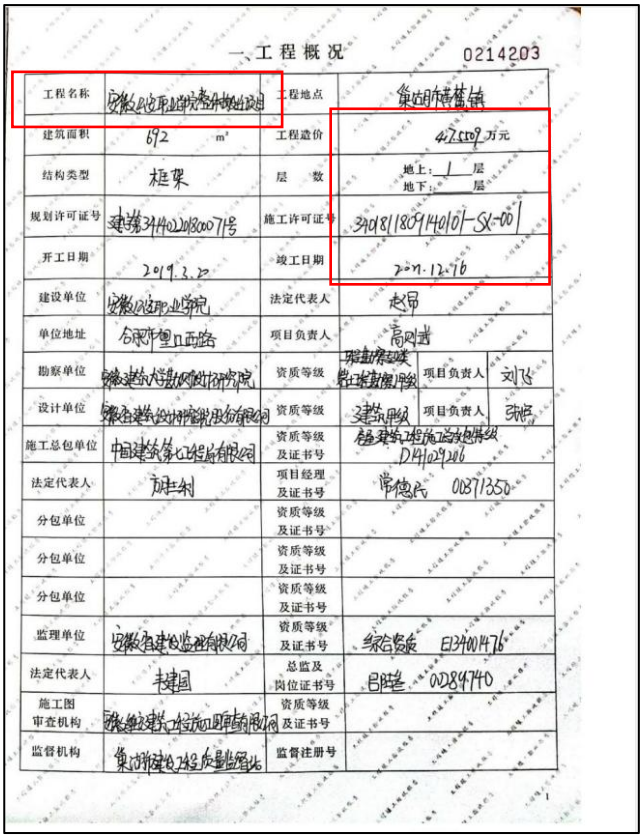

一、工程概况　　0214203

工程名称	安徽公安职业学院整体搬迁项目	工程地点	巢湖市槐林镇
建筑面积	672 m²	工程造价	4725108 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	层数	地上：1 层 地下：— 层
规划许可证号	建字第341102018000071号	施工许可证号	341081180914010101-SX-001
开工日期	2017.3.20	竣工日期	2017.12.16
建设单位	安徽公安职业学院	法定代表人	赵昂
单位地址	合肥市望江西路	项目负责人	高则武
勘察单位	安徽建筑大学勘察设计研究院	资质等级	岩土工程甲级 / 工程勘察甲级
		项目负责人	刘飞
设计单位	安徽省建筑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建筑甲级
		项目负责人	马俊
施工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房建施工总承包特级 D141029206
法定代表人	方庄纲	项目经理及证书号	常德民 00871350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监理单位	安徽省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综合资质 E23400476
法定代表人	丰建国	总监及岗位证书号	吕胜强 00894740
施工图审查机构	安徽省建筑工程设计审查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监督机构	巢湖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监督注册号	

二、验收组人员组成

验收组成员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职务	本人签名
组长	高则武	安徽公安职业学院	项目负责人	高则武
副组长	胡成风	合肥市建筑工程建设监理公司	项目负责人	胡成风
	崔荣华	安徽公安职业学院		崔荣华
	郭守强	安徽省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郭守强
成员	孙宾	安徽省建筑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项目负责人	孙宾
	刘飞	安徽建筑大学勘察设计研究院	勘察项目负责人	刘飞
	常德民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常德民
	甘东清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公司质量部门负责人	甘东清
	黄锦勇	安徽省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代表	黄锦勇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建设单位法定代表人：高则武

（单位公章）

2017 年 12 月 16 日

提示：建设单位对竣工验收的工程质量全面负责

三、验收结果　　0214203

验收意见：

本工程在勘察、设计、施工、监理过程中，各方责任主体基本遵照国家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条文的相关要求，认真履行质量责任，无不良记录，无重大质量安全事故的发生，现已完成施工设计文件及合同约定的全部内容，工程资料齐全，符合质量验收规范要求，无违反强制性标准条文规定。竣工验收工作由建设单位组织，建设、勘察、设计、监理及施工等相关单位共同组成验收组，对工程实体和工程技术资料进行验收，验收程序符合相关规定的要求。

验收组按照国家相关验收规范和验收文件的要求，共同对本工程分部、分项工程进行认真核查，经核查本工程符合设计及标准要求，质量合格，工程控制资料完整，实体观感好，验收组还对影响安全和施工功能任项目检测资料核查，经检查未发现明显质量缺陷和违反强制条文的内容，各项设计功能，指标实现情况良好。

经验收，该工程施工满足设计功能要求，勘察、设计单位积极参与相关分部及单位工程验收，地勘报告准确，设计变更文件及时，施工单位能严格执行与建设相关的法律法规和强制条文，监理单位能公正、独立、自主的开展工作，维护建设单位和承包单位的合法权益，各单位能严格执行国家法律法规履行质量责任，服务好。

建设单位在工程建设中能履行程序实施项目管理，无违法违规行为。

验收组经过论证，工程质量验收通过，质量合格。

验收结论和质量等级：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设计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法人代表 2017年12月16日	法人代表 2017年12月16日	法人代表 2017年12月16日	法人代表 2017年12月16日

竣工验收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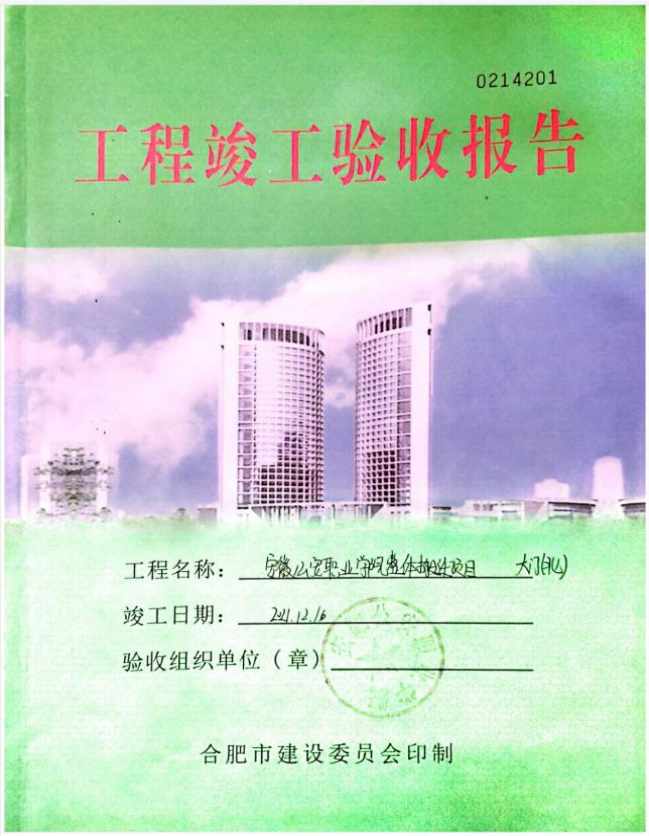

021420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安徽公安职业学院整体搬迁项目（大门机）

竣工日期：2021.12.16

验收组织单位（章）

合肥市建设委员会印制

一、工程概况

0214201

工程名称	安徽公安职业学院整体搬迁项目	工程地点	肥东时代广场西侧
建筑面积	160.9 m²	工程造价	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	层数	地上：1 层 地下：层
规划许可证号	建字第34141120180007号	施工许可证号	341381180914010101-SX-001
开工日期	2019.3.20	竣工日期	2021.12.16
建设单位	安徽公安职业学院	法定代表人	赵昂
单位地址	合肥市望江西路	项目负责人	高四武
勘察单位	安徽省建筑大学基础设计研究院	资质等级	工程勘察综合甲级 项目负责人 刘飞
设计单位	安徽省建筑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建筑甲级 项目负责人 张宁
施工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总包建筑工程施工资质特级 D141109206
法定代表人	王胜利	项目经理及证书号	陈德民 00371350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监理单位	安徽省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综合资质 E13400476
法定代表人	朱建国	总监及岗位证书号	总监 00089740
施工图审查机构	安徽省建筑工程施工图审查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监督机构	肥东县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监督注册号	

二、验收组人员组成

验收组成员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职务	本人签名
组长	高四武	安徽公安职业学院	项目负责人	高四武
副组长	胡威风	合肥市重点工程建设管理局	项目负责人	胡威风
	崔建牛	安徽公安职业学院		崔建牛
成员	吕昭怒	安徽省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张宁	安徽省建筑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项目负责人	张宁
	刘飞	安徽建筑大学基础设计研究院	勘察项目负责人	
	陈德民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陈德民
	甘东清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专业负责人	甘东清
	黄锦强	安徽省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代表	黄锦强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建设单位法定代表人：

单位公章）

2021 年 12 月 16 日

提示：建设单位对竣工验收的工程质量全面负责

三、验收结果

0214201

验收意见：

从开工在勘察、设计、施工、监理过程中，各方责任主体基本遵照国家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条文的相关要求，认真履行质量责任，无不良记录，无重大质量安全事故的发生，现已完成施工设计文件及合同约定的全部内容，工程资料齐全，符合质量验收规范要求，无违反强制性标准条文规定。竣工验收工作由建设单位组织，建设、勘察、设计、监理及施工等相关单位共同组成验收组，对工程实体和工程技术资料进行验收，验收程序符合相关规定的要求。

验收组按照国家相关验收规范和验收文件的要求，共同对本工程分部、分项工程进行认真核查，经核查本工程符合设计及标准要求，质量合格，工程控制资料完整，实体观感好，验收组还对影响安全和施工功能性项目做重点抽查，经检查未发现明显质量缺陷和违反强制条文的内容，各项设计功能、指标实现情况良好。

经验收，该工程施工满足设计功能要求，勘察、设计单位积极参与相关分部及单位工程验收，地勘报告准确，设计变更文件及时，施工单位能严格执行与建设相关的法律法规和强制条文，监理单位能公正、独立、有序地开展工作，维控建设单位和承包单位的合法权益，各单位能严格执行合同，验收监理有限公司服务好。

建设单位严格按工程建设基本程序实施监督管理，无违法违规行为。

验收组验收结论：该工程质量验收通过，质量合格。

验收结论和质量等级：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设计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安徽建设监理有限公司（公章）	安徽省建筑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公章）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公章）
法人代表 2021年12月16日	法人代表 2021年12月16日	法人代表 2021年12月16日	法人代表 2021年12月16日

竣工验收报告

竣工验收备案信息详情　相关企业、人员

项目名称	安徽公安职业学院整体搬迁项目		
工程名称	安徽公安职业学院整体搬迁项目大门（北）		
省级竣工备案编号	3401811809140101-DW036(JG)		
竣工验收备案编号	3401811811270029-JX-012	施工许可证编号	3401811811270029-SX-001
实际造价（万元）	189.76	实际面积（平方米）	160.90
长度（米）	--	跨度（米）	--
实际建设规模	工程造价：189.76（万元）,建筑面积：160.9（平方米）		
实际开工日期	2019-03-20	竣工验收备案日期	2021-12-16
结构体系	框架结构	数据来源	业务办理
备注	通过		

关闭

竣工验收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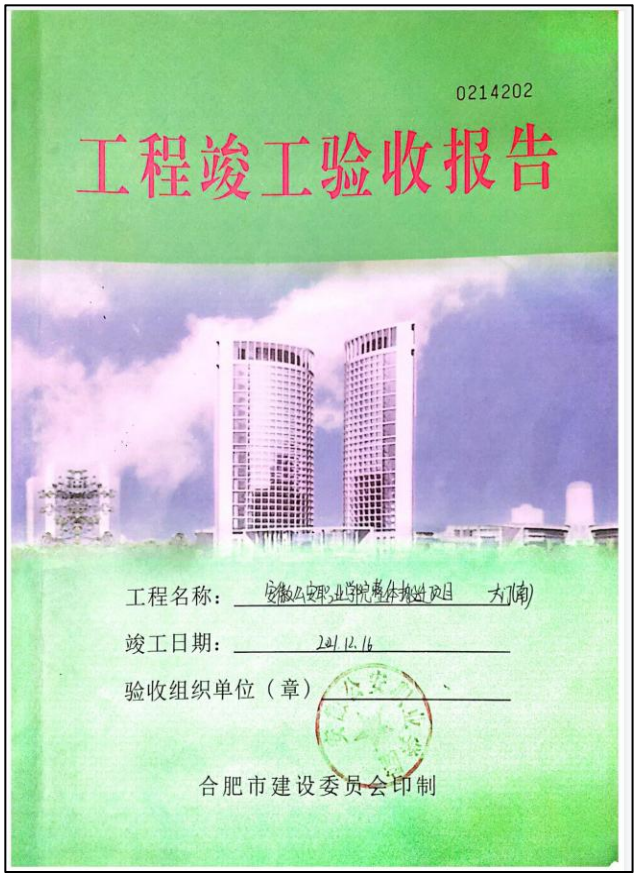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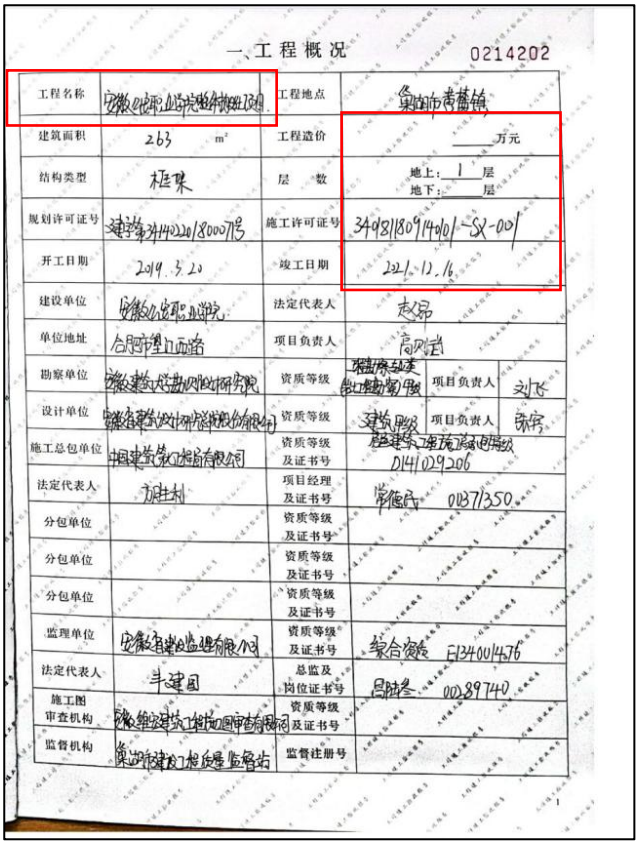

一、工程概况

0214202

工程名称	安徽公安职业学院整体搬迁项目	工程地点	肥西县三岗镇
建筑面积	263 m²	工程造价	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	层数	地上：1 层 地下：层
规划许可证号	建字第340122201800079号	施工许可证号	340981809140101-SX-001
开工日期	2019.3.20	竣工日期	2021.12.16
建设单位	安徽公安职业学院	法定代表人	赵昂
单位地址	合肥市望江西路	项目负责人	高阳武
勘察单位	安徽建筑大学勘察设计研究院	资质等级	工程勘察综合甲级
		项目负责人	刘飞
设计单位	安徽省建筑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建筑设计甲级
		项目负责人	张宾
施工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甲级 D141009206
法定代表人	方庆社	项目经理及证书号	常德民 00371350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监理单位	安徽省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综合资质 E134001476
法定代表人	丰建国	总监及岗位证书号	吕时冬 00389740
施工图审查机构	安徽省建筑工程施工图审查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监督机构	肥西县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监督注册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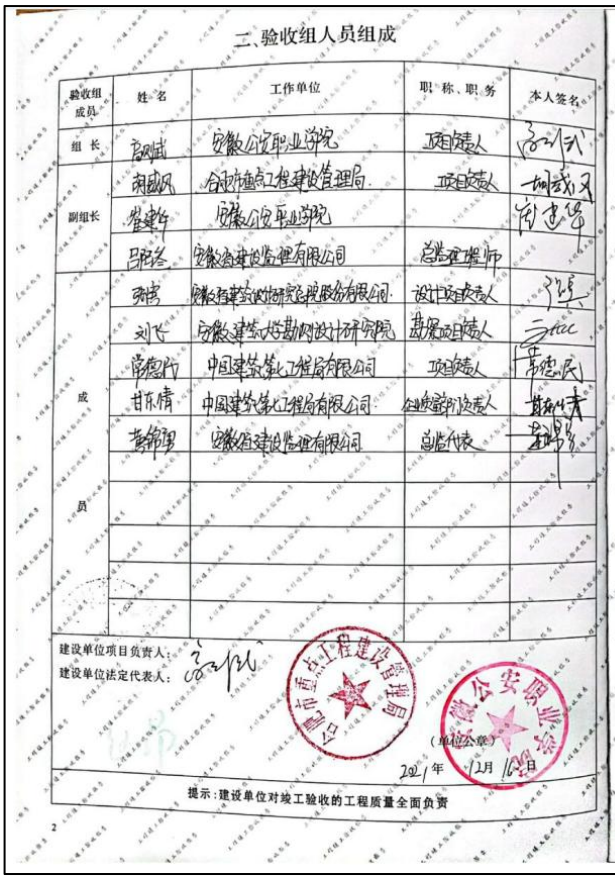

三、验收组人员组成

验收组成员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职务	本人签名
组长	高阳武	安徽公安职业学院	工程师	高阳武
副组长	胡盛凤	合肥市建设工程建设管理局	工程师	胡盛凤
	程建华	安徽公安职业学院		程建华
	吕时冬	安徽省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成员	张宾	安徽省建筑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负责人	张宾
	刘飞	安徽建筑大学勘察设计研究院	勘察项目负责人	刘飞
	常德民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常德民
	甘东清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公司法定代表人	甘东清
	李锦明	安徽省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代表	李锦明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高阳武

建设单位法定代表人：

（加盖公章）

2021年12月16日

提示：建设单位对竣工验收的工程质量全面负责

三、验收结果

0214202

验收意见：

本工程在勘察、设计、施工、监理过程中，各方责任主体基本遵照国家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条文的相关要求，认真履行质量责任，无不良记录，无重大质量安全事故的发生，现已完成施工设计文件及合同约定的全部内容，工程资料齐全，符合质量验收规范要求，无违反强制性标准条文规定。竣工验收工作由建设单位组织，建设、勘察、设计、监理及施工等相关单位共同组成验收组，对工程实体和工程技术资料进行验收，验收程序符合相关规定的要求。

验收组按照国家相关验收规范和验收文件的要求，共同对本工程分部、分项工程进行认真核查，经核查本工程符合设计及标准要求，质量合格，工程控制资料完整，实体观感好，验收组还对影响安全和施工功能性项目做重点抽查，经检查未发现明显质量缺陷和违反强制条文的内容，各项设计功能、指标实现情况良好。

经验收，该工程施工满足设计功能要求，勘察、设计单位积极参与相关分部及单位工程验收，地勘报告准确，设计变更文件及时，施工单位能严格执行与建设相关的法律法规和强制条文，监理单位能公正、独立、自主的开展工作，维护建设单位和承包单位的合法权益，各单位能严格执行合同，认真履行质量责任，服务好。

建设单位严格按工程基本程序实施项目管理，无违法违规行为。

经验收组验收结论，同意质量验收通过，质量合格。

验收结论和质量等级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设计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法人代表 2021年12月16日	法人代表 2021年12月16日	法人代表 2021年12月16日	法人代表 2021年12月16日

竣工验收报告

竣工验收备案信息详情　相关企业、人员

项目名称	安徽公安职业学院整体搬迁项目		
工程名称	安徽公安职业学院整体搬迁项目大门（南）		
省级竣工备案编号	3401811809140101-DW034(JG)		
竣工验收备案编号	3401811811270029-JX-011	施工许可证编号	3401811811270029-SX-001
实际造价（万元）	135.8	实际面积（平方米）	263.00
长度（米）	--	跨度（米）	--
实际建设规模	工程造价：135.8（万元）,建筑面积：263（平方米）		
实际开工日期	2019-03-20	竣工验收备案日期	2021-12-16
结构体系	框架结构	数据来源	业务办理
备注	通过		

关闭

获奖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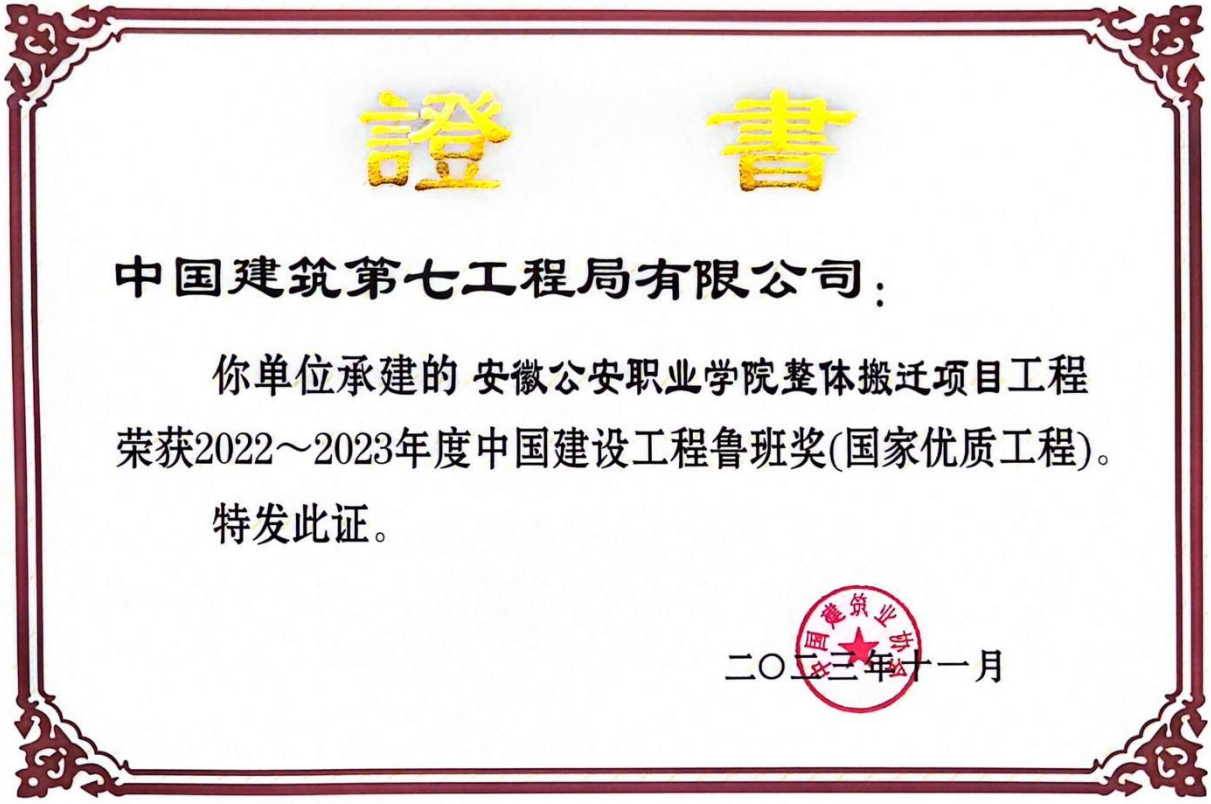

證　書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安徽公安职业学院整体搬迁项目工程荣获2022～2023年度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国家优质工程)。

特发此证。

二〇二三年十一月

第二节　拟派项目经理近5年同类工程业绩证明文件

附表 2　拟派项目经理近 5 年同类工程业绩汇总表（不超过 2 项）

序号	工程名称	建设地点	竣工验收日期	合同金额 （万元）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网址
1	深圳市第十五高级中学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EPC）	广东省深圳市	2021-08-31	45890.61	https://jzsc.mohurd.gov.cn/data/project/detail?id=1953192
2	万科滨海置地大厦施工总承包工程	广东省深圳市	2018-12-13	40186.38	/

备注：

1.提供拟派项目经理近 5 年担任项目经理的已竣工验收的**学校类项目**施工业绩绩不超过 2 个。超过 2 个的，招标人仅审核前 2 个业绩。验收日期在 5 年内（从本工程截标日倒推）；

2.业绩证明资料为：合同关键页（至少包括承包工程内容、合同价、合同各方签字盖章页）、竣工验收证明资料（须显示本次拟派项目经理姓名）、网络查询截图（截图须显示所申报业绩的信息）；

3.认可的网络查询路径：国家住建部“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C 级及以上数据截图。

特别说明：

1、竣工验收证明资料：必须有明确的验收日期，且日期须在近 5 年内（从本工程截标日倒推）。至少须包括建设单位（或合同甲方）、监理单位、承包单位盖章。无日期或日期不在 5 年内或盖章不齐全的，业绩无效；

2、业绩证明资料中的工程名称须相互一致。若不一致，需提供建设单位盖章的项目更名证明资料，或提供政府部门的项目更名批复文件。否则，业绩无效。

3、业绩证明资料扫描件须清晰可辨。关键信息模糊不清的，业绩无效。

4、在清标阶段，招标人对业绩资料存疑的，投标人须积极配合解释或澄清，须提交原件供核验时，投标人需及时提供。投标人不配合招标人清标工作的，则该业绩视为无效；

5.网络查询截图栏目不限，数量不限。未提供截图或截图未反映业绩工程信息或截图数据等级不符合或经招标人查询审核，截图信息不真实的，业绩无效。

项目经理业绩（1）-深圳市第十五高级中学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EPC）

1　国家住建部“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项目查询结果截图

国家住建部“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项目查询结果截图

国家住建部“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项目查询结果截图

2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2018-440300-83-01-706507004001

标段名称：深圳市第十五高级中学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EPC）

建设单位：深圳市住宅工程管理站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源计划建筑设计（广州）有限公司//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中标价：45890.605909万元

中标工期：470

项目经理(总监)：贺小聪

本工程于 2020-03-07 在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发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0-04-29

查验码：9277579484696464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

3 合同关键页

合同关键页

副 本

合同编号：SZSW-009-2020

深圳市住宅工程管理站

合同协议书

项目名称：深圳市第十五高级中学

合同名称：深圳市第十五高级中学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工程（EPC）合同

承 包 方：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源计划建筑设计（广州）有限公司

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二〇年五月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住宅工程管理站

承包人（全称）：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源计划建筑设计（广州）有限公司//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姓名：贺小殷资格等级：壹级 证书号码：鄂142060802155

本工程于2020年3月7日公开招标，确定由承包人承建。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并结合深圳市有关规定及本工程的招标文件要求，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工程建设施工事项协调一致，订立本协议。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深圳市第十五高级中学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EPC）

工程地点：光明区玉塘街道办事处与长凤路交叉口东南侧

工程内容：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基础及土石方工程，地下室工程，地上建筑土建、装饰及安装工程，室外配套及智慧校园等。

结构形式：

层/幢：　/

建筑面积：69880平方米；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资金来源：政府投资

二、工程承包范围

工程的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概算编制、设备采购、施工、各项验收、竣工图编制、质保期保修以及应由工程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单位完成的其他工作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2020年5月5日（**以监理工程师签发的开工令日期为准**）

竣工日期：2021 年8月18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470

-1-

四、工程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目标：工务署标准（对于承包范围内的专业承包工程或分部分项工程或重点工艺，如若招标人已公开发布工务署“技术标准、图集、工艺指引”等，须按此组织实施并进行验收方为合格工程）

五、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

人民币（大写）：肆亿伍仟捌佰玖拾万零陆仟零伍拾玖元零玖分（¥458906059.09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零（¥0.00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零(¥0.00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零（¥0.00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贰仟肆佰柒拾万元（¥24700000.00元）；

（5）奖励金：

人民币（大写）：陆佰叁拾万元（¥6300000.00元）。

最终结算价格以《深圳市财政投资评审中心评审报告》的评审结论或发包人指定的第三方机构的审定（审核）结论为准。

支付方式

1、预付款的支付

本工程开工预付款为合同价(不含暂列金额和奖励金）的15%即6418万元（人民币）。在本合同协议书生效后，承包人应按照合同约定提交与预付款等额的开工预付款担保。在监理人签发开工预付款证书并报发包人后14天内，办理支付手续并提交给相关付款部门。

开工预付款在期中支付证书的累计金额达到合同价的35%（不含预付款）之后，开始按工程进度以固定比例（即每完成合同价的1%，扣回开工预付款的2%）分期从各月的期中支付证书中扣回，全部金额在期中支付证书的累计金额达到合同价的85%时扣完。

2、工程进度款的支付

-2-

进度款的支付需依据监理人签发的期中支付证书办理支付手续并提交相关付款部门，累计月支付金额达到合同价(不含暂列金额和奖励金）85%时暂停支付。工程竣工验收后，且承包人按照合同要求提供竣工结算资料后，付至合同价(不含暂列金额和奖励金）的90%。

经发包人确认的工程变更实施后的支付比例为 / %【通常可设置为60%-70%】。

工程竣工结算后，支付到审定工程结算总额的97%，留下3%的保修金。

3、保修金的退还

质量保修金待在工程质量验收满二年后第14天内且无任何质量问题时，在经监理人核证的最后支付证书中退还给承包人。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1. 合同协议书及双方签认的补充协议；
2. 中标通知书（详见附件1）；
3. 投标函及其附件(含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如果有）；
4. 招标文件中的投标报价规定；
5. 专用合同条款（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6. 通用合同条款；
7. 技术标准和规范（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8. 图纸（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9. 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10. 工程质量保修书（详见附件4）；
11. 双方认为应作为合同构成的其它文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招标文件第二卷《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定义相同。

八、双方承诺

1、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

-3-

合同关键页

质量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20 份，正本 4 份，发包人 1 份，承包人 3 份，副本 16 份，发包人 7 份，承包人 9 份。

十、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20 年 5 月 28 日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住宅工程管理站

本合同经两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发 包 人：深圳市住宅工程管理站（公章）	承 包 人：中国二冶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公章）
住 所：	住 所：湖北省武汉市东西湖区台商投资区东吴大道特一号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电 话：027-83261611
传 真：	传 真：027-83261610
开 户 银 行：	开 户 银 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东西湖支行
账 号：	账 号：42001266908050006160
邮 政 编 码：	邮 政 编 码：430040

-4-

联合体成员 1：深圳市建筑设计（广州）有限公司（公章）	联合体成员 2：中国铁路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公章）
住 所：广州荔湾区芳草园路 63 号	住 所：成都市金牛区星辉西路 8 号 E8-7 爱仕顶层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86-020-85577225	电 话：028-62550904
传 真：	传 真：
开 户 银 行：中国银行广州芳草园支行	开 户 银 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第二支行
账 号：641857747753	账 号：51001426208050393848
邮 政 编 码：510160	邮 政 编 码：610042

备案意见：

经 办 人：

备案机构（公章）

年 月 日

-5-

4 竣工验收报告

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深圳市第十五高级中学

验收日期：2021 年 8 月 31 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GD-E1-914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GD-E1-914/1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深圳市第十五高级中学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玉塘街道光侨路与长贵路交汇路东南侧	建筑面积	69880m²	工程造价	40886万元
结构类型	框剪结构	层数	地上：教学楼5、活动中心2 学生宿舍11、教师宿舍13 层		
			地下：1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21-0160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0/5/5	验收日期	2021.8.31		
监督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	监督编号	Q440301202000076-03		
建设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勘察单位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张韬
副组长	贺小聪、刘清廉、陈艺
组员	梁文婷、万梁龙、林玉娜、张志霖、王永俊、刘振晓、樊佩、涂定富、姚勤、宋谦益、李夕凯、潘启钊、黎志文、卢小建、张哲清、刘小雷、王鹏程、朱承宇、林巍峰、高少雄、胡永基、余奇、钱媛、叶幻诚、潘东、刘鑫增、黄满苑、褚建新、刘敬超、丁瑞、刘利、张喜、李贤、陈碧荣、谢启通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张韬	贺小聪、梁文婷、万梁龙、林玉娜、张志霖、王永俊、刘振晓、樊佩、涂定富、姚勤、王鹏程、朱承宇、陈艺、宋谦益、李夕凯、潘启钊、黎志文、卢小建、褚建新、刘敬超、丁瑞、刘利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张哲清	刘小雷、林巍峰、高少雄、胡永基、余奇、钱媛、叶幻诚
工程质控资料	刘清廉	潘东、刘鑫增、黄满苑、张喜、李贤、陈碧荣、谢启通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GD-E1-914/3

竣工验收报告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验收合格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主体结构	验收合格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建筑装饰装修	验收合格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4 项
屋面	验收合格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验收合格	共 1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通风与空调	验收合格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验收合格	共 1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 项	共 9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智能建筑	验收合格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节能	验收合格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电梯	验收合格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验收合格	共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自动喷水灭火系统	验收合格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GD-E1-914/4"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张娟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项目负责人	高工	
2	梁文婷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土建工程师		
3	万耀龙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土建工程师		
4	林玉娜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土建工程师		
5	张哲清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电气工程师		
6	刘小官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给排水工程		
7	潘东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项目副主任		
8	张志喜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土建工程师		
9	王永俊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土建工程师		
10	贺小聪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负责人		
11	刘振铁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执行经理		
12	樊帆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生产经理		
13	徐定富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质量负责人		
14	刘鑫增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技术负责人		
15	黄瑞辉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资料员		
16	高少雄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机电工程师		
17	黎志文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精装工程师		
18	刘清廉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19	王鹏程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土建监理工程师		
20	朱承宇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土建监理工程师		
21	林巍峰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机电监理工程师		
22	皓勤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土建监理工程师		
23	潘启钊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24	振艺	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25	李少凯	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建筑设计师		
26	宋谨益	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结构设计师		
27	胡永基	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给排水设计师		
28	余奇	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电气设计师		
29	钱锐	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暖通设计师		
30	卢小建	深圳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31	褚建新	深圳市南山人防工程防护设备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32	叶幻诚	迅达电梯（中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GD-E1-914/5"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本工程在质量安全监督部门监督下，由建设、勘察、设计、监理、施工等组成验收组，施工单位在自检评定合格的基础上申报验收。

建设单位按“施工质量管理条例”规定，组织勘察、设计、监理、施工等单位共同审核竣工资料及现场查验工程实体质量，一致认为各种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基本完善，原材料、构配件、试验报告基本齐全且符合各自要求，整个施工过程中无发生质量安全事故。

综上所述，经各方一致验收确定，符合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该工程质量评定为合格，同意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8月31日	2021年8月31日	2021年8月31日	2021年8月31日	2021年8月31日

"GD-E1-914/6"

项目经理业绩（2）-万科滨海置地大厦施工总承包工程

合同关键页

工程编号：

合同编号：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非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万科滨海置地大厦施工总承包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

发包人：捷荣创富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承包人：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 编印

2012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捷荣创富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万科滨海置地大厦施工总承包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车公庙泰然八路1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项目总用地面积约15775m²，总建筑面积约81856m²，地下4层，地上24层，建筑高度约153.7m²。

资金来源：自筹100%

二、工程承包范围

地基与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防雷接地工程、消防工程、智能化工程、金属门窗工程、全网结构工程、幕墙工程、电梯工程、通风空调工程、屋面及防水工程、装修装饰工程、高低压配电工程、园林绿化工程等。

1. 房建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土石方工程	□	金属门窗工程	☑
基坑支护工程	□	智能建筑工程	☑
地基与基础工程	☑桩基类别：钻孔灌注桩 桩径： 数量：	通风空调工程	☑空调面积：____平方米 □设计冷负荷：____冷吨
主体结构工程	☑混凝土 ☑砌体 ☑钢结构 □网架 □索膜结构	室外环境工程	☑
装饰装修工程	☑二次装修 ☑幕墙：____平方米	电梯工程	☑电梯：____部 ☑自动扶梯：____部
屋面及防水工程	☑	消防工程	☑

1

建筑给排水工程	☑	燃气工程	□户数：____户 □庭院管：____米
建筑电气工程	☑	其它工程	四20KV环网柜

2. 市政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七通一平工程	□____万平方米	给水管道工程	□____米
挡墙护坡工程	□长：___宽：___高：___	给排水构筑物工程	□
软基处理工程	□____万平方米	泵站工程	□____平方米
道路工程	□长：____宽：____	电信管道工程	□____米
桥梁工程	□____座	电力管道工程	□____米
隧道工程	□长：___宽：___高：___	路灯照明工程	□____座
排水管道工程	□雨水管：____米 □污水管：____米	道路改造工程	□长：____米 宽：____米
排水箱涵工程	□长：___宽：___高：___	绿化工程	□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	燃气工程	□____米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	其它工程	

3. 其它工程

人防工程、高低压配电工程、太阳能一次装修、室外幕墙工程。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2016年4月20日；

竣工日期：2018年10月30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924 天。

标准工期总日历天数 / 天（指按《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工期标准》计算出的本工程工期）。

合同工期对比标准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标准工期|）。

2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合同价款

币种：人民币

合同价款（大写）：壹亿八仟零壹佰捌拾陆万叁仟捌佰元整

（小写）：401863800.00元

其中，施工现场安全文明措施费为（小写）：10046500.00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2.1款的规定一致：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合同协议书；

(3)经确认的预算书或工程报价单；

(4)合同补充条款；

(5)合同专用条款；

(6)合同通用条款；

(7)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8)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9)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在质量缺陷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缺陷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合同关键页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

订立地点：_____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成立，并送_____备案后生效。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地　　址：	地　　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邮 政 编 码：

合同备案情况：

备案机构(备案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

4

单位工程开工申请报告

CD220102 0 1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万科滨海置地大厦				
工 程 地 址	深圳市福田区泰然八路与泰然九路交界处				
施 工 单 位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建 设 单 位	捷荣创富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监 理 单 位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设 计 单 位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类型 层数	框架-核心筒 31层	建筑面积	81629.24m2	预算造价	10186.38万元
合 同 工 期	923天	申请开工日期	2016-01-20	计划竣工日期	2018 10 30

开工前具备的条件	结 果
1.规划许可证编号	ZS-2015-0055
2.施工许可证编号	1403020152150 2
3. 三通一平情况及临时设施情况	三通一平情况及临时设施情况已正确落定，满足施工要求。
4.施工组织设计或施工方案审批情况	按其性能要求制定了管理制度，并放按施工组织设计平面图布置
5.施工图纸会审（会审时间）	已于11月10日完成施工图纸会审
6.主要材料、施工机械设备落实情况	主要材料和施工机械都已落实进场
7.工程基线、标高复核情况	工程基线标高已复核
备注	

施工单位意见：	监理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意见：
施工单位(法人章)：	监理单位(法人章)：	建设单位(章)：
项目负责人(签字)：2016 年 4 月 20 日	总监理工程师(签字)：2016 年 4 月 25 日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字)：2016 年 4 月 25 日

竣工验收报告+获奖

单位（子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1

工程名称：万科滨海置地大厦

验收日期：2018年12月

建设单位(盖章)：

* GD- E1- 914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E1- 914/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万科滨海置地大厦				
工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泰然八路与泰然九路交界处		建筑面积	81629.24平方米	工程造价	40186.38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核心筒	层 数	地上： 33 层 地下： 4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300201524501、440300201524502	监理许可证号	E144006119-8/1		
开工日期	2016-04-20	验收日期	2018年12月		
监督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	监督编号	Q440301201600015-01、Q440301201600015-02、Q440301201600015-03		
建设单位	捷荣创富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深圳宏业基岩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市宝鹰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方大建科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大正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GD- E1- 914/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赵新平
副组长	贺小聪、孙学治
组员	刘子初、许华灿、罗可军、叶文凯、邓际文、蒋文林、赵海明、吴昊、潘启钊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刘子初	孙学治、赵新平、李鹿、曾传松、运向文、邓际文、黎阳、石瑞祥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罗可军	杨卫星、卢杰、冯浪、蒋文林、叶文凯
工程质控资料	许华灿	吴玉平、张勇斌、贺熙君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E1- 914/ 3 *

竣工验收报告+获奖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子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	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 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同意验收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4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主体结构	同意验收		1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9 项	共 1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4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5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屋面	同意验收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2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5 项	共 1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通风与空调	同意验收		2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5 项	共 1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4 项	共 2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2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5 项	共 1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智能建筑	同意验收		2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5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节能	同意验收		3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30 项	共 1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8 项	共 1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同意验收		2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5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GD-E1-914/4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赵新平	捷荣创富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2	叶文凯	捷荣创富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项目工程师		
3	贺熙君	捷荣创富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资料员	工程师	
4	潘启创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5	吴昱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建筑设计师	工程师	
6	赵雨明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建筑设计师	助理工程师	
7	孙宗治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监理总监	高级工程师	
8	邓际文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土建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9	蒋文林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电气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10	冯浪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给排水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11	张勇威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资料员	助理工程师	
12	贺小聪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13	蒋子明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工程师	
14	许华灿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工程师	
15	李丽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现场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16	雷传松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现场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17	冯向文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地质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18	石瑞洋	深圳市金熙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19	黎阳	深圳市方大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20					
21					
22					
23					
24					
25					
26					

GD-E1-914/5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符合要求，同意竣工验收。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 名：潘启创
注册号：4404304-AY005
有效期：至2020年12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 名：吴 昱
注册号：4401870-049
有效期：至2020年6月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18.12.13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18.12.13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18.12.13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18.12.13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18.12.13

GD-E1-914/6

竣工验收报告+获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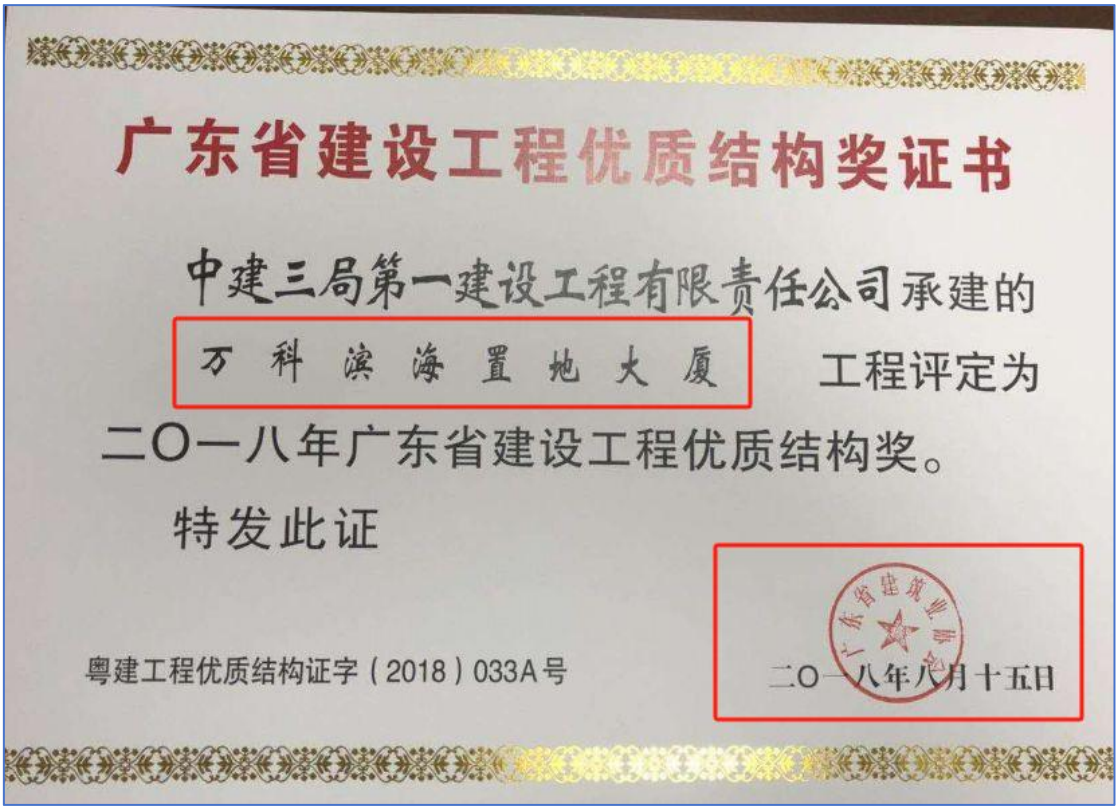

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证书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承建的

万科滨海置地大厦 工程评定为

二〇一八年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

特发此证

粤建工程优质结构证字（2018）033A号

二〇一八年八月十五日

第十一章　其他

1　三体系认证证书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CCCI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注册号: 02124Q11408R7M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000169954619U
注册/办公地址：河南省郑州市经开第十五大街 267 号

质量管理体系符合标准

GB/T 19001-2016/ISO 9001:2015 和 GB/T 50430-2017

认证范围如下：

建筑行业（建筑工程）设计，建筑各等级工程的施工总承包、工程总承包和项目管理业务，建筑工程、公路工程、市政公用工程、机电安装工程施工总承包，地基与基础工程、钢结构工程、公路路基工程、建筑装饰装修工程、桥梁工程专业承包

注：GB/T 50430-2017 仅适用于施工范围。
多现场组织认证概况见附件（1）
本证书有效期至 2027 年 9 月 5 日

认证范围涉及法律法规要求的行政许可、资质许可、强制性认证的，证书与资质共同使用有效。
在正常接受年度审核的情况下，与年度监督保持通知一并使用有效。
本证书信息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www.cnca.gov.cn）上查询。

华夏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地址：中国北京市海淀区北四环中路 211 号太极大厦
网址：http://www.ccci.com.cn

总 经 理：

颁证日期：　2024 年 8 月 30 日

CNAS
中国认可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21-M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CCCI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注册号: 02124S10983R7M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000169954619U
注册/办公地址：河南省郑州市经开第十五大街 267 号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符合标准:

GB/T 45001-2020/ISO 45001:2018

认证范围如下：

建筑行业（建筑工程）设计，建筑各等级工程的施工总承包、工程总承包和项目管理业务，建筑工程、公路工程、市政公用工程、机电安装工程施工总承包，地基与基础工程、钢结构工程、公路路基工程、建筑装饰装修工程、桥梁工程专业承包及相关管理活动

多现场组织认证概况见附件（1）
本证书有效期至 2027 年 9 月 5 日

认证范围涉及法律法规要求的行政许可、资质许可、强制性认证的，证书与资质共同使用有效。
在正常接受年度审核的情况下，与年度监督保持通知一并使用有效。
本证书信息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www.cnca.gov.cn）上查询。

华夏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地址：中国北京市海淀区北四环中路 211 号太极大厦
网址：http://www.ccci.com.cn

总经理：

颁证日期： 2024 年 8 月 30 日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21-M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CCCI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注册号: 02124E11041R7M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000169954619U
注册/办公地址：河南省郑州市经开第十五大街 267 号

环境管理体系符合标准

GB/T 24001-2016/ISO 14001:2015

认证范围如下：

建筑行业（建筑工程）设计，建筑各等级工程的施工总承包、工程总承包和项目管理业务，建筑工程、公路工程、市政公用工程、机电安装工程施工总承包，地基与基础工程、钢结构工程、公路路基工程、建筑装饰装修工程、桥梁工程专业承包及相关管理活动

多现场组织认证概况见附件（1）
本证书有效期至 2027 年 9 月 5 日

认证范围涉及法律法规要求的行政许可、资质许可、强制性认证的，证书与资质共同使用有效。
在正常接受年度审核的情况下，与年度监督保持通知一并使用有效。
本证书信息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www.cnca.gov.cn）上查询。

华夏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地址：中国北京市海淀区北四环中路 211 号太极大厦
网址：http://www.ccci.com.cn

总经理：

颁证日期： 2024 年 8 月 30 日

MEMBER OF MULTILATERAL RECOGNITION ARRANGEMENT IAF

CNAS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21-M

2　企业信用等级证明

信用等级证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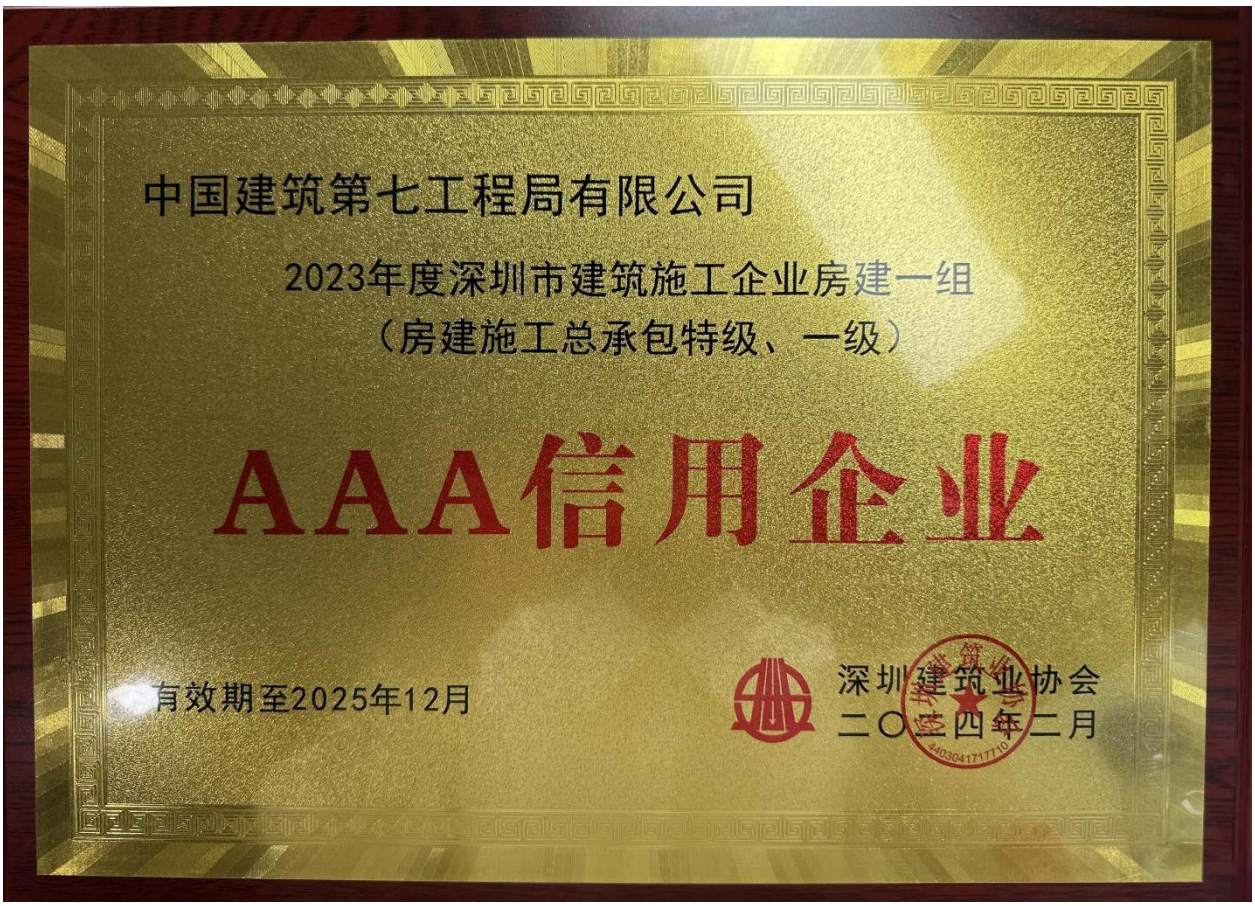

信用等级证明

企业信用等级证书

CERTIFICATE OF ENTERPRISE CREDIT GRADE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中国建筑业协会对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的信用状况进行了评价，结果为AAA。评价时间：2022年09月。特发此证。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China Construction Seventh Engineering Bureau Co., Ltd. is rated as AAA credit grade by China Construction Industry Association.Evaluation time:September, 2022.

证书编号：202211100312
Certificate Number

颁发日期：2022年9月26日
Date of Issue

有效期至：2025年9月25日
Date of Expiry

查询网址：www.zgjzy.org.cn
Enquiring Website

复审记录

证书说明：
Notes:

1、企业信用等级自评定之日起有效期为三年。
The enterprise credit grade is valid for 3 years starting from the date of issue.

2、企业信用等级实行复审制度，有效期内，每年复审一次。信用状况发生变化的，需重新评定信用等级并更换证书。
The credit grade should be re-examined every year in the period of validity.If the credit status has changed, the credit grade should be re-evaluated and the certificate should be changed.

3、有效期内企业改变名称的，必须持证到发证单位办理变更手续。
If the enterprise changes name in the period of validity,it shall take the certificate to the issue unit to go through the fomalities for the change.

4、本证书只证明企业在有效期内的信用状况，不作他用。
The certificate is only used to prove the credit status in the period of validity.

5、本证书不得涂改、转借。
Modifications or use by any other person is not allowed.

中国建筑业协会
China Construction Industry Association
2022年9月26日

信用等级证明

信用等级证书

CERTIFICATE OF CREDIT GRADE

统一编号：HCC2024A14155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经评估该单位信用等级为

AAA

签发日期（Date of first Issue）：2024 年 02月 20日

有效日期（Date of first Validily）：2025 年 02月 19日

评估及发证机构（盖章）

中鑫征信有限公司

评估负责人（签字）

发证机构地址：河南郑州市高新区科学大道高新万达B座22层

联系方式：0371-56036003 www.hnzxxp.com

信用档案查询：www.xyhnw.com

NO.202322551

信用等级证明

信用星级认定

CREDIT STAR RATING

信用星级证书

企　业　名　称：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000169954619U

信　用　星　级：5星

认　定　时　间：2023年7月20日

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

信用评价工作委员会

288

信用等级证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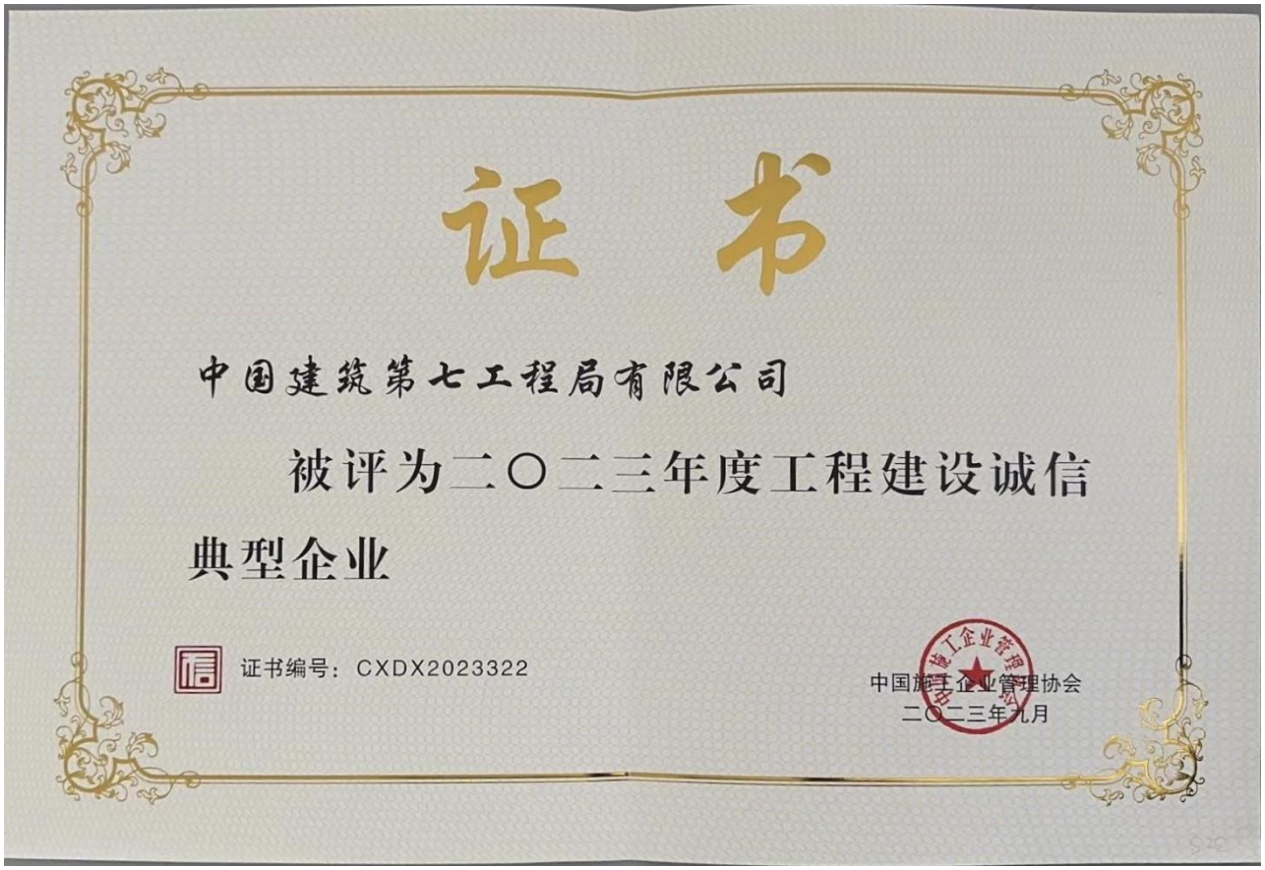

证 书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被评为二〇二三年度工程建设诚信典型企业

证书编号：CXDX2023322

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

二〇二三年九月

信用评级公告

联合〔2024〕8519 号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通过对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及其拟发行的2024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科创票据）的信用状况进行综合分析和评估，确定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A，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2024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科创票据）信用等级为AAA，评级展望为稳定。

特此公告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六月二十七日

Add: 17/F, PICC Building, 2, Jianguomenwai Street, Beijing PRC:100022
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号PICC大厦17层 邮编:100022
电话（Tel）：（010）85679696 | 传真(Fax):(010)85679228 | 邮箱（Email）:lianhe@lhratings.com

信用评级公告

联合〔2022〕9107 号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通过对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的信用状况进行综合分析和评估，确定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的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

特此公告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九月二十三日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号PICC大厦17层
Editorial Office Address: 17/F, PICC Building, 2, Jianguomenwai Street, Beijing
电话（Tel）：（010）85679696 | 邮箱（Email）:lianhe@lhratings.com | 传真(Fax):(010)85679228
网址（Website）:www.lhratings.com | 邮编（Postal Code）:100022

信用等级证明

信用评级公告

联合〔2023〕7680 号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通过对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的信用状况进行跟踪分析和评估，确定维持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

特此公告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八月四日

Add: 17/F, PICC Building, 2, Jianguomenwai Street, Beijing PRC:100022
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号PICC大厦17层 邮编:100022
电话（Tel）：（010）85679696 | 传真(Fax):(010)85679228 | 邮箱（Email）:lianhe@lhratings.com

信用等级证明

信用等级公告

联合〔2020〕269号

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通过对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及其拟发行的2020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疫情防控债）的信用状况进行综合分析和评估，确定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A，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2020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疫情防控债）信用等级为AAA，评级展望为稳定。

特此公告

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二月二十日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号PICC大厦17层
Editorial Office Address: 17/F, PICC Building, 2, Jianguomenwai Street, Beijing
电话（Tel）：（010）85679696 | 邮箱（Email）:lianhe@lhratings.com | 传真(Fax):(010)85679228
网址（Website）:www.lhratings.com | 邮编（Postal Code）:100022

信用等级证明

信用等级公告

联合〔2019〕2523号

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通过对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主体及其相关债券的信用状况进行跟踪分析和评估，确定维持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A，维持“14中建七局MTN001”“15中建七局MTN001”“17中建七局MTN001”“18中建七局MTN001”和“18中建七局MTN002”的信用等级为AAA，评级展望为稳定。

特此公告

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七月二十五日

信用等级证明

信用评级公告

联合〔2021〕6385号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通过对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及其相关存续债券的信用状况进行跟踪分析和评估，确定维持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的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A，“17中建七局MTN001”“18中建七局MTN001”“18中建七局MTN002”和“20中建七局（疫情防控债）MTN001”的信用等级为AAA，评级展望为稳定。

特此公告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六月二十三日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号PICC大厦17层
Editorial Office Address: 17/F, PICC Building, 2, Jianguomenwai Street, Beijing
电话（Tel）：（010）85679696 | 邮箱（Email）：lianhe@lhratings.com | 传真(Fax):(010)85679228
网址（Website）：www.lhratings.com | 邮编（Postal Code）：100022

信用等级证明

信用等级公告

联合〔2020〕2461 号

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通过对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主体及其相关债券的信用状况进行跟踪分析和评估，确定维持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A，维持“17 中建七局 MTN001”“18 中建七局 MTN001”“18 中建七局 MTN002”和“20 中建七局（疫情防控债）MTN001”的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

特此公告

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七月二十四日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号中国人保财险大厦17层
电话：010-85679696
传真：010-85679229
邮编：100022
http://www.lhratings.com

信用等级证明

中诚信证评 CCXR

信用等级通知书

信评委函字[2018]Z059号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受贵公司委托，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对贵公司的信用状况进行了综合分析。经中诚信证评信用评级委员会最后审定，贵公司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A，评级展望为稳定。

特此通告。

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

信用评级委员会

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九日

信用等级证明

信用等级公告

联合[2017] 2689 号

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通过对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及其拟发行的 2017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的信用状况进行综合分析和评估，确定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A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2017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的信用等级为

AAA

特此公告。

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九日

信用等级证明

信用等级公告

联合[2016]1255 号

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通过对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信用状况进行综合分析和评估，确定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A

特此公告。

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二零一六年七月五日